

《埋忧集》十卷，续集二卷，清人朱翊清撰。

目录

自序

卷一

穿云琴 熊太太

嘉兴生 潘生传

周奎 义犬冢

戚自诒 可师

扛米 无锡老人

尸擒盗 钟进士

蛇残 赌饭

卷二

雪姑 吴烈女

程光奎 诸天骥

雷殛 蟋蟀

活佛 通字

海鳅 大人

捕鬼 郭某

张痴 绮琴

卷三

昭庆僧 双做亲

周烂面 狗羹饭

邵士梅 沈博年

陈三姑娘大人

云雨 春江公子

雾淞 疫异

水灾 谷里仙人

白雀 龟王

薛见扬 考对

卷四人形兽

异蛇 秤掀蛇

名医 手技

田鸡教书铁儿

金蝴蝶 柿园败

慧娘 贾荃

支氏 堕胎

卷五

锁阴 火药局

谄祸 送诗韵

龟鉴 阴状

箬包船 金镜

药渣 扇饼阿六

秦桧为猪贾似道

鬼舟

卷六

二仆传 段珠

金三先生读律

卖诗 诗讖

秋燕诗 樊迟庙

施氏 空空儿

鬼灯 祭鳄鱼文

射兔 马宏谟

茅山道士叶太史诗讖

奇狱 谪判

钱大人 夫妇重逢

宫伟鏐 海大鱼

车夫 奇儿

卷七

贾义士 姚三公子

赵孙诒 严侍郎

星卜 常开平遗枪

人面豆 奎光

陈学士 徐孝子

男妾 上智潭鼃

武松墓 死经三次

卷八

宅异 柜中熊

遗米化珠梦庐先生遗事

捐官 辨诬

金氏 荷花公主

夜叉 奇疾

真生 明季遗事

树中人 陈忠愍公死难事

卷九

乌柏树 狮子

谄效 醉和尚

香树尚书全荃

周烂鼻 潘烂头

臀痒 草庵和尚

樊恼 许真君

茅山道人憎须

梁山州 诗嘲

陶公轶事改名

负债鬼 蛇异

卷十

鬼隶宣淫狐母

七额驹 瞿式耜

孙延龄 缢鬼

乍浦之变虎尾自鞭

夷船 瓮间手

挖眼 狐妖

织里婚事嗅金

“佛时”“贞观”剪舌

续集卷一

刘綎 黄石斋

对缢 生祭

熊襄愍轶事地震

王秋泉 蚰蛇

采龙眼 大言

陆世科 猩猩

燕妒 戒贪

师戒 牡丹
柳画 湖市
冰山录 泰山
夷俗 双林凌氏
杨园先生水月庵
腹语 刘子壮
熊伯龙 库中画
乱书 玉人
天主教 大胆
项王走马埒
续集卷二
无支祈 人面疮
陈句山 瘞蚕
偿债犬 剥皮
仙方 耿通
陆忠毅公传赞异兽
殿试卷 推背图
李自成 徐珠渊
毛文龙传辨
自序

余自辛卯迄癸巳，二老亲相继见背，始绝意进取。鸟已倦飞，骥甘终伏。生平知交，大半零落，而又畏见一切得意之人，俯仰四壁，惟日与幼女形影相依，盖生人之趣尽矣。乃喟然叹曰：穷矣！然身可穷，心不可穷也！余诚弃材，不足与海内诸豪俊比数矣。夫蝉蚓不知雨雪，蟋蟀不知春秋，犹能以其窍自鸣，岂樗散之余，遂并蛄蚓之不若乎？于是或酒边灯下，虫语偎阑，或冷雨幽窗，故人不至，意有所得，辄书数行，以销其块磊，而写髀肉之痛。当其思径断绝，异境忽开，窅然如孤凤之翔于千仞，俯视尘世，又何知有蝇头蜗角事哉！于是辄又自浮一白曰：惜乎！具有此笔，乃不得置身史馆与马、班为奴隶也，是亦足聊以自娱矣！

今兹春归里门，篋中携有此本。诸同人见之，咸谓可以问世，谋醵金付梓。顷来此间竹屏蒋君又力任剞劂事。蒙诸君雅意，使得免仲翔没世之感，余亦何能复拒乎？独是余老矣，追忆五十以来，以有用之居诸，供无聊之歌哭，寄托如此，其身世亦可想矣！因书数语，以志吾恨焉。道光二十五年岁次乙巳良月八

日，归安朱翊清梅叔氏自题于浔溪寓舍。

穿云琴

康熙间，勾曲道士忘筌，本武昌名家子，以幼孤避乱，入道劳山。性豪逸，耽书嗜饮，善画墨竹。尤精于琴，遇良材，必重价购之，至于典质不倦。

后闻新安吴商名畏龙者，蓄琴颇富，裹粮往访。商见其携有古琴，问：“炼士亦善此乎？”对曰：“固生平所好也，但恨未遇名材耳。”即指手中所携者曰：“此宋贾相悦生堂中物，向以五百金购得之，然亦非上品。闻先生多蓄古琴，故不惮远涉，未识可赐一观否？”商与论琴理，筌为细述勾拨挑剔之法，语多神解。商一时未能尽领，请传之妙手。筌解囊，为弹《水仙操》一阕。商危坐竦听，如有山林杳冥、海涛汨没起于座中，辄为叹绝。筌停琴，言曰：“此调自伯牙传至嵇康，名《广陵散》，所谓观涛广陵者也。康死，此调已绝，某特以意谱之耳。”商乃出其素所珍藏者十余琴，皆不足观。最后一琴，以金猫睛为徽，龙肝石为轸，背刻二字曰“穿云”，质理密栗，古色黝然，旷代物也。筌爱玩不忍释，请以所携琴易之，不许，增以五百金，亦不许，呼仆取入。筌乃起，怅然而出，谋诸阍者。阍者谢曰：“主人亦徒慕风雅耳，本无真赏。今见师赏鉴若此，岂复能动以利乎？”筌乃出，赁居一僧寺，誓不得琴不返，然卒无可为计，惟日饮。

无何，一夕对月独酌，念资用将竭，而宝琴终不可得，凄然泣下。忽闻墙阴屝响有声，一女子丰姿绰约，含笑而至，曰：“如此良夜，请为清歌侑酒，以破岑寂，可乎？”筌讶问美人何来？女曰：“勿劳穷诘，当非祸君者。”遂于怀中取黄牙拍板，唱《琴心》一折，音韵凄婉，顾盼生姿。筌连酹数觥，竟醉倒于床上。及醒，窗中斜月莹然矣，女犹坐于灯前。遽起，促之归寝，女曰：“妾亦非私奔者，自蒙青盼，觉人间尚有中郎。继知君情深如许，故背主而来，将以此身相托。即君心中事，或者犹可借箸，不意见拒之深也。”言已，以袖搵泪。筌见其罗袂单寒，转更韵绝，乃拥之入怀，为诉流连之故。女曰：“此易事耳。”筌闻之，喜极曰：“然则今夕愿为情死。”遂拥入，共相缱绻。既而鸟语参横，女急起，曰：“吾二人岂可复留此耶？”筌辞以商琴未得，女笑语曰：“第行勿忧也。”即往墙角取一小篋，出水田衣裙各一，并冠履，易作道装，相与促装，启后扉而行。

中途入一村店沽饮，先有一道者在座，筌揖与谈，理致玄远，遂邀共饮。女避去。道人密语曰：“君相随少尼，非人也。今夜共枕时，某于门外作法，君当紧抱勿释。”如其言，果得一琴，即商所宝藏者也。大喜，持示道人，道人曰：“此杨贵妃遗琴也，传至南宋理宗，曾以殉葬，后为杨珪真伽掘得

，非君不足当此物。亦见古今神物，必不终沦于俗子手中，然君亦不可复至劳山矣。”筌乍闻，恍若梦醒，遂起再拜，携琴入终南山，不返。

外史氏曰：以吴商蓄琴之富，而仅得一穿云琴，亦见神物之未可多得矣。惜其不知所宝，而慢藏以失之。名曰畏龙，称其实矣。彼劳山道士者，欲得良材而以金尽饮泣，设其终不得琴，其将不复返乎？痴哉道士之好琴也！然非道士之痴，又乌能通乎鬼神若是？彼世之通脱自喜，而卒于一艺无成，皆其自谓不痴者也。于是乎道士之痴，乃不可及。

熊太太

宣宗时，神木秦钟岳之父，以从军过五龙山。偶出猎，迷路，但见五峰突起，四面壁立如削，深林密箐，虎啸狐嗥。其阴岩积雪未融，照见岩壑有洞，洞口光滑如镜，知有物出入。益惶急，攀藤觅路未得，忽闻腥风过处，一熊突至，攫秦反走入洞。洞广可亩许，旁漏日光，其中半藉羽毛，积厚寸余。熊挟秦置其处，复出，举穴旁大石塞洞而去。

秦谓熊幸得异味，必将引其类至，共试爪牙，正徬徨间，熊忽以手揭石而入，左手携一鹿掷秦前，抚秦为嬉笑状，遂取鹿肉自啖，并啖秦。秦察其意不恶，即出所携火具取火，拾洞外落叶炙以为食。熊弃其余肉就秦食，甫尝一言，辄点首喜跃不已。入夜即拥秦卧。数月竟产一男，自腰以下甬毛如蝟。

秦初未有子，意亦良得。熊朝夕哺乳如慈母，其后渐解人语，驯狎已久，洞门常开。秦思遁归，顾儿未能舍去。阅四载，儿壮伟似八九岁者，行步如飞。后值熊出，秦携儿竟出，狂奔数十里，见猎者数人，从之，取道而还。

初，秦出猎不返，皆以为饱于兽腹矣。及是归，众询得其故，见儿雄伟，有熊虎之状，益惊喜，如获异宝焉。顾儿常思熊母，屡欲往寻，禁之，辄号哭不食。其后儿益壮，喜驰射，力挽千钧，神勇无敌，一日挟弓矢上马驰去，至暮不归，寻访无踪，意其往从熊母，然无敢往追者。秦以儿尚幼，谓其必死，痛哭而已。

无何，儿竟负熊归。自言初出门时，向人问五龙所在，如其言策马而前，亦不至迷失。惟路中不可得食，则射鸟兽食之，最后至榆林东南，遇一樵者，自言知母所在。引至洞口，倏不见。儿入洞，熊母倏自外来，将攫儿食，为儿所持，哭诉颠末，且解下体甬毛为验，乃止。儿遂请母出山，不从。儿哀祈数日，母始首肯，然非儿负以归，母亦不敢来也。言未毕，熊直扑向秦。秦跪谢，儿亦伏哭祈免，熊始怒目而止。秦起，唤其妻出，与相见，熊辄叉手答拜，时钟岳年才十二也。

天顺二年，孛来犯神木。钟岳聚乡勇御之于定边营，所向无前，追至河套

，擒孛来而还。大帅上其功，授榆林参将。弘治间，火筛犯塞，钟岳大破之，斩火筛。升左都督同知，世袭。遇覃恩，钟岳兼为熊母请封诰，天子以其生于克家，遂奉谕旨。比诰命至，秦攀熊母出，被以命服，随例谢恩，悉如常人，惟不能跪与言耳。后太后闻其事，为幸其第观之，赐号为熊太君。自是人呼为熊太太云。

外史氏曰：熊太太，余尝得之友人，以为创闻，故特叙而传之。或云此事已见《子不语》，此篇叙事，未知能出其范围否，否则删之可耳。《八纮译史》又言：猩猩国在大洋中，明嘉靖时，武陵商富玉泛海遇暴风，舟溺，玉及众商飘抵绝岸，饥甚，采桃李食之。俄有披发而人形者接踵至，身生毛，以木叶自蔽，见人皆喜。挟以归岩洞中，后一牝者与玉为偶，产一男。其后乘间得归。既长大，常卖茶于市，人目为猩猩八郎。事亦可记。故附及之。

嘉兴生

道光辛卯浙江乡试头场，陶字十七号，嘉兴学生李某，自接题纸至上灯后，三艺已脱稿矣。挑灯朗诵，意兴方酣。无何，冷风骤至，灯暗似豆。一少妇淡妆缟袂，褰帘而入，向生缔视，曰：“吾寻汝已百年矣！”生不觉失声大叫：“丽卿饶我！”既而扬尘舞蹈，口中哢哢不可辨，而吐词娇婉，细审似是中州语音。比晓，监军往禀号官，号官至，但见其以两手作格斗状，其指尖皆赤若涂朱，旋复大噉曰：“尔其奈我何！”号官取其卷视之，嗟惋不已，遂唤青衣二人挟生出。甫出头门，生直前向人丛夺取一眼镜，拆而抛之，拍手大笑曰：“好了好了！”众询知其病狂也，姑弗与较。而生则殊已了了，向其同寓接考者相劳苦如故。

归寓，众环集询状，生曰：“始见女入，殊味平生，继遂不复省意，但见女教余举佩刀自刺，又教余解带自缢，皆为余祖夺去，谓余曰：‘此案殊未了，汝记取明日卯初，关圣行香过此，汝即出号求救，或有济也。’次日，天既曙，忽闻空中细乐嘹亮，呼殿杂然，遥望果见香云围绕，帝君御輿冉冉而来。余即出，伏地哀祈，帝君即左顾，命检旧案，一掌案吏，如神庙所塑判官状者，于篋中取黄册，反复良久，跪奏曰：‘此三世以前事也。’帝君索册阅毕，复命取善恶二簿阅之，谓生曰：‘此事彼自理直，且沉冤可悯，余亦无可究诘。但事已隔世，汝今生既无罪恶，每遇春秋祭祀，必诚必敬，即此一念，表之可以劝孝，但全汝一命可也。’遂取硃笔，索余手遍涂指尖。嘱曰：‘汝归号，可以此麾之使去矣。然彼愤固未泄，须记出场时，至头门外，即向人抢一眼镜，拆开抛去，可免也。’嘱毕，命驾而去。

“余始归号，见女颜色仓皇，正在逐号寻觅，瞥见余，柳眉斜竖，直前相

扑。余格以手，女逡巡却立，切齿曰：‘负心汉！汝尚倚此神通，奴遂舍汝乎！’恨恨而去。余喜极雀跃，走至头门，则有青面狰狞披发持戒者数十人，分布两行，举刀乱刺。余急取眼镜分掷之，则霹雳一声，群魔俱杳矣。于是往市牲帛，至照胆台酬祀而归。自是亦不复再赴科场矣。”

潘生传

湖郡潘生，名羽虞，号梅庵。少孤贫，弱冠入郡庠，尚未缔姻，然勤学，美丰容，闺阁见者争好之。馆于吴门刘氏，书斋后故有小园。

一日春雨初晴，生读倦，呼馆僮启后扉，步至园中。水复山重，洞宇幽邃。数转，见东北一带，朱栏回互，栏外杏花正开，弥望如雪。下临一池，桥上有亭翼然。生将往憩，忽闻檐马丁东，望见楼阁参差，涌现树杪。折而西，至其处，有海棠两株，当风乱飏，其上云窗雾阁，杰构俯临。徘徊间，闻楼中吟声，细细谛听，乃“他生纵有浮萍遇，正恐相逢不识君”二语，哀怨殆不忍听。生不觉失声长叹，无何，风动帘开，一人倚栏凝睇，明艳无双，而眉锁远山，泪莹粉睫，正如带雨梨花。生乍见魂销，既而恍然曰：“是非苏家兰姊乎？何以来此？”女点首曰：“哦，是矣。”遂下，延生入。问讯已，备述飘零之状。盖女本住郡城苏家巷，为生从嫂之妹，字竟兰，嫁后随夫游幕山左，前年夫病歿，始携柩归。自幼与生颇狎，今别已六年矣。生因问姊家尚有何人，女曰：“有叔舅，去年携眷入京，近亦闻已歿。家中止有老姑长洲卫氏，族姓又少，故僦居于此。”言毕涕泗交颐，生遂移坐近前，为之拭泪。女嫣然曰：“甫相见，奈何无半语相怜，而轻薄若是！”生起谢，女始欢笑，徐问阿姊无恙，兄何时至此。生缕述近状，且曰：“使君尚犹无妇，姊将焉置此？”女默然良久。女仆擎杯茗至，啜毕，落日已在帘钩。生起，女送之门，小语曰：“此后课暇，勿吝玉趾也。”生诺之，怅然别去。

是夕女就枕，辗转不寐。残月既上，朦胧睡去，梦生来，就榻温存，女不复自持，遂相欢好，醒时觉绣袴犹沾湿也。曙后勉起理妆，支颐独坐，殆难为怀。忽女仆报生至，女出迎，笑曰：“兄可谓有尾生之信矣。”生曰：“得覩芳姿，死且不惜，所恨文君未许相从耳。”女不禁赭发于颊，晕若绯桃。生神魂颠倒，遽握其手，女却之曰：“郎勿尔！如仆辈来，奈何？”生矐不已，女乃请卜以夜，生始释手而归。

漏既下，生潜启后扉出，至女所，则院门半掩，窗中金缸莹然，惟见女于几上摊书痴坐。遂入，女瞥见，惊喜起立，生直前拥抱，女正色拒曰：“薄命之人，如风前孤燕，飘泊无依。昨自瞻仪宇，知非久居庑下者。倘蒙眷注，愿缔白头，但须俟老母终天，然后可议。若曰始乱之，终弃之，则逐水之桃花

，妾不忍为此态也。”生闻言，遂携女至月中共矢鸾盟。誓毕，女促之起，生长跪不起，曰：“自蒙允约，半日之别，如阅小年。若必俟老母天年，恐文园先已渴死矣！”女近曳之曰：“痴郎何情急乃尔？”相将就寝，殢雨尤云，倍极狎褻。鸡甫唱即起，女为整衣曰：“此身已属君矣，他日勿以秋扇捐也！”生曰：“世岂有薄幸潘安仁哉！”郑重而别。自是往来，常无虚夕。

然生常忧贫，是年又下第，女百计慰解，至于拔钗搜篋，曾无倦容。其后将赴试，又虑无以为资。女知之，竭力搜索，以资其行。将发，生往话别，夜半，女先起，取生衣为之装绵，生卧视之，微吟曰：“蓄意多添线，含情更著绵。”女目视生良久，凄然泣下。（唐僖宗尝命宫人制战袍，以赐将士。一边将得袍，中有诗云：“蓄意多添线，含情更著绵。今生已过也，愿结后生缘。”云云。边将即以上之，帝问：“宫中谁为此诗者？”一宫女伏地请死。帝笑曰：“吾为汝了今生缘。”即以此女与之。）生自悔失言，急起揽女于怀，极意慰解，乃已。明日遂发。

迨榜发获隽，是时女之姑已前歿矣。闻捷音，窃幸好事可谐，引领以望其至。久之，闻生已就婚郡中某氏，女未信，明年春，生以计偕过苏州，辞别馆主，而足音终杳。自是始绝望，后半年抑郁成疾，卒。临卒，大呼“此仇必报”者再。年才二十三。

后生捷南宫，选部郎。逾年，差人至湖接家眷，因询其仆，乃知红兰久已委露，叹息而已。然自此恒怏怏不乐。一夕，醉卧方酣，忽见女披发握刀，颜色惨变，自中庭疾趋入，举刃当胸直刺，生痛极，大叫而寤。家人俱惊起视之，生以手捧心，反侧呻吟不止。家人将往延医，生不许，为述恶梦所由，曰：“吾疾不可为也。”令预备身后事。翌日将卒，口占一绝云：“只知好梦欲求真，岂料翻成恶梦因。到此回头知己晚，好留孽镜赠同人。”

此事其戚某出京后为余言之。又言生未第时，家赤贫，每夜读，膏火不继，往往独坐室中，默诵诸经，至午夜不辍。偶值严寒，夜将半，闻窗外窸窣有声，是时月色微明，潜起窥之，见一人披发虬髯，面黝黑，如演《千金记》所扮楚霸王者。生屏息悄立，伺其作何举动，其人旋于腰间出一物，尖长如凿，插入窗格，撬一小方洞。生意其将探手入也，先以手浸案旁水盆中。须臾，其人以手探入，生急以两手尽力捉住。其人始则跳跃不止，既而不复动。顷之，觉腕冷如冰，试一释手，则砰然仆于阶下。大惊，拔关出视之，脉已绝而死矣。生无如何，天晓赴县请验。知县临验毕，细询始末，笑谓生曰：“本欲以鬼吓人，而乃为人吓死，是所谓出乎尔者反乎尔。而汝本无心于死贼，不过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非汝罪也。”命地保以棺瘞之而已。

周奎

崇祯十七年，李自成逼京师，烈帝使内监徐成密谕后父周奎，倡勋戚助饷，奎坚拒无有。成叹曰：“后父如此，国事可知矣！”奎不得已，仅输万金，且乞皇后为助。比自成入，奎献太子以降。掠其家，得金五十二万。其后自成自山海关败还，大清兵追至，奎复降大清。自成载辎重出奔，京师大乱，奎家人乘势掳其家财物殆尽。已而请曰：“公贵戚也，我辈素蒙豢养，一旦无礼至此，亦何颜复见公乎！”斩其头而去。（《纪事本末》：贼破京师，掠奎家得金五十二万，他珍宝复数十万。）

义犬冢

吴江之简村有农妇赵氏，家在东村，去简村止三里许。妇素孝于其母。方初冬，偶得黄雀数枚，尝之而美，辄留其余，次日晨起盥栉，易裙钗，携雀往视其母。母适卧病，取所携雀哺之，母为之加餐。午饭毕，复呼与细谈，不觉迨暮，妇以时方收获，遂告归。

及村外，天渐曛黑，遥望林间，微火射出。趋至，则数丐围坐寺门外晚炊，妇告以迷路乞火。一丐曰：“昏黄至此，非与小和尚有密约耶？”又一丐笑曰：“火却容易，然须以汝之水相易。”遂起，将逼淫焉。妇怒批其颊，大叫“杀人”，丐怒，取土块塞其口，呼群丐褫其衣袴，取腰间汗巾缢杀之，舁入一空圻，解其中，覆以瓦砾，各自窜去。

夜半妇忽苏，张目四顾，见斜月未落，四野霜浓，阴风砭骨，寒战不能遽起，但呼“救命”，适其邻一屠夫路经村口，闻之，寻声而至，将曳之出，妇拒曰：“身无寸缕，无论冻已僵，亦何面目出见人乎？”屠者悟，亟走告其夫，取衣袴，导至其处，乃去。时天已晓，妇出，哭告以故，相随还家。村农赴诉于县令，即饬严缉，未获。居数日，忽闻哗传前屠为人缚石沉河而死，村农奔视，果然。

先是，屠每于侵晨往前村肆中屠羊，尝有一黑犬相随。是日店主早起相伺，屠竟不至，忽见犬狂奔入门，衔其衣，呜呜作哭声，叱之不去，其人心动，随之出门。行里许，至寺后河畔乃止，而犬已跃入水中，俄而曳一尸出登岸，就视，则屠者也，反接其手面系以石。骇绝，奔告其子，相将至河上，则犬亦蜷卧尸旁而死矣。子乃泣请其人同返，往诉于邑，捕得丐者诛之，命瘞犬于冢旁，立石表之曰“义犬冢”。

戚自诒

戚自诒，字鉴昭，归安诸生也。家郡中横塘上，年十四，入邑庠，丰姿美

而性复佻荡。家素饶，然每遇亲族缓急，辄反眼若不相识。惟于脂粉队中，挥霍不计，以故家亦渐落。年三十余，无子。后得瘵疾，妻劝以改行，生以为妒，弃之。

其后至马军巷侍卫府前，有两人殴于途，生却立以待。顾见门中一少妇，姿态韵绝，时露半面相窥，生渐与目成，见其后止一老姬相随，遽前相揖，托以寡婢寄语，问其何日归宁。女靦然下拜，姑为妄应，延入逊座，问姑母近复健否。随命姬入取饮。姬去，生遽起牵女衣求欢，女撑拒不得脱，乃携生入堂后左侧绣房内，中设一榻，碧绡为帐，衾裯香软，其绮丽皆目所未见。既而代解罗襦，偎抱之际，肌香喷溢。女荡甚，颠簸转侧，酣洽倍常，生为之疲极。女乃引臂替枕，嘱生暂息，然犹拥抱未释。已而忽惊起曰：“姬特至矣，郎姑安寝，妾当便来。”遂出。生觉小腹膨胀，殆难复支，亦起，索枕畔得睡鞋一双，纤小几如菱角。袖之出，索女言别。女挽留不得，泪下莹眳。生与约夜当复至，怅然别去。而生自归后，阴精犹流溢不止。次日病剧，未几竟卒。

先是生在时，常以一篋自随，扃钥甚严，虽妻妾不得窃窥。既卒，无以为殓，其族人入房检得，意其中必有余蓄，争先启视，则满篋皆妇人履也。或纤不盈指，或莲船径尺，朱绿黑白之色毕备，而绝无成对者，惟其上有红绣睡鞋一双，此外别无他物。众人大失所望，为之藁葬于南门之外而散。或言侍卫府内有女鬼绝艳，昔有女子尝与人约为夫妇，以其事不遂，自缢。生所遇盖即其祟尔。

可师

吾邑之西偏，有丰登庵。僧名可师，以戒律自名，邻村一妇人素与僧通。会值春社，妇浓妆艳抹，至寺中烧香，僧引入房与狎，事已相抱而睡。适社长来问殿上缘事，小沙弥寻入，并不见僧，但见床前绣履一双，与僧履在地。遂近前揭其帐呼之，僧惊寤，见沙弥，大怒，遂起擒之。沙弥泣诉其误犯之由，僧转益惊讶，顾邻妇曰：“汝善守之，勿听其出也。”遂去，少顷复入，缚沙弥，以绵塞其口，笞死。是夕留妇宿庵中，人静后共舁尸，启后扉出，投一废井内，以瓦砾覆焉。次日以沙弥为母家所诱、窃物潜逃控于官。官纳僧贿，拘其父刑讯，责令交出沙弥，顾其父实无从寻访，讼系者逾两月矣。

时梅雨乍晴，有数小儿于庵后斗草为戏，忽见井上一小蛇蜿蜒，群起逐之。蛇入于井，一儿趋窥之，帽落井中。儿即取稚竹一竿撩之，帽已沉矣。再掉之，则一足翘起水面，须臾尸首浮出。大惧，投竿奔告其父，父即呼邻保共往，相与捞起，其尸犹不腐，遗体伤痕，隐如刻划，而面目宛然可辨，遂共鸣于

官。

邑令至，验尸，系笞死者，询僧曾有控案在总捕府，即饬役往取成案，反覆久之，呼二役往搜其寝，无所得。既至佛座后一套房，其中床榻衾帐，皆极绮丽，顾亦无他物。惟抽屉中有辫发一根，以呈，并缕述房中华褥状。令呼僧，问以此处缘何而设，此物更何用处，僧对不知。令曰：“然则汝亦知杀汝之徒者乎？”僧又言不知。令干笑曰：“汝虽不知，然凶手则有在矣。”遂用夹讯僧，绝而复苏，犹坚不肯承。令怒，命再刑之。忽顾见人丛中，一少妇低头搵泪。趋唤至案前，诘之曰：“此何地也，而汝却来此垂泪！”对曰：“妾本师之邻家，见其不胜拷掠，故不觉惨然。”令曰：“然则视僧之拷掠其徒何如？尔时汝何忍立视其死耶？”妇骇言：“此事与妾无干。”令大怒，命拶之，僧在旁睹其宛转娇啼，心痛如割，遂前承所以毙其徒者，且曰：“事虽由于奸情，但当毙命时，此妇实不在侧。刀山剑树，小僧一身当之足矣。”令笑曰：“今日汝可谓大发慈悲矣。”因并系其妇去，案既定，斩僧于市，妇拟监候绞，年余病死狱中。相传行刑时，砍至第七刀，僧首始殊云。

外史氏曰：余幼时见此僧不茹荤酒，仪度谦恭，故里中咸称高行僧云。又闻其所私，亦不止此妇。及沙弥见瘞，即拟为打包计。已出至通河桥，辄见桥竖空中，高数十丈，往还几次，皆如是。徬徨达旦，自度不能脱，于是乃捏控其父焉。盖此桥去庵里许，乃其出入所必由也。噫！僧亦知人可愚以术，官可通以贿，而鬼神则有难欺者乎！况又有辫发之慢藏者乎？然此亦岂非天哉！

扛米

松江某相国之孙某，贫乏不能自存，其故仆有富于财者，往而乞怜。适舂米，以五斗令佣负之以随，佣不能胜，息于衢。某问佣曰：“何无力至此？”佣叹息曰：“吾非佣工者，先祖为某学士。”某惊曰：“如此则亲戚矣！”然两人俱弗克负荷，遂为之相抱而泣曰：“哀哀父母，生我劬劳！”市人聚观。一长者与以竹梢，共举以归。两人祖皆崇禎间相也。时人为之语曰：“五斗米，两公子，扛不起，枉读《诗经》怨劬劳，乃祖诒谋岂料此。”

无锡老人

无锡老人，当岁除夕，贼穿壁入其室。老人起而执之，则故人子也，老人绝不声张，私语之曰：“贤侄何至此哉！汝父与我颇厚，想汝贫迫，不得已而为之耳。”赠百钱为度岁计，又赠数百钱为资本。其人愧，不能复居故土，迁之他方，颇有树立。

越数年，买舟访老人，夜分至门外，见一人缢于门上，呼同舟人抬至舟上

，弃之河而返。逾年乃再访老人，告以前事，老人曰：“藉君之力多矣。前死者，日间曾与小儿闹事。微君，则此时恐不及相见矣。”此老人用意，与昔贤所以待梁上君子者无让焉，宜有是长厚之报。

右二事，余得之传记中。富贵子弟读之，足以警矣。而老人用意之厚，尤为可法，不必论其报也。

吾乡有戴姓者，以赌博倾其资，家中素无长物。一日暮归，将上灯而无油，探囊中，止余钱三文，遂止，和衣上床睡，因思明日早餐尚无所出，辗转不寐。忽闻窸窣有声，一偷儿穴墙而入。戴潜伺其所为，偷儿出怀中火纸，略一吹嘘，火光四照，遍觅室中，无可携取。良久，微叹而出，戴急起探囊中之钱，追而与之，曰：“自恨家贫至此，致君失意而返。此种光景。只可尔知我知，区区心敬，惟乞吾儿归后，曲为包荒，勿扬其丑。”以视老人，一庄一谐，可并传也。（此事亦可与徐文长呼盗而与以银杯并传）

《隋书隐逸传》：赵郡李士谦，事母以孝闻。尝有盗其田禾者，士谦望而避之。家僮尝执盗粟者，士谦谕之，曰：“穷困所致。”遽令放之。

《都公谈纂》：俞司寇父仲良，尝一日自外归，有偷儿方窃其家堂前锡灯檠，仲良回避，俟其袖出乃入。后家人以失器告，仲良曰：“此器久不堪用，吾业与锡工易之也。”又一日宴客，客有贫者，袖其银杯。夫人屏后见之，告仲良，仲良笑曰：“酒器夜来吾已废其一，汝何见之误也。”

《隋书》又述士谦宽厚之行，不胜枚举。或以其有阴德，士谦曰：“所谓阴德者，犹耳鸣，己独闻之，人无知者。今吾所作，吾子皆知，何阴德之有？”是古人之厚也，古人固未有以阴德自居也。

尸擒盗

数年以来，邑东北数十里内权厝者，棺多被盗。或控诸官，往往隐忍不发，以故盗益肆。余在珠村，其邻村有二人共发一棺。其尸一少妇也，家素裕，其附于身者赢数百金，二人则大喜。一盗以右足入棺，蹶尸两髀间，举扶而取之殆尽。既又将褫其中衣，忽觉右足被夹如束，急拔之不可出。其一盗救之不得，遂攫取衣物而逃，而此盗尤蹶足棺中也。比晓，村中见者急捉而缚之，则其足亦脱然解矣。遂献于官。邑令来验毕，鞫之，并其党一人捕得，俱论斩。或谓此事闻者可以警矣。然鬼之灵于人者其暂，而人之不灵于鬼其常，是其祸岂有艾耶？

又有某甲素嗜博，已倾其家。后其妻病将死，谓甲曰：“余病至此，设有不测，身无寸缕，奈何？”甲曰：“今烟火屡绝，乞贷无门，汝不见吾之悬鹑百结，而能顾汝乎？”不顾而去。其妻一恸而卒。母家闻之，以裙钗数事至

，买棺殓焉。某甲才归，见之，意良喜，相与举棺厝之。次日复出，与人博而负，将复局则囊已罄。惭忿而归，一路冥思无计。至村中，微月已上，不及入门，迳往瘞所，潜启其棺，其妻忽然起坐，骇绝反奔。旋闻履屣之声渐近，回视，见其妻彳亍而来，相去仅十余步，尽力狂奔到家，急掩其门。随闻打门声甚厉，窥之，则其妻被发怒目，僵立门外。甲方寒战不敢息，已而邻鸡喔喔，东方渐明，闻门外有声，如堵墙崩塌，再窥之，则其妻已杳然无迹，启户出，见其尸仰卧地上，僵仆不动，乃笑向尸曰：“今日犹能追乃公乎？”遂曳其尸至瘞所。尽褫其一身之所穿戴，仆其尸于棺而遁。

嘉庆间，邑有金翁者，家饶于货。生一子某。翁歿，其子饮博无赖，始贷其田庐，继鬻其妻女，犹不给。一日毁其祖莹，取砖瓦售之，后竟发其七棺，并其父母之尸弃之，而以其棺售焉。于是举族共愤，缚而送于县。令来验视已，讯之，金氏子曰：“冢中棺皆数十金以上物。祖、父有此金，不以贻子孙，而以瘞其身，不已忍乎！然赖此故至今不朽，货之可致多金也。”令大怒，命以石灰淹而化之。

外史氏曰：禽兽知母而不知父，梟獍则生而食其父母矣。彼金氏子非犹醜然人面哉？而乃忍于其亲至此，而况于他人乎？此虽齧其肉以饲狗彘，犹将不食之矣，更何以蔽其辜哉？然不以明正典型，而徒毙其命，以为掩盖，岂无有从旁窥其微者乎？若某甲，已不能恤其妻之死而殓之，而且因以为利，至于怒及幽魂，心胆俱裂，而犹悍不知警，其人何足深论！乃至亲族亦俱甘缄默，而听其漏网，而况临之在上者哉！然自此吾恐白昼探丸之事将起，易言“履霜坚冰，由来者渐。”吾所以志于此三事者，岂徒为泉壤虑也！

以上数事，固足骇人视听。自是以来，后珠村一带被盗者，不可枚举。前年冬季北沈左侧，一夕被盗至二十四棺，亦皆在秀桐交会之处，他邑所未闻也。顾其时犹间有控官者，去年春，芝堂之姝女一棺，亦尝被发。芝堂控诸邑，官不能捕盗，为偿讼费以解之。其他或有作佛事，并为之掩埋，以聊作解嘲者。今芝堂已歿，半月前其姝女之柩又被发掘。其同时被发者凡二十余棺，更无一人控官者矣。盖皆习惯为常，且明知无益故也。斯其诲盗也，岂无所由来哉！道光二十二年季秋月朔又记。

钟进士

平湖钱孝廉，某中丞公臻之子也。以赴选入都，至通州，日已暮，寓舍满矣，惟屋后楼房三间，相传向有狐妖，无敢宿者。钱欲开视，众皆以为不可，钱笑曰：“何害？余向读《青凤传》，每叹不得与此人遇。果有是耶，当引与同榻，以遣此旅枕凄凉。”立命启之。几榻尘封，二仆拂拭逾时，施衾枕焉

既就寝，不能成寐，夜将半，万籁无声，斜月半窗，颇涉遐想。忽闻履声细碎，两女子携手自西北隅出，一女子曰：“昨宵因看月至芦沟桥，与云姊弈，妹连输两局。本约今夜再战，顷小婢来言：‘此中有人，乃风雅儿郎，不可交臂失却。’故邀姊偕来覘之。”言次以手指榻上，遂近前揭其帐，含笑骂曰：“何处书呆，敢来占人闺闼！”钱视之，皆二十许丽人，乃起坐，曰：“仰慕仙容，愿得暂亲芳泽，以尽一夕绸缪。鸡鸣戒旦，即为陌路萧郎，何云占耶？”其稍长者，即以巾拂之曰：“吾姊妹将来魅汝。”其少者乃曰：“姊住此，妹且去。”女遂纵体入怀。钱不觉心动，急转念，是花貌而雪肤者，妖也。遽引佩刀刺之，而怀中已虚无人矣，意将迁出，又耻为众所笑，乃复就枕。倦极，朦胧睡去，忽觉浑身冰冷，惊而寤，衾褥皆为水淹，二女笑立帐外。钱裸而跃出，大骂：“妖狐休走！”二仆齐起，则二女已遁，榻前浴盆存焉。既而寓中俱起，其浴盆盖店主所备以嫁女者，启视后房，已失其一。

天渐晓，钱束装遂行。中途遇同邑武举杨某，将赴试入都，语及。杨笑曰：“此君之畏怯所致也。如我往，恐彼将不任驰驱尔。”策马而至，请宿楼中。主人曰：“君不闻昨夜某客所遇耶？”杨曰：“某正以闻所闻而来耳。”主人知不可争，听之。杨既寝，倚枕以待。久之，见一老大婢，蓬头挛耳，蹒珊而前。杨跃起，问将何为。婢曰：“吾家莲姑闻郎君在此，偕七姑避往云姑处围棋。适匆匆忘著半臂，今令侍婢来取，故将搜取以往。”杨向何故避去，婢曰：“不知。莲姑但云：‘相君之面，殆是钟进士后身，故不敢相亲也。’”

杨大喜，次日出，夸于众，以为此去必中进士。众视其貌，眇目昂鼻，虬髯绕颊，面黝如鬼，绝似世所绘钟馗状，匿笑而退。然由是楼中狐亦绝不复至矣。

余内弟吴寿驼家，尝有狐祟。往往厨箱无故自开，床榻无端自移，或抽屉忽然火出。一瓮内贮酥糖数十包，其后开瓮取啖，则封裹宛然，而中皆空矣。如是者半年，百计驱遣无效，于是发念全家斋戒，延云巢僧十余辈，拜梁王忏三日。僧甫去，而妖已寂无影响矣。是忏悔之说，果有验也。然不如杨某之驱狐，尤为切近而轻易也。

蛇残

余父尝言，往在富阳遇一人，貌状魁梧，而须眉尽脱，肌肤纹裂如蛇皮然，疑其疯也，其人自言：“半月前，尝至一友家夜饮，大醉而归，踉跄行山径中，久之，斜月渐没，村路莫辨，忽一失足，如陷地穴中。扞之，触手炽热，而软膩如脂，腥秽刺鼻，且迷闷更不可耐。疑其已葬鱼腹，亟拔佩刀力划

，才一举手，则掀翻震荡，地转天旋，瞑眩不已。幸数刀后，划然已开。径出，踉跄奔归。比晓往视，一巨蟒长十丈许，死于涧边。腹间一穴，刀痕宛然可数也。盖时值醉饱，故未中其毒，然已不啻轮回一转矣。”其人邱姓，名品三，己中戊午科武举。自此人呼之曰“蛇残”。

赌饭

乾隆时，吴白华侍郎素善饭，有宗室某将军，亦与齐名。一日，谓将军曰：“夙仰将军之腹，量可兼人。若某者虽无经笥之便便，至于饭来开口，略有微长。但不知卢后王前，孰为优劣，意欲与君一决胜负。何如？”将军笑而许之。侍郎命左右持筹侍侧，每啖一碗，则授一筹。饭罢数之，将军共得三十二筹，侍郎只二十四筹尔。侍郎不服，约与明日再赌，将军笑曰：“败军之将，尚敢再战乎？”明日复至，比设食，只有饭而无肴，谓将军曰：“此亦所谓白饭也。昨以肉食为鄙，故聊逊一筹，今与君白战，若再不胜，愿拜麾下。”于是复计筹而食，将军食至二十碗而止，侍郎竟得三十六筹。盖侍郎先以食肉而易饱，将军以无肴而不能下咽也。

《史记》称廉颇见赵使者，为之一饱，斗粟，肉十斤。使者归，为言廉将军尚善饭。诚哉其善饭也！秦苻坚时有夏默者为左镇郎，护磨那者为右镇郎，奄人申香坚，为拂盖郎。三人皆身長一丈八尺，并多力善射。每食，饭一石，肉三十斤。较诸颇，已不啻臣朔之于侏儒矣。南燕王鸾，济南人也，身長九尺，腰带十围，贯甲跨马，不据鞍镫。慕容德见而奇其魁伟，赐之以食，乃进一斛余。德惊曰：“所啖如此，非耕所能饱，且才貌不凡。”拜为逢陵长。鸾到官，政理修明，大收名誉，征为东莱太守。使三人者而遇鸾，则又如小巫之见大巫矣。按：《前燕录》谓三人并身長一丈三尺，余皆同其言。饭一石，肉三十斤，盖共计三人所食也。

朱燮元，字懋和，浙江山阴人。万历二十年进士。历官至四川左布政使。天启初，以讨平奢崇明及安邦彦，即擢兵部尚书，兼督贵州、云南、广西诸军。崇祯初，巡抚贵州，赐尚方剑，进少保，世荫锦衣指挥使。四年，论桃红坝功，进少师左柱国。六年，加世荫指挥僉事。十一年春，卒于官。燮元身長八尺，腹大十围，饮啖兼二十人。初官陕西时，遇一老人，载与归，尽得其风角占候遁甲诸术，临别，谓之曰：“善自爱，异日西南有事，公当之矣。”由江平康民，奇士也，兵未起，语人曰：“蜀且有事，平之者朱公乎！”已而果然。如燮元乃不愧廉将军之善饭矣。然以视三人，尚未及其半，而建立如此。三人者，仅以多力为郎，能毋愧于腹负将军乎？

近浙闽制府孙公，名尔准，字平叔。患水肿经年，以梦白先生荐，差官延

梦庐往诊。梦庐至，公疾已不可为。诊视毕，问顷日所食几何，侍者从旁答曰：“此时胃气大衰，每食只可七八碗。”梦庐骤闻讶然，曰：“健饭若此，何云胃气已衰？”侍者曰：“爷不知，较大人平日所餐，已不及十之三矣。”因言公未病时，常餐霽供猪蹄十个，他物称是云。

雪姑

明季余乡多土寇。乡民某，妻名雪姑，素贞静，事姑尤孝。一日其夫出，有土寇入姑室。姑度不能免，引刃自刺，血溅寇衣。刃夺去，不得死，竟为所辱。姑覘刃在旁，突取击寇，中其股。寇大恨，裸其衣，以刃刺下体，穿穴而死。或仿世修降表李家例，题其门曰“穿臀李家”。其家人皆以为耻，而不复言。

噫！是何弗思之甚也！夫家人子妇，一朝被劫，而其后遂为逐水之桃花者有矣。彼雪姑既已受玷，则此耻虽引西江之水亦不能灌矣。使未能励操雅于平昔，何能奋死不顾若是？特不幸而为贼所辱耳。然其志可哀也，有志风化者，犹当表而出之，以与费宫娥刺虎并传。而当事置之，乡之人笑之，即其家亦且讳之，人心之不明，乃至是非颠倒如是！余故表而出之，以愧世之为河间妇者。

吴烈女

吴烈女，乌程陆家兜李氏之童养媳也。其夫因家贫糊口于楚。女独与孀姑同居。茹荼苦，事姑如母，乡里称之。有无赖子某，其夫之从祖也。覘其姑出，知女方浴，排闥而入，蹲踞捉其足。女仓猝不知所为，急覆身盆水中发声大号。某遽以手掩其口，一手举白金相示。女陡然张口啮其臂，血流盆中。再欲啮之，而某创甚，已逸去。有顷姑来，邻里亦集。女慙甚，心冲冲不能出一语。良久，始泫然述其状，且曰：“我为女子而见辱如此，事虽未成，宁有活理！”遂奋身急趋，自沉于河。有救之者，得免。于是群相劝勉，女婉言谢之，神色较和。姑意羞愤渐平，防闲稍懈。乃甫及二更，女突出赴水死。迨人知，已无及矣。

呜呼！使烈女不死，亦未可谓之不贞，而竟死，其为名教增重何如？乃其时当道者，皆袞如充耳也。岂有慕于讼简刑清，而以为多事不如省事乎？

无赖子字宝三，以其躯之雄伟，人呼之曰“大炮”。近以盗魁被获，系于苏州府狱云。

安吉山中有村农妇某氏，年二十余。初夏携筐入山中采茶。时新嫁甫经弥月，以其所衣红裙，不便曲跪，解裙系树上。忽举头见其邻家子施四携筐亦至

，妇含羞回身下跪，不敢反顾。施四突入搦其腕，睨而笑曰：“汝荏弱如此，而遽尝此苦，真令我见犹怜。若能从我，请代任其劳可也。”妇大号，施四即以一手掩其口，系妇于树而淫之。妇撑拒无从，听其恣行轻薄。事讫，施四径解其红裙，怀之而去。妇羞愤不复归家，极力解脱其缚，取带自缢而死。

迨暮，夫寻至，见妇缢于树上，其红裙已失所在，知其为人所污也。急归，将赴诉于县。中途陡然大风扬沙，黑云乱卷，遂返。甫及门，忽霹雳一声，电光之中，似有鹰爪攫一人，自空际掷于庭前，顶覆红裙，跪于泥中。揭视，则焦头烂额，其顶有细孔，似针刺者，血犹喷涌未已。而腰际有朱书“罪人施四”四字，似篆非篆，乃知致妻之死者，此人也。

程光奎

康熙间，江苏巡抚张伯行奏：今岁江南文闱放榜后，物议纷纷。有数百人拥抬财神，直入学宫，口称科场不公。寻以正主考左必番检举知县吴日新、方名所荐之吴沁、程光奎平日不通文理，上命尚书张鹏翮赴扬州，会同总督噶礼及伯行察审。寻得副主考赵晋与程光奎交通关节实情。部议：程光奎在贡院埋藏文字，拟斩。其呈荐之知县方名及吴沁等，斩绞有差。

先是，程光奎之父程翁，故山阳大商也。性贪鄙。年四十无子，乃至甘露寺，施僧许愿以祈焉。有肇庆士人赵文辉者，流寓寺中，素精会计。翁与语，悦之，遂携与偕归，使司盐筴数年。赵请以所畜千金贮翁处，许之，盖将因以为利焉。其后与其仆妇通，仆告翁，翁与密计，伪令其从往寿州运盐，迨夜潜归，伺其至而杀之。仆许诺。次日黄昏后仆至，操刀逾垣入，蹑至房前，闻其妻昵语曰：“狂郎，汝向尝以暂时相叙，未畅所欲，今乃可为长夜之欢矣。”少顷，云雨之声继作。仆忿焰中烧，破扉入至帐前，举刀直砍。赵惊起，刀中妻头。妻痛极，以两手持其刀，赵得脱去。须臾妻竟死。既报官，辑赵不获，仆论绞。

其时翁妾方孕光奎，逾期未产，一夕方寝，妾梦一男子，自称姓赵，语操粤音，登床据其腹。惊寤，大呼腹痛，遂坐蓐，产一男。翁大喜。妾乃告以所梦，益喜，以为异征，名之曰光奎。顾儿自襁裸见翁至，辄啼不止。及稍长就傅，顽钝异常，而翁之期望颇切。年十五，携往甘露寺还愿。遇一相者，乞相儿将来可以读书起家否。相者谛视既久，乃曰：“令嗣貌虽丰肥，然眉目间但有金银之气，酒肉之色，而绝无一毫诗书气，恐一芹亦未可得，且其阴鸷文中隐起杀形，即使夤缘得隽，亦未必为君家福也。”翁怒骂曰：“江湖饿鬼，敢轻觑而翁！他日吾儿成名。当来挖汝眼珠也！”拂衣而出。自是翁益发愤。后至辛卯乡试，翁素与监临某匿，遂以黄金百斤为寿，乞为关说，为光奎援例入

闻，竟得隽。事败，翁亦以行贿论绞，籍其家赀入官云。

诸天骥

诸天骥，字子凯，湖郡诸生。幼警敏，七岁能诗。稍长，博览无涯。美姿容，闺阁见者争掷果焉，生清介自持，勿顾也。父母益喜，谓其必成大器，字之曰“大器”。十四入郡庠，次年遂食饩，名噪甚。

然生性故伉直，而跋扈文坛，下笔泉涌，常屈其侪辈。放多见嫉，惟与龙眠方拱乾善。而生屡蹶场屋，年逾壮矣。继妻吴氏，美而贤，生一女。生计日蹙，资馆谷以养，所如又多齟齬。父常训之曰：“以汝所为，岂似功名中人？汝亦知荆山痛哭，古今岂少卞和？盍稍破觚以救贫乎？”生泣对曰：“世事易知。然玉可碎也，不可毁其白；若欲诡遇求合，无论儿饿死不屑，当亦父所不愿见也。”自是虽炊烟屡断，生卒自如。

无何，父母俱歿。父临卒呼生嘱曰：“始吾虽贫，然谓汝青紫拾芥，辄用自慰。今不及待矣，若他日能博一第，则泉下犹可藉慰。不然，犹有鬼神，吾虽饩不来食矣。”生恸哭受命。比葬讫，妻继歿。女年十五，生于是以与其友之子某为室。遍辞戚属，办装，以拔贡生应京兆试，誓不得当不返也。榜发又报罢，出门信步，独游陶然亭。一日者熟视良久，叹曰：“仆阅人多矣，今视君鼻有柱骨，腹具六壬，论寿可至大耋。而至发际以下，但有清气而无一点庸气，惟相君之背，他日当有奇遇。然必远涉海外，若此间恐无汝缘分也。”

生愤然归寓，念京师知交绝少，岂易久居，而拱乾方公戍宁古塔，遂往视之。比至，而方已赐环。宁古俗本淳厚，百里往还，随所投，率如旧主。生乃修刺谒一章京。刺甫入，章京大怒，抽刀出，将杀之。盖其俗尚白，以红为送终具，生适触所忌也。反奔至东京，喘息稍定。四顾殿础城基，夕阳明灭，揽辔踌躇，进退维谷。

忽一骑自东驰至，生意追及，复奔。闻马上大呼：“子凯何弗少待？”生回顾，识为远戚吴某。乃驻马询其何来，某言：“顷自宁古贩参还。寓舍不远，请往暂憩。”因偕至石佛寺宿焉。生所诉穷途之苦。某曰：“明日余将往贾柬埔寨。彼国谓儒为班诘，由此入仕者为清贯。以兄高才，至彼处何愁富贵哉？”生窃计一身落魄，即浮海亦得。迨晓即起，相将至海口，同附贾舶。风顺帆扬，两昼夜已达真腊（即柬埔寨）。

甫登岸，见者皆惊窜，或却立遥望。生讶询其故，某曰：“此地已近儋耳，俗皆以黑为美。兄冰肌玉骨，故不免蜀犬所吠耳。”生懊恨欲死。某曰：“无忧也。”随解装取砚磨淡墨，匀面迨遍。次及生，生曰：“奈何为鬼脸以媚人？”强之再三，生无可如何，姑听所为。由此遨游城市，到处莫不昵爱

。某又为揄扬，久而国王闻其才，特敕召试。生喜，橐笔入。

王坐七宝床上，近臣引伏阶下。王顾其相曰：“即以貌取，亦足增辉荐剡矣。”遂赐鹿皮粉条（其俗以糜鹿杂皮染黑，用粉如白垩为小条子，就皮画以成字。作皆从后书向前，不自上书下也），命为《庵罗树赋》。生援引《隋书》、《本草》，敷佐丰腴。顷刻脱稿，疾书呈上。王翻阅数过，卒不解。相从旁对以中国体裁如是。王怒曰：“既愿就试，何敢不遵程式？”裂皮掷下，斥令扶生出。生惭汗归舟，因思忍耻毁容，适以取辱，不觉痛哭。

时同舟货已毕售，闻其事者亦共悯其所遭，乃携与同归。中途遇飓风，舟覆，其戚与同伴皆歿。生幸附桅上，漂至一岛，匍匐登岸，询知己在日本。踴躍前行，数里外渐见人烟。遥望城南，群峰刺天，其下一带红墙，隐露丛竹间，意为贵家园林。

稍近，见园门洞开，有数婢华妆列门外，见生，群起相逐。内一婢绝娟好，语操吴音，见其状，讶问所自。生泣诉由来，婢恻然曰：“君乍来此地，言语不通。况日已云暮，投宿谁家？岂不寒饿死乎？幸是风雅士，且王犹未至，不妨暂留。”因商于诸婢，引入复涧重山，不辨路径。数折，入一旁舍，竹榻纸窗，雅洁可喜。

诸婢皆散，生独坐愁思。忽前婢携灯来，饷以肴饵。生取啖，香美异常。婢见其浑身寒战，即还取衾褥及薰笼至，笑曰：“适觅男子衣不得，君寝后，可自取湿衣燎之。”生不禁感泣曰：“蒙卿生死而肉骨，异日誓必以报。”婢复笑曰：“大丈夫不能自奋，以至于此。妾以同乡之谊，昧死相怜。明日国王行至，誓难更留，何云报乎？”生始知此为王之离宫。是夕虽卧，不能成寐。早起入园，思将更谋诸婢。但见层峦点黛之外，宫阙壮丽，珠箔沉沉；渐觉曙分林影，翠羽啁啾，杳无人迹。回忆家山万里，悲从中来。乃抽毫蘸桐间露，题一诗于壁曰：“湖海飘零气尚豪，撑肠文字剩青袍。劳薪欲驻难生角，名纸空怀但长毛。岛国涛声穿棘竹，故园春色认绀桃。题诗敢拟香山集，怅望乡关首重搔。”

书甫毕，遥闻墙外传呼声。未几，前婢仓皇奔入，见诗骇曰：“王且至，若问此诗，教妾何词以对？”生大惧，将别去，而王已呼拥入矣。婢急引生藏山后。王辇道适经壁下，瞥见诗，驻辇读之，问为何人所题，其人安在。婢以实对。王不怒，但呼婢入，密谕曰：“畴昔之夜，余曾梦游此中，正读是诗，旁一人似是大士像者，谓余曰：“汝二人再世之缘，行当再合。明日其人至矣。谨志诗词勿忘也。”今是诗一字不易，汝试往问，但是湖州诸生，便导与来。”

婢应声去，移时回奏，言其惧罪不敢出。王沉吟者再，遽起扶婢至山后。

见生满面风霜，非复曩时玉貌，不胜惨恻，把生袂哽咽曰：“妾以国事来稍迟，致郎受惊恐。今尚幸无恙，犹识再世玉箫否？”生视女年约二十以上，亭亭玉立，明艳若仙。其发肤眉目，无一不酷肖前妻。一时惊疑不定，拭目曰：“得非梦耶？”王摇手曰：“非梦也，妾生时颇忆前世事。昔自别后至冥司，冥司以妾未嫁时，尝为郎病，水浆不入于口三日，后郎病虽愈，妾之病瘵实始于是，此情实堪怜悯，故俾得重寻破镜，以补离恨之天。妾所以尚未缔姻，为迟郎也。”

生乍闻，如梦始觉，乃问婢：“此汝国王公主耶？”婢掩口笑曰：“是即国王也已，吾国向奉女主。今王以神女降生，能役百鬼，故国中奉以为君。君不见给事左右别无男子耶？”（《魏志》：日本有男弟佐治国事，自卑呼弥为王以来，少有见者。以婢千人自卫，惟男子一人给饮食，传词出入。居处常有人持兵守卫。）生于是喜极而悲，追忆从前，泪涔涔下。女为拭以绣帕，携还，令除宫舍生。次日即命驾，另以辇载生共还，告诸父母，授为驸马都尉，而合卺焉。入帟之后，真不啻如初定情时也。晓起，生即帘侧看女匀妆。引镜自照，转恨齿长，而女情好愈笃。

后数日，与生灯下联句，婢侍侧。生指之曰：“数虽前定，然非此人，何有今夕？”女輶然曰：“然则何以报德？”生不言，视婢而笑。女即辍咏，命他婢持灯携衾枕，导生就婢寝。婢惭不能仰视，女趋诸婢曳之行。既入房就枕，婢小语曰：“今夕之会，又岂梦想所及？但狂将不任。”生笑曰：“老夫耄矣，然此矢所以报也，焉避唐突？”已而流丹浹席，乃止。生从此左拥右抱，不复寻梦邯郸矣。

后女生一男一女，女名柳稊，男名龙剑。男绝慧，生自课读，凡经史过目辄了。生每指谓女曰：“此奇儿也。卿当记取，异日得返中国，必能博封诰以光泉壤。则克盖前愆，吾虽死，目亦瞑矣。”年七十九卒。卒时，命以桐棺素服殓，勿归葬先莹，以志遗恨。女不忍拂其意，如言葬讫，乃遣使奉表求入朝。朝廷许之。女遂传位柳稊，携龙剑及婢所出两男入朝。留京师，为儿求试。诏许以监生一体乡试。联捷殿试第二，入授翰林院编修。仕至都察院左都御史，清刚有政绩。既以皇子生，覃恩勋赠三代。年五十余，母卒，服讫，上表陈情，乞往迎父柩。上嘉其事，给假六月，俾迎还合葬焉。

外史氏曰：投书湘水，愁寄芙蓉；抱璞荆山，泪满怀袖。况乎烟墨无言，文章憎命，古今之以红为白，以白为黑，而颠倒是非者，岂独夷俗然哉？以余所闻，诸生神清叔宝，才艳安仁，其天姿磊落，不可一世，而儒雅恂恂，不敢失声于仆隶，亦何至所向辄穷乃尔哉？嗟乎！怀刺生毛，一生作客；卖文以活，四海无家。至于水尽山穷，而窜迹龙沙，投珠海国，亦谓琵琶别抱，庶几

雪恨九泉也。而乃遭按剑于柬埔，泣冤禽于碧海，岂吾相不当侯耶？抑此中亦无汝文字缘耶？设延津不复再舍，东野终已无儿，则此恨绵绵，一腔血更洒何处？盖至前路更无知己，而欲以识曲子期望诸巾幗也，则天下之衔冤入地，而聚哭于青枫黑塞间者，当不少矣。噫！

雷殛

天者积气，故随园谓天之祸福人，譬犹人之于蚁：投一骨则聚族而享之，以为人之所福也；少焉倾其沸汤，而群蚁胥殄，则以为人之祸之矣，而人固不知也。其指点足令顽石点头。然至雷之殛人，自王公以及士庶，既彰彰史册矣。其他如章惇为妓，秦桧为猪之类，见于小说者不一。其有为余所目击，而理不可解者。

嘉庆间，余在郡中闻飞英塔中震死百足一条。其长径二尺余，阔羸二寸。周身完善，惟顶上一孔，仅大如针，黑水涌出未已。

后数年，至陈庄蒋时芳表兄家，见穿堂内壁间一凿痕，自椽末直下至地，阔指许，深入半寸。进至庭中，见檐前银杏树东南一朽枝，叶皆焦黑。一凿痕从梢至根，深阔皆如壁间。余从姊言：去年夏间，此树为雷火所烧，其凿痕亦皆雷殛所致。方其霹雳大作，满室昏黑如夜。但见火光绕屋，鼻中闻硫磺气，遍地炽热如火。时群儿皆著草履，雨过视之，足底尽起紫泡。或谓雷神追击妖物，故两处都有凿痕。其树上小枝，至今无叶云。

又芙江尝云：道光七年之秋，其家楼中一柱，尝为雷殛。柱中皆空，而其木屑插柱上殆遍，皆长寸余，尖细似针。周围如钉钉然。尤奇。

按：《花间笑语》：国初南城遭兵燹之后，郡学前最为荒凉，大成殿春秋二祭，绝不启门。丙戌夏，雷电绕殿三日而不下。众学役异之，启门遍视，见至圣牌板上有物，丛丛排列，而精光外射。细视之，乃一大蜈蚣环抱周遍，其白而丛丛者，乃其足也。学役中有黠者，知雷之盘空旋转，定为此恶物。但下击，牌板必碎。怪物有灵性，知雷神必畏文宣，不敢伤残其牌板，故借此以避雷殛耳。遂以火挠远钩牌板倒地，蜈蚣蜿蜒欲遁，而天雷下震，蜈蚣遂糜烂矣。众乃大快，环视之，见其腹有“逆阉魏忠贤”五字。飞英塔之蜈蚣，亦其类欤？

蟋蟀

蟋蟀之戏，始自天宝宫人。今此戏惟浙江有之。然被冻辄死，转不如蝇蚋之能禁寒也。间有可畜至次年者，大约其虫性必强，而又必护视惟谨。余尝畜一虫，至次年元宵，是日大冻，余偶他往，归视则汤已冷，而虫僵矣。又余父

在时，畜一虫，至次年清明后而死。此二虫俱勇健，未遇其敌也。顷阅金鳌《退食笔记》，言宫中于秋时收养蟋蟀，至正月灯夜，则置之鳌山灯内。奏乐既罢，忽闻蛩声自鳌山中出。则本朝宫内亦有此物矣。

活佛

唐太宗尝使僧玄奘至西藏求取佛经，以佛本出西域也。康熙二十七年，以俄罗斯请和，上特命张鹏翮、陈安世前往。至俄罗斯境，遇番僧数人，面目类罗汉，而身骨俱软，能以足加首，以首穿腋。一僧能华语，曰：“言大西天人求活佛于中国，遍游五台、普陀、峨眉诸名山，不见有佛。闻达赖喇嘛有之，及往见而知其非也。又闻外国有金丹喇嘛似佛，涉穷荒视之，又非也。值额德兵乱，抢去行李，仅存残喘耳。”张子谓之曰：“尔舍生死，游遍中外，求活佛不得，究竟信得天下佛果有耶？”僧笑曰：“今日方知其无矣。”然则使此番僧与玄奘相遇，二人者应各一笑而返，不至费此跋涉矣。

通字

马要沈午桥，馆于郡中金氏。其徒某尚幼，读《左传》至共仲通于哀姜，问午桥通字作何解。午桥晓以私通之义，卒不解。因复晓之曰：“有如男女二人同榻而卧，是之谓通。”其徒乃点首喜笑。时金一女仆微有姿，与仆朱某私通。方夏日，每伺主人午睡，女辄出与某戏。其卧榻适在午桥寝后。午桥偶出，其徒见女上楼，久不出，潜至帐后窥之，二人云雨方酣，不觉也。其徒急下，至中堂，拍手大呼曰：“咦！小莫与朱某通了。”闻者无不绝倒。

昔有塾师讲书至淫字曰：“淫者，女人之大病也。”一蒙童窃听而志之。后以母病，数日不至。师问其故，辄对以其母方淫也。师骇然，细询其状，始知其母方病。大怒曰：“然则何以谓之淫？”将笞之，童泣而对以前日所闻，其师大笑而止。午桥之徒，其善悟亦复何减。

余向客合溪，赵氏有族子某，性素戇。与芥中许幻峰交昵，幻峰漠然也。后其邻某至合溪，赵遇诸途，询幻峰近状，备极殷勤。其邻诧曰：“尝闻幻峰语人：‘予与赵氏子泛交也。’今观君眷注如此，则此语不应出自幻峰口中。”盖其人素与幻峰有隙故也。顾赵从未知有所谓泛交者，遂误以泛为饭。退而问于人曰：“何谓饭交？”其人未审其误听也，漫应曰：“意不过是肉朋酒友之类耳。”赵大怒曰：“赵某岂将以求食而交汝耶！”径往登门叫詈。幻峰出询其状，赵直前奋拳殴之，至于折齿破额，而赴公堂焉。

海鳅

乾隆间，乍浦海潮不退，海水过塘，漂没庐舍人畜无算。汤山天妃庙前石狮，直滚至都统衙门而止。其后潮退，有海鳅搁住塘坳不去。长数十丈。人争往割取其肉，熬油以代膏火。已而割者渐多，鳅不胜痛，一跃翻身，压死者数百人。

大人

昔有海舶，将往贾柔佛国，为飓风漂至一岛。其地四面叠嶂，周围杳无人径。同舟十余人，闷坐无聊，相将登岸，攀藤腰絙而上。半日甫及山半，有巨石如磐，俯瞰海岸。登之，觉天风浩荡，凜不可留，而鸱啸猿啼，震撼心魄，急寻去路而还。未数武，瞥见深箐中一大人，长十余丈，披发彳亍而来。见诸人，大喜，一跃已至。鸟语啁啾，抚而遍嗅。即向岩壁折一藤条，将数人逐一穿腮中，如贯鱼状。穿毕，屈其两头系树上而去。其人在树顶望大人已远，急抽佩刀断其藤，扳枝而下，狂奔至海滨，风势已转。登舟甫扬帆，而大人追至。时舟已离岸，大人以手挽之。一人掣刀断其手，大人缩去，坠二指于舱，皆只一节耳。称之，重八斤，长二尺余。

陆次云《八紘译史》言：成化时苏卫军士赴崇明，所遇长人与此同。而其所断指，则长径尺有四寸，乃一指中一节耳。今犹藏嘉定库中云。

陈曾起《边州闻见录》：康熙二十六年，有从滇南航海者，遥望浮屠峙云表，俄即之，人也。欠伸而起，捉七人啖之，还坐于浮屠。众潜奔走上船。其人举足即至，曳其船。众斧之，断指，长二尺有奇。归献制府范公。或曰：此独人国也。其即海贾之所遇欤？

至《神异经》所载，西北海人长三千里。《凉州异物志》又云，有大人在零丁，长万余里。与《楚词》所云“长人千仞”，皆太长。

海外西南夷有万丹国，在噶喇叭之南，南临大海。海中一山，峯兀嶙嶙，时有火焰，引风飘忽，入夏尤盛。俗呼云“火焰山”，盖处海之极南云。西洋番云：其国常有船至此山下。船中人上山探望，遥见其中山番穴处而食生鱼。觉人窥伺，噪而相逐。群趋而逃，后者辄为其所扼，争生食焉。比回船，仅存十六人，急挂帆而遁。自此无敢有复至者。

余父又言十五岁时，尝病伤寒，月余甫能起床，然犹未敢出房也。一日午前偶倦，斜倚在床。见一老姥，年约七十余，面阔而黑，体亦丰肥，衣褐色单衫，豆绿巾裙，手持一油纸扇至门前。父叱问：“汝何为者？”姥曰：“要寻汝老太太。”父曰：“老太太不在此间。”姥应曰：“哦。”即退出。时有缝工数辈在房外制衣，而楼下则厨房所在也。父疑家中素无此人来往，强起，出问缝工亦曾见此否，皆言未见。随下楼，则余曾祖母及祖母方于灶下午炊

，问之，亦未见其人。相与叹异。未几，曾祖母病作，十余日而歿。始悟来寻老太太之言，其为鬼物无疑矣。

捕鬼

红墩沈雪樵，尝于暑夜移宿堂中。时以炎热，窗户不掩。一夕睡回，月影微斜，晶莹如昼。见一人戴一凉帽，衣青布衫，足系麻鞋，面庞白皙而瘦，独坐西北隅。雪樵疑其为贼，跃起擒之，其人已出至檐前。追将及，其人跃登案上。急以两手持其足，则空空如也，而其人已不见矣。始知其为鬼也。

雪樵侄玉卿言：向尝读书楼上。板壁后，蚕月每贮叶其中。一夕上灯后，闻壁后谡谡有声，似有人取叶入筐者。旋闻屈声琐细，徐及于门。一少妇年约二十余，衣水墨单缣衣，黑绫半臂，浅绛裙，明眸高髻。探身谛视，良久乃去。玉卿讶之，急至门外。觅之不得，遂下楼问其母：“适来有往楼上取叶者乎？”曰：“未也。”玉卿告以所闻见。其祖母在旁叹曰：“此乃汝之前母陆氏也。渠生时常至此处取叶，其鬼魂想犹恋此，且欲一见汝耳。然其为人婉淑，今后若再至，儿勿怖也。”然则玉卿且得见其鬼母矣，何其幸欤！

玉卿又言：其祖翰王，生前每夜关锁门户，必亲自携灯，到处检阅一过。其后既歿，每夜黄昏后，必有一灯荧荧然，自后门巷中出，直至第一重门而止，但不见其人耳。如是者几及三年，乃不见。

郭某

后珠村郭某者，尝自新塍卖布归。中途遇一皂衣人，似富豪家奴。邀至一处，高阁巍焕，仿佛官居。入门，一阍者引入，见主人衣冠坐堂上，状貌伟然。左右列侍数十人，或冠带肃穆，或短衣草履。主人呼问里居姓氏，郭叩首自言无罪，乞放还。主人曰：“勿多言，此定数也。”遂命左右设筵，令郭与数十人者杂坐。须臾乐作，水陆毕陈。酒数巡，郭起告归，不许。郭哀祈不已，主人不悦曰：“既尔，须记取来岁六月某日，当于亭子桥西畔相俟，勿爽约也。”郭诺而出。至门外，初月已斜，回顾并无舍宇，但见一古冢而已。踉跄奔归，言其事，举家亦不识何故。

无何，至次年六月。插种既毕，偕村中数人往东岳庙看戏，日晡始还。行过亭子桥西，未及里许，同伴回头忽不见。众异之，相与寻至桥西，见郭危坐水际，疑其将洗浴也。呼之不应，迫而视之，死矣。屈指计之，适符六月某日之期也。

张痴

乙未仲春之十日薄暮，予将闭关，见西邻张痴，挈篮持伞，冒雨往肆中市物。次日晨起，闻其已死于金鼓桥之小港中。饭后，偶至二姊家谈及。姊言昨夜二鼓后，风雨方作，园外有数人，叫骂之声甚厉，似相格斗者，久之乃寂。随闻隔岸有人声，乃起，从窗隙窥之，见前邻数人，执灯持竿立岸上，指水中曰：“似有二人相抱，幸尚未沉。”遂相与捞起，则已死矣。盖张本以市物至街上，不知何缘至此处也。张素有痼疾，半年前，曾破其次子之棺，而出其尸，曰：“此金菩萨也。”自是其面上青黑如靛。予谓其殆不食新矣，然不意其竟死于水，且是时疾未尝作也。

先是，张有媳奚氏，以张责其窃食，含愤自沉于门外溪中而死。及是，其同居有张阿五尚幼，以拾柴至溪西，道经奚氏厝枢旁。归而寒热交作，口中喃喃言：“婶母（即张五母）勿谓儿前日来索翁命也。凡溺鬼必三年始上岸，又三年方可觅代。儿时固未至，翁之死乃彼处自有一鬼交代耳。”因问其在冥间乐否，答言：“儿此时却无管束，但苦饥寒耳。母只须以纸钱数百、羹饭一碗送儿足矣。”如其言行之而愈。或者，张痴之于子媳，不慈已极，故不待媳之为厉，而特使他鬼速之死，以示惩耶？

相传凡溺者，视其口鼻有泥，必溺鬼索命，不可救。今年五月，余方在家，见东村姚氏小儿溺水中。及捞起，泥塞其口鼻。救之，竟不复苏。

绮琴

绮琴，丽水沈氏，始字湘碧。幼孤，性绝慧，而容姿艳冶，娟娟如琼瑶。工填词，精于音律。母爱如拱壁，选婿颇艰，以故年十七犹待字也。有邻姬宋媪至其家，见女嘖曰：“姐苗条如此，使老身而男也，得不甘为情死？”母笑令其物色佳偶。姬拊掌曰：“颇牧自在禁中，何必远图？”母曰：“妈谓韩生耶？吾亦稔其才久，无如其才而贫何？”姬曰：“焉有陈孺子而长贫贱者？”时韩生泰瞻者，邑中名士也，馆于其家，适断弦逾年矣。母因商诸其子。子曰：“得婿如生，何啻参军？然渠家须亲自操作，恐妹食贫不惯也。”母亦犹豫。女适至，颇阐馀言。自是早作晏息，凡烹饪补纫之事，辄手自拮据不倦。兄嫂微窥其意，以告母，母意乃决。召姬，俾示意生。生固深于情者，乍闻不胜感激，既虑事有翻复。

先是，女以所佩汉玉拱璧，托姬求工琢双凤于上。及闻此言，辄还家取佩，矫命以赠，曰：“此物所以志也。”遂入复命。旋至女所，告以所赠。女惊且咎曰：“事若不谐，奈何？”即命婢绣春往索返璧。绣春，女所素爱也，即下跪曰：“此事婢子为姑筹之久矣。如生之为人，岂负约者？今若往索，不将寒生心而伤老母意乎？”女泣下，隐忍而止。然自是生有所需，必以婢至。

女善吹箫，尝于灯下填《凤凰台上忆吹箫》一阙，至末句，搁笔者再。遂以草稿封付婢曰：“此曲尚有一字未稳，汝为我往问韩郎，俾足成之。”兼命携手炉与生。婢至斋中传女命，以词授生。生展读，称叹不已，为援笔更定其字。既而目眈眈视婢，婢嗔曰：“君未识妾耶！”生曰：“卿仙肌映雪，云鬓堆鸦，今夜视卿，觉更胜于昼。异日若天从人愿，卿能否抱衾以从？”婢红晕于颊，俯首拈带，不能作一语。生不觉神荡，遽起揽婢于膝。婢固夙以小星自命，然不意轻薄遽尔，撑拒曰：“若必如此，有死而已！”生不忍相逼，即释手。婢脱去，其后不复至矣。

生时已婉致父母，将缔姻矣。会去城二十里，有富室顾氏女，亦婉媚。生父又惑于媒氏，艳其奁资，决意行聘。生不愿，其父责以大义，生乃不敢复言。亲迎有日，女始闻知，斥铅华不御，却水糝不餐，镇日蜷卧。母来慰之曰：“儿奈何灰心至此？生虽寒盟，此外岂无良匹？”女泣曰：“母教敢不听从，但玉佩已入人手，不可返矣。”母始悉前事。知其不可骤转，姑嘱婢善视勿怠。乃去。数日，女忽强起理妆，呼婢携茗饮。及婢携茗至，不见女。一小婢言：“顷见琴姑入后园去。”婢随入，则女已在池中矣。婢亦跃入，一小婢在侧大号，家众奔救不及。其母朝夕哭泣，未几亦卒。

时生方新婚，与顾氏琴瑟甚谐，然常独坐咄咄，出玉佩玩之零涕。一日，顾见之，询得其故，就其手夺取，将藏之，佩坠地折为两。生怒，愤然出门，猝遇宋媪，睨生曰：“闻新人颇能如意，亦欲知故人消息乎？”生急叩其状，姬为缕述近事。言未毕，生大哭曰：“吾负琴姑矣，然吾亦何心复履人世哉！”遂去。访其友于青田，将从之学剑。

行至括苍山中，远望见二女绰约在前，讶其独行无侣，策蹇追及。其一人乃是湘碧，其一即绣春也。骇问：“汝二人何得在此？”女举首见生，似有怨色。绣春星眸微转，尤觉愤态可掬，小语曰：“琴姑去休！”相将入林中，终已不顾。生从之，行数里，林尽，峭壁插天，杳冥无路。二女联步以上，至山腰，壁砢然开，女入，绣春亦入。生缘藤继至，望壁呼号，并无缝隙。微月渐上，虎啸狼号，俯视断涧千尺，清澈如镜，仿佛二女在焉。生即亦不惧。返身入，则已在平地矣。踟躅至晓，不复入城，一意渡江，将至灵隐祝发。

至冷泉亭，遇一痴僧，迎笑曰：“汝亦欲证菩提乎？但此间从无色界仙人，且汝鸳鸯簿上一重公案，尚未勾却，何得妄想升天？”生膜拜曰：“但求忏悔冤孽耳。”僧笑曰：“即此足证汝情根未断。”生复拜曰：“还求解脱。”僧教其仍往相从，生有难色。僧怒，俯拾一砖掷之曰：“去，去！持此敲之，门当开。”生知其非凡僧也，受之而还。

渡江复至其处，缘壁上，才扣数下，闻壁间有人叹曰：“负心郎，汝既有

今日，何必当初！”其语音绝类绣春。生方侧听，忽石门豁然双启，喜极，跃入。其间琪花瑶草，雾幔云窗，如入广寒仙窟。数折，见女华妆倚石栏，方执红梅一枝簪髻上，瞥见欲避。生前牵其裾，先谢负约之罪，继诉相觅之苦。因挈佩刀将自刺，女急夺去，曰：“妾自死后，冥司以妾愤恨殒命，俾得返魂。妾与绣春，皆已无意人世。妾亦知负约之罪，不尽在郎，但不能使人无耿耿耳！今使郎抛弃骨肉，跋履艰险，妾心何安？然自遭罹小劫，回忆尘缘，既已冷如冰雪，今当与君为世外交，了今生缘。若言儿女之情，则请仍归寻故剑可也。”生因请为膩友。久之渐狎，闺房之事，殆有甚于画眉者。女不堪其扰，乞以绣春自代。由此煮石为粮，采花作酿。年余，绣春竟举一子。

无何，秋风骤起，庭中落叶飘然，生不禁思家之感。女劝令归省，生不忍言别。女出羽衣一袭授之曰：“此夜飞游女所赠，如蒙记忆，衣之，半日可以飞回。”生披上，自顾居然鸟也。试一振羽，翩然冲举。顷刻至家，则举目非旧。问其妻，亦前歿，惟父在垂危，生入视，已不能言，见之一恸而绝。生哀毁成服。既葬，衣羽衣飞去，不复至。

昭庆僧

丁卯乡试，乌程董生某，以录遗僦寓涌金门内。舍宇湫隘，主人为迁其妻子出，俾下榻焉。时溽暑乍退，残月始生，其窗外一带短垣可逾。生孤眠无侣，辗转不寐。夜将半，闻庭内有人逾入。旋见纸窗一人影，头童然，僧也。生心知其非窃贼也，假寐以伺。僧于窗上略用摸索，窗扇砉然自开。探身入，以手中巾扇置几上，弛其短衣，走至榻前低呼曰：“好姐姐，小僧来也！”生不觉失声笑曰：“和尚误矣，小生僦居在此，非复是汝姐姐矣。”僧大惊，赤身从窗中窜去。生起，取几上扇视之，其上有《小仓山房寄梁山舟侍讲》一诗，款称“某大和尚慧鉴”，盖即山舟先生所书也。心窃喜。

次日早起，易衣冠，袖其扇出钱塘门。往来湖上，询其人，知某和尚为昭庆主席僧。投刺晋谒，略叙数语，出袖中扇与之曰：“仆夙钦戒行久矣，自恨尘浊，侍讲无缘。今幸得亲莲座，敢献此以表皈依。”僧接视，知为昨所遗物，默然久之，合掌称谢，兼问：“尊寓何处？”生一一答毕，辞出归寓。憩坐方定，僧忽袈裟朱履，摇扇而入，一见伏地稽首。生扶之起，僧顾左右无人，袖中出裹物与生曰：“先生大恩，衔结莫报。此区区者，聊备偿报之需，勿以匏叶为笑也。”生辞谢，僧置几上而去。启函秤之，得白金百两。喜甚，肩置篋中。已忽顿悟曰：“吾不可复留此矣。”遂呼主人，酬以值，托故辞去。

主人往呼其妻子还，迨夜相与就寝。睡方酣，僧果复至。启窗入，径达生卧处，索得其首，举刀力切。其夫惊起，急捉其臂，大呼救命。僧大骇，然知

为其夫语音也。小语曰：“勿声，小僧也。”而室中已悉起环视，见僧手利刃，晶莹如雪，而血殷枕席，其妻身首离矣。僧亦惨然而泣。盖其妻本为僧而娶，僧始以赴约遇生，虽饵以金，然不保其不泄于人也。故复至，出其不意杀之，不知其已迁去也。

于是缚僧送县。令来验毕，呼僧鞠得其情，饬役至乌程学访董生所在。校官遍检册中，无其名，反白于令。令趋提僧出曰：“杀人者死，何用董生！但恐斩汝，则尘根未断，不如易以火葬之法，送汝升天，庶几骨化烟消，他日可免再堕孽障也。”遂命抬至教场，积薪焚之，取其灰扬之江中。

此事董生尝自述于人，其投刺时，盖已先易其名，故无从寻访也。闻是时僧鬓已斑矣。

双做亲

吾邑西北周家浒，有周鸣山者。生一子，年十八，始缔姻村中杨氏女，年十七矣。虽荆布不饰，而致极风骚。其家故与周对宇而居，咫尺蓬山，目招心许，竟潜通焉。后女觉腹中震动，枕边语及，恐为其父母知也，寝不成欢。天未晓，周氏子即起去。而其父早起，不见其子，觅之，数日不得，已绝望矣。即女家父母，亦并莫测所以，相对叹诧而已。

居久之，见其女腹大如壶，诘之，女初不言。父疑其有所私也，将致之死。女始吐实，兼述其夜所私语者。其父乃以商于周，周惊曰：“若然，是吾儿以惧罪而逃也。”其妻在旁笑视周曰：“吾夫妇年已垂老，今儿去不还，幸新妇已妊，若得产一男，是吾无子而有孙也。今新妇坐蓐有日，不如邀渠来家共视之，免致他虞。”夫思其计亦良得，遂择日迎归。未几遂挽，及坠地，男也。夫妇皆喜。妇亦喜，然每思其夫不见，则抚之而泣。

其后，几年已十九，为之娶妇。拜堂甫毕，忽一人虬髯绕颊，荷担踵门而入，在坐皆不识，即其父亦不识。其人历述所自。适其妇在门后，窃听已审。遽出，指其儿骂曰：“负心郎，遗这一块肉，而脱然远去，妾为汝几死者数矣。今日亦有面目复来相见耶？”翁笑曰：“痴儿既不别而行，二十年杳无音耗，将置吾二老人于何地乎？”其子涕泣谢罪。为言始以惧罪而出，至松江卖汤以活，至是颇有余积。然以思亲故，不避罪责而来归。

翁曰：“吾二人幸犹无恙，但汝已有子有媳。汝妇尚发蓬蓬作处子装束，试看是何模样？”众客闻者亦为哄堂。因相与怂恿，即于是日为二人成婚。妇大惭，不能仰视，遂入。周翁亦入，与妻言之，妻亦笑不可止。因共促女妆，女不肯。众为之拢头抹粉，即衣以新妇所著绣袍红裙，扶掖出堂，喝令鼓吹。于是音乐更奏，女与其夫交拜，而后拜其父母，继令子妇参拜。拜毕，送入

房中而合鬻焉。是时女之父已前歿，周翁夫妇俱逾七十矣。

周烂面

邑西市港村，有周烂面者。尝以窃物刺字于面，因以药敷之，使其处溃烂，人呼烂面孔云。而自还家后，横行益甚，索诈钱物，逼淫妇女，肆毒一方。人畏其扳害也，不敢与较。后窃于村中富室某，赃物为其所认。次日往市猪肝一片，归而煮以食其母曰：“今夜饭毕，当往缢于某氏之门，故以此供汝，使汝得为饱鬼。”其母年逾七十，双目已瞽，平时乞食村中。是夕涕泣而往，就缢于某氏。次日烂面寻至，声言将赴县申报。某啖以重贿，烂面得饱其欲而归。

尝读《初月楼见闻杂记》，言：婺源董逢其，名世源。性宽厚，于物无所忤。顺治四年，大祲。里中无赖子，使其父先饮酖，造其家，冀其死，可得重贿。及入门，延之上坐。忽自恚曰：“吾儿误我，我不忍死善人之门。”疾趋出，蹈于道旁而死。因叹天下事，无独必有偶也。

烂面孔后为村中人聚薪焚死。

又尝有村姬鬻犬于屠人，逸入逢其家。姬尾至，百呼不出，偿其值而遣之。自是犬恒不离逢其侧。及逢其歿，卧柩旁不食，数日而死。

狗羹饭

乾隆甲午，山东王伦之变，马要沈笠亭先生殉难寿张。时署中一黑犬，昼夜伏灵柩前，哀号不食。比殓，犬狂跃数四，以首触棺而死。家人义之，载归，为瘞于先茔之侧。相约岁时扫墓，必设狗羹饭祀之，至今犹不废云。

按：笠亭先生，讳齐义，为山东寿张令。有一女，生二岁，母陆孺人歿。先生哺以枣栗，适其寒温，心力殫焉。继母张孺人，以抚以育，女亦能率教。稍长，温清定省，如成人。与女兄暨诸昆弟友爱。好读书，尤喜诵孝经、小学。每遇古人捐躯授命之事，辄感慨激发，叹息弥襟，其孝义盖天性也。

岁丁亥，女年十一。笠亭先生筮仕山东，女瞻云流涕，恒以不得侍亲侧为恨。辛卯夏，先生病痊，谒选。女临别牵衣，泪涔涔下，大言曰：“吾父为国家官，愿吾父为忠臣足矣。”先生讶其言过骤，两兄亦以其言颇不伦，怦怦然不能释于怀，而初未知其言之痛也。

甲午秋，逆匪王伦发难。女从叔某自寿张县脱归，缕详遭变事。女惊闻骇愕，匍匐堕楼，昏懵深痛中，细询笠亭先生殉身始末，暨身后情形。于时，两兄方奔驰山左，随怱怱女设灵成服。一卮跪奠，发声长号曰：“吾父业为忠臣，亦复何恨！儿事母不终，事父伊始也。”时家人群属昏迷，不知作何语。久

之，女起入内，人怪其久不出，视之，已投缳死矣。时十月二十四日之夜漏二十刻也。麻葛重裘，血泪淋漓，见者咸为之泣下。或曰：“义女初闻乱，魂魄纷驰，时时绕柱行。”或抚膺恸曰：“果死矣！”

一夕，梦笠亭先生朝服立于庭，面目血濡不可认，曰：“吾幸有以报国。”呜呼！孝义之诚，通于鬼神，果若此乎！

女于文事，不学而能成诗、古乐府，小楷亦精整可喜。此不足为义女重，特论次其死于义云。

按：义女名玉麟，死时年十八。乾隆四十年七月某日，浙江巡抚三保具提，部议准旌，有旨：“孝女当称曰义女。”夫臣死君，女死父，忠义之烈，萃于一门。备录其事，以见格及豚鱼，其由来盖有本矣。

邵士梅

松陵尹邵君，讳士梅，字峰晖。生而能忆前世事，惟忘其未婚以前。十八娶妇吕，婉淑明惠，顾常言曰：“妾命不长，不能终事君子。”家人怪之。丙戌吕年二十，忽自言今岁当死，辄呜咽流涕，絮语恍惚不可辨。一夕，谓邵曰：“若毋悲，妾旦夕当死，而缘固未绝。更一世当数岁殇，更一世再为若妇，与若生子。若他日举进士，初任，距家迩，宜有征异。再任，宜亟归。归诣屏静处修道数月，尔时重遇君矣。即访妾者，家濒河，两河汇成一河，左逾陂陀第三家，妾居也，而门有井。其姓则姓谱第三字也。妾年且十八，而是岁闰以二月，即娶我，犹及使堂上翁见也。”翌晨，忽沐浴，阖扉以死。邵惊悼，逾岁乃更娶。辛卯举于乡，己亥举进士。谒选，改登州教授，俄迁栖霞教谕。入邑郭，恍若旧曾历，心异之。诸生李完真来见，邵识之曰：“我阅博士弟子籍，见李可培名，恍若曾睹其貌。及入谒，视之惟肖，故识君尔。”诸生传以为异。

有言方山水泉之胜者，邵携具往。出郭门里许，有学隶趋迓，即问：“汝家郭外耶？”曰：“家三里店。”邵恍然凝伫良久，顿悟曰：“我前生固居三里店也。”时诸生、僮径道旁观者，皆愕眙不能语。步至店，视其门闾皆非是。曰：“当前俯郭而望山岭者，始得也。”隶白其墟旧有三里店。邵复步访之，渐近，曰：“是矣。”问隶：“有古庙乎？”曰：“无。”数武上坡，忽见颓庙，盖记曩时魂过此庙门外，回睇悲思家焉。中一神像白髯者尚在。至店，庐舍宛然，故高长者东海家也。邵忆歿时有三子，一女孙嫁宋氏，三子皆殇，惟二孙在。周览闾左，记旧时游憩设宴，贸迁赁居诸事甚悉。里父老曰：“高长者故尚义信然诺，性伉直。族党有不平事，辄据理平之乃已。”邵询父老：“某树下有翁髯而颐，曩卖布索值令其饮，不时与值，而谛其容甚审

，亦识之乎？”应曰：“信。”“城下大石奚在？”曰：“徙城隍矣。”“庙之丹雘何新耶？”曰：“毁于火，撤而新之也。”“距二十里山脊，有弹子岬，甚险峻，负薪行，战战慄慄，有诸？”曰：“果也。”语多，不具述。邵留数日，经纪其家，为孙议婚以去。远近闻者，莫不叹异焉。

戊申，迁尹吴江二邑，一一二邑兼震泽言也。赋繁催科，必事敲扑，非其好也，不二月谢病去。己酉冬，以事至清源。过馆陶，至一寺，甚闲敞，壁度藏经。因假馆翻阅，洒然了澈，若夙诵者。客或言：“今岁季冬之闰，移明年仲春矣。”邵攫然曰：“向者言闰二月，岂无期乎？”自此遂心动，不自释。

一日，策马过卫河之涯，惟一僮从。日暝矣，过陂陀，至一家，见井干，倏忆夙约。问第三家：“有女乎？”曰：“无也。”里人咸趋询，告以故，愕且笑，邵怅然。一叟指曰：“距数里有村，仿佛此间墟巷也。”邵往迹之，到门，顾无井。征其姓，曰：“萧。”问其女之年，曰：“十八。”告诸父母，恚曰：“是鬼语，何愿而公为也？”邵念“两河汇一河”，惟此为汶、卫合流处。乘骑上下清源、陶邑间，数月无所见。诵唐人“碧落黄泉”之句，恒歔歔沾襟。

归济上，寻复至清源，见映水而庐者，门井宛然。然其家孙姓，而女年十七。邵以其姓独合，贻书太公。太公驱牛至，促之成婚。而女父母拒甚力，太公恚去，邵意步怠矣。复过馆陶，道遇向时叟，叟揖之曰：“得之矣。”导以往。沿流迤陂，门有瓮汲者，第三家也，姓董氏。邵整衣入，董翁延座曰：“往妣氏之请数矣，而女固不愿，何图大君子宿盟不渝若是！”遂大喜订婚。邵太公闻之，即取日嘉礼委禽焉。时庚戌某月也。邵未有子，独念姓谱第三字尚未叶。后阅《万姓统谱》，谱以韵次，一为上平之东，二为下平之先，而上声之董则三也。

外史氏曰：右为余外高祖前邱吴长庚太史所记。篇中纯用散叙，简核错落。文之妙在于能碎，非昌黎以下所及也。若邵公能知前世事，固奇矣，然其事世亦闻有之矣。至吕夫人则又能知三世以后事，为问古来传奇中，有此创闻否？题目既奇，文安得不奇？于是仆本恨人，惊心不已。读之，始悟古今所谓慧业仙人，无非所谓情种也。我欲将此文献之月下老翁，乞其广牖灵根，以补离恨之天，俾天下有情人，世世都成眷属，老翁其许我乎？

德清蔡太史之定，自言前世为杭州绍桥老姬，少寡好佛，依婿为活，临死复苏，语其女曰：“余将转生蔡氏，以佛图未焚，暂归，其代烧却，以尽余心。”因言蔡氏里居家世甚详：“惟太贫，幸是男身，汝夫后日其往看我。”遂卒。既葬，女夫往访，见蔡太公，告之故，出子令视。时方数月，顾之而笑，如旧相识。太史既长，不昧前因，每以语人。故至今不茹荤酒，凛佛戒焉。

沈博年

雍正初，吾邑沈博年者，精拳勇，善距跃。一日，市中印家桥北某氏失火，延烧河南几及半里，惟临河南向一楼，为火所未及。窗牖洞开，中一女子韶颜稚齿，侧坐床沿纱厨内，含笑若与人对话状。而自桥以北，火势拉杂，无路可通。救火者从桥上呼之出，女端然不动。时博年亦在桥上，对岸火焰飞射，檐前已著，即踊身冒火跃入楼中。见女侧一衣红袍者，须发皆赤，以两手持女腕，若束缚然。博年曳之不起，随举床前一椅，向赤髯者劈头打落，倏不见。遂挟女飞出。既而博年归家，遍身紫肿，呼痛不止。次日延医视之，医者曰：“火毒已中心胞，不可为也。”而博年呼号转侧，未半炊许，而已死矣。

陈三姑娘

前年冬初，梦庐先生之侄某，偶以事往北麻。中途朔风飒至，寒气袭人。某在舟中，忽发狂疾，口中呶呶不休。舟子急载还家，家人环集守之，竟夕不能安枕。而语音娇婉，其淫词褻态，有令人不忍正视者。惟其兄芝堂至，则鼾睡帖然，出则如故。问之，则曰：“是赳赳者，有丈夫气，不若四郎之温丽可喜也。”于是巫医交至，迄亦无效，举家束手而已。

后数日，村中某姬闻知，辄来探视，某笑而起万福，曰：“妈妈，今日好风吹到此也。”言次，辄以手探袴中，为之摩弄。姬见其憨态可掬，遂为好语劝之去，对曰：“妾与郎有夙分，其室人亦非善醋者，觉此间乐不思蜀也。”姬曰：“然则吾为汝二人作合，合卺后乃送汝二人同归，何如？”某赧然曰：“若是，则妈乃赠红粉于佳人，敢忘大德！”姬乃与其母言，以米粉塑其像，剪爪发粘其上，兼市花烛等物，供于中堂。唤乐工四人，为之鼓吹成婚。是时某在房中，忽若梦醒，但呻吟呼惫不已。姬即命以煤歪其面，又剪发粘其颌下，作于思状。甫毕，忽见某双目竖起，失声诧曰：“奈何遽为此变相耶？”语毕，绝不复声，病若失矣。于是以苇缚彩舆，置像于内，载之以舟，鼓乐送至其处而还。某调理半月乃起。

外史氏曰：夫湘妃泪竹，妒妇名津，此固至情之所钟，抑亦幽恨之所激也。若陈三姑娘，相传其未嫁而有淫行，故为父母所沉，而至今犹能为祟。若其犹有鬼神，不应纵令祸人如是。若曰无之，则此妖更从何处得来耶？某曰：女十八九丽人也，风华妖冶，殆如弱柳垂烟，碧桃含露。方其凌波微步，罗袜双钩，纤不盈指。斯时也，真是销得一死。而如某者，年近强壮，火色如赭，其风貌初非翩翩可爱者，何所遭之太奇也？然此事既为余所亲见，且遇其祟者，亦非止某一人，是殆有不暇选择者耶？则真色中之饿鬼矣！

大人

陆星槎先生在广东，一日赴院早参，日卓午，中丞甫出。同僚进见者五人，礼毕，中丞就炕箕坐。未及开言，一捐班乍到禀见者，突起问曰：“请问大人贵县？”中丞曰：“原籍大兴。”某官又问：“县系何府？”中丞曰：“顺天。”某官点首称是。少顷又问：“大人贵姓？”中丞曰：“满洲无姓也。”答毕干笑，因问：“贵乡风土何如？”某对曰：“敝县土产绝少，惟山中獾狨最多。”中丞曰：“獾狨大小几何？”对曰：“小者不过巴儿模样，大者却似大人一般。”此其所谓大人，盖指凡人之大者言也，然不知适已犯其所忌也。同列皆匿笑。中丞变色起曰：“此人亦思为民父母耶？”即日令其告病回籍。

呜呼某官，亦思大人之大何如耶？杂何唐突至此！然吾观今之以一言逆耳而夺其官者，有矣。盖其所事之大人，非徒沐猴而冠，皆虎而冠者也。惜乎某官，不能以狐媚假其威，而妄拟厕獐头鼠脸中也。

云雨

“朝为行云，暮为行雨”二语，宋玉赋中不载，释之者亦无明文，而后世以为男女交欢之字，然皆不求甚解也。盖天之降雨，必待阴阳既和，有云斯有雨。此时天气下降，地气上腾，故曰：“天地絪縕，男女媾精。”《易传》以此二语联络成文，正取象于天地之交媾也。或曰：“然则云雨时，亦有妻在上，而夫在下者，此何说也？”余曰：“此则所谓翻云覆雨者矣！”客大笑。

春江公子

《随园诗话》载：春江公子，貌如美妇人，而与妇不睦。好与少俊游，或同卧起，不知乌之雌雄。尝赋诗云：“人各有性情，树各有枝叶。与为无盐夫，宁作子都妾。”其父中丞公见而怒之。公子又赋诗云：“周公所制札，立意何深妙。但有烈女柯，而无贞童庙。”中丞笑曰：“贱子强词夺理至此耶！”

乙丑入翰林，尝观剧于天禄庙。有参领某，误以为伶人而调之。人为不平，公子曰：“夫狎我者，爱我也。子不见《晏子春秋》诛圉人事乎？惜彼非吾偶耳，怒之则俗矣。”可谓善于解嘲，然此事不知是何趣味，若辈究不知是何肺肠也？因戏作判语曰：

自古男女居室，为人之大伦；夫妇媾精，有家之正则。而乃以石田为可垦，舍正路而不由，召僚友而娶契弟，征优伶以作弄儿。遂有巾帼须眉，甘为兔伏；不知顾瞻肩背，愿效龙阳。辟此蚕丛，自必开山力士；凿将鸟道，竟来问

渡渔翁。臀也忽生铲柄，定教其行咨且；头乎应戴木樨，想见不可向迹。沟边城阙（程绵庄注《郑风·子衿》一章，谓是两男子相悦之诗），何妨布雨兴云；花底舆中，不惜诲淫引盗（“花底”用秦宫事：“舆中”用冯子都事，皆内外兼宠者也）。小则督学罢官，大则断袖倾国。好恶拂人，阴阳易位，于是极矣。夫淫同非法，何如以手出精；并是两雄（陈武帝《赠陈子高》诗：“谁愁两雄并，金貂应让侬”），谁谓不毛可入？《聊斋》云：是宜断其钻刺之根，兼当塞其送迎之路。老吏断狱，处决了然。窃谓既好外矣，将空房难守。亦有鹊巢，宜令鸠处。彼狡童兮，或奇痒堆熬，可带蜂刺，以代蝇钻。则野鸳社里，庶几龟鉴常昭；黄鳝梦中，无劳鸡奸访旧矣。

雾淞

己亥正月上旬，人有早起者，见遍野草木皆缟，如霏玉屑，如垂缨络；著人辫发间，皆结成珠琲。时方沍寒，残雪尚在，村农竟相传，谓之为雾云。按：雾字见《毛诗》“雨雪其雾”是也。字书音普郎切，亦音铺郎切。雨雪之状，何得以谓天所雨之物？

《南丰集》有“咏雾淞”诗（字作淞，惟《宋史纪事本末》作松），盖北地苦寒，夜间雾起，著树结成珠琲，故谓之雾淞。主岁稔之兆。今村农所见，殆即是物。偶读《惜抱轩集》，有《新城道中所见》长歌，中云：“或云休征备饭瓮，捆载千亿收禾麻。或云此咎达官怕，有鬼欲瞰高明家。”是休咎亦未可定也。

疫异

崇禎辛巳，江震一路大疫。尝有一家数十人，合门相枕藉死者。偶触其气必死。诸生王玉锡师陈君山一家，父子妻孥五人一夜死，亲邻无人敢窥其门。玉锡独毅然曰：“平日师弟之谓，何忍坐视耶！”乃率数丐入，一一棺殓之。有一子在襁褓，亦已死，犹略有微息。亲自抱出，药乳得生。陈赖以有后，而玉锡卒无恙。岂非人之好义，天亦不能为之制耶？

后十七年，疫又作。有无病而口中喷血辄死者。相率祈鬼神，各家设香案，点天灯，演剧赛会，穷极瑰奇。庙中吏卒，俱以生人充之。时闻神语呼喝空中，枷锁捶挞之声。如是者将及一月。见《吴江县志》。与旧说所传“京师大疫，午后人鬼杂行街上，听之有声，逐之有影。肆中所收多纸钱，故必设水盆，命市者投钱其中”者正符。

水灾

《吴江县志》：万历三十六年大水，高田淹没，城中居民皆架阁以居。鱼虾螺蚌满室，卧榻之下，可俯而拾也。《乌青志》亦载：是年之水，陆可行舟。道光三年，自五月以后，郡邑街市，多以舟楫往来。乡村中有睡酣而于床上翻身落水死者。其他漂没庐舍及棺冢，不可胜计。七月之晦，有二僧自塘栖一夕漂至八斥永福寺前，寺僧捞起，皆未死，盖二僧素谙水性也。

时余客震泽，欲归不得。至中秋后，水稍落，然舟行尚未能过市桥。自田间绕道而出，到家，堂中尚有浅水，鱼虾泳跃遍地，荇藻被于墙壁，视柱上水痕几四尺。比于万历之水何如也？

谷里仙人

钮玉樵《觚剩》所记枣核船，于枣核上刻东坡游赤壁故事，叹为神工。《坤輿外纪》言：热泉马尼亚国，其人工作精巧，能于戒指内纳一自鸣钟。近有于纽珠上作一时辰表者，其物盖出鬼子，则亦巧夺化工矣。余昔于郡中见道场山费氏，有一谷里仙人。以楠木粒许，琢成一黍，劈开两瓣，于中镂作一麻姑仙。头腹手足，悉皆嵌空玲珑，而其眉目妍妙，袴褶工细，以及指爪之尖长，一一分明，栩栩欲活，虽芥舟老人士女不过也。或云此物能避火灾。其时郡尊某公以七百金购之，不可得。

白雀

余父尝言：里中花家板桥南岸白杨树，昔尝有一白雀来栖其颠。树大可荫亩许。其时凡雀之随之者，环集树间殆遍，迨暮白雀飞去，而群雀乃散如败叶。或言是雀之王也。

杨琢在淄青，尝见一百姓家燕窠。其燕哺雏既飞，一旦有诸野禽飞入庭除，渐集栋上无空隙。厨人馈食于堂，盘馔皆被搏撮。其老人罔测灾祥，以杖击破燕巢。随手有一白凤雏，长三寸许，自巢而堕，未及于地，即掀然出户，望西南冲天而去。诸禽亦应时散逝，须臾而尽。盖凡禽鸟遇凤必相随，犹江汉之朝宗于海也。是此白雀者，或即凤雏之偶见耶？

龟王

《金华子杂编》：龟直中纹，名曰千里。其近首之横纹第一级，左右有斜理通于千里者，龟王之纹也。今取常龟验之，莫有也。

昔黄焜以舟师赴广南，将渡小海，军将忽于浅濼中得一琉璃小瓶子，大如婴儿之掌。其内有一小龟子，长可一寸，往来旋转其间。瓶子项极小，不知所入之由也。取而藏之。其夕，忽觉船一舷压重。起视之，有众龟层叠就船而上

。大惧，以将涉海，虑致不虞，因取所藏之瓶子，祝而投于海中，众龟遂散。既而语于海舶之胡人，胡人曰：“此所谓龟宝也，稀世之灵物。惜其遇而不能有，盖薄福之人不胜也。倘或得而藏于家，何虑宝藏之不丰哉！”惋叹不已。得非即所谓龟王耶？不然，何龟之随之者众也？

薛见扬

吴人薛见扬，家专诸巷。饮博无赖，而性极凶狡，里中呼为东太守，尤好渔色。比邻李某，娶妾杨氏，绝媚好。薛艳之，每伺其出汲，兜搭与语。杨氏故静婉，拒而不答。薛无如何，转念李贫，可以利诱也。伺其窘，辄馈以钱米。李故世家子，虽家徒四壁，而清介自持，且恶其素行，却之，薛惭而出，指其门曰：“任汝盛铁柜中，终当篡取去也。”

后值季夏，溽暑雨作。李睡后，忽为雷所击。其妻惊醒，时电光闪烁，见有似雷公形者，奋翅拨关而出。视李顶门一穴，阔半寸许，深入数寸，血液喷涌。始犹呼痛，未几已卒。大哭，李母亦惊起，抚尸恸曰：“以儿生循谨，何缘得罪于天耶？”又顾杨氏曰：“家中素无儋石储，今骤遭此祸，无论日后饿殍，将何以为棺殓资？”言讫恸绝。是时邻里咸集，薛亦奔入，见众皆束手叹息，乃攘袂言曰：“事势至此，行路犹伤之，若皆坐视，亦安用邻里为也！”母泣谢。薛遽返，取三十金至，谓母曰：“有此诸费可粗了，但须母自署券，将来克日措还可也。”母乃署券以付。薛复为之拮据殓毕。姑妇再三感谢，薛始去。

然自此老弱羸羸，涕泣相对，时或断炊经日。虽历盛寒，其妻犹麻衣如雪也。而所署券已届期，薛走索。母出垂泪，约以次年夏季，薛强诺而去。及期至，母复请缓期，薛不应，变色起出。少顷偕其党某甲，悻悻而入，出券掷与甲曰：“汝既保券，力能代偿则偿之，不然将鸣诸官，勿嫌相累也。”甲伪为缓颊也者，薛不许，携券欲出。甲力挽之，顾谓母曰：“以母之龙钟，抚此荏弱，方愁朝不保夕，又何时得偿此债？今薛郎鰥居久矣，计不如以汝妇归伊。既可得余金以供母残年，妇亦得啖饭处，岂不两全？”母惨然入，谋诸妇。妇闻言，脉脉不作一语，但有垂泪。良久，哽咽而言曰：“妇薄命不足惜，但如老母何？”母泣曰：“事至此，尚容顾我乎？”遂出以语甲。甲商诸薛，为之立券署保，取前券焚之乃去。迨暮，彩舆至，妇草草登车，痛哭而去。

顾自归薛后，房中箱篋，惟妇所有者，得自司启闭，余皆不听启视。一日，薛他往，妇独坐。忽闻一篋中窸窣作响，如有鼠戏逐其中。乃起，从其后去较链，启之，则别无他物，惟有雷公面具，及双翅宛然，斧凿皆备，犹带血痕。骇极，始悟去夏之事，即薛所为也。持以语人，咸以为然，因共舁篋首诸官

。令拘薛刑讯，始吐其实。盖薛蓄意已久，是夕乘雷雨掩入，伏床下，伺其寝，潜出击之，瞥然径出，故死生皆莫测其端。令讶曰：“昔裴袭能作三里雾，后以行雾作贼被拷，然止以作贼而已。今汝欲求为云为雨，而先以雷殛其夫，其凶狡乃至是乎！”遂命反接其手，为戴面具，取双翅插两腋，手执斧凿，牵出遍游六门，而后斩之。甲以通谋充军。

杨氏归，羞惭自缢死。

按：此道光十六年七月某日事也。《不可录》；铅山人某，悦邻家妇，挑之，不从。值其夫病，天大雷雨，乃著两翼花衣跃入邻家，奋铁椎杀之，仍跃出。后遣媒求娶妇，伉俪甚笃。一日，妇筒篋见衣，怪其异，夫笑而言其故。妇佯为言笑，俟其出，即抱衣赴官诉之。论绞。绞之日，雷雨大作，若支裂者。薛盖袭其故智也。

考对

彭芸楣尚书督学浙江，试湖属府三学生员，以“没齿，被发，易牙”三句命题。有数人抄袭刻文。惟归安张桂森出场后，将所抄坊本搜买略尽，署中不及吊查，以此食饷。其余一字不移者，置二等；误抄者，置三等。人皆笑之。比发落，尚书唤其人近案，曰：“余往曾督学某省。案临时，唱名既毕，退坐堂上。援笔将出文题，一教职忽趋前曰：‘禀大人，此处地近蛮夷，向来应试者，从无作文之例。’余愕问：‘然则所考云何？’教职对曰：‘出一对足矣，但字不可多，只消一字已足。’余初闻，不胜怪叹。既已无可奈何，姑出一柴字与之。于是诸生皆攒眉摇头，及卓午，忽一生前来交卷。展视其左行对一炭字。教职在旁谓余曰：‘此卷当置第一矣。’余思以炭对柴，何以当置第一？忽又一人来交，则其左仍添一柴字。余怒将责之，教职曰：‘大人勿怒，此卷已可置第二矣。’余怒曰：‘此人仍对一柴字，奈何云当拔置第二？’教职曰：‘大人若不信，试看以下，并此柴字忘之矣。’既而竟无一人来交者，始叹其言不谬。今汝等以髫年所诵习者，抄写不遗一字，记性却佳。不然，则平日温故之功，亦自可取。故姑取二等，以为勤读者劝。”又指二人曰：“若汝辈卷中脱讹太多，想此调不弹久矣，今后当再加温习。若来年仍蹈覆辙，定置劣等，将不免四十板子也。”遂命左右取其所抄刻文一部与之，逐出。

昔某公督学吾浙，壬戌之秋，按临邑中，试拔贡题。有《函三为一论》一篇。通场止邵生某一卷，本《汉书》立论，及榜发晋谒，某公晓之曰：“《汉志》：‘太极元气函三为一。极，中也。元，始也。行于十二辰，始动于子，参之于丑得三，又参之于寅得九，又参之于卯得二十七，历十二辰得十七万七千一百四十。此阴阳合德，气钟于子，化生万物者也。’不知此乃求历之长

短体算立成法耳。为史者，但见其数奥博，莫测所用，乃曰：此阴阳合德化生万物者也。尝有人于土中得一捣帛杵，持归以示邻里，莫不怪愕。后有一书生过而见之，曰：‘此灵物也。吾闻防风氏身長二丈，骨节专车，此其胫骨也。’乡人皆喜，作庙祀之，谓之胫庙。班固此论，亦有近于胫庙也。今贤之论，似不免为班氏所误。然以此时风气，即五经亦希有全读者，况其他乎？而贤能知是题出处，可不相赏于风尘外乎？”盖是时场中能知题之出处者，更无第二卷矣。

人形兽

腾越有猎户，常捐一木屋行山中。一日至磨盘山，忽见山麓狐兔数十成群，从深箐中窜出。继而熊虎獬象，纷纷然帖耳垂尾，接迹狂奔，如有物驱逐者。心异之，遂止于道侧潜窥。久之，见一物状如猩猩，而长不满四尺，被发金眼，遗体白毛，从后彳亍而来。猎者急启窗，迎面发一鸟枪。是物冒烟扑至屋前。以两手搦板上者再。既见其寂无人，乃去。猎者窥其去远，出视搦处，已陷入寸许。所未穿者，仅厚如钱耳。大骇。遽入屋中，荷之而返。自是不敢复往矣，但不知此物究为何兽也。

异蛇

余在合溪山中，暑夜尝闻虎啸。次日以语人。人问：“啸时屋瓦可震动否？”余曰：“否。”其人曰：“然则非虎也，其蛇也。往时尝行山中，忽闻虎啸一声，近在咫尺，骇极。仰视，则有蛇倒悬于树而鸣。其蛇长不盈丈，遍身斑黄。每暑月则见，山中人往往遇之。鸣则天必大雨。但虎啸近者屋瓦皆震。蛇鸣则不震也。”

闻孟浪边外有蛇，每日必上树，跌而下，则碎如粉。俄而又合成一蛇，蜿蜒而去。盖生气郁勃，必一散以泄之也。捕以为接骨治伤之药。殊胜。

《滇黔纪游》言：脆蛇出土司中，长尺余。伏草间，见人辄跃起，跌为数段，少顷复合为一。其色如白金，光亮可爱。误拾之，触毒即死。其出入有度，捕者置竹筒径侧，蛇以为穴也，而入之。急持之则完，稍缓则碎矣。暴干以治疯疾，视其身上中下以治头腹胫股，罔不效，又可接断骨。即此蛇也。

又有圆蛇，状如石卵，斑烂可爱。误持之，得人气，即化为蛇。啮人即毙，尸不敢收。五里内外，人不敢行，触其秽气，肿胀而死。苗人三日后，以竹矢插死所，七日取用。中人即毙。此蛇变态愈幻，而毒愈甚矣。

又有方蛇，形如牛皮。高五寸，纵横各二尺。其色黄黑，其行如矢，吐气如炊烟，腥不可闻。见人辄迸出脊中黑水射之，中者立毙。粤西近楚山有之。

又有扁蛇，阔五寸、长五尺，厚一寸。首尾俱齐，色如缁绸，五色相错成文而方。不知者以为栉沐之巾也。口甚巨，其行如飞，能逐狡兔。广西及南海山中，间有之。（以上二蛇见《蛇谱》）

秤掀蛇

俗传有秤掀蛇，人被称者必死。余年十六，偕弟载熙，至东栅金怀亭舅太翁家，探病而还。至大悲桥之西，闻耳后泼刺一声，回视之，则一蛇在地，昂首疾追而来，遍身星点斑然如秤。离地约四五尺，惟后半著地，其行如风。余及弟魂魄皆飞，狂奔至赵冢坟，始敢回顾，而蛇已不见。到家问余母，母言此秤掀蛇也。后至冬杪，而弟病，至次年春分后竟卒，年十二。今忆之，心犹怦怦然动也。

相传蛇之量人，其长过于是人则死。解之之法：当蛇之起立，随手拾一物抛起，呼曰：“你长不及我长。”蛇辄翻身而卧，舒其足盈千。必散发示之曰：“你脚多不如我发多。”蛇乃收足伏地。即取身上衣带尽断之，呼曰：“我去矣！”蛇必死。说见李绪光《台湾杂记》，恨当时未之知也。

名医

吴某，禾中名医也。其幼时，尝于药肆学贾。比长，稍涉方书。后以失业无聊，遂以悬壶谋食。某村一富翁，暮年得一子，才七岁，遭疾。其始但不欲食，日渐羸，而胸腹胀，未几大如鸱夷。疗视经年，百药罔效，翁束手涕泣而已。吴侦知，径造其门。时已迨暮，遂假宿焉。翁出询姓氏，托言自某村视病还，经此地，敢从长者乞借枝栖。翁闻之喜，请入诊儿病。既毕，吴出而言：“是疾吾能愈之，但须偿我千金，且不得令庸医杂治，以掣吾肘。”翁一一谨诺。因索观所曾服教方，略加增减，抄撮成方与之。翁得之，几以为赎命金丹矣。遂请止其家，以便不时诊视。无如连服数剂，依然罔效。诘之，则大言曰：“病已积年，岂旦夕所能奏效？若必速愈，则另请高明可也！”翁再三谢罪乃已，从此供奉愈谨。

吴明知无能为役，计欲遁归，而以恋栈，思更得一方，以作旬日之淹。一日，出至田间闲步，瞥见一蕈，大如箠。心念此奇货也，摘取怀之。急反，呼翁出，与之曰：“令郎所服药，本当以此为引。今幸得此，岂非天赐？”遂令持去入药煎服。约一炊时，其子腹中雷鸣，大痛欲死。既而大泻，下黑血数斗，中有血块一团。谛视，见发裹一物，坚韧如铁。而其子腹已缩小如故，病若失矣。翁狂喜，走相告。且曰：“今而后，犬儿之生，皆出先生所赐。但尚乞屈留数日，调治复原，乃可备礼送归耳。”吴故作难色，翁许酬以三千金，始

诺而止。然究亦不解其故，次日复至其处，掘视之，见其根生一败梳上，始悟发中裹物，必待此而后解也。然吴自此名大噪，在家则门常如市，出门则每一里须酬番钱一枚。不数年致富巨万焉。

其后洞溪沈氏某，素患损怯，每服药必用参附。癸酉之秋，偶患暑症，复延吴至。吴诊之，以为其体素羸，属是阴症，投以附子理中汤。沈饮之，狂噪嚼手指尽碎。遽命灌以雪水，茶匙亦被咬断。须臾竟卒。吴遁归，沈举家愤甚，将控诸官。吴闻惊惧，服生鸦片而死。

手技

尝见有击鼓乞钱于市者。鼓有耳，贯之以绳，络于项。其击之，凡用槌三：手执其二，而掷其一于空中。随落随接，此上彼落，左右递更，疾徐中节，绝无累黍之差。技亦神矣哉！

又有能拄物于鼻者。每至市中，随手举一物，如桌椅则仰承其足，刀斧则竖置以柄。尤奇者，取一秤系锤于颠，而植其末于鼻。又取稻草，摘取其末尺许，揉之极熟。而后捋之使直，缚二十钱于杪，而以其末竖置鼻尖，皆横出于外，从未有失坠者。

田鸡教书

有人于市上出一小木匣，启其盖，取横木一条，广半尺余，高寸许，下有四足，横列柜上。向匣中矍矍数声，倏有一虾蟆跃出，以前两足案横木上，南面而踞。随有小蛙十余，一一跃出，依次以两足据横木，北面踞坐。既定，其人取小板拍一下，于是虾蟆发声一鸣，诸小蛙辄以次齐鸣。既而虾蟆阁阁乱鸣，则小蛙亦阁阁鸣不已。久之，其人复取板拍一下，则虾蟆止不复鸣，诸小蛙亦截然而止矣。其人复矍矍呼之，虾蟆仍跃入匣中，诸小蛙亦相随入。谓之田鸡教书。

又一人截竹为二管，畜蚁两种，一红一白。将戏，则取红白小纸旗两面，东西插几上。取管去其塞，分置两边。各向管口弹指数下，蚁随出。其行自成行列，分趋止于旗下，排列如阵，其人复出一小黄旗，作指挥状，群蚁即纷纷齐进。两阵既接，举足相扑，两两互角，盘旋进退，悉中节度。久之，即有一群返走，扰乱若奔溃者；其一群争进，其行如飞，居然战胜追奔也。其人复举黄旗麾之，其胜者即返，以次入管，其一群亦络绎奔至，争相入，无复成列者焉。

夫蛙之为物，微而且蠢，而蚁则尤微乎微者也，而皆可以扰而教之。奈何覩然为人，而有如穷奇、桀杌之不可教训耶？

高江村扈从《西巡日录》：都城外南海子之东南有蚂蚁坟，清明日必有蚁数万聚此，故名。

潮州大蚂蚁山，又有蚁祖庙。每年五月群蚁来朝。是蚁也，而又知尊祖敬宗矣。按《水经注》：益州叶榆县，自唐蒙始开之。县西北八十里，有吊鸟山。众鸟千百为群，其会鸣呼啁嘶，一岁则六至。伺其来吊，夜燃火取之。其无嗉不食似特悲者，以为义，则不取也。俗言凤凰死于此，故众鸟来吊，因名。亦可与蚂蚁坟并传。

又有畜金鱼者，分红白二种，共贮一缸。用红白二旗引之，先以红旗摇动，则红者随旗往来游溯，紧转紧随，缓转缓随，旗收则鱼皆潜伏。白亦如之。再将二旗并竖，则红白错综旋转，前后间杂，有如走阵者然。良久，将二旗分为两处，则红者随红旗而仍为红队，白者随白旗而仍归白队。《易》曰：“信及豚鱼。”其信然欤！

按《东京梦华录》：京瓦杂戏有刘百禽弄蛇蚁，元宵大内杂戏，又有李卧宁猴呈百戏、鱼跳禹门、使唤蜂蝶蛇蚁等剧。盖凡物有知即可教，如蝇虎舞凉州之类，其师传匪自今始也。

铁儿

铁儿，义乌人。姓顾，名孝诚。父尺木，少以材武称，娶同里龙氏。期年，以徐渭荐，从胡宗宪征倭，三载不归。龙独居，夏夜纳凉。园中有小山曰铁舟，以亭中铁柱得名，乃园中最胜处。夜将半，独行至山顶看月，顾影凄然，殆难自任，遂入亭中小憩。迎面铁柱黝然，屹如人立。龙抱之，意有所感。后数月竟产一铁，眉目肢体皆备，惟不动亦不哭。戏以粉笔书铁儿二字于背，命老姬弃之堤下。

越宿，有广西军官陈大纲者，以倭平率镇兵先归。经其地，闻芦中儿啼声，迹之，有虎方乳一儿，见之辄逃。时陈无子，大喜携归，抚为己子。及长，肤色漆黑，因名之铁儿。儿自幼刚猛有父风，至性过人。稍长，豪侠喜结客。有笑其不知书者，乃更折节从师。偶与同舍生忤，詈以异种。铁儿愤，返叩于陈。陈告以故，儿痛哭，急欲往寻父母。陈以其年尚少，不许。

会其州杨应龙反，调陈柯兵从刘綎往征，儿请从。转战至四川，闻贼有骁将吴日华、杨珠二人者，故与铁儿结为兄弟。请于綎，往说之归。应龙失恃，遂输款。綎奏其功，授为永宁参将。

既而朝鲜再用师，铁儿请自率所部，从海道直捣王京。意将以便道祷于补陀，即过浙中访其父母音耗也。朝议不许，铁儿乃嚼指血，上疏陈情，愿弃官备行伍以从，乃许之。铁儿率舟师出琼州，举帆直指补陀。适西风大作，半日

已至斋戒。上山问寺僧，求见菩萨。一老僧前曰：“菩萨不在此山。贵官将何所祷？”铁儿备诉心事。僧喷曰：“孝子，孝子！请从老僧来。”遂引至寺后，俾遥望对面山凹内，亦并不见菩萨。但见一老姥双鬓皤然，蓬首垢面，似被囚者，对之而泣。铁儿不解，还问老僧。僧对曰：“是殆菩萨为此变相以相告也。”铁儿更乞前导，僧曰：“此山可望而不可即，君即能飞度，太夫人亦不在此间。但谨志其像，他日自有相见时也。”铁儿涕泣，归舟遂发。

至朝鲜，则倭已弃王京。又闻平秀吉死，将遁。陈璘命与副将邓之龙帅战舰邀之，歼其徒三百，贼窜入乙山，崖深道险，将士莫敢前。铁儿偕其客教人，率死士百人，乘夜入，围其岩洞。贼凭高据守，铁儿先登，百余人继进，贼无一得脱者。

于是搜其洞中，金帛山积。至一处，妇女被系者累累，释而遣之。中一老者，独泣而言曰：“老妇已无家可归，若蒙垂悯，愿从贵官去，为军中补纫，以终余年，幸矣。”铁儿瞳视久之，忽忆及补陀对山之像。既审其乡里，俱与陈父所言相印。于是哭而拜曰：“母亦知铁儿尚在否？”母大骇曰：“先夫从胡公征倭，止产一铁，已弃诸野。其后夫以有功，为赵文华所谮而死。妾以被掳至此，为贼中缝补，苟活至今，从何处得此贵子耶？”铁儿乃袒示以背，则粉书二字宛然，又述陈父所尝言。母始疑，然卒不解。时璘亦已至，在傍笑曰：“母勿讶也，盖儿本受气于体，故见风辄凝。及虎来覆而乳之，乃即融而为人，故物理之常也。”母始顿悟，于是相抱大哭。

其时故乡庐舍，已为兵燹荡尽，遂奉之仍归广西。始知杨应龙复叛，王公之败，陈父战歿于松门垭，朝廷已赐祭葬。又叙朝鲜功，加铁儿都督同知，迁山海关总兵。铁儿力辞，且求解官，不许。铁儿挂冠径归。或议其矫，铁儿曰：“吾涉海远征，非为邀功地也。今既得依老母，此乐虽万户侯岂与易哉！若更恋恋富贵，他时马革尸还，或宦海风波所及，虽欲长侍膝下，岂可得乎？”

其后，母年八十余卒。比葬，躬亲负土。忽有群鸟数万，衔土成坟，人呼其坟为孝鸟坟。然铁儿竟以毁卒。将葬，举其棺若空虚然。其子启视，仅一小铁人，长不满二尺云。

金蝴蝶

汉阳闻人也，名先秦。康熙初诸生。博学多通，工诗古文词，善画梅。长洲文点，尝见其诗画，谓为近代所未有。先秦知之，不远千里，往与定交。性狷介，不善为时文。然每一篇出，辄为人所传诵。既而连不得志于有司，惟卖文及画以活。若非其人，虽辇千金不顾。以故人遂无过问者。晚年筑室鹦鹉洲上，以诗酒自娱，足迹不入尘市。虽炊烟屡绝，不屑也。然每醉，必携其所为

诗文，至祢衡墓，朗诵教过，痛哭而返。

会新太守湖郡王某至，闻其名，召使作画。不赴，太守怒。时方葺文庙，檄令绘壁辱之。先秦秉笔以往，画梅于壁。题其后云：“偶从处士陪琴鹤，未许山矾作弟昆。月落参横人不见，只留清气满乾坤。”书毕，拂袖竟归。后太守至，见之大惊，从一仆亲造其庐，酬以百金，不受。时已盛暑，见其犹衣木棉，顾其仆，往取絺绤各一端与之。先秦辞曰：“性不知暑，故无需此物也。”乃止，委金而去。先秦追掷之，不及，乃返，投置败簏中，终不复顾。数月，其金化为蝴蝶，一一飞去。先秦后以穷饿死。

柿园败

崇祯时，孙公传庭柿园之役，以帝命监军御史苏京促战而败。幕客某谓之曰：“昨余昼寝，见有人皆长尺余，披铠持矛，乘车装马，自陷中出，乘几登灶。”蒋山道士朱应子，令作沸汤，浇所入处。因掘之，有斛许大蚁死穴中。乃叹曰：“吾误听道士，遂以儿戏杀百万生灵。彼其持矛登几时，非俨然从军出塞者乎？”孙公大哭。

慧娘

和州诸生，名宛霞。少孤贫。天资颖敏，读书五行俱下。年十三，入邑庠，随以岁试食饩。邑中名士，咸叹为不及。顾生虽才藻丰腴，而文品极峻。自是屡困场屋，又丧偶，益复无聊。

先是，生有母姨，嫁新城马氏家，颇饶。生时往探视，母爱其丰神俊爽，辄留经旬，不遣。侄女曰慧娘，年逾笄矣，未嫁而寡。娴词翰，兼善琴奕，而风姿艳色，性贞静。惟生至，辄款语不避。

庚申秋，生下第，复至新城。女迎问慰解，且曰：“以君才华，岂长贫贱者？然以此时风气，若稍能降格，何愁榜上一名哉？”生曰：“今帘内固多师旷、和峤一流，但若必以此诡遇，吾将披发入山，不愿求知音于前路也。”因泣下。女亦惨然，遂近前，以巾为之拭泪。

适母出，询其故，不胜叹息。母素嗜奕，乃呼婢取楸枰，与生对奕遣闷。女侧坐观之。俄黑子一角甚危，女目视生曰：“西南风急矣，此角君甘弃却耶？”生曰：“何为？”女约略指示曰：“此即所谓倒脱靴势也。”母微笑曰：“儿何言之昵也，岂非女身外向？”语未毕，女颜发赭，遽起避去。生亦心动，推却棋枰起揖曰：“得如母言，其他更何足惜！”母自悔失言。既念姊氏已衰，况玉女金童，良缘难得，越宿述其意于女父逢乐。逢乐贫之。母言其才可托，逢乐曰：“其如数奇何？必若所议，且待来岁文战后可也。”遂罢去。

生闻，负气欲归。母留课其二子，生恋女，未忍遽舍，遂强诺焉。

无何，母卧病。生入视，适女来视汤药，遇之东厢。生顾无人，小语曰：“卿知我所以留此故乎？”女叹曰：“深情久篆于中，妾以怜才之一念，遂如春蚕吐丝自缚。乍闻父言，几不欲生。此后若能藉文章为薄命人吐气则已，否则当于泉下相觅也。”生曰：“我若终不得卿，今生亦不愿更娶矣。但恐人事难知，请定密约，以当息壤，可乎？”女变色曰：“若是，是负吾父，兼负婢矣，君焉用此不廉妇也？”即于腕上脱一金钏与之曰：“此物所以誓也，海枯石烂，用矢勿援。”生怀之而出，自是不复言归矣。

后母病寻愈，每晨起必啖莲子。女私以一盂令婢饷生，适为逢乐所遭，诘之，婢不能隐，遂以实对。逢乐怒，将还诘女。会里中富商王某为子请婚，其子不慧。逢乐以怒女，竟许焉。后数日，行聘有期，女始闻之，遂病。眠食皆废，渐至绵惓。不得已，姑为召医。医至，诊之曰：“病以郁怒伤肝，致心液为火灼尽。必得人心血合许，以合欢皮煎汤饮之，庶可奏效。不然，恐非药石所能为也。”逢乐以商诸王，王笑曰：“痴哉！是欲以尔泉下物，而剜吾儿现在心也。”逢乐惭恨而返。

诣生述医言，且许缔姻。生微笑曰：“翁不愁异时煮字疗饥耶？”逢乐再欲有言，生执卷而起，出至母所。语其事，且泣曰：“慧妹若有万一，甥何忍独生？适翁来言，要使人不能无耿耿耳！”语毕，解怀取佩刀欲刺。母急起持之曰：“痴儿，奈何先自戕乎？儿姑住此，俟老身往视慧娘再来。”生请从。

既至，揭其帐，见女恹恹垂绝。母问：“今早亦少进饮食乎？”随告以生来，兼述所由。女张目见生，脉脉但有垂泪，既而叹曰：“妾负郎矣！畴昔之夜，梦郎来共戏：郎捉妾双趺，脱睡鞋纳袖中，妾急探郎袖，求之不得。郎嗤笑曰：“绣鞋早为阿鸿将去矣。”妾讶曰：“此物岂可入他人手乎？今将奈何？”郎不答，起去。妾疾呼，终不复顾。醒而思之，知此事必不可谐。妾向所以不忍遽损廉耻者，正为今日。今魂魄已游墟墓，郎若为此，势必丧尔生，妾亦岂能复活？但未知尚有来生否？”遂伏枕痛哭。

母抚之曰：“儿姑自爱，昨而翁已许吾甥，此事尚可图也。”于是，携生至逢乐所，为申宿诺。且曰：“儿病至此，叔尚忍立而视其死乎？”逢乐欣然从之，其母乃返以告女，女意少解，自是著意强饭，未半月已起。

王氏闻之，复遣冰来，将谋纳聘，逢乐许之。母乍闻恚甚，即往责其负约，逢乐以王氏约在先为辞。母拂袖出。适女来，微闻余言，知事已中变，盈盈欲涕。母慰谕百端，卒不可解。遂复病，未几竟卒。

生入临，已将殓矣。才止尸傍，尸辄跃起。众大骇，女为缕述冥间事，言：“始死，神魂飘忽，回忆家乡，都如隔世。惟思郎不能去，心私念诉诸冥王

，或可邀其垂悯。于是信步而前，至一处，见殿宇巍焕，鬼卒森列可怖。踟躅间，恍惚有一老父，从门内呼之曰：‘儿何得来此？汝之齿尚未尽，且与吾儿夙缘未了，可随我去，乞冥王判此公案。’遂入，见冥王冕旒坐殿上，气象严肃。老父跪禀久之，王顾令唤妾至案前，谕曰：‘汝父俗人也。汝二人早为红丝系定，今虽为情死，犹不失为贞义，仍当归圆破镜耳。’即唤鬼卒押令还阳，不意顷刻即能到家也。”乃皆转悲为喜。惟生细询老父状。

方相与笑啼交作，忽闻金鼓之声，遥震屋瓦。俄一仆奔入曰：“谢迁作乱，土寇引贼兵入城，大掠将至矣！”母与慧娘方仓皇间，乱兵拥入。生窜去，母家劫掠一空。贼见女美，掳之去。

及新城收复，生返，始知女已被掳，噉然而哭。逢乐与母亦哭。生有仆曰鸿奴，勇健，能控甲跃十丈，是时在旁劝生曰：“奴愿往侦慧姑。其无恙也，奴力能返璧。但问太夫人何以报我？”母未及答，逢乐破涕曰：“奴乃能身古押衙耶？他日女归，当以予尔主。”鸿再拜曰：“谨闻命矣。”遂起，携剑出门。

时余贼屯于淄川，鸿径往其营乞降。居数日，有胁从者为言：“慧娘被掳时，谢迁将纳之，不从。胁以刃，慧娘请俟三月后，毕母丧而后唯命是从，不然，请就刃。贼爱其美，故至今犹扃置楼中。”鸿窃喜，夜半后蹑至楼畔，仰望灯火荧然，跃而上，窥窗隙，见慧娘独坐灯前垂泪。破窗入，二侍女惊起，鸿手剑斩之，挟慧娘飞出。守者始觉，追之不及。天甫明，至新城，入门。慧娘见家人环集，如梦乍醒，备言见逼之状，悲喜交至。

既而母顾逢乐曰：“今可为吾甥议婚乎？”逢乐笑诺。生请还白其母。母笑曰：“此事尚容姑待乎？”生悟，乃止。合卺甫毕，贼已平。道通，生携女偕归，登堂拜母，母询知前事，不觉感泣曰：“然则吾当拜此贞妇耳。”戚友来贺，见者亦莫不啧啧艳之，以为义烈之报。然自此生益厌势利，闲居惟日与慧娘抚弦斗韵，绝意不复进取云。

贾荃

江阴贾行芳，字士香，邑中名士也。家素不丰，而清介自持。不可干以非义。一妹名荃，字心香。容华绝世，性端静，工吟咏，兄嫂咸爱之。年十六，字同邑鹺商江氏子诗涛。

后岁余，迨吉有期。有汪姬者，业鬻珠，闻之，以珠往售焉。女为市数珠，兼出奁中数十珠，俾扎一珠凤。姬扎毕，持与女曰：“画中人荆布犹佳，而复饰以明珠翠羽，江家郎真有福也。”女笑，酬以值而去。适其嫂以镜来倩为描样，见几上所扎珠凤，取视之，讶曰：“此即汪姬所穿者耶？若辈原不可许

其入门，妹今受其欺也。”女就其手中谛视，乃知珍珠早被换却，懊恨无及。嫂还，以语士香。后士香出，遇妯于门，拒之，且詈其不识廉耻。

妯惭而出，既以老羞成怒，径至江氏，潜于江母，言女尝令其同里金妈传书某生，顷闻其已有身矣。昨故以鬻珠为名，探其信否，不意果如所言。母听毕，以告江翁，翁将信将疑。数日，有女仆引一卖花媪入，问其姓，即汪妯所说金妈者也。诸女竟与市花，已皆散去，母从容询及贾氏之女，媪为缕述前事，与汪妯所言如响。母即令女仆请江翁至，证其事。于是决意离婚，竟造媒氏，擲以庚帖，俾返璧焉。时媒氏亦闻人言藉藉，不敢与争，遂以致贾生。生骇绝问故，媒氏微露其情，生怒擲庚帖于地而入。

媒氏不得已，返白于翁，翁遂控于官，以金妈为证。生亦赴县申诉。及对狱，生词气激切，令不能屈，谕之曰：“汝姑退，明日挈汝妹偕来听质可也。”生归以商女，且曰：“奈何使吾妹摧残至此！”女慨然叹曰：“妹自蒙兄嫂抚爱，常思勉企郝、钟，以慰父母于地下。今横罹此辱，尚容姑忍乎！妹志已决，兄勿惜也。”语毕，痛哭达旦。草草理妆，衣履尽易缟素。拜其嫂曰：“妹命薄，不及与嫂相守以终，负吾嫂矣！”嫂此时但有挥泪，亦不复辨为何语，而女已从兄登车去矣。

比至，指天誓日，清辨滔滔。令曰：“此事证据确然，何容强辩？”命拶之。女曰：“残酷之刑，弱质不堪，势必诬服。服不如死。老父母奈何以诬良杀人乎？”令乃趣唤稳婆至，引女至别室验之。出而禀曰：“所验贾氏已孕四月。”与金氏言正符合。令大笑诘女曰：“今汝又何词以对？”女对曰：“不然，妾谓不如老父母亲验之信也！”言未已，袖中出佩刀，解衣直刺其腹，剖未及半，而身已仆。士香趋就女，手取刀力剖至小腹，肠胃俱流。投其刀曰：“老父台请验！”令急呵止，已无及矣。

生于是控上台复验定案：江翁及汪氏、金氏皆论斩，邑令以得赃枉法论绞；而以贾女建烈女祠祀焉。

支氏

无锡朱贞妇者支氏，朱灿聘妻，年二十四。灿死，归朱守贞。嗣从子应垓，有田二十四亩。已而应垓夭，议他嗣。应垓本生父文耀，利其产，与族人材任谋曰：“立嗣以母，无母何子？”胁之嫁，不从，辱之百方。支取剪刀自戕，复欲投水死。遇弟锡昌，告之故，诉于邑令。文耀私交通判某，诣令，言支有别情。令鞫之，支解衣求刀剖胸自明。令遣妯验之，果室女也。乃重惩之，而为支立嗣，并作传表之。

此令犹不致以徇弊致死。若某通判者，其计亦险矣。支氏之得生也，幸矣

哉！
堕胎

邑西偏有村曰河南浦，村妇李氏性荡。夫卒，妇日与里中恶少狎。未几遂妊，逾五月矣。邻妇杨氏者，能堕胎，以此渔利。妇素与昵，至是与以番钱五枚，乞为之谋。妇受之，留与晚饭，且饮以酒。妇醉矣，草草下手，胎未堕而李已死。乃呼其夫共缚以石而沉诸河。人无知者。

越六年，妇偶自邻村收生回，才入门，忽自挝其颊，骂曰：“老娼妇，汝尝为吾言：为某某堕胎，其人后俱无恙。我故以性命交于汝手，岂料汝毫不经心，乃以沸汤渍草鞋取而摩之。我所以低声呼痛者，恐为人知觉故也，岂犹是寻常腹痛哉？而汝犹力摩不已，致予腹中胎上冲而死。且汝既骗余钱，而致余死，即买棺阻葬余尸，或犹可恕。乃坠以石而沉诸河，使骨肉俱葬鱼腹，此仇尚可恕乎？”语毕，口吐白沫而仆。其夫为之叩首乞哀，许以拜忏超荐。妇忽嗔目曰：“老龟精，尚欲以巧言解释耶？余向以一时不能登陆，故饮恨至今，才得吐此恶气。汝妇可死余，余独不可死汝妇乎？”盖凡溺鬼必三年而后上岸，又三年始得索代。方沉尸时，李气犹未绝，故至此乃登陆索命也。于是其妇狂益甚，跳掷叫号，或攒眉捧心，大声呼痛，目上视，作李氏临死状。至夜半竟死。

此嘉庆间事，余得之吴香圃云。

锁阴

竹墩沈某，本儒家子。自幼无赖，稍长，弃书放荡，性淫毒。既娶，倾奁具以供狎邪游；不足，则烙其妻以继之。妻闵氏，貌亦端丽。某渔猎遍于族党，人畏其横也，相视以目。闵氏忧其及祸，尝微讽之。某大怒曰：“尔不知乃夫固色中豪杰，而敢吃醋耶！”裸而笞之，体无完肤。闵氏垂毙，哀祈乞命。某曰：“今番应知吾手段。但余淫人妻多矣，犹自未足。汝在家止余一人，余又常夜宿于外，焉保汝毋生他事？”语毕，竟出，取一钻至，缚而钻其阴，探怀中出一小锁锁之。闵受伤重，兼以下体被锁，寸步难行。然畏其虐，犹日起为之执炊。会其兄来探视，见其行步蹒跚，憔悴殆无人色，询之，不言，但有垂泣。一女甥在旁言其状。遽归，述于母并其族人。族人共愤，呼舟偕至竹墩。视之，闵氏已蜷卧不能起，见母一恸而绝。

于是沈氏之族亦集，其族长某前启曰：“母勿怒。此子恶贯已盈，村中三害未除，此其一也。今请除之，以雪公愤。”遂命众人擒某至，积薪焚之。观者数百人，无不踊跃称快焉。

昔亳州有一士狎其婢，其妇知之，捣蒜纳婢阴中，而以线缝之，婢痛苦殊甚。邻人咸为不平，群讼于官。官大怒，檄拘妇至，并唤革工数人携锥线欲缝妇阴。士惧为门户辱，力为求免。官曰：“今城楼将坏，公如能重为建造，庶可免耳。”士罄家所有，始能竣工。至今土人呼其城楼为“缝阴楼”云。

又顺治时，毗陵某官，偶狎一乳媪。夫人知之，以锥钻其阴而锁之，弃其钥匙于井。乳媪叫号欲死，不得已觅铜匠以铁丝捺开之。至今常州人呼为锁阴奶奶。

二事俱见《坚瓠集》，不意今竟得之目击也。

火药局

道光二十三年夏，杭州火药局一夕为雷火所移，不遗一瓦一椽，即柱础亦无存者，不识何故。或言：“想雷公需此应用，故与六丁六甲下取之耳。”非也。盖近世用兵专恃火攻，火药之为祸烈矣，故取之以示警耳。不然，何必并其局移去耶？

谄祸

奚慕玄，明末进士，娄东人也。国变后隐居养志，恬淡寡欲。福王时屡征不起。豫王下江南，备札致敬，见王不拜。荐为国子监祭酒，不就。王重其志操，厚为之礼而遣之。其后金声桓至浙西时，已有逆谋，召掌书记。玄至，恭惧过礼，叩头至数十。声桓大怒曰：“吾以国士待汝，汝奈何以非类处我！汝昔不拜豫王，今独何为拜我？非以我为不能容物而玩我耶？”遂杀之。（赫连勃勃之征隐士韦玄亦然。）

外史氏曰：巧言令色足恭，孔子耻之。又曰：不有祝佗之佞，而有宋朝之美，难乎免于今之世矣。千古一狐媚世界也，然亦有傲不必祸，谄不免祸者。如慕玄之以恭慎撻怒，其视殷浩之以空函获罪，抑又惨矣。呜呼！士之生逢离乱，以不能屈节伪朝而婴祸者多矣，况如声桓之杀人如土芥者哉？玄则不死于不屈之时，而死于见屈之日，其死岂不可惜？顾其见礼也，惟不畏死也；其见杀也，惟畏死太过也。善乎侯朝宗之言曰：“今有两人行而遇虎者，其一惶恐拜跪而乞哀以死，其一大呼奋臂，斗不胜而亦死。”余谓声桓之虓暴犹虎也，则非拜跪之所能祈免也。君子见机而作，当自有道矣。或谓谄亦有道，盖必生有媚骨，而又工于揣摩。若《壮悔堂集》之传马伶，《谐铎》之述贫而学谄，真深于阅历之谈，而媚世之衣钵也。若慕玄者，殆惟以终南为捷径，而未尝伺候于权贵之门，而不学无术，以致此祸也。惜哉！

又按张鷟《耳目记》：周春官尚书阎知微，奉命诣默啜议和，司宾丞田归

道为副。至牙帐下，知微舞蹈宛转，抱默啜靴鼻而吮之。归道长揖不拜，默啜大怒，倒悬之，经一宿乃放。及归，与知微争于殿廷，言默啜不必和。知微坚执以为宜和。后默啜果反，陷赵、定，知微诛九族，拜归道夏官侍郎。工于行媚者，其效又可睹矣。《记》又云：右拾遗赵良弼使入匈奴，坐帐下。以不洁食之，良弼食尽一盘。放归，朝廷耻之。则又不知其如何下咽也！

送诗韵

山阴平公在京师续娶，纪晓岚先生使送贺礼，佐以诗韵一部，凡四册，分题以“之子于归”四字。平不解。既而先生来赴燕，酒半，平从容问曰：“昨蒙宠贶，内有诗韵四册，及所题之字，皆未识命意所在，今愿窃有请也。”先生曰：“无他。诗韵者平上去入而已，‘之于于归’，自应是平上去入矣。”合坐大噱。

又闻晓岚先生新制一蟒袍，与其亲家某戏曰：“昨亲母来舍看女，见弟新袍，徘徊熟视，弟曾有诗赠之。”亲家曰：“愿闻佳咏。”先生遂吟曰：“昨宵亲母太多情，为看花袍绕膝行。看到夜深人静后”，诵至此句遂止。亲家曰：“还有结句。”先生曰：“没有了。”亲家曰：“诗如何无结句？”先生曰：“结句无非平平仄仄平平而已。”其诙谐亦犹是也。

龟鉴

沈秃头，桐乡人。精于风鉴。尝为人择地，既得一穴，谓其人曰：“此地葬之，当生贵子，后世亦累代公卿不绝。”友人喜，即以其父母葬之。

数年，有紫云和尚者自虎林来，夙擅其术。友慕其名，邀至其地，访以吉凶。僧相之曰：“此处前临大道，子孙已被踏尽，且其后又犯拖刀煞。将枝叶凌夷之不暇，何论贵盛也？”遂力劝其改葬。友惑之，即乞其另觅一地，以千金购得之。

将迁葬，秃头忽至，力争曰：“谁为汝破吾术者？此中已有金丝缠绕，奈何复迁？”友不信，命启其域，果有金丝藤绕遍棺外。友悔恨，将还诘僧。秃头止之曰：“此等播弄，是若辈长伎，然亦岂非命耶？”叹息而去。

其后秃头家厨中缸面浮出一龟，大如盘。背上有篆书“佩税殿削懵蒙”六字，大俱寸许。不解，以问人，或谓：“佩税殿在龙宫内，或此龟获罪龙王，故谪降出海。然何以至此？得毋祸汝家？”秃头归，祀而放之于河，讫亦无他异。

秃头性迂拙，虽隆冬常脱其帽，故人以此呼之。

余谓秃头既精于其术，而又不为今世鬼蜮之谋，安知非邀神鉴，故使龟来

告祥？若以如秃头者乃能削去懵蒙，而无愧为龟鉴欤？

阴状

吾乡朱先生某，中年丧偶，无子。遗一女，年十六矣，意态幽闲，颇娴闺训，先生视如拱璧。一日倦绣欲睡，甫就枕，见一书生，裙屐翩然，褰帷而入。女惊起欲遁，生遽前拥之，手足如缚。女将号，而舌已入口，昏不知人。由此昼夜颠狂，忽歌忽笑，或自褫其衣，有令人不忍见者。先生百计驱遣，卒无一效。或言东岳庙城隍神颇著灵爽，可往诉也。先生喜，遂自缮疏，列状以往，祝而焚之，乃还视女。甫入房，女忽起坐床沿，以手指窗外，笑问朱曰：“阿爷，亦见其枷锁郎当、回首涕泣而去耶？”先生异之，就问其状，则掩袂羞赧不能言。再问之，则盈盈欲涕，而其病已如梦骤醒矣。

郡有富室某氏子，娶妇金氏，才数月，为祟所凭。其妇貌仅中人，自遇祟后，放诞风流，殆无宁晷。惟夫入与共寝，帖然安枕，绝无狂态，出则如故矣。或问之，则曰：“以两雄共一雌，不禁意索，故暂且避去。然被岂能长守此鸿沟耶？”其母在旁唾曰：“淫鬼扰害如此，吾将诉之天师，遣法官来捉汝，塞瓶内烹却，始雪吾恨。”妇笑对曰：“母勿嗔。某为归安城隍三太子，爱汝妇肌莹如玉，气息吹兰。今后尚应蠲吉迎归署中，永为白头之好，必不忍中道乖离也。”时其父亦在，闻之，退即具状投城隍庙焚之。比返，则其女已沉沉睡去，安帖如常矣。惟醒后神气怯弱，药之数剂而起。

以上二事，皆在嘉庆间。然亦有不尽然者。《吴江县志》：莫轩字季昂，少有俊才，工书法。永乐中，尝至京，与客登随山，谒萧梁公主庙。临风咏诗，醉卧廊下。梦女华装至，相与绸缪，至于月落参横，乃起而别。莫归遂病，病中喃喃言“公主来迎吾”，竟卒。然则淫昏之鬼，果可以自为政也。轩卒一年，其同门袁约以税事入京，中途忽下驴，空揖三四，后复上驴回拱而去。众问之，曰：“遇莫季昂相揖耳。”众知莫已物故，大骇。送约还家，不数日遽病，曰：“莫兄迎我。”亦卒。是为魅者，又不必受制于神矣。皆不可解。

全谢山言：“城隍不知始于何时，所祀何神。”按《宾退录》；齐慕容伋、梁武陵王祀城隍神，皆书于史。以城以盛民，而隍即城下池也，宜祀之以邀福利。唐开成中，睦州刺史吕述，亦谓有合于礼之八蜡祭坊与水庸者，至宋而盛行于东南。有城土之责者，莫不像而祠焉。若市镇，第应有里社，不当设有城隍。而吾里中有东平庙，本祀颜鲁公，而以张睢阳同时殉难并祀之。直名东平王祠，已失其本，今竟额以城隍，则非特名义不协，而旧迹全湮。流俗无稽，大率类是。

簪包船

道光丁酉九月，禾中三塔寺之南，有村妇王氏，居与其母家相近。时新谷方登，妇制饽饽一器，将往馈其父。其夫以次日将入城贸布，嘱其速返。妇诺之，携一子而去。无何，待至日暮不至。次日走问，始知其并来到家。各处寻访，不得，乃还。入门倒于床上，辗转思维，不知其存其歿。

未几，朦胧睡去。忽见其妻被发立于床前，流血被面，涕泣言曰：“吾已为恶丐所杀。明日君但往南塘一路，觅得昨日所携饽饽，即吾冤可雪。但今生与君永诀矣！”村农急起持之，倏不见。惊寤，遂起。坐而待旦，出门沿塘行，未至万寿山北里许，遥望隔岸一箬包船泊于河侧，心疑焉。急呼塘畔行舟，渡至船边，见船尾二小丐方与争食。一小丐手中擎饽饽二枚，骂曰：“昨师父以汝不曾乞钱，故不许汝吃，以此一篮赏我。汝何得更来夺食？”村农近视其饽饽，酷似妻所作者，因问：“汝师昨从何处得此？”小丐曰：“昨有妇人携一儿，招我师父摆渡。我师父遂撑过对岸，赚其进船。其所携饽饽共有一篮，今犹剩此数枚也。”村农乃奔告妇翁，聚集数十人，操械而往，跃登船上，则老丐二人已归。缚而搜之，其前后舱底有数瓮，或鲜或槁，皆断脊堕臂，贮满其中。又有小瓮泥封其口，撬开，则其妻与儿之首，血淋漓尚未干也。于是并取其瓮，相与解官，击鼓申报。

邑令即提二丐鞠之，二丐直认不辞。及问其干腊所自，则坚不肯招。闻二丐皆鸱视深颧，状貌狞恶。其拷讯时，亦并不呼痛也。此案不知作何结构也。

《乌清文献》：浙西丐子结党驾舟，散行各处。用迷药拐骗子女，剔其目，挑其筋，曲折其手足，号曰“盆景”。令行街市，日责钱若干。其女子殊色者，则卖为娼，或自行淫。其稚而肥者，直煮而食之。故其人多强壮狰狞，无忌夹打。其老者亦割折之，而取其脑髓肝肾，卖以为药。故积财甚富。贿势豪为之窝；事露于官，则夤缘说情释放。顺治乙酉六月，有一数岁瞽目女子乞于市，悉其详。相与踪迹擒之，计十余人。解至捕衙，衙官欲庇之。众大哗，乃扑杀之，并焚其舟。

按：此即瓯北所咏之箬包船也。余幼时尝见捕衙中捕得二人，究其党羽，一任拷掠，终不招，亦绝不呼痛乞饶。搜其船，得肝肾等数件。遂并其船发县，其后亦不知如何发落。或谓此辈常食人脑髓，故能熬刑，且上下无所不通，故其类卒不可灭。

昔万历中，高宗督矿闽中，原奏宫魏天爵、林宗文，百计媚宗。因进一方云：“取童男女脑髓和药服之，则阳道复生，能御女种子。”宗大喜，多买童稚碎颅剜脑。贫困之家，多割爱以售。恶少年至以药迷人稚子售于宗，博取多金。税署池中，白骨齿齿。嗣买少妇数人，相逐为秘戏，以试方术。歌舞变童

，又不下教十人，穷极荒淫。其后魏阉亦用此法，故能与客氏奸通。及其死，宫女私孕者数人焉。是此辈为祸，由来已久，不独文献所云贿势豪为奥援已也。

金镜

金镜，字鉴昭，灌县人。少孤，聪悟好学。年十余，诸经毕读，文理粲然可观，师劝使赴试。其兄以坐糜膳修，责令学贾，遂废读，非其好也。稍长，性极狷介，好施予。兄以其不知蓄聚，数譙让之，鉴昭卒自如。于是为之娶妇，析箸以居。妇孟氏，美而贤，每助之施。而鉴昭所如不利，数年家益窘。

尝岁暮，其族兄有以亲死无棺告者。鉴昭无可为计，遂与往谋诸兄。兄方与嫂盛设迎神，闻之，视其嫂而笑。嫂亦笑曰：“今兄乃逋负山积，自顾尚无所措。叔有余资，自应慷慨赴义，乃尔奈何欲以此科及乃兄耶？”言已竟入。其兄亦入，更不复出。鉴昭废然而退，罄囊中，止余数百青蚨。乃谋诸妇，拔髻上钗，并付之去。

无何，岁已除矣，妇以盎中无粟告。鉴昭不得已，复走告其兄，乞贷千钱。兄曰：“嘻！吾家中仅余斗米，借箸无门，何能更为若计？”再三言，乃呼其妻量赤米二升与之。鉴昭不受，痛哭还家。妇迎慰之曰：“妾闻韩信寄食，亭长为之辄釜。豪士例应寒饿，何至作牛衣儿女态！”鉴昭拭泪曰：“固也。吾所痛者，以兄弟而竟及此也！”言未竟，适妇翁令傭负米五斗至，夫妇始用相庆焉。

越月后，乏食如故。一日妇翁至，不能备午餐，坐谈既久，有稚子索食而啼。翁叹曰：“如是，举家不且为饿殍乎？”乃为书，荐与其友陶继朱为掌会计。年余，廉其诚谨，命往河南货药。比反，竟遭盗劫。忽一人锦衣貂帽，从车骑甚都，驰至，询其何由至此。鉴昭仰视，乃其邑中贾生也。数年前，生尝以计偕无力，鉴昭资之入都。至是以进士选知县，将赴任归德。鉴昭述其状，生恻然，为谒邑宰，缉得原赃。临别，复赠以百金。鉴昭归家，亦稍裕矣。

先是，其庭中有郁李二枝，自鉴昭乞贷还，洒泪其上，树遂枯死。及是，其西偏一树，骤发繁华。鉴昭喜，以为异祥。会陶遣至浮梁收债，乃私市厚朴以往。至则以货者太多，到稍迟，不能售，失意而归。会白莲教匪反，被兵处，所艺朴树皆被斧作薪，价涌贵。鉴昭甫至，闻者争往购焉，利数十倍。于是辞陶旋里，大起第宅，列肆连楹，不数年致富巨万。

而是时其兄家已落，又以嫂挞婢致死，讼系者经年矣。鉴昭上下营贿费千金，狱犹未解。乃复至河南，谋于贾，贾为致书邑令，始得赎罪释归。而全家十余口，待哺为忧，鉴昭时河润之。兄以为未足，竟以其构宅时侵占基地控于

官。官来踏勘，不直兄，将予杖，鉴昭乞免。退而私畀以五十金乃已。是夜盗入其室，缚其夫妻，烙以火，尽搜其金去。既而长子庆馀举于乡，将觞客，往请其兄。兄曰：“弟今将作封翁矣。此时贺客盈门，试看而兄悬鹑百结，将毋为华筵羞乎？”谢不往。鉴昭乃返，命家人馈以羊酒，并鸡鹅数物。既晚甫散，忽闻兄家失火，率众奔救，其庐舍延烧已尽。盖其时嫂将燂汤燂鸡，以供晚膳，以致此灾也。鉴昭叹息不已，亟返，推宅舍之。其后兄嫂以穷老死。鉴昭既为收葬，犹时时恤其子焉。

外史氏曰：余述此事，盖为之辍笔而叹者屡矣。夫以鉴昭之为人，而使之岁除粮绝，泪湿唐棣，慨然曰：“田氏之荆，乃复见乎？何天道之愤愤也！”及货药起家，显亲有子，则恍然曰：“彼苍岂真无情耶？”抑思急难分金，报怨以德，彼于骨肉之间，固如此其厚也。至如乃兄，其于弟之窘厄，犹忍于袖手若此，则平日之利析秋豪，而于他人可知，而卒莫保其身家。然且报之愈厚，则祸之愈惨，为之兄者，亦可思其故矣。及观其谢弟数言，则又叹其乖离猜妒，虽至死而不悟也。是心也，直得寒饿死矣。呜呼，岂非人事哉？

药渣

京师有富家子周某者，娶妻某氏，有殊色，情好颇笃。其后专务变童，常数月不进内。妻为之饮食俱废，恹恹寝疾，某始入视，命召大夫视之。大夫至，某适他往，一老嫗导之入房。诊视毕，出语嫗曰：“病由幽闭日久，郁火不舒，治宜越鞠丸以发其郁。但其始并非由外感寒湿积食所致，必得精壮少年侍之，俾悦而好之，以快其气；融而化之，以调其血；投以所好，以悦其胃；畅其所欲，以夺其火。然后导之于窍，以利其湿；补之以阳，以解其寒。半月后，病当自愈。此真万金良药也。不然，恐非丸散所能奏功。”言毕，更不书方而去。嫗反述于其妻，妻以为然，密倩嫗觅得少年数辈，如法治之，病若失。

月余，某入，见其妻光艳焕发，如晨葩著雨，神采倍常，大喜。拥之入帷，将与之狎，忽见帐后数人，皆面黄肌瘦，形如枯腊，骈肩而立。惊问若辈何来，其妻遑遽对曰：“药渣药渣。”

外史氏曰：此事余尝闻之友人，偶忆及，遂书之。或言已见昔人小说，余初未寓目也。余述此事，盖为昵比顽童而广田自荒者戒，非敢拾他人牙慧也。故复存之。

餽饼阿六

餽饼阿六者，邑北栅沈氏子，名凤翔。自幼狡黠无赖，少长以赌为业，而窝娼窝贼，无不为也。凡远近盐梟积盗，无非羽翼也，郡邑胥役，无非耳目也

。以故官府不能捕。邑有乌将军庙，在司马署南半里而近，俗称土地堂。堂之前，小赌场数十。开赌者，皆其爪牙也。人呼为堂前兵。

时东栅徐氏，以居积致富。六之党小木匠、桃花桥等，先以索诈不遂，将寻衅，未得间也。一日，徐命店伙往村中收账，还至三里塘，日已暝，乃就一相识家借烛笼以行。适其党与堂前兵经其门，侦知为徐氏店伙，遂拥入，诬以奸，执而缚之，搜橐中有番钱五十余枝，尽攫之去。

某归白于徐某，控六及诸人于县。县令王故与徐有旧，然不能治六。遂扬言于众曰：“有我在，区区一县令何能为！寄语徐某，如不能治我，我当有以报也。”徐闻，乃赴省控诸巡抚。巡抚差官至县，坐提不得。差官乃密与干仆数辈至邑中，乘夜出不意，先擒六，交邑司马某公。乃赴湖州启太守林公，请拨武弁二人，镇兵二千，与偕至邑，并缚堂前兵数人而去。巡抚委杭州府某公亲提定案，六等七人俱问徒，充军者保长杨四一人。中途，堂前兵逸去三人，惟六等数人解至其地。未及两月，六已自绍兴逃还，石老虫、小木匠等亦自他邑返。盖有顶替在彼处应卯也。六于是于北宫桥复开赌场，其势愈横。至七月娶妻某氏，会者千余人。

先是，某氏本绍兴良家女，嫁为某氏子妇，琴瑟颇敦。后某氏子为六所诱，挟重资，随六至邑中，久不返。其妇以念夫寻至，遂家焉。某自从六纵赌，已耗其资大半。及是，六窥其妻，艳之。乃复招某至家，相与共博。迨暮，出土妓数辈劝酒，漏既下，六起出。某时已醉，径拥一妓入旁舍共戏。甫就枕，六率其党持械而入，执某及妓，将杀之。某愿罄囊中金以酬，不许。众劝其更往取五百金益之，便可释却，且许售以此妓。某辞以床头已尽。众曰：“汝家蓄有千金奇货，而不知耶？”某不解所谓，众教其以某氏归于六，即日间所输二百金亦可一笔勾去。遂逼其书券，某涕泣不忍。六挥刀而前，某于是饮泣署券。

众即蜂拥至某家，呼其妻出，告以某在六家卒病仆地，救之不醒，趣其奔视。某氏即随之去，入门见某无恙，惊甫定，而某遽前捉其臂，顿足大哭。良久，乃哽咽而语以故。妻骇绝，欲返奔。众曳之曰：“汝得嫁沈郎，亦复何憾而更欲思归？事至此，尚容汝自来自去耶？”某故亦桀黠，顾见势已难挽，即收泪慰其妻曰：“汝住此诚大佳。即复从我去，恐终不免饿殍也。”言毕，拂袖自出。而心中愤焰欲烧，行数十步，复返及门，门已阖矣。遂解带自经于檐，带绝堕地，乃归，将取索以往。

入门，见灯火莹然，四顾阒无人影，痛哭不已。既思此时不知妻犹在否，若得一见而死，死亦可瞑。于是携灯就寝，而辗转不能成寐。历忆从前始与六遇，携资偕来，今所携既已荡尽，并其妇亦为所赚。遽跃起，捶床大叫曰

：“阿六，汝其喜也！”顷之，天晓，出至市中，市一短刀藏之，将伺便刺六，未得也。忽闻喧传六方娶妻，往探之，知其妻已别抱琵琶，相从而去矣。愤极遽归，取所藏刀厉之，袖而出。自是更不复归矣。

一日，天微雪，寻六至唐家巷。将至其门，闻钉鞋声阁阁然来，趋视之，六也。厉声曰：“餠饼，今夜乃相逢耶！”出刀刺之，六腾右足起，中其腕，刀辄抛落。以用力过猛，其钉鞋跌堕雪中。某随手拾得，劈头一击，恰中顶门，六仆于地。某复前击之，顶上数十孔，血如箭激，满地都成红雪，而六已不复能动。盖六本秃发而躯干短小，故所击皆在顶上也。某弃鞋，取刀刺其腹。立死。

奔至其家，跌开门扇，呼其妻出告之，且责其负心，将并杀之。妻泣曰：“妾所以含垢忍辱以至今日者，欲得一见君面而死也。今大仇已雪，又何面目与君相见乎？”即夺刀刺其喉，急夺之，已深入半寸，血溢不止，而仆于地。某抱至床上，为裂帛裹其创。曙后，始渐苏。

此道光十六年十月间事也。时厅司马适在省，某乃至青镇司自首。巡检某公，询知为绍兴人，权令弓兵管押，密使人谕令逃归。某以无费难之，与以五十金，某始携其妻而去。今石老虫等尚在焉。

外史氏曰：《十六国春秋》；杜育少时，尝从濮阳人为贼。母笞之，育曰：“天下将乱，且以习胆。如意，望封侯；不如意，但不使他人砍头。”育为贼，被甲三重，持戟转蓬而出。呜呼！

五代时，王俊以走及奔马得官，欧阳公尝以慨乱世之人才矣。无如世当衰乱，建非常之功者，多出自此辈中也。余尝谓杨亦愚曰：“天下有事，如餠饼阿六辈，皆草泽英雄也。吾与若区区犹以王法绳之，抑迂矣。此持法者之所以胥及于宽政欤？”一叹！

秦桧为猪

顺治初，蔚州魏果毅公官刑部尚书，尝梦至冥司，代阴曹决冥中事。一日，汤文正公斌访之，值公午睡，待之良久，甫出。汤因以昼寝谏。公笑曰：“非寝也。此事本不欲言，因有关臣节匪细，故不妨为知己道也。适梦至冥司，提问秦桧公案耳。”汤惊问曰：“此案至今犹未了乎？”公曰：“非未了也。渠前世本在涿州一富家为犬。其夜有数盗持刀入，执缚主人。主人不敢号，任其搜括。盗犹未嫌，疑其尚有窖藏，胁以刃，使指其处。而室中实无余蓄，盗举刃欲砍。犬从旁力啮其足，盗反身断其首，而主人得乘间逸去。冥官嘉其义，俾其托生秦氏为子。故生后眼有夜光也。不意忘其本来，害贤卖国，罪恶至此。阎罗用罚令三十世为猪，以示杀害忠良之报。而桧仍欲乞为犬。”汤

公曰：“犬岂有胜于豕乎？”公笑曰：“此其所以为奸狡也。犬不尽杀，而豕则未有能免屠割者也。适笞之三百，渠犹不承。继以炮烙，乃服。今押往汴州为猪去矣。”问：“以前却在何处？”曰：“此案未可骤结。自瀛国公入燕以后，始令其世世投生岳氏，为鼠以饲其猫，俾偿武穆之怨。迄今才令往生他处耳。”汤曰：“宋自和议成，而岁贡金币，偷安半壁。君臣游燕荒嬉，无复中原之志，以迄于亡。而南自南、北自北之议，桧发之，桧实成之。是其卖国之罪更大也。”曰：“此意授自金人，主于高宗，南渡享国不长，半由自取。既斩桧嗣，俾其先宋而亡，已足蔽其辜矣。但其毙武穆于狱，及诛杀不附和议诸贤，罪孽尤难末减。需为猪三十世，乃可泄一朝忠臣之愤也。”汤叹息而退。

汤与陆清献，皆为公所荐引者也。

又按：《异识资谐》：万历丙子，京口邬汝璧游于杭。见屠豕者。去毛尽，腹上有五字云：“秦桧十世身。”康熙中，震泽某游武陵，适屠家宰一猪，蹄上及肺管皆有“秦桧”字，众无敢买者。某毅然买之，携归付仆。煮既熟，率众携至岳王祠，罗拜以献，祀毕，恣啖。闻者大快。青州徐相国溥家，尝宰一猪，燔去毛，肉内隐有字云：“秦桧七世身。”烹而食之，臭恶异常。相传相国之祖，在宋朝为秦桧所害。故生平最敬武穆，特于青州城北建岳王祠，铸秦桧、万俟卨像跪阶下。此豕岂以示偿欤？然则果毅之说，信有征矣。《坚觚集》又载：万历戊戌，去凤阳城三十里朱家村，雷震一白牛，燎毛尽，背有“秦桧”二字。岂为其所规免，故不为猪而为牛？而卒死于雷，奸臣之不能逃天网也，如是夫！

又按：秦熺本王氏子，桧素不悦。性畏内。妾尝孕，其妻逐之，生子为仙游林氏子，曰一飞。以桧故，仕至侍郎。金罍子《宋史》：秦桧曾孙巨，通判蕲州。金人犯境，与郡守李诚之竭力捍战。城破，巨率兵巷战，后归署自焚死。子浚、湲皆从死。奸臣之后，一门死忠孝，岂复系其世类乎？然桧无子，以妻兄王唤子为后，则秦氏世绝于桧久矣，云云。是亦以秦熺非桧之子也，史不足据也。

闻嘉靖初，秦桧裔孙某宰汤阴，有政声。每欲谒岳忠武祠，逡巡未果。将及瓜，谓同僚曰：“岳少保虽与先世有恶，岂在后嗣？吾守官无愧神明，往谒何害？”遂为文祭之。拜不能起，呕血数斗，扶出庙门，遂死。观此与《宋史》所载，则秦桧有子可知。然安知非王氏子之后欤？《明史》：邱琼山谓范仲淹为生事，岳飞未必能恢复，秦桧有再造功。惊人之论！据其言，是南宋之享国赖桧之力，而魏公此举为滥罚矣。史称其博辨而多偏激，信哉！

贾似道

康熙时，张松村先生尝游七闽，佐闽藩某公幕，平朱一贵之乱。其归也，舟泊漳浦。晚饭后，波心月上，沙雁磔磔惊起，怅然不能成寐。遂登岸，欲访木棉庵遗址。未知所向，信步行去，入一古寺。有三人团坐共饮，绿桂荧荧，一美人衣天水碧绡茜纱裙，年约十八九，妙丽婉约，抱琵琶侧坐。见先生至，齐起揖之。入席，先生历叩姓氏。一杨子玄，一钱湘灵。其一人语操吴音，自称厉姓友竹，乃樊榭先生之族侄也，性嗜山水，慕雁宕名，渡江游东甌，转至武夷，今流寓于此已十年矣。言已黯然。钱嗔曰：“嘉客相逢，如此良夜，乃絮絮作楚囚对语耶？”于是洗盏更酌，痛饮酣呼。

先生素豪饮，连釂数觥，为述平台之事，杨嗟叹不已。钱生拍手曰：“我得一酒令矣。”厉曰：“善！遇风雅士，岂容牛饮喧呶，徒作伧父面目？但需出新意，倘有拾人牙慧者，罚如金谷酒数。”钱乃浮白曰：“砍杨头（见《五代史补》），羊头烂，官福建。三语诸君能对否？”杨应声曰：“穿钱眼（亦见《五代史补》），泉眼通，死浙东。”盖杨本以入赘为淡水同知，随为朱一贵所杀，而钱以游幕客死绍兴，故二人还相嘲也。次及厉，厉曰：“我亦有二语请对。”遂宣曰：“天上月圆，人间月半。”众思久不属，请其宣示。厉曰：“此语向来觅对不得，故以烦诸君。”众哗然，将取巨觥罚之。厉曰：“此时已不胜酒力矣，请为小诗偿责，何如？”众笑曰：“亦得。吾不忍其齧觥，姑舍是。”厉遂吟曰：“夜深立尽板桥霜，橘柚知寒已变黄。无限青山湖上路，只随烟月梦钱塘。”其二曰：“风吹旷野怪禽啼，叶叶征衣化作泥。今夜送君吹铁笛，荻花枫叶也含凄。”钱急掩其口曰：“君开口便含酸茹叹，使人不欢。”顾美人曰：“为我妍歌，以当羯鼓。”美人即笑援琵琶，低唱《三笑月中行》一阙。音节娇婉，合座尽倾。时杨已醉，辄抱置膝上，解锦半臂赠之。忽一人肩舆至门，闯然入，骂曰：“贱婢无耻，又来此卖俏耶！”美人仓皇遁去。杨怒而起曰：“汝今犹为此骄态，来吓谁耶？”奋拳殴之，众劝令代歌以赎。

其人靦颜就席，取拍而歌，钱吹横笛倚之。歌曰：“恨个依无赖，卖娇眼春心偷掷。苍苔花落，早印下一双春迹。花不知名，香才闻气。似月下箜篌，蒋山倾国。半解罗衿，蕙薰渐度，镇宿粉栖香双蝶。语态眠情，感多情，轻怜细阅。休问望宋墙高，窥韩路隔。寻寻觅觅，又暮雨凝碧。花径横烟，江岸映月，尽一刻千金堪值。卸袜薰笼，藏灯衣桁，任褰臂金斜，搔头玉滑。更恨檀郎，恶怜深惜，尽颤袅周旋倾侧。软玉香钩，怪无端凤珠渐脱。”

歌未毕，杨起拍案曰：“此乃廖莹中《个依曲》也。吾辈今夕相约，不许袭旧。汝本一市井无赖，不过偕内宠以作奸盗柄，料岂知世间有笔墨事！偏又假慕儒雅，倩门客刊书鉴帖，托附名流，今居然忘却本来矣。如此无耻小人

，尚可耐乎？”据地一吼，忽化为虎，衔其人去。众惊散，先生亦起。厉挽之曰：“公无恐。适歌者，乃即宋之贾似道。故杨公为此变相以啖而夺之魄。其先歌儿，即贾窜时所携沈生也。今仆尚有一书，烦带至家中。”遂于怀中取书出，付先生，相送上船，挥泪郑重而别。

后先生至杭访厉氏，果有其人。投以书，其子发视之，始知其物化已久，书尾嘱其速往收骨焉。叹息而返。

鬼舟

余嫡兄戴荣，小字学麟。幼聪慧，性尤醇笃，孝弟蔼然，而于余尤狎。以家贫不能从师学，二伯父亲课之读。然犹不能给，才读《学》、《庸》二书，遂废而学贾。迨二伯父母既没，三兄行贾武林，兄亦往梅里经商，然未尝一日废书也。时余父母俱无恙，岁时常来省觐。暇则必从余问经训，尤好谈诗。书学米、董，颇得其似。其好学盖天性也。余每见，如得良友。与之谈，辄至午夜。然兄又以勤于其业，不能久留。余既无兄弟，既别，常惨然如失手足。已而兄渐有所蓄，余父趣其娶妇，遂于嘉庆二十一年结婚梅里某氏。次年仲春，娶有日矣，乃附贾舶来家，将请余父及三兄同往。行次常州，以覆舟溺死。

后三兄至常州挈其柩。常人云：“是夕风雷大作，继之雨雪，舟不能行，已泊于塘坳矣。俄见岸口一舟，其行如马，桅颠一灯莹然，其上有‘登仙’二字，仿佛有人呼之曰：‘风利如此，汝等何犹泊此为？’于是同舟相谓可尾以行也。遽扬帆出，而前舟已杳，风势愈猛。急欲舣棹，已不及矣。”时同溺者七人，惟舟子以善泅得免。时年三十有三。

外史氏曰：世之死于溺者多矣，如吾兄之为人，亦何罪而至于斯耶？余每念之，常达旦不寐。拟效柳州《招海贾文》以哭之，而援笔辄烦冤不能成章，至今常自呼负负也。今三兄尚存，年六十有四矣，而未有子。岂余二伯父之后，又将绝乎？是又可为痛哭也已！

二仆传（《臬堂文钞》节录）

明季鄞李忠毅公有二仆。一曰任瑞，体长，能饮，解音律，性甚黠，喜逐轻薄儿游。一曰孔瑞，状黑，体短小而其中猾，母弟俱依公家。公家待此二人甚厚。公蒙难，家失势，遂俱谢去。任仆投海门道为夜不收，孔为某副将营健步。

其后公械至西陵，公夫人使人持金钱，徼随公为给用。适任仆以事至省，道遇公，因乘醉呼主人名谩骂，欲遮夺所持金。其故人在西陵图援公者，俱徙舍避之。竟分所赍财乃已。而孔仆在家，时与营中二伙将突入公家，取器物

去，复为告匿状投副将，逼取公家数百金，以一貂裘献将官。其叛主之恶皆如此。

未几，某副将使孔仆持急书至省，下投大帅府。此仆行数日，见途中一人刀笠担囊，稍稍就近与语，知各为某营健儿，赍书至省告警备事。因与同宿对饮，卧一榻。次夜，其人益大买酒，探囊中牛鹿脯纵饮，约拜香烛。几夜半，方各酣寝。行至钱塘，其人曰：“若先行，吾待后曹，须次至省，与若酣饮吴山某酒家。”遂别。而孔有一子在省间，与父相遇，大喜，共赍书投帅幕。大帅坐帐中发视，忽大怒，立命人拽出断头。此仆惶急，不得一辨语，父子头已并落。盖途中所遇健儿，乃山寨谍者，持谕降檄，方酣寝时，已潜易之矣。

而任为夜不收数年，以罪除粮。日纵博大嚼，靴笠偿酒家资，无所投，日拥败絮，空腹卧榻上，无面出见人。一日偶出门不归。比晓，人传南湖有一尸抱一尸浮出，其一尸即任也。俱谓此仆不能忍冻饿，自投水死。或曰：“此仆行遇一故酒徒，饮得醉。归黑，坐桥上，谓其家卧榻上，仰卧，堕磕桥下石。故其死脑碎。”或曰：“人有堕水死者，其魂常为水鬼，必得代方已。此奴醉后坐步口，为鬼拽入水中，教相与抱出。”

要之，任仆之死，人不知其所以死。至孔仆之死，即彼亦不自知其死也，而且父子同死。天之报恶人，诛叛主贼，亦太奇已。可畏哉！可畏哉！

段珠

雍正时，石门有段七者，以拳勇名天下。其妹名珠，从乃兄学艺绝精。年十六七矣，韶丽绝世。一日，有少林僧访之，叩其门，七不在，妹从楼上应之。僧戏之曰：“既尔，使老僧得近芳容，岂不更胜乃兄？此天假之缘也。”女怒，跃而下，以鞋尖蹴其两太阳，洞入寸余，僧目珠突出而死。

嘉庆初，苗匪扰川楚。齐林者，本襄阳总役，习白莲教，破案伏法。及其儿之富等既反，迎林妻齐王氏为总教师。诸贼听其号令，贼首也，谓之“齐二寡妇”。最悍毒，大书旗上曰：“替夫报仇”，势尤猖獗。久之乃败。《戡定教匪述编》谓其姿颇艳冶，双翘纤细，偕群狼豕野逐山眠，名冠诸贼之首，真人妖也。相传齐二寡妇每临阵，戴雉尾，衣红锦战袍。于马上运双刀，矫捷如飞，所向无敌。有时翘一足，自山顶疾驰而下，注坡募涧，从无蹉跌。其劲捷亦可想矣。王氏有婢名黑女子，亦勇鸷善斗，为群贼所服。后为官兵败于卸花坡，俱投岩死。

金三先生

金三先生者，武陵人。其拳法得乃祖石音之传。尝以授徒来邑中，一日与

其徒演伎于乌将军庙。有孔六者，方壮年，自负其勇，欲试金。出不意，腾一足起。金笑曰：“勿恶作剧。”骈二指插入鞋缝中，其足即不能举。视之，鞋圈脱矣，而足不伤，盖适当其凹处也。既而出至山门外，有数雀栖于池南戏台之颠。金探囊中，出一弹丸如梧子大，置食指上，笑谓孔曰：“请为君落彼第三雀。”即以拇指拨去，此雀乃应手堕。孔乃大服。孔言金前以保镖至山西，尝独行至山中，遇一青兕追之，疾如奔马。行里许，前横大溪，深敛丈，金乃面溪而立，视其及，猝竦身以双足蹬其背，兕跌入溪而死。

金体干短小，不及中人。然所用一练柄铁椎，其重乃不下五十斤也。

读律

世传江西人好讼。有一书名《邓思贤》，皆讼谋法也。其始教以侮文，侮文不可得，则欺诬以取之，欺诬不可得，则求其罪以劫之。盖思贤，人名也，人传其术，遂以名其书。村学中往往以授生徒。

今禾中大理港陈氏人多以游幕为业，其子弟自幼率皆读律。有一人自读《四子书》，更不读他经书，而专读律一部。以此游痒，屡试优等。盖其书笺注详明，引证多本经史，较《邓思贤》更胜矣。

卖诗

莲花庄闵生，某中丞公峙亭之孙，太常卿緘三之从弟也。中丁卯副车。其人落拓不拘，性嗜饮，面颊如赭。尝衣敝缁袍，著破靴，垢赋如镜，日向街头索醉。有与谈文艺者，辄高谈雄辨，旁若无人。尤长应制诗，常以卖诗自给，每首五十文。诗文皆顷刻成，然所得辄随手尽。以是每不免枵腹论文焉。

《渔隐丛话》：仇万顷未达时，尝挈牌卖诗，每首三十文，停笔磨墨，罚钱十五。今闵生不必插标于市，而价又远增于仇，则固后来居上矣。

诗讖

徐鹤舟，吾乡诗人也。少时。以《梅魂》诗为程筠轩先生所赏，以女妻焉。未几病痿，困床褥者三十年，竟不能娶而卒。程氏以处女终，今年逾六旬矣。鹤舟未死前数月，赋《残荷》诗四章，自是遂绝笔。人咸谓为“诗讖”云。

秋燕诗

戊子之秋，余馆于新城马氏。马生钟英以《秋燕》诗索改。余嫌其后半不免应制气，为改之曰：“落月空梁惊断梦，秋风古巷怨斜晖。夭桃稚柳都零落，犹自喃喃恋绣帷。”才搁笔，而余妻吴氏讷音至矣。归家殓毕，即赴武林乡

试。未及返，而幼女阿盈又死。始悟前诗之不祥也。

樊迟庙

余尝偕金古春至崇明游樊迟庙。庙中香火颇盛。雨至，庙祝以鱼鳞一片覆酱缸，其大如席。其廊前悬髭灯二，色莹澈而白。谛视，非玻璃，亦非明角。讯之，庙祝曰：“此乃镂鱼目为之者。”相与嗟异久之。

余谓古春曰：“樊迟本齐人，未闻其曾至南海也。何由为此间所崇祀？”庙祝笑曰：“二客亦知孔子之所以为圣人乎？”余曰：“不知。”庙祝曰：“昔鲁人有浮海而失津者，至于亶洲。见仲尼与七十二弟子游于海中，与鲁人木杖，令闭目乘之归，告鲁侯筑城以备寇。鲁人出海，投其杖，乃龙也。具以状告鲁侯，鲁侯不信。俄而有群燕数万，衔土培城。鲁人乃大城曲阜。既毕，而齐寇至，攻城不克而还。此所以为圣人也。惟是孔子素性廉介，在海中饥不得食，请弟子亦束手无策。惟樊迟从来好利，乃至此地贩术棉，以给衣食。其后更贩至口外地方，与易皮裘，来吴售之，获利至巨万。后值吾邑大饥，樊迟辄以粟来赈济，饥民始赖以全活。及其没，邑人思之，故祠祀至今未绝也。”

余顾谓古春曰：“汝闻之乎？今天下之庙貌巍焕，血食一方者，大抵皆樊迟贩棉花之类也。”一笑而出。

昔在常熟方塔寺，内有一青魑菩萨，即睢阳张公迹也。赤发蓝面，口衔巨蛇，作夜叉状。或言公自矢死当为厉鬼杀贼，此盖厉鬼之状。吾邑东平庙，其始本亦以张公与颜鲁公并祀。今改城隍庙，其神犹然黑面虬须，努目怒视，盖流俗无知，仍沿其旧。伍髭须、杜十姨，亦何地无之耶？

施氏

吾乡有施氏者，其父尝在余家主会计。父歿，嫁为贾人妇。常来余家。其后贫乏不能自存，遂自缢。时适有养媳曰阿福者，入房见之而号。其子奔视，则悬于梁间，披发乱动，口中白沫流溢。急解而救之，逾时始苏。后至余家，自言其时亦不觉痛楚也。越二年冬，吾母方撤席，午前，施来哭之痛。余姊妹劝之，良久始止，然犹流涕不已。劝之食，亦不食。将晚，乃告归，留之不可，涕泣而去。迨夜，其次子某方与众客饮，忽其邻某奔至，呼之曰：“汝母已缢死矣。”其子奔救之，竟不复活。

尝闻缢于桑树及床栏上者，皆不可救。里中蔡阿三者，素无赖。后与同里沈某有隙，至其家门前，叫骂不已。沈父子皆避之。一日晓起，忽传蔡已缢死沈氏桑地中。余往视之，见其悬于桑间，一足踏地上，其右足亦著地，而屈其

膝，但口中舌微吐出，不及半寸。此其死时亦未必能知痛楚也。

又余蒋氏表弟妇张氏者，少时性颇刚。后得颠疾，疗治经年乃愈，且更柔婉，好奉佛。于是举家相爱。然年逾四十，自缢已两次矣。又数年，其家将祀神，予表弟入索香烛。适仆妾皆不在，张氏请至佛笏中取之，遂自上楼去，良久寂然。予表弟不耐久俟，走视之，则已缢于梁上而死。后余从姊为余言：“半年前，似尝言每行时，辄有四人相随。中一美妇人，衣紫绫袄，皂半臂，常顾而笑。其前一人须发皓白，方袍幅巾，似庙中所供土地像者。其后二人须发亦苍，似五六十岁人。三人间或不见，此妇辄引入一洞户。比醒，始知已就缢。今竟不免。”观此与施氏，则迟速之数，亦无可强也。

空空儿

乾隆时，两江制府黄太保巡边至镇江府。舟泊京口，忽失其项上所挂数珠，大惊。传地方著令严缉，限一月内交出。府县官受命退，即饬役各处缉访，了无踪影。

无何，限期已迫，追比俱穷，令某焦思无策，乃离署微行密访。数日，至勾曲山后，遇一韶丽女子，衣绛绡衣，弓鞋窄袖，行绝壁间采女贞，于树下上如飞鸟，异之。伺其归，尾至溪边，入一洞穴，某亦蹑入。其中大可数亩，而幽折蛇旋，迥非人境。穴将尽，有茅屋数间，门外槿篱萦绕。一老妪涤器于灶，见某讶曰：“是非某官耶？何以至此？”某前揖，具道来意。妪微笑曰：“哦，想又是吾女与贵上人作剧耳。此女憨态未改，致贵官惶急至此，自当惩之。但此时不知何往，请姑归，明日当令送还，贵官于午后至报恩寺塔顶携取可也。”某悚然，敬诺而出。疾驰禀太保，太保不胜骇异。

次日命副将某率兵往环塔，彀弓注矢以待。至日中，众目睽睽，仰注塔上，忽见一道红光，瞥如飞电，而数珠已挂于顶。一时万弩齐发，渺然如捕风影焉。于是令健卒梯而登，取珠下。珠上系书一封，题曰“空空儿手缄”，以呈太保拆视，大略言其莅任以来，挟威以扰士民，挟术以欺君上，挟势以辱长吏，以诮察纵武弁，以罗织为腹心，以凌辱称孤立，济贪以酷，行诈以权，身荷封疆之任，心怀鬼蜮之谋，一方遍罹荼毒，而绅士无所控，科道不敢纠。故取公此物，聊用示警。若不速图悛改，仍蹈前愆，即当取公首级，以为为大吏者戒，云云。

太保读毕，毛骨俱悚，其贪暴从此稍戢焉。

鬼灯

桐乡徐小山，家三家村。尝至郡中归，舟至永兴堰，已薄暮，忽浓云四布

，风雨交作，天黑如漆，不辨东西。舟子大怖，进退失措。榜徨间，倏睹林薄中燐火一点，光巨于灯，渐移近岸，闪影晶莹，照水如白昼。舟行则燐亦行，如为导引者。直至村中大虹桥，光始不见，计所照水程已三十余里矣。此可石所述，以为小山之善报云。然余尝询小山，于此地旁近初未尝收葬残骸朽骨。小山素精风鉴，而此处未尝为人营穴，亦并无祖父冢墓也。

外史氏曰：唐段成式《金刚经鸩异》：贞元中，先君自荆入蜀，应韦南康辟命。后韦薨，贼辟知留后。先君旧与辟不合，闻之，连夜离县。辟寻有帖，不令诸县官离县。其夕阴雨，出郭二里，见火两炬，百步为导。初意县吏迎候，且怪其不前。高下远近不差，欲及县郭方灭。及问县吏，尚未知府帖也。时先君念《金刚经》已五六年，向之导火，乃经所著迹，云云。然小山素亦未尝持经咒，即成式之父所遇导火，亦未必果为诵经所致也。

祭鳄鱼文

昆甸国在于吧萨国之东南沿海，顺风行，约一日余至其地。海口亦荷兰番镇守，洋舡俱湾泊于此。由此买小舟入内港，行五里许，又东北行约一日，至万喇港口，又行一日至东万力。其东北数十里为沙喇蛮，皆中华人淘金之所。乾隆间，有粤人罗方伯者贸易其地。其人豪侠善技击，能得众心。尝有土番窃发，方伯率众平之。又有鳄鱼为民害，国王不能制。方伯为坛海滨，陈列牺牲，取昌黎《祭鳄鱼文》宣读而焚之。顷之风雨大作，鳄鱼遁去，其患遂绝。于是华夷皆尊为客长，死而祀之至今云。此与前人书韩文后者相似。所谓文章有神，其信然欤！

射兔

泰安富室周某者，性好外。尝蓄一妾童，姿极妖媚。与周寝食必俱，情好颇笃，呼为张毛弟。未几张死，周为瘞于秦观峰侧。数年后，有猎者持弓矢入山射猎，遥见残雪中，一兔方与狐交。逐而射之，中其尻。兔带箭而逃，入一破棺中。即之，竟不见，但存一枯骸而已。或言此周氏所蓄张童之冢也，今固应与狐魅为偶矣。猎者悚然，投弓矢而返，自是遂不复猎。

马宏谟

彰德马生，名宏谟。素以操行自许，年逾壮尚未娶也。尝言人以鲁男子为铁石心肠，然已乱男女之别，吾窃笑其柔情未断也。人谓其不愧斯言。

父若虚，老矣，馆于富室赵氏。每入夜，辄先就寝。一日，其徒二人以课艺未完，苦搜至半夜，方始脱稿，忽见壁间所悬关帝像自幀中冉冉而下。二人

大骇将逃，帝君止之曰：“毋恐。吾非祸汝者。”遂索观其草稿，为之点窜讲解，皆精妙入神。良久，仍归画上。二人重加缮录，次日以呈若虚。若虚阅一过，并皆佳妙。讶其进学之速，诘得其故，惧崇之见及也，托故辞归，以语家人。宏谟闻之，笑曰：“此画妖也。从来妖由人兴，几见邪魅而能惑正人端士者？既吾父憊怯不敢复留，儿请往代摄其事，看此妖敢来魅我否。”若虚阻之不得，束装迳去。托父命以进，主人姑为下榻焉。顾自是斋中神像竟不复下，人咸谓生之正气，虽鬼神亦避之矣。生亦益自负。

后值重五，塾徒皆散，旅窗枯坐，不禁思乡之感。遂信步至后园，其中亭屋颇极幽邃。远望东畔一小池，荷花已开。急趋之，池上有楼翼然。意将登览以豁幽怀，而扃鏐甚固。正徬徨间，忽双扉砒然自启。一二十许丽人迎门，瓠犀微露，以手相招。风流靡曼，世间无其匹也。生对方久旷，乘兴从入。女转身上楼，生亦抬级随上，直前拥抱。此女忽变一厉鬼，被发相攫。骇绝急奔，及梯而仆。忽头上砒然作声，其左足已为楼扉所压，而身倒悬于下。大噪，群集救之，竭力启扉不可得。其主人仰视久之，心知其异，急出呼一犬至，取械击之，犬嗥声大作，而生足脱然出矣。扶掖至斋中，细询其状，生此时惊魂丧惘，不觉吐实。主人从旁笑曰：“先生不知，此楼向为狐魅所窟，故终年常扃闭不启。不意先生乃亦为狐魅所惑也。”众皆粲然。生汗颜，不能仰视。翌日，乃以足蹇辞主人归，竟不复已。

外史氏曰：马生色厉而内荏，意其生平醇谨，如微生高之直，张君瑞之远色，有足以盗取虚声者。然未有实学，故无定力。其卒也，遇尤物而迷乱失次至此。幸此妖忽现变相以相戏，虽伤其足，而不至失足焉。然其失足过半矣。茅山道士

戴旷如，戴家山村人。业疡医，而门可张罗。一日，有游方道士，葛巾布袍，造门化斋，自云自茅山来。戴具鸡黍以饭，款洽颇殷。道士德之，启皂囊出丹方一卷授之，云：“此方传自孙真人，真人得之老龙者也。今后第以此济人，一生吃著不尽矣。”戴感其意，请为方外交，道士亦喜，遂与定交而去。

后数日复至，谓之曰：“前所授方虽妙，然须辨症施治。仆尚有小术，君固欲得之乎？”戴大喜，请教。道士于怀内出小竹筒授之，曰：“此中有人，呼之可出。若遇疑难，问之无不应也。”兼授以咒语，戴欣然。去其塞，咒之，一小人出，长二寸许，眉目端秀可辨。才至地，骤长丈余，金睛睒闪，青面披发，两齿出唇外赢寸。戴大骇，哀祈收去。道士笑曰：“以君固善士，故愿以秘术相传，乃反见疑乎？但此物既入，祠之须得十金，乃不复出。”戴乃谋诸弟，贷金以献。道士从容攫取入筒，初不觉其隘也，纳筒于怀，长揖而去

外史氏曰：从来僧士羽流，多以幻术欺人。以余所见，其为所欺而受害者有矣，未有获蒙其利者也。

往时郡中有杨道士者，故府小吏也，善以禁咒疗人疾。有延之者，辄往。然不受值。若须斋蘸者，则取忤资焉，以其必延他羽士也。以是人皆信以为神。余尝馆于钮氏，其第三子某病已垂危，诸医束手，乃往延杨。杨至，命取白雄鸡一，并水一斗，至病者帐前，具香烛，口中喃喃咒。良久，取雄鸡裂其首，向空掷去。及堕地，视之，曰：“疾尚可为也。”随取水画符在上，擎与病者曰：“若要活，当饮此水。”时其子溲便久闭，勺饮不纳者数日矣，且昏不知人。闻其言，忽若梦醒，就手中一吸而尽，放头便睡。至夜半乃觉，遗溲盈斗。于是举家谓可幸更生矣。杨谓此有冤业，尚须忏悔。次日乃为招黄冠数辈，广设坛场。迨暮，满堂钲铙鼎沸，旁列烛笼鼓十，烂若白昼。杨方披发仗剑升坛，禹步作法，忽老仆自内奔出曰：“三少爷已绝气，汝辈可收拾回去。”杨及同伴皆失色。仓皇间，堂上灯火皆灭，阒无人矣。此可为发一大噱也。

呜呼！吉凶由人，穷达有命。人之覬幸富贵而妄求非分也，其不为茅山道士所笑者，几希。

叶太史诗讖

秀水叶太史维庚，嘉庆甲戌进士。以翰林出宰江左，时嘉庆己卯秋试，应聘入帘。八月十五夜，梦有人邀至一处玩月，且示以东坡催试官考校之作及《水调歌头》一阕，俾和之。和毕，复引至一官署，游览殆遍。问其地，曰：“澄江。”亦不知其在何省也。遂醒。后丁内艰，由宝应令量移江阴，因忽忆前梦，盖江阴一名澄江也。故其《留别宝应绅士》诗中，有“料得下车圆旧梦，澄江真个月分明”之句。次年遂卒于澄江。一时以为前定。按公作宰有政绩，及卒之前一夕，二鼓后，宅门已闭，其门役忽见烛笼数十，掩映门外，于门隙窥之，见有“靖海伯”字样。靖海伯，江阴城隍封号也。既闻嗽声而没。阅日，城隍庙道士某，夜梦一神语云：“官舟适送叶太爷至东岳，为罗酆山都录司命。槽后为树枝所损，宜亟修之。”道士醒而异之。及晓，视丧司船左裂一缝，于是知公之没而为神也。

外史氏曰：太史少有文名。余于嘉庆甲戌读其《德之不修全章会墨》，爱其天机骏利，理解清真，因手录以为揣摩。既闻其未第时，尝馆于白石浜沈氏。有朴素无赖，见公文弱，尝恃酒嫚骂。公方晚饭，笑起，酌而揖之曰：“若有触忤，明日再容负荆，此时能更饮一杯否？”仆惭而退。及主人出问何事，公曰：“无他，顷渠以醉仆于地，故号救耳。”公尤好学，一日方夜读纸窗

下，闻窗外窸窣之声。视之，窗前一女子，淡妆缟袂，已将窗纸舐破，含笑相招。遂拈笔题一诗于窗曰：“挖破纸窗容易补，损人阴德最难修。今宵倘逐文君去，正恐芳心也自羞。”题甫毕，忽闻裂帛一声，此女竟化作缢鬼而没。未几公赴省试，与同伴祈梦于于忠肃公祠。梦至一处，见庙貌阴森，旁列鬼卒，殿上一人冕服中坐如王者，有二人侍侧如判官状。公急趋，俯伏阶下。王者命之起，赐坐，霁颜曰：“闻汝砥志颇坚，且文名藉甚，自应擢为好学者劝。但检汝禄籍，应以优贡生终身，奈何！”因左顾，命取阴鹭簿检阅，至一行，谛视而笑曰：“善哉！是其长厚而有度也。”继检至拒奔女事，复笑曰：“是其严正而有守也。此二事足以请于帝矣，但从此尤当勉行勿怠也。”遂命鬼卒送归。醒而异之。是科竟登第。夫以公之绩学，犹必藉阴德以显，况其逊焉者乎？以此见冥中之重德行，更胜于文章也。

奇狱

郑梦白先生，宰星子。邑民杨翁者，晚得一子某，自幼循谨，翁极爱怜之。为聘童养媳某氏，性亦柔善。后二人皆长大，为之成婚。是夕共寝，观其意甚相得也。无何，至次日辰后，二人不起。入视，见新妇裸死于床，而新郎杳不知何往。验妇尸并无伤痕，惟衾间桃浪沾焉。不解，觅其子不得，遂命往报妇家。

时方暑，三日后其父始至，则已殓而瘞诸野。翁以恐妇尸腐烂为言，其父大疑，谓翁父子同谋死其女，故匿子而瘞妇以灭迹，径出，控诸县，请验。及开棺，则并非女尸，乃一六七十老翁也。其尸须发皆白，背上斧伤痕致处。先生益骇，问翁，翁亦茫然。又问其子何在，亦不知也。加以刑讯，卒无以对。先生无如何，始命瘞棺而以翁返。

讼系之月余，忽报翁子自投。亟出讯之，自言是夜与妇相狎，戏掐其神潭，匿笑方剧，而妇忽寂然不动。挑灯视之，死矣，一时惧罪而逃。昨自旁邑闻父被刑，将抵罪，故不惮自言以白父冤。盖其子本业修发，故能捉搦为乐，然但知作剧，而未谙解之之法，故逃去。于是系其子，释翁归。顾妇尸何以忽易男尸，且尸有伤痕，悬示相招，绝无尸亲出认，此情卒无从究诘。不得已，请更展期再缉，然计犹未有所出也。

无何，翁归后月余，偶以事至建昌，道经周溪，遥望一少妇浣衣溪畔。渐近，似是其妇，猝呼之，妇举首见翁，讶曰：“吾翁也。何缘来此？”遂请泊船过其家，翁是时惊定而疑，乃问曰：“汝其鬼耶？其人耶？”妇惨然曰：“非鬼也。姑请到家再述。”翁乃登岸从之去，入一草舍，却非农家光景。询其何以在此，妇欲言先涕，良久，备述其详，且曰：“幸渠今适出门，儿得

遇翁。事已白，愿相从至溪头，葬身鱼腹足矣。”

初，妇既仓卒被瘞，半夜复苏。天晓后，适有建昌寇氏为木工者叔侄二人从此经过，闻号救声，乃相与撬棺出之。妇本少艾，又时方新婚，服饰华整。其侄乍见心动，将以偕归，而乃叔执不许，细询里居，将送之还家。侄争之不得，乃斧之致死，即以尸入棺掩盖毕，携妇还，逼为夫妇。妇不敢拒，故至此犹得见翁也。翁听毕，泫然抚之而泣曰：“儿不幸遭此强暴，亦复何罪？且儿若不归，此案终无由白。可速行，稍迟恐无及也。”遂以俱归。

将次到家，忽途中一少年负斧锯茫茫然来，瞥见妇，大骇，将行篡取。妇骂曰：“妾向以荏弱，为汝所劫，今天幸见怜，俾与翁遇。汝死在旦夕，尚敢肆恶乃尔乎！”翁于是知其为某也者，忿与争。村中人咸集，相与执缚诣县，兼携妇为证。先生出，一鞠而服。乃释其子于狱，妇见其枷锁郎当，不禁掩泣。先生怜其娇痴，又能为乃夫雪罪，皆恕之，命翁携还，复谐伉俪焉。

盖是时某至南康佣作，比反，纾道至邑中侦其事，不意适值翁与妇也。

外史氏曰：杨氏子以憨戏而致死其妇，乃翁又以卤莽而误瘞其妇，其不免刑狱也亦宜，然非其罪也。若寇某者，本以见色而动，乃至甘心于其叔而不惜。使非翁与妇遇，则此案虽皋陶不能定矣。即幸已遇父，而某亦在家，则奇冤犹未易洒也。幸也某既出门，而翁乃过之，翁以妇归，而某又遭之，此其中殆有天焉！然非先生之清慎折狱，恐有掩盖而周内者矣。是皆可纪者也。

谪判

乾隆间，苏州乐桥有李氏子。每晨起，鬻菜于市，得钱以养母。一日，道中拾遗金一封，归而发之，内题四十五两。母见之，骇然曰：“汝一窶人，计力所得，日不过百钱，分也。今骤获多金，恐不为汝福也。且彼遗金者，或别有主，将遭鞭责，或逼偿致死矣。”促持至其所以待，遗金者适至，遂还之。其人得金辄持去，市人咸怪其弗谢也。欲令分金以酬，其人不肯，诡曰：“余金固五十两，彼已匿其五，又何酬焉？”市人大哗。

适某官至，询得其故，佯怒卖菜者，笞之五。而发金指其题，谓遗金者曰：“汝金故五十两，今止题四十五两，非汝金矣。”举金以授卖菜者曰：“汝无罪，而妄得吾笞，吾过矣，今聊以是偿，而母所谓不祥者验矣。”促持去，一市称快。

又昆山张潜文予焯，早岁有至行，父疾，割臂肉和药以进，时称其孝焉。性好施，漆工祁天章，年四十，贫不能娶，张与金劝之娶。祁喜受金去。明日过之，察其有戚容，诘之，不言而泣。出询其邻，曰：“是以金归而道遗。”

张返取金如前数，往问之曰：“昨尔金已遗乎？”曰：“否。”张曰：“尔

无诳我，我已闻诸人矣。”出金袖中曰：“此非尔所遗乎？”祁大喜，以为真其所遗也，直受不辞。又尝遇一卖菜佣亡其百钱，忿欲死。张托买菜，呼至家，令家人称之。而阴纳钱菜中。及堕地，张佯惊曰：“尔钱故在乎？”其人大喜，拾取收余钱而去。用是家中落，而施终不衰，人呼之张善人。

外史氏曰：李氏子以卖菜佣而拾得多金，谁能复舍？乃以母之一言而还之，绝无难色，即平日之事其母可知。若其母，固菜佣之母耳，而明达乃如是，此其于去取之间，与王陵之母何异？祁天章者，既已遗其金矣，乃问之而不肯告，其介可知也。而皆卒享其利焉，亦可以见天之报施矣。而张公之为人谋，何其厚且笃欤！善哉善哉！孰谓今之世，而犹有斯人也？

钱大人

钱中丞臻，始尝筮仕江右，偶以公事经龙虎山，访天师。甫入见，天师笑迎曰：“公贵人也。适才本县城隍司来见，坐谈未毕，忽仓皇起曰：“平湖钱大人来。当谨避之。”已疾趋出矣。”公不信，天师笑曰：“城隍顷以走太疾，至庭中，一足践潭水中。如不信，请至其庙覘之可也。”公犹逊谢不遑。既而出，试往庙中验之，其左足泥痕犹湿。

夫妇重逢

康熙时，耿逆作乱浙闽间，土寇出没，道路梗阻。新选闽中邑令王公掣眷之任，中途遭寇掠，夫人为贼将所得。将犯之，泣曰：“妾本将从夫之任，今满地烽烟，重逢亦未可必。自顾荏弱无依，幸将军见怜，得以蒲柳之姿，奉侍巾栉，于愿足矣。然妾固世家女，祖父皆前明显宦，苟合所不能堪。若得备礼而后荐寝，则可以永缔白头耳。不然，请就刀俎。”贼从之。夫人故善饮，及合盃，着意劝酬。贼已醉，屡欲犯之，夫人索金斗满斟自饮，然后更斟一杯，手持以进曰：“今夕妾之侍饮，天缘也。请将军更尽此杯，共谐好事，岂不更增佳趣乎？”贼益喜，笑曰：“佳人爱我哉！”就手中一吸而尽，然不觉玉山颓矣。时漏已二下，夫人尚将独酌，命侍者取饮。侍者出，亟起，就贼腰间抽佩刀刺之，立毙。遂隐身门后，伺侍者入，斩之。扃其扉，由寨后潜逃，幸中夜无觉者。

天既晓，乃毁妆以垢涂面，乞食于野。至西安，乃啮指血题绝命词于壁，将投井死。村人救而免，以告邑宰。宰询悉颠末，为之恻然，且嘉其节，请姑留署内，为女公子师。乃出示访王所在。

来几，王忽至，投刺谒宰。延入，细询历难状，王语及其妻，流涕不止。宰亦为惨恻也者，然不以夫人告也。退而阴使其夫人治饌以进，酒半，王复泣

下。宰佯问故，曰：“此味绝类亡荆所治，其断葱亦以寸为度，对此不觉感触耳。”宰佯为太息，既请以妹妻之。王曰：“亡荆此去，不知其存其歿，高谊所不忍闻。”再三强之，终不可。宰乃别设馆舍，治衾具，而以夫人归之。戒婢仆蒙夫人以巾，扶令交拜。王辄转身面壁，泣绝不一顾。

其夫人固预闻其谋，至是则悲喜不胜，更难少忍，泣而语曰：“王郎王郎，乃犹念及糟糠乎？”王惊顾，乃其妻也，遂前相持而哭，各述流离之状。至贼中之事，王益痛哭不止。宰从旁解之曰：“贤阃此事，智勇兼之，足与费宫娥并传矣，不独节义可钦也。仆以为当喜不当悲耳。”王乃收泪，拜之曰：“非老父母收恤之恩，亦何得复见于此时？”

王文凭已失，宰许为详咨补给，俾携之到官。夫人愿拜宰为父，宰逊谢不敢。入闽后，岁时馈问不绝，若兄妹然。王寻以行取擢御史。

蒋季卿曰：“此事余尝见之《熙朝新语》。其间夫人为贼所得一段，则《新语》所未详也，而前后亦间有增损。或谓此先生润色为之耳。然先生多闻，其所据未必皆《新语》所可赅，乃其文则以奇而生色矣。”

宫伟鏐

伟鏐，字紫阳，号紫悬，泰州人。崇祯进士，官翰林院检讨。《国变难臣钞》谓其与郑二阳、曾樱、施亢徵、张伯鲸、汪维效，翁希禹、程北斜、陈子奇、胡遇凯、施升礼、良友史、夏隆、严通、林饬、王崇简，皆能潜身者也。入国朝，两以荐起用。援终养例辞归，筑室于小西湖遗址。闭门著书，有《春雨草堂集》五十卷。以子梦仁贵，赠光禄大夫，盖遗民也。

顾伟鏐本中崇祯癸未十八名进士，而其孙懋言亦中康熙癸未十八名进士，且俱系诗四房，房考俱系翰林李姓。初，懋言公车北上，梦祖与之履，觉而喜曰：“此绳其祖武之兆也。”果中式，如其言。则乃祖之精灵未泯，岂故国故君之感，久而渐忘于怀，而亦以其子孙之贵显为荣耶？抑岂别有所凭耶？

海大鱼

《南汇县志》：国初有大鱼过海口，蠕蠕而行，其高如山，过七昼夜始尽，终未见其首尾。嘉庆丙子，海州沿海有大鱼一头，两目已剜去，长三十六丈，自脊至腹高七尺有余。居民咸啖食之，其肪甚厚，腥不可闻。然以较《南汇县志》所载，则渺乎小矣。

或言崇祯初，海外忽涌一大鱼，至朱头堰近岸而止。鱼背有山，山有草木鸟兽。游人舣舟而上，凭眺登临，渐成蹊径。或把酒赋诗其上。有以篙楫触其鳞鬣者，鱼负痛一动摇，浪涌涛飞，舟辄覆。乃相戒曰：“此必神鱼，为龙王

所遣谪而来，暂尔失水，勿犯也。”后上江秋涨，洪涛大至，一夕拥鱼负山而去。

车夫

淮安太守赵公瑶，尝因公赴徐州。途次，见推小车者将客人行李抛掷路旁，怒形于色，不愿推送。客错愕无所措。赵停车问之，车夫乃言曰：“小人自徐州受雇，推送此客行三日矣，尚不知其姓。今日偶问及，知伊姓秦，小人姓岳，安能为仇家仆御耶？”赵大笑，乃谕之曰：“秦岳之仇，乃六百年前事。尔何憾于客耶？”车夫乃悟。赵与之钱二千文，命仍送客往。此与皮匠杀秦桧事相类，真赤子之心也。此《熙朝新语》所纪也。

余幼时尝闻父老言，皮匠因观优至《扫秦》一剧，不胜愤激，取皮刀直奔台上，将秦桧杀却，不禁失笑。今读此纪，益喜此言之有征，而忠义之动人，乃如是其深且远也。

周忠毅公蓼州，尝为杭州司理。到任后，同僚公宴。演剧至《秦桧东窗画计》，公奋起，前毆秦桧几毙，筵遂散。次日或问公：“是时主人有何开罪致此忿怒？”公笑曰：“无他，亦一时义愤所激耳。”盖至性之在人，固无分乎贤愚也。

奇儿

吴县民家一小儿，方八九岁。每日往塾中读书，迨暮归，必已昏黑。其父本寒贱，志不在读书，又以儿尚幼，一日诣塾师叩其迟归之故。师讶曰：“每日放学时，日犹未落，何嫌晚也？”某言其状，师疑其中途或与群儿嬉戏。

是日，儿既出学，潜蹊其后覘之。儿辄疾驰至范坟，以书包授石人，石人即举手奉持维谨。儿乃跨石马疾驰至山巅，复驰而下，往返数四，顾盼自如。师不胜骇愕，伺其至平地疾呼之，趣其早还。儿惊顾见师，策马驰去，更不复返。

此道光二十年事也。至今其石人手中，犹牢握书包不释云。

贾义士

贾义士，逸其名，山西汾州人。汾州人挟其资，以放债营利，往往遍天下。义士尝之楚之安陆。安陆人樊窳者，方设药肆市中，义士贷以资。而依以居，甚相得也。窳长义士十一岁，呼义士为弟。居年余，窳病将卒，谓义士曰：“始吾以营业乏资，势且殆矣。自弟来吾家，家用小裕，弟之视余犹兄也。今不幸中道分离，吾死，以妻子累若矣。”义士涕泣许诺。

窳妇某有殊色，性狡而淫，窳亡未三月，即思卷其资他适。邑有李监生者，艳妇色，且利其重资，遽遣冰往。既成说矣，樊氏宗族群起争之，不得；则请终其丧，弗许；请待期月，亦弗许。义士从容讽以大义，妇恚曰：“若何人斯！而亦欲与吾家事。吾且还若资，逐若出矣。”义士不敢复言，然居常忽忽不欲生，数日，亦遂病。病七日，跃然起曰：“吾得之矣。”走告妇曰：“而果欲嫁乎？而家簿籍皆吾经管，而资大半吾所贷，若以偿，而所余资几何？且而有子在，将使安归乎？吾在此正苦岑寂，欲谋家室久矣。而若为吾妇，是而丧夫有夫，肆中事皆可无改，即而子可为吾子，岂非两全之道？”妇大喜，遂与李氏绝婚，诿吉与义士成婚。李氏争之，将控官，义士使人婉告之曰：“某氏与贾相处久，今将却原聘，而琵琶别抱，其情可知。君焉用此不廉妇为？”李亦顿悟而止。由是安陆人莫不詈义士，而笑樊窳之所托非人焉。

及成婚，义士盛设筵宴，招其乡亲与饮，大醉。夜漏已深，义士玉山颓矣，众相与扶入洞房，覆以香衾而去。妇遣女仆出，卸妆就枕，撼之不醒，低声呼之，则酣声齁齁作矣。妇辗转不能成寐，乃赤身以下体暱就之。义士惊觉，小语曰：“佳人爱我哉！”语甫毕，沉沉睡去。无何，鸡既鸣矣，义士急起曰：“昨日余真大醉乎？今某伙将赴广州市药，尚有一事未处置，舟得毋已发乎？”曳履而出。自是遂托病酒，常宿于外，妇使人邀之不得。数月，妇不能堪，诟詈交作。义士使人为好语谢之曰：“属有微恙，故久使汝孤另。疾愈当就汝。”又数月，妇已微窥其意，乃出索离婚书，义士约以明日。

次日值窳忌辰，义士早起，具衣冠，三揖窳之灵而告之曰：“弟受兄重寄，所不能成事以报兄者，鬼神有知，罚及其躬。”顾谓妇曰：“汝向谓吾异乡人，难与汝家事。今汝为吾妇，得制汝否？”乃执妇裸而悬诸梁，拔佩刀割取臀肉，炽炭于炉炙之，陈于灵几。复三揖曰：“无耻妇败兄家风，请兄食其肉，弟亦陪兄一啜。”因取啖之，且啖且詈。妇哀号乞命，乃幽之楼上，凿一窦以通饮食。

如是者十年，妇年已四十，其子年十八。义士有所善王贡士者有女，义士为樊子聘为妇。遣往从学，昼营生业，夜则课樊子读书。数年入于庠，乃为涓吉完婚，为酒食以召乡党樊氏宗族毕会。乐作，义士乃言曰：“吾为樊兄所托，非娶妇不足以制其死命。十年假夫妻，受人唾骂，期成事以报樊兄也。今儿幸成立，妇亦老不复嫁。吾今年四十有七，尚无子。吾妻独居，为樊兄故，迟我十年，今将归而生子矣。”出一籍，付其子曰：“若父遗资数百，今已赢数千。谨守之，无忘乃父创业艰难也！”既而慨然泣下曰：“樊兄樊兄，今而后可以瞑目于地下矣！”

遂即日雇骡车辇行李上道。樊子涕泣留之不得，乃分与千金。挥手不顾而

去。于是安陆之人，争叹樊巖之能知人，而交口颂贾君之贤曰：“义士义士！”

外史氏曰：此事予得之《愈愚集》所书，略加删润录之。其间自“及成婚”以下一段，余特为之补书云。自古忠臣烈士，皆有噉然而不欺，确乎其不拔之志，而后白刃可蹈，鼎镬可赴。此非豪侠徇名者之所能勉为也。观义士之以醉卧自全，其时非终夜不醒也，以妇之百计求合，而卒无以动其心。此其事视黄石斋先生之与妓共被而眠，虽自有别，要其志固不可及矣。盖惟有不负死友之心，而后可与妇为婚，可以受千万人之笑骂，而卒有以自白于天下。所谓使死者复生，生者可无愧乎其言，义士诚有无愧其言者。推此志也，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天下亦何事不可为哉？愈愚子拟以程婴，而谓婴之存孤，乃甘冒不韪而受卖主之名，其事更难于杵臼。谅哉！

姚三公子

姚三公子，仁和人。父某，尝巡抚湖南。公子生贵游，喜邀荡，不事诗书。值春暮，从一仆至吴山火神庙观剧。遇一中年妇人偕少女自庙中酬愿还。窥女年约十七八，容华绝世，然梳妆淡雅，静若雪里幽兰。公子愈益好之，尾至鼓楼侧，有老姬从门中招之，妇降舆携女入。公子徬徨其侧，仆劝之还，曰：“日已将曛。奴识此姬，少时曾在府中为绣工。如公子意犹有未释，请暂归，明日更访此姬，事当可图也。”公子怅然返，竟夕不能成寐。

天既晓，即唤仆往姬家访女踪迹，谋纳为妾。姬摇首曰：“大难大难！女家故小康，婢妾必不能堪，且既有家矣。女又秉资贞静，即欲订密约，谁敢入以游词？永丰柳未可移植也。”公子无如何，姑请为通殷勤，并许重酬。姬曰：“此必不可得。顾女时来吾家学绣，雅善饮，公子明日午后当来，请醉以酒，而后听命。若劝之不饮，则望绝矣。”公子乃出一金钗与之，再三谆嘱而别。

次日如期往，姬迎门小语曰：“公子大好福命，顷饮之，已作阳台梦去矣。”遂曲折导至一房。指帐中曰：“好自为之，软弱莺莺，未惯经也。”即转身反关去。公子前揭其帐，见女钗光溜枕，晕上玉肌，正如海棠春睡未醒。公子至此，魂消魄荡，即就枕舐其面，以手探绣袴，私处坟起。女似已觉，而遍体酥融，不复能撑拒，任其轻薄而已。无何，女家遣婢来迎。姬仓皇入，促公子起，启后扉送之出。

时女尚含余醉，云髻蓬松，强起理鬓。其婢在外伫久，乃入视，女方对镜理妆。姬从旁语婢曰：“汝家姐儿顷以痧发腹痛，暂憩于此，呼之至再乃起耳。”言次，女举首见婢，不禁泣下。婢问：“此时体中尚有不适乎？”女不答

，草草妆束，扶婢迳出。姬请少留，亦不顾。至家，才入门，抱其母哭曰：“儿负阿母矣，奈何！”母不解，婢为缕述所见。母抚之曰：“儿得毋为人欺负耶？试言之，而母好为问罪也。”女哭愈痛，久之，昏昏睡去矣。覆以翠被而出。上灯后，婢往呼与晚饭，则已缢于床上矣。奔告母，相与入，救不复苏。

母抱其尸恸哭曰：“儿不幸早孤，又无兄弟，即有奇冤，不妨留待申雪。奈何遽舍吾死乎？”

是时女父盖前卒矣。及殓下体，隐有伤痕，益悟为羞愤所致。将欲穷究其事，而不忍扬其丑也，遂止。而其母亦以思女故，抑郁成疾卒。其室常扃鏐不开。

年余，有广州人胡有征者，游幕至省，侨居焉。一夕方于灯下作家书，一女子婷婷自西北隅出，近案万福，曰：“郎君客居岑寂，亦念窦家锦字乎？”生固少年，跌宕负奇气，见其韶颜稚齿，如弱柳依人。但觉可爱。起揖曰：“正苦孤枕无聊，既蒙小娘子垂顾，愿留为长夜之欢。”因挽与共坐。女却之曰：“君误矣。妾知君素负义侠，故不惮瓜李之嫌，颀颜相见。前言聊以试君耳。今欲实相告，可乎？妾冯氏，小字浣秋，自幼读书，颇娴闺训。去岁因为强暴所污，愤激自尽。所以冒涉嫌疑者，正为有事欲奉托也。若作弄珠人，则生前之耻，虽西江不能濯矣。”言毕，挥泪不止。生因问：“仇家为谁？”女曰：“此事非古押衙所能借箸。妾所仇乃涌金门姚氏之子。妾前控冥司，以未详其名，不准。今闻其已仕于广东，为海防同知，妾将往寻焉。闻君锦旋在迹，意欲附骥以行，何如？”生曰：“人言枉死者冥中初无拘管，然则卿亦可来去自由？”女曰：“固然。但所历之关津，必藉本乡人带挈，如人间保给然。否则即有路神阻之也。”生曰：“此易事耳。但仆尚需秋以为期，获睹芳颜，便牵魂梦，卿去不使人闷欲死乎？”女许卜以夜。

自是每昏后辄至，至则谐戏杂作。女尤善双陆，生负，辄罚令烹茶以偿。后适赢数筹，欲得女所佩紫荷囊，不与。生捉其襟解之。女红晕于颊，起而去，数夕不至。生思念不置，绕室周呼，逾时始出。然双蛾惨绿，相对无言。生极意抚慰，女长叹曰：“今而后知求人之不易也。妾死时系帛于颈，后虽解脱，尚在东北阁子中。遇天阴绳湿，喉间辄作隐痛。每欲乞为焚却，今不敢复请矣。”生请改过，女干笑曰：“正恐狂奴不忘故态耳。”

既如此，焚帛之后，每日尚烦为诵《金刚经》一通。至七日可解此厄。”生许诺。即命仆至阁中，取帛焚之。晨起，辄盥漱，取经庄诵一过。

七日后，女来申谢，欢笑异于平时，转更娇媚。生笑曰：“从此远山芙蓉，可以终日相对矣。”因告以明日当发，女曰：“妾思若与君共载，能无被人

耳目？乞君以片纸书妾年庚并小字，纳笥中。欲见时，于无人处低呼妾字，妾当自至。”生如其言，藏讫。及中途，女取生枕，绣其顶以“荒村雨露眠宜早，野店风霜起要迟”二语，生得之，如获拱壁。女曰：“妾本不欲以手迹示人，君尝怨妾不能长侍几砚，今相聚料已无多，姑为制此。他日君所至，常如妾在侧也。”生亦凄然搵泪曰：“此去会短离长，卿将焉置此也？”女曰：“天下事有聚必有散。妾死时，冥王以妾能尽节，令托生泽州陈相国家为儿。妾以大仇未复，故从君以来。君大恩自当图报，惟廉耻所不忍捐。君何恋此负心人耶？”痛哭而罢。后半月达广州，女即别去。

生至家，以念女故，往往独宿书斋。岁暮，女忽至，见生，喜溢眉宇，告生曰：“畅快！今罪人已得矣。”生起问其详，女曰：“妾始至惠州，其署有门神守御。徘徊间，忽闻喝道而来，既近视，舆中人良是。其舆后插袋中半露名帖，遂得具控本省城隍，幸蒙批准，随飭鬼役拘姚及姬至，鞫之不服，用刑讯始服。狱具后申冥府，判姚某宜斩于海上。其在任所亏库款项，着令鬻妻女以偿。姚姬罚投生娼家为妓，后以色衰寒饿，自缢死。今姚某已以交通海盗，于午刻梟示香山城外。其女有绝色，君可速往纳为妾，用遣离愁；妾亦聊以谢责。”匆匆欲去，忽又返曰：“几忘却，君来岁必须赴试，君功名在此一举，勿忘却也。”洒泪言别，挽之已渺。

生后忆女言，就本省乡试。闈卷已被斥，主司方就寝，仿佛有红裳女子促其起曰：“驹字十号之卷，乃元墨也，奈何以头脑冬烘屈之也？”主司惊起，见案上一硃卷，取阅，即日间所斥者，然文字却佳。心知其有异，竟以定元。先是，生买得姚女，其韶丽亦正不减浣秋。嘉庆末，生以挑选作令蔚州，始悟女“功名在此一举”之言也。

赵孙诒

赵孙诒，字诵莪。父寄庵，止生此子。幼清羸。稍长，性颇颖悟，读书入邑庠，早岁食饩。父母愈加钟爱，凡服食必与佳者。迨冠，家益窘，不畜奴婢，父母皆躬自拮据，不欲以一事劳生。生习为常，不知世间有子弟服劳事也。既娶妇，家徒四壁，不得已游幕于外。以人品竣洁，所如常不合。时二亲老矣，饥寒有所不免，生视之漠然也。后其父卒以穷死，逾年母亦病。

是时其妇已前歿，遗一女。生素不能奉侍，室中止一仆供爨，一切汤药扶持，惟女是使。及母卒，生事事追悔，而已无及也。

于是日夜哭泣，私念相从泉下，犹可幸赎前愆。

会寒食，祭于所厝柩。将就缢焉，一老姬白发龙钟，扶杖自林间来，谄曰：“谁家郎君？乃不乐生而爱死耶？”生述姓名，泣言其情。姬曰：“汝是赵

寄庵子耶？若然，则犹吾儿耳。”生不解。姬曰：“儿不知而父在时，尚有一外舍乎？自而父之歿，老身顾影凄凉，常恨生无儿女相伴晨昏。儿不如从我去，倘能事我，亦所以报而父也，且异时或可一睹慈颜。”生恍惚忆少时闻母言，父本有一狐妻。而视姬眉目间，亦有一二略似其母者，先以心动。窃念死后重逢，尚未可必，今得似吾母者而事之，而可卜再见之期。计亦良得。遂曰：“家尚有幼女，幸荷垂怜，请至家，俾得供养。”姬许诺，乃相与携持至家。

生朝夕承欢，竭尽子职，惟时以瓶罄为忧。姬叹曰：“吾此来，本欲为娱老计。今若此，一家吸风度日乎？”遂为之经理家务，凡有所需，无不应手得。其视生与女，亦一如己出。生呼以母，亦不辞。偶小有忤，笞责不贷，生辄嬉笑曰：“儿能改过矣，勿伤母手。”姬亦为流涕乃已。女及笄，更为遣嫁。生始以选贡授官泰安，迎姬赴任。居官清慎，遇有疑难，姬辄为剖析，明察如神。

后值父讳日，生彻奠泣曰：“祭而丰，不如养之薄也。”姬曰：“不孝儿亦知有今日乎？然相见固不适矣。”生惊问何从得见，姬笑而入。生随入，见一婢方以黄锡涂纸陌作冥镗，姬即就几上取蛺蝶罗刻金缕为步履。生问作此何为，姬曰：“后日为碧霞元君帨辰，儿父当往祝，路必由此，将以寄祝耳。”生问父今在何处，姬曰：“而父以生前无隐慝，得为临湖国长史。其地总受泰山控摄，故当往朝耳。”生默识于心。

至期，呼舆请姬共往郊外。伫立良久，忽见呼殿纷然，车中一人古衣冠，疾驰至。遥语生曰：“官声好，吾无恨矣。”近瞩之，真其父也，不禁攀辕号哭曰：“吾父可携儿以行乎？”父不许，命左右掖之起，驱车自去。生力追不及。至一处，但见横峰侧岭，白云弥漫，不辨路径。正待徨间，忽狐母自携纸箔等物自后至，呼曰：“痴儿，被汝缠扰，几令当面错过。尔既欲从渠去，可携此去。嘱渠为致元君。”因曲折指其迷途，且曰：“自此至元君祠，不过十里矣。”言讫不见。

生洒泪寻路而行，至其地，朱甍碧瓦，宫阙枕溜，笙歌缥缈，羽葆绣幢，往来如织。生却立遥望，适其父自内朝献出，讶问：“儿何得来此？”生述从前悔恨状，并致狐母所献物。父曰：“此物留与录事司转呈可也。余在国中，蒙国王厚遇，享受快乐，无劳系念。今尔母及妇咸在，尔既知悔罪，姑从往一见可也。但阴阳分途，终当归去耳。”于是载以俱还。

至国中，入一官署，鬼隶奔集，传呼升堂，趣召生母及妇出。生趋拜母，母见生，惊疑不定，生历诉思慕之苦，伏母怀痛哭。母亦哭，携生入曰：“儿来此亦大好，当为汝觅一良匹去，为吾家血食计。汝妇在冥间孤苦无依

，前故招之来。冥王以其生时克尽妇道，将令托生为男矣。”生曰：“渠在家时备尝艰苦，儿尝思之痛心。今得与共侍膝下，儿愿已足，不愿归也。”时生父甫入，辄呵曰：“汝阳数未尽，且未有子，奈何遽作此想？”母有婢名秋燕者，适捧茶至，父指谓生母曰：“此婢有宜男相，可以与儿。”母笑曰：“顷已筹之矣。妾闻鬼女能于雪中步行而有迹者，可与人作配。未知婢子能否？”生窃窥婢，含睇宜笑，风致嫣然，婢羞拦避去。已而晚膳，生奉觞跳舞为楚歌以侑食。二人饭毕，始与妇共馐其余。及就寝，生欲从父宿，父斥之去。鸡初鸣，即奔侍其侧，扶持抑搔，未尝顷刻离左右也。

如是数日，父趋其归。生不从，父怒曰：“吾二人今日何需汝侍养？汝欲留，当为吾供役。现在析薪司缺一斧薪者，汝能任此役，则留可也。”生言愿往。盖临湖地濒北海苦寒，六月间常有僵冻者。凡斧薪所历皆冰山，山多剑树，常需斩伐，否则枝蔓塞途，不可行。伐之者，每流血被体。生受命即行，朝出暮归，经旬不厌。父密嘱其母与妇，劝使逃归，亦不听。父无如何，乃牒冥司饬鬼役来押令还阳。未几，鬼役至，父入语生母，令觅秋燕，俾偕生归。有灶下婢言：“顷至后园，见秋燕易绣履，在雪中微步。”母心知其意，即令呼至，骂曰：“贱婢不羞，乃先自试耶！”父笑，使老妪往验，瓣瓣莲花，宛然犹在。还报父，嘱令随生同归。秋燕惭忿娇啼，不肯去。生尤凄恋宛转，牵裙不忍言别。乃令鬼役牵之以行。生步步回头，犹冀防范稍疏，乘间逃还。

行三日，途中迎面一峰刺天突起，役指谓生曰：“此名思乡岭。行人登此，可望家乡。”生求役导二人至其巅，望泰安城郭人民。历历在目，而署间阒无一人。惟上房有僵卧榻上者，貌酷类己，有一二老仆侍侧。方涉疑怪，鬼役从后一推，随手堕落，觉己身已卧榻上。拭目四顾，老仆俨然在侧。跃起，问：“汝等何犹在此间？”仆言：“自尔日主人攀辕道左，扶起后，犹植立如有所伫，呼之亦不应。奴辈乃相与负之回署，然昏迷如故，群疑为妖魅所凭。于是史巫纷若，卒亦无效。今署中皆鸟兽散，吾二人以受主恩深，未忍弃去故耳。”生始悟向之从父者，乃己之魂也。但不知秋燕又在何处，萦系未已。忽秋燕翩然自空中飞下，言：“顷见郎君堕崖，妾即拉鬼役将往冥司索命。而以脆弱，反亦为其所挤，不意竟得重相见也。”生视之，泪痕固犹莹睫也。

先是，上官意生病将不起，已委新令至。生虽苏，然以乌私未遂，恋栈无心，决意以痼疾告，挈秋燕及二仆旋里。秋燕饮食操作，无异常人。惟夜间若非欢好，恒独坐不寐。生情爱逾常。一日向生似有欲言，生诘之再三，秋燕红晕承颧，小语曰：“数日来呕恶间作。顷在阶下摘花，自顾已有小影矣。”生问何故，答曰：“凡鬼在日中无影，今有影，想腹中孕得稚阳也。”逾半载，果举一男，生名之念慈。甫四岁，即令就塾。秋燕谓其尚早，生曰：“汝不

知，他日恐无人教督耳。”秋燕不识所谓，姑听之。后月余，生以家事付秋燕，托言往嵩山访友，不复返。

严侍郎

吾邑严侍郎我斯，尝梦至一山僧舍中，见座师及房师、诸同年俱僧服，讶之。诸公曰：“宁忘却此地耶？”因问：“山何名？”僧曰：“嵩山。”忽悟曾晒鞋于阶，视之尚未燥，寻寤，数日卒。口占偈云：“误落人间七十年，今朝重返旧林泉。嵩山道侣来相访，笑指黄花白雀前。”见《尺五堂诗删》、《旷园杂志》等书。

按：侍郎号存庵，少时尝馆仪凤桥畔。一夕，天未明，闻桥上洒扫声。一人问：“何等神过，而除道特虔？”扫者曰：“明日五更，八仙经此。”侍郎窃志之。次晚人定后，潜至桥上伺之。时方秋杪，皓月在天，照桥石如烂银，人声寂然，凉露侵袂。久之，不觉困倦，倚桥栏假寐。恍惚闻人语，急张目，则丐者成群而过，状貌秽陋，醉态可憎。最后一人跛足，荷担若缝皮匠。侍郎暗数，适八人，急趋迎之。七人者去已远，惟跛丐蹒跚不前。公抱其足，跪求指迷。跛者曰：“我缝皮不能自给，特从群丐博一醉，何所见而仙我？”生蹒跚不已，跛者乃启担后桶示之，窥之，则汪洋如海，巨浪蹴天，鱼龙出没。正错愕间，跛者举担力推曰：“真严牛也。”而人与担俱杳矣。

康熙甲辰，侍郎廷对第一，由翰林院荐升少宗伯。一日圣祖召对良久，侍郎体素魁伟，拜起独艰。上命内侍掖之，笑曰：“真严牛也。”公悟仙语。遂乞骸骨，时年五十九。在籍食禄俸十余年而卒。

星卜

吴人张姓，以星卜游公卿间。尝许缪念斋彤状元，康熙丁未果第一人及第。吴中惊以为神，门外车马不绝。张亦自高声价，累致千金。韩宗伯蒞时教授陋巷，托友人代问。张厉声曰：“此人来岁当死，还问功名乎？”及韩中会状，张遁去。

常开平遗枪

金陵开平王第，相传其中有怪物，故入者辄死。自国初以来，凡邑宰履任，必加封条一重，莫敢启焉。忽一夕，第中火光烛天，以为失火，相率奔救。启扉入，但觉殿宇沉沉，黝黑不见一物。方共疑讶，忽狂风骤起，雷电交作。殿后东北隅，一丈八霜矛拔地而出，化作龙形，蜿蜒冲霄而去。

方共叹诧，一道人披衲支离，曳杖而过。闻其事，笑曰：“开平王在时

，尝手提是枪，佐太祖扫平宇内。后自北平还，道中病亟，遗命以此枪瘞于殿侧。此枪本开平从刘聚为盗时所收之毒龙，今埋地中已五百年，当化去矣。”众问姓名，道人不答。再叩之，乃骈三指曰：“羊城人。”言讫不见。识者曰：“明初张三丰本羊城人，其骈三指者，殆即三丰之谓乎。”

《北墅绪言》有《黎峨仙影记略》云：出平越郭门，行六七里，径转崖横，有高峰自天而下，水绕其下。履石梁而西望，见有人焉。顶笠披衣，步虚东向，冉冉乎其将下也。即而视之，则影也，有形模而无眉目。影之左四粉字，曰：“神留宇宙”。行者相告曰：“此明初仙人张邈邈遗迹也。为避征召，走入石中，特遗此石。”

按《张仙传》：仙为羊城人。幼在塾，婢馈鱼羹，同学者匿其鱼，而仙怒挞婢，婢缢死。仙还得鱼，悔之，遂弃家学道。道成，师曰：“鱼羹之愆当偿矣。”因为闽吏，诖误，戍平越。平越有张千户子，善奕，仙屡败之。张凝神入寐，梦老妪教之，遂胜仙。仙笑曰：“骊山母大是饶舌。”由是知其神。时欲入楚，张送之，脚蹶把袂不忍去。仙指示葬地：“葬此当封侯，十年后会子于太和峰际。”遂别去。越数载，靖难兵起，张上表，封隆平侯。敕祭武当，遇仙子岩溜之侧，破衲支离，稊不容鼻。见侯命坐，探怀得枣以食侯。侯不食，怀之。欲辞去，仙牵袂语之曰：“能留此乎？”侯曰：“愿俟异日。”甫下山，而枣长及尺。惊而悔，返觅仙，仙逝矣。后朝廷诏求三丰，得其弟子邱元清，而三丰终不可得。尝闻仙与冷谦同学于沙门云海，得其字法。盖此处四字，乃仙所书也。则其影固仙影，书亦仙书矣。否则洪永至今数百年，粉墨微痕，何不为风雨所蚀哉？

余按张邈邈轶事，所见于他书者不少。是记能详其学道所自，故特附录于此。

人面豆

《异识资暇》：金陵有丞相府，胡惟庸所居。园有五谷树，一树而兼五谷丰歉之征：如其年麦熟，则树发麦叶。黍熟则发黍叶，五谷皆然。闻惟庸造逆，树发豆，豆皆人面，忽尽落，未几族灭。树若得气之先也。余去岁在禾中，友人尝以数百粒见示，云是漕卒自河南带来者。眼鼻皆具，醋肖人面，但无须眉耳。不知主何祥也？

又按：《道场行者野语》言人面豆产滇南。一苞数粒，宛然人面。小儿服之，可免出痘；临出服之，危者可安。彼地亦珍之，不可多得。有觅得者，其形大如扁豆，色白。

江浙间曩有豆作人面状，说部家以为兵戈预兆，意与此豆亦同，特少见多

怪耳。此说则非。盖彼处自有此一种豆，若江浙所产及余所见，皆偶于黄豆中觅得，非常有之物。且黄豆岂有大如扁豆者乎？

奎光

丁酉乡试，余寓天后宫，时郡中修飞英塔甫竣。偶门斗来收册费，谓余曰：“老爷今科必需要中，来岁状元当在湖州，时不可失。”余问：“汝何以知之？”门斗遂言：“今年夏季，某日乍晚，忽见飞英塔上有红光烛天。众惊，以为火起，相率奔救。至塔边，红光已散，绝无他异。于是知其为奎光发见也。是非大魁之兆乎？”次年钮松泉（福保）竟魁天下。余自幼尝闻道场文笔峰创建之异，而未之信，以今观之，岂流俗之说果足凭欤？

陈学士

余家藏国初陈学士大隍草书单条一幅云：“严君平、司马相如、杨子云皆不复出。”凡十四字。背临右军而劲装古服，似从柳公权出。学士不以书名，而笔力卓绝如是。必传之作也。

相传学士初入学时，年十九。偶病剧，梦紫衣僧自称玄圭大师，握其手曰：“汝背我到人间，盍归来乎？”陈未及答，僧笑曰：“且住且住，汝尚有琼林一杯酒，瀛台一碗羹，吃了再来未迟。”屈其指曰：“此别又需十七年也。”言毕而去。陈惊醒。病遂瘥。己未成进士，入翰林，官至侍读学士。年三十六岁，病痢不休。因忆前梦，笑谓家人曰：“大师未来，或又改期未可知。”一日辰起，焚香沐浴，索朝衣冠著之，曰：“吾师已来，吾去矣。”踟蹰而逝。

徐孝子

徐孝子，昆山人，大司寇乾学之玄孙也。父某，为邑诸生，放诞不治生产，家资荡然，生徒亦散尽。孝子年十三即为县胥抄写，得值以养父母。父故嗜酒，无三爵不能举箸。孝子力不给，贯于肆。久之不能偿，恐市侩之怒之也，日过肆中，抵掌谈《三国》、《隋唐演义》，声色逼肖。肆主悦之，竟不问酒值。孝子遂佯狂歌唱，藉此易酒食以养。父致母病，孝子又苦目眚不能作书，居然抱弦索弹盲词以为故业矣。

昆邑于雍正十年分设新县，曰新阳。另建城隍庙于城东之罗汉桥，即叶文敏家半茧园故址也。孝子每日歌于斯，听者云集。日将午，辄告归，强留之，则泣下。众异之，或尾之去，则以所得金钱市饮膳归。母食已馊，而后复来。或询其家世，则伪为聋状，憨笑不答。盖以操术卑，不欲污先人门阀也。其

母死，孝子遂不见。或曰自沉于河矣。

外史氏曰：徐孝子，其古之所谓降志而辱身者与？传中历叙其自十三岁废学，以至母死不见，读者亦可以谅其志矣。故即其留之而泣下，可知其歌笑之中，无非涕泪也。呜呼！何所遭之不幸也？以徐氏先世门阀，后嗣之式微，不应若是之遽。然近有人改《国策》语曰：贫贱则亲戚畏惧，富贵则父母不子。

余又读《乐郊私语》，言蔡京专政日久，及子攸权势既与相轧，浮薄者间之。由是父子各立门户，遂为仇敌，别居赐第。一日攸诣京，遽握其手为切脉状，曰：“大人脉势舒缓，体中得无有不适乎？”京曰：“无之。”攸即辞去。客窃窥见，以问京，京曰：“君固不解，是儿欲以吾为疾而罢我耳。”越数日，果以太史鲁国公致仕。

桐城一丐者，尝诣沈孟渊所请丐，凡所得多不食。沈异之，令人睇其所往。至野岸，一舟虽陋，颇洁，有老妪处其中。丐出物列陈母前，倾酒跪奉，俟母持杯，方起跳舞唱山歌，嬉戏以娱母。日常如此。母死，丐不复见。

夫攸与丐皆人子也，与为攸也父，孰若为丐也母？然则使徐氏而有富贵子如攸，何如有子贫贱而如丐？是天之所以待徐氏为不薄，而孝子亦可对先人于地下矣。孝子更何惭于人世，而耻言其姓氏哉？

男妾

板楯之西有女国，其俗女悍男恭，女为君，男为妾媵，多者百计，择少俊者充焉。昔安乐公主尝荐六郎于武后，曰：“陛下圣寿日增，谓宜广置男妃，以娱暮年。”盖亦有所受之也。

上智潭鼃

杭城藩署前池中，鼃大小数十，极为蕃衍。好事者或市饼饵，碎而投之，诸鼃尽来水面争食，掀波鼓浪，蹒跚可观。

相传国初藩库银屡被窃，缉贼久而未得。后以阴沟淤塞，召工葺之。启视，有二尸，一顺一逆，以首相触，填塞其中，始悟此为盗银之贼，由池中而入者。因畜鼃以御之，自是盗始绝。盖此中只容一人出入，能前进不能却退，二人始未相谋。故适然相值，不能退，不能遂，而偕毙焉。

若吾邑上智潭之鼃，自宋代已有之矣。莫渊《乌将军庙记》言：绍兴壬午，有虏使道，崇德闻之，督吏取鼃以献。吏俄感疾，使者亦梦鼃自诉而复归焉。或曰：“即乌将军之神，盖神物也。”然莫志言当时固有数十。余幼时犹及见一两头，今则绝不复见矣。岂灵物之隐现有时？抑地运使然欤？

武松墓

六和塔在进泷浦上。塔下旧有鲁智深像，今毁矣。当日听潮而圆应在此处。进泷浦下有铁岭关，说是宋江藏兵处。昔江中有盗，劫得商舟财物，相与携而藏其中，为伏弩所射而毙。自是人不敢入。国初时，江浒人掘地得石碣，题曰“武松之墓”。当日进征青溪，用兵于此，稗乘所传，当不诬也。惟涌金门金华将军，俗传即张顺归神，则无稽矣。今又讹为青蛙将军。

史言刘豫降金，骁将关胜不从，杀之。是关胜亦有其人，但不可据为《水浒传》之关胜耳。一则死于忠，一则传以盗，是耐庵之罪也。

死经三次

今年春，晟舍闵氏五柳居中，以瘟疫死者三人。而友梅之嫂凌氏者，则死而复苏者再。自言始死时，有蓝面鬼二人，如皂役装束者，戴红帽，貌甚狞恶，拘之出门。一路黄沙白草，旷莽无人。行数十余里，鬼役嫌其蹇涩，将笞之。正惶急间，忽见前面一叟白髯飘拂而来，近视之，乃其翁香岑也。时翁死十余年矣。始悟己身已死，哀泣求援，翁辄张两手阻之曰：“此何地也！而汝亦来此，且蓝缕如是，岂可去见阎君？”方被摄时，氏盖未及更衣也。顾叱二役曰：“恶鬼乌得无礼！”二鬼顿缩如小儿，顷刻奔散。于是曲折导至家，觉世界光明。甫入门，则身已卧灵床矣。于是举家共喜，以为鬼卒之误勾也。

居二日又死，死一日复苏。言此番被拘时，非复向者去路。但觉阴风惨淡，天地异色。中途遇一皓首茧袍者，见之讶然，曰：“汝非某氏妇耶？汝阳数未尽。宜遽返，再迟则尸已腐矣。”因向鬼役缓颊数语，鬼役释之而去，乃得还家焉。进以汤药，神气渐夷。咸谓其终不应死也。无何，病复剧，翌日竟死。自是不复苏。

外史氏曰：小说家者言，人之死也，必有鬼役勾之。然有以误勾而卒放还阳者，有以他案牵连就质而释回者。若《子不语》之遇土地神，而导之向狮子大王诉冤者，则以冥吏之作弊，其事得白而复归者也。若凌氏之死至三次，而卒不复苏，则非误勾者矣。然其始之死而再苏者何耶？真不可解。

宅异

红墩沈雪樵家，去冬以收租，其前面楼房为租户聚众拆毁。其言兰堂尚无恙也。今年正月二日，雪樵暨松秤方与客坐堂上，忽有青烟自砖缝中透出，既而弥漫一室，主客对面不见。良久乃灭。次日遂有虞阿南之变。其诸《五行传》所称火土之沴者欤？

又，今年春，可石家厨下一瓮无故自鸣。其声清越以长，若有击之者然。

少倾复作，如是者旬余，举家以为不祥，徙之门外乃已。

按汉《五行传》引《左传》昭公八年：石言于晋，师旷曰：“石不能言，神或凭焉。……作事不时，怨讟动于民，则有非言之物而言。今宫室崇侈，民力凋尽，怨讟并兴，莫保其性，石言不亦宜乎？”刘歆以谓金石同类，是谓金不从革，失其性也。成帝鸿嘉三年五月乙亥，天水冀南山大石鸣声隆隆如雷。石长三丈，广厚略等，旁著岸胁，去地二百余丈，民俗名曰石鼓。石鼓鸣主兵，是岁广汉钳子谋攻牢，篡死罪囚，盗库兵，劫略吏民，自号山君。明年冬乃伏诛。及四年，尉氏樊并等谋反，逾年乃伏诛。是时方起昌陵云。

窃谓瓮固石类，今国家未兴土木之功，而逆夷不靖，攻伐非时（夷匪之入寇，三年以来，无间寒暑也），瓮之鸣也，或亦主兵象欤？

《碣石剩谈》载：罗田西门外一民家，水缸中作小鸡声。碎之，片片作鸡声不止。后其家竟遭水厄，而可石家至今无恙也。

柜中熊

崇祯时，流寇日炽。驸马都尉巩永固目击权奸当道，知大势已去，抑郁不自聊，猎于居庸界。见草中一柜，扃锁甚固。命发视，一少女在焉。问其所自，女言姓莫氏，伯叔庄居。昨夜遭光火贼，贼中二人是僧，劫某至此。言次，含颦动腕，冶态横生。巩悦之，乃载以后车。时帐下有慕犖者方获一熊，即以置柜中，如旧锁之。

时周皇后方密遣采艳四方，驸马以莫氏乃衣冠子女，即日表上之。越三日，京兆奏：“昌平州食店有僧二人，以钱十千独赁居一昼夜，言作法事，惟舁一柜入店中。夜已深，闻房中膈膊有声。日出不启门，撤户视之，有熊冲门走出，二僧不见，仅骸骨存焉。”上览之，大笑，以疏稿示之曰：“驸马大能处置此僧也。”即以女赐之。

遗米化珠

相传今武英殿大学士潘芝轩先生悬弧之日，其庭前忽产一芝，鲜润可爱。后先生因以自号。道光三年夏，公先以大司徒忤旨家居。适江浙大水，饥民乞食载道。公首倡蠲赈，每自辰至午，至者人给一升，过午则止不给。一日已交未初，饥民皆散去。忽有白发老妪携青布囊龙钟而至，阖者拒之，妪号泣不肯去。阖者不得已，走告公。公恻然，命呼之入。视其囊可容升许，且中有一孔。量与之，至斗余不足。妪止之曰：“足矣。公乐施如此，天必锡福。”遂携其囊而去，并无泄漏，惟案上遗米数合。公呼仆拾取，则粒粒皆明珠也，其大者圆湛如戎菽。或疑此妪为菩萨化身也。

梦庐先生遗事

余以七月十二日至后珠村，时梦庐之病已亟。闻其前一夕二鼓后，忽呼雪村兄弟趣为沐浴更衣。雪村等视其神明不乱，未忍轻动。君乃指床前促之曰：“现有金甲神将二，奉上帝命赍文书来，召余为天下城隍副司。余辞以家事未了，不就。二人曰：‘此上帝命，不可违也。少间，当具笙乐驺从，来迎莅任。’余决意不赴，然使命自不可慢。闻尚有四人偕来在外，当速备酒筵相待，遣去。恐定数亦未可逃，汝等勿怠缓以误余事。”不得已，乃为之沐浴更衣而俟。三更后，忽又呼令去其衣曰：“此时不来，今夕殆无患矣。汝等可且去暂憩。”众人稍稍散去。是夕竟无恙，然病已不可为。比余入视，则双日上视，而口不能言，须臾遂逝。

伤哉！岂天生此才，不欲其久留于世耶？抑地下之需才实殷。而必速夺之去耶？夫神聪明正直而壹者也，如君之为人，诚不忝为上帝之所简任。况自垂危至没，曾未闻有一言之瞽乱。是其所指示者，当自不谬。雪村又云：“方其呼予兄弟时，别无他异。但闻满室异香而已。”

顷自数年以来，梦庐以余无家可归，常留余在其家度岁。今年元旦，天已晓矣，余忽又睡去。梦见珠村草堂前荷花缸内，周围荷叶如云，青翠欲滴。其中只有一箭花开，高出叶上尺许，花大如盘，亭亭独立，别样红鲜。余方徘徊爱玩，而此花忽瓣瓣零落遗尽，惟莲叶惨碧如故。一时不胜骇异，醒而心知其不祥。然尔时第自念老病之身，本以丙午六月二十三日初度，恐迨及其时，不免望秋先零尔。岂知自春徂夏，君之病日以深。六月十二日，余自麻溪往视，知君病殆必不起。别后未尝一刻去怀，乃于十九日作书问讯。而芝堂来书，朦胧慰藉，读之转益忧虞，然犹未忆及所梦也。

至二十三日，默念今为余之生辰，自顾此身居然无恙，因而忽忆及元旦之梦，俄而又忆及君之病，不禁心动。盖俗以念四日为荷花生日，窃揣过此以往，余或者可援枯杨生稊之义，幸免馀生。但恐妖梦之践，转在君身，是余之梦适为君告也。岂意秋以为期，不幸而余之占竟验也。

呜呼！吾闻兄弟手足也。君之生也，视余犹弟，而余之事君犹兄，其于痛痒休戚，固不啻手足之在一身。而以一气之感通，先见于余梦，亦固其所。且以君才德之茂，声望之宏，其于世道所关，门户所系，曾何异一柱之擎大厦？而莲之品似君子，惟君可拟之而无愧色。则是梦之为君告也，岂偶然哉？独是以余之孤茕衰朽而穷于世，反得以不材全其天年，而如君之素负聪强，竟以溘先朝露！然则盛衰倚伏之理，固难问之于天，而浮生百年之梦，更如其不可恃也。悲夫！

自六月之望至于七月，余两次又梦微雪如霜。盖余于君之亲，固犹是无服之丧也。而于君卒之前夕，梦于人丛中见君在前急走，呼之，不顾而去；醒后固决知其凶也。然则祸福孰非前定？梦庐有知，其亦可以无恨。

附录记梦数则

戊子孟夏，余在新溪，夜梦在寓楼凭眺，但见四野同云，漫天飞雪，殆非光天化日世界。尝闻凡非时而梦雪者，主有丧服。迨孟秋，继妻吴氏亡。其后先君之丧，则梦大雪平地尺余；先慈之丧，亦先梦雪，但差减耳。两次皆以仲夏，乃悟昔人之言非妄，而余乃以身试也。伤已！

己丑午日，寓斋微倦，午睡。梦至一处，院宇轩敞，颇有山林气象。一老人似是显者，端坐堂上，出《悲秋图》命题。余题七绝三句而醒，亦不知其何祥也。迨辛卯九月，既遭先君大故，始悟“悲秋”二字，乃先示以兆也。其缺末句也，盖犹四季之缺其一冬也。时先君犹康强无恙，而妖梦已兆于二年以前。及今追忆，能不悚然！

己丑仲春，馆于陆氏之承寿堂。夜梦至一楼中，四顾无人。但壁上悬画数幅，中一幅画拳石，缀以水仙数叶，题七律一章于上。恍惚间知为叶琴柯先生及第，而其夫人所作。比醒，记其二语云：“青鞋布袜寻常事，我意须看第一流。”不知当作何解也。

捐官

松江赵某者，以贩布起家。其后捐一通判，引见时，上问其出身所自，对以向来贩布。上曰：“然则何以捐官？”对曰：“窃以做官较贩布生涯更好也。”上怒，即着革职。某愤然退，至吏部堂上大噪索金，曰：“既夺我官，应须还我捐费也。”堂官闻之，发所司掌嘴五十，笞一百，逐去。

辨诬

里有土妓某氏，其夫尝佣于密印寺。寺僧囊颇饶，或唆使控僧淫其妻。郡守陈公幼学，批仰乌程提讯，某令略审一过，拏僧申报。陈公疑之，亲提复审。密召铁佛寺一僧，置之闲房，而置其夫于门外。召妇问曰：“若所告僧，若熟识其面乎？”妇曰：“淫我日久，送我某物，如何不认得？”乃趣召铁佛寺僧至，问妇曰：“是乎？”妇曰：“正是。”太守大笑。缚其夫进，痛责之，妇亦去衣杖决。观者咸称快焉。

此不奇于愚夫愚妇之孟浪与太守之折狱，而如邑令之将错就错，尤为可笑而可叹也。

金氏

郑遵谦，字履恭，会稽人也。父之尹，山西按察司佾事。遵谦少喜任侠，轻财结客，与东阳许都为死友。名娼金氏一见喜曰：“豪士也。”遂偶焉。遵谦挑其侍婢，金氏杀之。诸不逞于遵谦者，嘱婢家讼于官，系金氏狱，辞连遵谦。遵谦不出对簿，而散千金，与金氏日酣饮狂狷中。时松江陈子龙司理绍兴，许都驰谓之曰：“天下方有事，奈何欲杀豪杰？”乃出之。

福王出奔，杭州不守。乃召故所知少年及郡，将举兵。部署甫定，其父从杭州纳款，剃发归，见之大惊，扶遵谦叩头曰：“汝幸贷老奴命，毋令覆宗。”遵谦不顾，绝裾去。会鲁王监国诏至，乃遣子懋绳，率副将胡明杰迎王至绍兴。王命挂义兴将军印，赐二品服。十一月，以功封义兴伯。子龙亦起兵松江。贻书曰：“仆真淮阴少年，不识韩王孙。”明年师溃，隆武遣使召之至闽。而帝蒙难，王次长垣。遵谦来谒，乃依郑彩以居。后以忤彩，赴海死。时金氏在军，束草象郑彩，每馈食，斩草人以侑。彩闻之，沉诸江中。（遵谦既强取海舶二，又以大学士熊士霖被害不平，形于词色。彩乃挾部将吴辉，辉挟伤就遵谦，求书投郑鸿逵。遵谦入辉船送之，被擒，赴海死）

外史氏曰：遵谦之举，诚豪矣。逸史谓其虽非性忠孝，而卒以是传名，与夫华衣美食，酣豢声色而名不传者有异，谅哉！惜其志大才疏，不能虑患，以致殒身逆臣之手也。若金氏者，故娼也。乃其始也，独能识豪杰于风尘；其卒也，更能致其死以殉夫，此真烈烈大丈夫之所为。其视顾横波、柳如是辈，相去远矣。娼乎，足以传矣！

荷花公主

彭德孚，南昌才士也。性跌宕，貌尤颀秀，翩翩裙屐少年也。尝以访友至钱塘，寓昭庆寺。一日，偕其友游南屏。归舟，觅渔者网得一蟹，大如盘。心异之，买而放诸湖。蟹入水，举双螯向船头作拱揖状者再而去。后数日，独行堤上，遇一十七八女郎，衣碧绡衣，从老姬自圣因寺出，光艳绝代。生乍见魂销，笑向：“美人何来？”女羞缩顾姬曰：“阿姆去休。”莲步蹇涩，时复回眸。生益神荡，尾之以行，疾趋不能及。数折，转入水仙庙后，从之已渺。时已曛黑，生怅望伫立若稿木。适其友自灵隐还，曳之归。而生归后眠食俱废，每日辄往孤山，一路寻访，殊无踪影。于是恹恹卧病。

迨夜，有双鬟携灯推扉入曰：“公主遣迎郎君。”生不答，转身面壁，吟“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二语。婢乃曰：“所谓公主非他，即前日郎君在水仙庙所遇者也。”生闻言，觉精神顿爽，跃起从之。行去至庙后，瞥见宫阙参差，背山而起。双鬟曲折导入别院，花木丛杂，丘壑既尽，洞户

双开，颜其上曰“水晶蟻”。其院宇不甚高敞，而珠箔红栏，四面临水，水中荷花方盛开。其窗壁皆水晶结成。

公主方倚栏玩月，见生入，迎笑握其腕曰：“痴郎，数日不见，骨瘦如许矣。”乃命取碧霞浆一杯，亲擎与生曰：“此前日绿萼夫人所赐，饮之可以忘忧。”生取饮，色绀碧，芬芳甘冽，泌入心脾。因问此为何地，女戏曰：“此是广寒香界。君当即去，勿以凡质秽我太清。”生见其憨态可怜，骤起拥之入房，代解绣襦。女虽星眼含瞋，而娇羞不能运肢体。已而茵褥流丹，女屡乞休，始止。女乃引臂替枕，抚之曰：“消瘦如是，奈何轻狂遽尔耶！”生问：“卿得非合德后身耶？何体香也？”因嗅其体殆遍。女掩口笑曰：“妾乃荷花之精，君弗怖也。实告君，妾本水仙王之女。昨自遇君，知君情深如许，放愿以此身相托。但彼此形迹诡异，妾蒙舅氏抚育，舅氏家法严厉，设有疏漏，恐无颜复相见也。”生问舅氏为谁，女曰：“渠乃蟹中之王。向以有功水府，敕封中黄伯。今为西湖判官。”细语未终，相抱睡去。既醒，闻远钟已动，急起。女再三中约而别。自是戴星往还，殆无虚夕。

一夕共寝忘晓，为保姆所觉，告诸其舅。舅命押生至，生仰望乌巾绿袍坐堂上者，仪容怪伟，畏缩不敢前。其人忽惊起离座，下阶迎跪曰：“郎君犹忆渔舟邂逅时耶？自蒙垂救，此恩未有以报。顷老婢来言，不知何处来一莽男子，扰吾甥闺闼，故致此冒渎，某罪大矣。”遂起，延之入坐，生犹踟躇不安。某为追叙往事，生始悟其为所谓西湖判官者。某乃展问邦族，兼询壶内何人。生言：“向以聘妻物化，尚在求凰。”某喜曰：“若是，岂非夙缘耶？吾甥才貌颇不俗，今得君为配，何啻参军？若不以非族见嫌，则愿言倚玉。”生骤闻，喜出非望，前揖申谢。某乃命姬唤女至，告以其意，女惭不能仰视。适某妻闻其事，亦出，见生亭亭玉立，亦喜。相与力赞，始携女入。某于是蠲吉为之合欢，送至水晶域馆焉。

女善吟，尤嗜鼓琴。尝剪纸为双白凤，与生携琴跨之，游天台、雁宕。鼓《彩鸾下嫁》之曲，生倚琴而歌《水调》，拍女肩曰：“吾老是乡矣，不愿效武帝求白云乡也。”

后年余，午日，女从生至湖中观竞渡。忽其友从邻船呼生，问向在何处，随取一书与生曰：“此令兄所托致也。”生展视，书中具言母病方危，趣其速归。生读毕流涕，急回寓收拾起程，惟恋女不忍言别。女惨然曰：“奈何以妾故弃其亲？然亦岂可舍郎独归乎？”遂挈生返告其舅，将谋偕往。舅不许，曰：“甥荏弱不任奔波。计太夫人此时当已愈矣。郎君仁孝，自应归觐。”因出药一丸授生曰：“以与太夫人饵之，可以却老。但当速来，勿久稽也。”生拜受。退而束装，与女约秋以为期。女泣曰：“数月来腹中震动，尔时君

当记取。正恐人事难齐，重逢亦未可必也。”生亦洒泪别去。

到家，母病果已愈，慰甚。具述所遭，将奉母偕至浙中。母不乐远行，居数月，复辞母兄渡江，仍寓昭庆。

次日即往觅女，至则棒莽塞途，更无舍宇。日将暮，怅然始返。至西泠桥，见女华妆冉冉自东来，生前问讯，并道所见之异。女曰：“妾家前以罹灾，已徙湖南。今可就此渡也。”相将呼舟，至雷峰塔畔，望楼阁涌现，女命舫棹其下。携生登岸，命酒叙阔。酒未阑，辄起拥生入帟，倍极款洽。生殆难复支，次日遂病。女汤药必亲，倾刻不离于侧。顾寝后必强与合，生虽厌之，而无如何。由是日就沉绵，势已垂毙。

忽一女子突至榻前，抚生而哭，涕泗洑澜。良久，以一手指女骂曰：“妖魅，今郎病已至此，汝犹不舍耶！”语未竟，生忽张目，见女面目衣履与前女无毫发异，居然又一公主也。慨然曰：“卿休矣！已知命在呼吸，更何烦双斧伐之耶！”女大哭，顷之拂袖径出。

日将晚，见女偕婢抱一玄鹤至，遍体纯黑而丹顶。甫入门，前女顿缩如蝟，伏地不敢动。婢纵鹤击之，此女脑裂，身化白蛇。剖其腹，得一珠径寸。以示生曰：“此冒妾者，雷峰塔蛇精所为也。妾前从舅氏至瑶池为王母庆寿，致妖物为此狡狴误郎。及见郎病不可为矣，妾既无以自解，且此妖虽舅氏不能制，故复往见母，乞其囿中所蓄玄鹤来除之。今妖幸已诛，但郎受毒已深。必以此珠合雄黄饵之，疾乃可起。”生昏瞶之中闻女言，如梦始觉。叹曰：“此物始与共枕，但觉气息之间，不如卿之芳兰竞体，且荡甚。及卿来视，心益骇诧，但尔时亦何能顿释乎？”女乃以珠付婢，趣令合药饵。生三日已起，载与俱归。

时儿生已两月矣，生抚之，喜极更悲，曰：“此来何啻再世韦箫也！是儿可名曰来复。”女忽哽咽语生曰：“善抚之，君宗祀赖此一线。妾不能见其长成，岂非数也！”生骇问：“此言何故？”女曰：“妾本紫府侍书，以一念之痴，缠绵自缚。前至层城，王母以妾已破除色戒，谪使降生黄冈刘修撰家。今诞期至矣。”遂起，将出门，复返，就生怀取儿乳之。既毕，欲去，生按令小坐，女曰：“纵少留，终须别去。善自爱，勿念此负心人也。”挥泪自出，十步之外，犹复回顾。生追之，倏不见。痛哭携儿归，更不复娶。

夜叉

道光初，王店有李某者中年丧偶，遗一子，已十岁矣。一日，有二姬踵门求匹。某恶其老也，拒之。姬请暂寄室中，某辞以不能供亿。姬曰：“但相容，勿愁日用也。”某始许之。

居数日，某以资用既竭，将搜篋中衣质诸库。启之，则白金一锭，灿然在上，取称之，适得十两。知为二姬所为也，愈加敬礼。自是凡布帛菽粟及酒肴之属，偶有所需，无不从心立应，某家用以小裕焉。

后某以事出，迨暮归，失儿所在。询二姬，皆言不知。觅之不得，是夕虽寝，不复成寐。而转侧间，席底似有物为梗。取火揭视，有一人皮，折叠其下。其眉目肢体，宛然儿也。但骨肉皆空矣。大骇，出以语人，共往覘之。遥见二姬俱长丈余，锯牙青面，口如血盆，始知其为夜叉也。骇绝，将反奔，而此物已失所在矣。

外史氏曰：夫无因至前，虽夜光之璧，明月之珠，犹不免按剑相盼，而况于人乎？而况倘来之物之即出自其人者乎？今李某于二姬之突如其来，既不能辨之于早，而于财物之无因者，复不能虑之于终，究之所得几何，而夜叉之索负乃已至此矣。哀哉，哀哉！然天下之能为夜叉化身者，又岂止二姬哉！

奇疾

今年夏，沈远芑言：禾中有富室某，其妻得一疾，每日必有男女二人来其前，见辄昏晕不知人，然亦惟痴坐不作一语。视其色红晕若碧桃，转益娇艳。二人去，则唾出清水一口而愈。如是者日必数次，而神气日瘁。问以二人何所为，则终不肯言。延医诊视，或有言其脉有鬼气及病不可为者，归途必遭扰害。故延医时，辄先戒以往，远芑亦尝往视也。

按随园老人之志：徐灵胎先生言，芦墟迳耕石卧病六日，不食亦不言，目炯炯直视。先生曰：“此阴阳相搏也。”投一剂，须臾目瞑能言；再饮以汤，竟跃然起，啻曰：“余病危时，有红黑二人为祟。忽见黑人为雷震死，顷之红人又为白虎衔去。”先生笑曰：“雷震者，余所投附子霹雳散也；白虎者，余所投天生自虎汤也。”据医经，固有因病而见鬼者。然如某之戒医者，当必有妖厉凭之无疑也。

真生

婺源真生，名璞，字荆山。有俊才。尝受知于汪瑟庵先生，评其试卷，谓英姿飒爽，才气无双，从此精进，可以成家。遂拔为优贡生。既而屡蹶南闱，郁郁不得志。偶出其文示人，人皆以其奇气满纸，不肯一语凡庸，相惊愕。生笑置之。然以贫故，思欲负石田为作嫁计。而荐剡所投，亦遭按剑。生叹曰：“穷至此乎！”于是谢绝人事，键户下帷。每文成，辄走山中抱髑髅归，置几上，爵以酒，且读且饮，读竟痛哭。

一日方哭未已，髑髅亦涔涔泪下。生骇然，乃不复抱还。迨夜，方挑灯读

，忽一美人翩然入，骂曰：“劫坟贼，不畏死耶？”生视其人，韶颜稚齿，宫样梳妆，而眉锁远山，亦无愠色。已知所由来，起揖曰：“得遇知音，死亦何恨！但如此三生罗隐何？”女曰：“妾亦弱女子，尚不能保遗骸，何能与人功名事？”生许为收葬，女始颦然侠拜。生见其娇娜可爱，如弱柳泥人，挽与共宿。女变色曰：“妾以怜才之故，兼覩垂悯枯朽，故不惮冒行多露至此。妾本海盐吴氏，自先人殉难京师，家属南奔，会福王嗣立，被选入宫。未及邀幸，大兵破金陵，为一裨将所掠。将纳为室，妾请淋浴而后听命。遂入浴室，以佩刀自刳死。某亦怜之，为藁葬于此。今若此，是为河间妇也。”绝裾而去。

生帐然归寝。次日抱其骸至故处，为之竭力营葬。有不足，则继以典质。且伐石表其贞烈，数日甫竣。是夜女复至，笑谢曰：“今而后，知君真天下有情人也。妾不能遂捐廉耻，仰答深恩。然自幼尝蒙庭训，于制艺亦颇窥其奥。今愿得长侍砚席，以备康成诗婢，可乎？”生大喜。出近著读之，辄为窜易数语，生服其精绝。女掷笔叹曰：“妾亦何能益君？”因指一艺曰：“如此艺非不沉博绝丽，但恐白雪调高，少见者不以为蜀之日，则以为越之雪耳。”生为爽然。自是女无夕不至，生对之读，恒忘倦。女悯其劳也，则为置博局相与戏笑。有时澹茗弹琴，常至达旦。

一夕女至，生录一课艺甫毕，举示。女接置于案，不视亦不语，脉脉旁坐。生诘之，惨然曰：“妾本思为他山之攻，俾君成名，以报大德。今吾父以忠节为上帝所录，敕为灵芝馆仙官。以妾在此地飘泊无依，召为紫府侍书。昨归时玉符已到。顷欲言之，又恐伤君心。忆畴昔之夜，君命妾歌，曩时羞颜所不能及。今别离在即，请为一曲，以致永诀。”遂起奋袂，歌张祜《宫词》一绝。一字数转，一转数泪。曲束终，哽咽不能成声。顷之，仆地而灭，觅之不得。随至墓上周呼：“吴娘安在？”而香魂终杳，痛哭而返。自此生遂得咯血疾。

时已届秋试，带病入场。闱卷已入彀矣，以孟艺“若伊尹莱朱”三句题，文中用金版玉筐等字。主司未解，卒为所斥，即女所指为沉博绝丽者也。榜既发，生病益剧，未几竟卒。

顾生亦不自知己死也，信步出门，意将寻女，但惘惘不知所从。方徘徊旷野，忽见羽幢绣幌，从数婢自东方来。一女子皓腕褰帘睇视，讶曰：“是非真郎乎？何得至此？”生泣诉相觅之故。女笑曰：“郎亦太痴心矣。妾以郎病未愈，别后常不能去心，故复紆道来视近已安否。今有一喜信报君知，昨闻真官韩愈奏：今番考试不公已极。来岁恩科，须先将试官甄别，庶免屈抑人才。帝即以命愈。愈以顺天犹为人文渊薮，拟将以汪廷珍为顺天正考官。此人素为君知己，君若赴试，自应针芥无差。”遂拔髻上一玳瑁簪与之，曰：“妾此时将

赴南岳夫人宴，不能久留。君持此速归办装。前程努力，勿恋此负心人也。”生受之，视其簪头上嵌二珠，大如戎菽，光耀炫目。方欲问讯，而香车已去如驶。

将返，适遇同学歙县曹某将入都，招与偕。生以资斧为忧，宝钗更不忍货去。某力任其费，约到京可徐为计。生喜，遂从之行。冬杪始达，投刺谒汪公。公亦喜，延入下榻焉。明年戊寅，果以万寿开科。公以都御史主试，得生卷，决为江南名宿，选为南元，会试联捷。嗣以殿试第三人授编修，给假旋里。

比入门，见其妻方缞麻哭于堂中，大呼曰：“我今以及第归来矣。”妻回头，见生裘马赫奕，大骇曰：“君前以下第哭死，适已周年矣。勿作此态来吓人也。”生闻言，如梦始觉，长叹一声，奄然竟没，衣冠如蜕焉。

后十余年，有人于青城山遇之。葛巾道服，颜色转少。偕一女子，明艳若仙。乘翠轩，从十余骑，将入山。呼其人，问及故乡，顾仆取彩囊中两书寄回：一与其妻，言顷已得女为偶，度为地仙。一与曹生，谢其解衣之谊，兼托其妻子。盖宛然旧时手笔也。

明季遗事

康熙时，明季内监曾有在御前服役者，言正统在沙漠时，曾生一子，今有裔孙在旗下。天启呼魏忠贤为老伴，凡事委之，而已不与。杨涟、左光斗受杖，老内监犹有目击者。宫中用度奢侈，脂粉银四十万两，供应银数百万两。紫禁城内砌地砖，横竖七层。宫女至九千人，内监至十万人。饮食恒不能遍，至日有饿死者。宫中用马口柴、红螺炭，日以数十万斤。马口柴者，约长三四尺，两头刻两口，净白无点黑。今惟天坛焚燎用之。

又其时所行，多迂阔可笑。建极殿后，阶石高厚数丈。采运至京时，不能舁入午门。运石太监参奏此石不肯入午门，命将石捆打六十御棍。崇祯尝学骑马，两人执辔，两人捧镫，两人扶鞦。甫乘辄堕，乃命责马四十，发往苦驿当差。如此举动，岂不令人发一大噱！

树中人

康熙间，顺德有民，尝入德庆山中采术，忽闻顶上儿啼声。仰视，见古木上有气缕缕如烟，飞鸟过之皆坠。遂斫视之，其中有人，状类凝脂。问之不应，拂之则笑。一同伴曰：“此非恶物也。”蒸而食之。食已觉热，寻浴溪中，肉尽溃裂而毙。不知是何怪也。

尝见《北户录》言：大食国西邻大海。其西岸有一大石，石上有树，干赤叶青。树生小儿，长六七寸，见人皆笑，动其手足。若使摘取一枝，小儿辄死

。此《西游记》人参果之所本也。盖彼生树上，此隐树中，彼为常产，此以幻成，故其能为灾如此。

尝闻菌人国其人绝少，朝生夕死，如芝苗。其地有银山，树上生小儿，日出能行，日入而没。是树上生儿，非大食国所独也。

陈忠愍公死难事

公讳化成，字莲峰，闽之同安人。少起戎行，佐李忠毅公长庚平蔡牵。受仁宗皇帝知，累迁至闽省水师提督。

道光十九年冬，逆夷以乌烟之禁，犯粤，犯浙闽，破定海，瞰招宝山，连丧数大帅。公于二十年夏调任松江。越旬日，而定海失守，裕公谦自尽。（公方登城督战，知势已不支，遂自城上跃投于地，不死；复投水，为从者援起，卒吞金而死。）吴淞江并海上，西南与舟山近，东则崇明，东北则福山狼山，相倚为唇齿。公防御三年，整饬营垒，抚驭弁兵，严而有恩。终岁居帐中，有为除官舍，公弗入处，曰：“士卒皆露宿，吾何忍即安？”或饷酒食，曰：“麾下众多弗能给，独享非所当。”却弗受。江左倚以为重。

越二年四月，夷匪破乍浦，去吴淞二百余里。奉命与湖北提督某公并力防御，主西炮台。时两江总督牛公主东炮台。五月甲寅，夷人忽至，攻西炮台。公身先士卒，击损其火轮船三，巨舰一，夷匪数千。丙辰，夷人举大炮于桅杪连发之，铅弹如雨，洋枪火箭交集，台坏。时松江太湖兵当其前，徐州兵在后，安徽兵伏土城内备东路。公顾势已危，驰骑请援于牛公鉴。而牛已先退，遂无意应援，惟遣骑邀公偕遁者再。公叱去，已而叹曰：“我无援而彼麇至，事难为矣！”解印绶付一千总赍至松江府上之，仍坐西炮台下督战未已，夷人不敢前。而左翼既虚，徐兵因乘机遁，徽兵继之。日向午，夷人遂由东炮台陆路入。火箭及帷幕，甲盾俱著。公股被重创，犹屹然不动。而夷人已蜂拥至，右胁又中洋枪七，血涔涔沾袍襻，犹秉旗促战曰：“尔毋畏，尔施枪炮。”未几，声渐微，乃北面再拜而绝。

同时战歿者，有守备常印福，千总钱金玉，把总龚龄增，外委许林、许攀桂，额外外委徐大华。武进士刘国标夺公尸匿芦苇中。越十二日，殁于嘉定城中。肤体不败，面色如生。年六十有九。事闻，上赐白金千两，于殉节处所及本籍各建专祠。下部议恤，谥曰忠愍。

先是，香山之败，殉死者有提督关公天培；定海阵亡，有王公锡朋、葛公云飞、郑公国鸿，江公继善、谢公朝恩、祥公福，其余大率皆望风先遁。迨乍浦之破，竟无一人死者，并无有向夷匪发一矢施一炮以拒守者。盖自广东用兵，上命御前大臣宗室奕山为靖逆将军，二大臣为参赞。及夷匪破浙省数县及宁

波府而据定海，而上命协揆宗室奕经为扬威将军，文伟等为参赞，而夷匪复破乍浦。然自公始至松江，即语属吏云：“我善水性，我能任海防事。尔毋恐。”又授以避炮诀曰：“烟色白者乃空炮，惟烟黑者宜亟避。”而其待士卒，能以恩济法，与同甘苦。当时咸谓此间犹有好官也。尝获晏士喇嘛，谓夷中以吴淞炮多，不敢攻。而闽粤之商上海者，传广东洋商语，谓夷人素惮公名，且谓其犹能直行己意，收发左右如往时。故夷中有“不畏江南百万兵，只畏江南陈化成”之谣。观望至三年而后入，乃卒以羽翼无人而赍志以殉。

盖自公之歿，而夷人入宝山，达京口，已未入上海，庚申火轮船至春申浦，遂渡三泖，破松江，直逼金山，而苏、常、江、镇诸大郡皆震动戒严，而二三重臣通商议和之谋售矣。呜呼！使当时阃外诸将帅尽能如公，亦何遽至此哉？

相传夷鬼尝于千里镜内照见公形为黑虎。及三月上海火药局灾，盖奸商通夷者为之。有游鱼千万，大者盈丈，浮黄浦至泖。又有巨鼉长蛇，出于炮台外洋面。四月，夷匪遂破乍浦，进逼松江。既而旋去。公知其必来，大享士卒，谕以大义，且曰：“即至万无可为，必以吾死为度。”复给药人一丸云：“临阵纳诸口，可壮胆。”皆感泣拜受。盖逆匪未来，异征已为先告；而公之志，固自素定也。

道光二十有二年五月朔，夷匪至松江，距城八十里。监司邑令各买一舟备走路。上海典史杨君庆恩闻之，求见监司，不得。见邑令，讽以大义。令曰：“诺。”泊吴淞失守，监司县令各乘船去。君顿足叹恨，为尺牍达上官，竟曰：“吾亦从此逝矣！”有长随高升者，潜从之行。见君仓皇出小东门，呼扁舟渡春申浦，探怀百钱与舟子。至中流，君跃入水，舟子失声。长随遥指曰：“此上海捕厅杨爷也。”时夷匪已率众入城，高升亟还，率家人觅渔舟，溯流求之，于周家渡芦丛见十余尸，其一即君也。觅棺殮之，载还。上其事，奉上谕：杨庆恩捐躯尽节，情殊可悯，交部议恤。蒙予恤赠如制。

呜呼，君之死烈矣！然松江之破，自经略至督抚以下及监司，其官之尊于典史者多矣，而乃兽骇鸟散，率如陈庆镛疏中所言。而死节者，乃在区区一典史也。见危授命之难也如是夫！（英吉利一名英圭黎，西北红毛番人也。距广东五万余里，自古不通中国。我朝康熙五十八年，始来通市。雍正七年，互市不绝。嗣是一再来朝，均不克成礼而去。而踵和兰谋噶喇吧故智，造阿芙蓉诱中国民。自嘉庆十三年图占澳门，蠢蠢欲动者屡矣。）

乌柏树

数年前，余在后珠村。其邻人某来言，其家有一乌柏树，大才逾拱，而以

场地颇隘，有妨收获，将伐而售焉。甫锯一旁枝，见其中心皆黑，有脂液流出，如琥珀色，乃止不伐。意将觅售主，俾其伐取也。闻其树为乃曾祖某遗植，计其寿已二百年矣。

按《魏志》：建安二十五年武帝薨。注《世语》曰：王自汉中至洛阳，起建始殿，伐濯龙祠树，而树血出。《曹瞞传》：王使苏越移美梨，根尽血出。越白状，王躬自视而恶之。还，遂寝疾。事近怪，然木经岁久，岂必无神？《伽蓝记》：昭义寺有池，即春秋之翟泉也。后为晋侍中石崇家池。池南有绿珠楼，西南有愿言寺。佛堂前生桑树一枝，直上五尺，枝条横绕，柯叶旁布，形如羽盖。后复高五尺，又然。凡为五重，每重叶榘各异。观者成市，施者甚众。帝闻而恶之，命给事中黄门侍郎元纪伐之。其日云雾晦冥，下斧之处，血流至地。观者莫不悲泣。又《从征记》：泰山有上中下三庙，墙阙严整。夹两阶有柏树大二十围，盖汉武所植也。赤眉尝砍一枝见血，至今斧刨犹存。则非曹氏所仅见矣。

毕秋帆先生巡抚陕西，曾上华山顶，宿僧舍，梦有人长身玉立，著古衣冠揖之曰：“某住此山中已千年。近有僧人以大铜钟挂吾左臂，吾甚苦之，乞为解释。”明日入寺，果见有钟一口挂大银杏树上。因命山僧移置他所。盖树老成精，理所固然也。

狮子

元魏时，波斯国献狮子，为万俟丑奴所获。丑奴破，始达京师。庄帝谓侍中李弼曰：“朕闻虎见狮必伏，可觅试之。”于是诏近山郡县捕虎以送。巩县山阳并送二虎一豹。帝在华林园观之，于是虎见狮子，并皆瞑目不敢动。园中素有一盲熊，性甚驯，帝令取试之。熊至，闻狮子气，惊怖跳跃，曳锁而走。帝大笑。

又，国朝康熙间，西域贡狮子二，形如图画。后口外打围遇两罽，人不能胜，召狮子搏得之。老狮力尽而毙，小狮继亦逸去，其罽皮实之以草，置雍和宫，悬牌腰间，一重一千三百余斤，一重八百余斤。是熊之与罽，勇怯又悬殊矣。

按《尔雅·释兽》：“狻猊食虎豹。”注：“即狮子也。”《正义》引《说文》云：“虓，狮子也。”《大雅·常武》云：“阍如虓虎。”虽与虎并举，其实虎之力猛，乌足拟狮子哉？然《博物志》又载魏武帝伐冒顿，经白狼山，逢狮子。使人格之，杀伤甚众。忽见一物从林中出，大如狸，起立车轳。狮子将至，此兽便跳起，立狮子头上，遂杀之。至洛阳三十里，鸡犬皆伏，无鸣吠者。不知此为何兽。亦可见猛如狮子，又有能制之者矣。则凡天下之自负其勇者

，又何异辽东之豕乎？

谄效

乾隆间，广平一知县某，将引见。遇大学士和公于朝房。某趋拜，和公掖之起。某必欲下拜，推让间，竟将和公数珠扯断，散落满地如雨，和公失色。思必有以泄其怒。因嬉笑备询职名，牢记于怀。后数日，上召见，奏对毕，时磁州缺出，上问何人可补。仓卒间，凡与和素昵者，皆不能省忆，不得已随举某名以对。上俞其请，即谕著某补授。此亦善媚之效也。

醉和尚

国初浮石周氏披缁者三：通城，佯狂以死，所谓颠和尚者也；思南，沉湎以死，所谓醉和尚者也；顺德，苦身力持不入城市以死，所谓野和尚者也。其志常之奇，尤莫若思南。

思南讳元懋，字柱础，文穆公应宾从子也。以文穆任，累官南京都事、屯部郎中，奉使蜀中归，知贵州。国难作，先生跌宕自喜。本思以门资置身馆阁，及受门资之宠，非其好也。都御史廖大亨慰之曰：“门资岂足以屈人，人自辱之耳。李卫公非自此起者乎？”先生则大喜。江东建国，钱忠介公招之，故人徐锦衣启睿亦招之。先生方丁内艰，固辞，而破家输饷不少吝。丙戌六月，家人白江上失守，先生恸哭，自沉于水，以救得免。

先生故善饮，乃削发入灌顶山，益日饮。无何，又不喜独酌。呼山僧，不问其能饮与否，强斟之，夜以达旦。山僧为所苦，遂避匿。则呼樵者强斟之。樵者以日暮，长跪乞去。先生无与共，则斟其侍者。已而侍者醉卧，则呼月酬之，月落，则呼云酬之。继以灌顶深山难觅酒伴，始返城西枝隐轩中。每晨起，则呼其子弟饮之。子弟去，则呼他人。或其人他往，则携酒极之于所往；不遇，则执途之人而饮之。于是浮石十里中，望见先生辄相率走匿。不得已，乃独酌。既积饮且病，凡劝止酒者无算。大都以先生未有嗣子言，先生辄浮大白灌之，否则张目不答。有同志者规之，曰：“君不思养其身以待时耶？”先生为之瞿然，乃不饮者三日，既而纵饮如初。

先生虽困于酒，而江湖侠客有以事投止者，必蹶然起接之，倾所有以输，惟恐不给。以是尽丧其家。庚寅呕血不可止，竟卒，年四十。恭人俞氏，亦以毁相继卒。

前太常博士王公玉书哭之曰：“德林之倨然狂放于曲蘖间，几不知身外有何天地，是何世界。舍此且不知置吾身于何地。昔人诗云：“酒无通夜力，事满五更心。”德林盖期于无复醒时以自全也。”同社高士韩国祈谏之曰：“知

雄守雌，为天下溪；知白守黑，为天下谷。德林不闻，乃以身殉。悲夫！”（事见《鲒琦亭集》）

外史氏曰：德林当国破君亡，求死不得，至期于日夜纵饮以死。以视信陵之醇酒妇人，其志尤可哀也。

尝闻乾隆间成都有三异人。其一曰笑和尚，见人不言，一味憨笑。喜吸烟，向人索之，其人必多吉利事，故人争与之，转有固却者。居宝光寺，寺僧恶其懒，故迟其饭。或未明即食，乃举箸，笑和尚即在。邻人张裁缝者，知其非常人，俟其出，必从之游。一日笑和尚谓张曰：“尔无间寒暑，俟吾六载，必有所欲。但吾性懒，不耐为人师。此间东洞子门有徐疯子者，堪为尔师，我当送尔至彼。”即偕往。适徐燕火炙死鼠，饮白醕。遥见之，责笑和尚曰：“尔不耐为人师，又何苦拉别人乎？”笑和尚大笑不止。时朔风正劲，城门外寒气尤甚，笑和尚与疯子赤足露顶自如。及夜半，疯子脱身上破衲与张曰：“服之可御寒。”张披之，非絮非帛，奇暖而香。自是张遂从疯子不去。居数年，二人共往访笑和尚。和尚迎笑曰：“汝二人来乎？好！好！”抱张颈狂笑。声如鸾凤，使人心魄俱摇。疯子从旁骂曰：“憨和尚，汝笑至今日犹以为未足耶？”和尚膜拜曰：“吾知罪矣。然老僧不死，笑终不可止也。”竭力忍笑上床，跌坐而逝。徐笑顾张曰：“可以行矣。”携手出门，忽不见。仙乎仙乎！

或谓笑和尚生长太平，其以乐死也，自非生逢离乱者所可拟。然观其临逝数语，乌知其中无长歌当哭时耶？此笑和尚之溺于笑，殆犹醉和尚之溺于饮而意不在饮也，则其笑亦可传已。

郡中马军巷郑生，名复良。暖田先生之孙也。幼绝慧，读书过目成诵。为人木强，嗜饮，精于医，博极群书。然遇其饮，即延之，不往。又尝以醉捶其婢，至绝而后苏。其妻乃禁之饮。生无如何，则日倚门前，伺其亲知过者，邀之入，留与共饮。其人或以有事执不入，往往至于拜跪泣下不止。后其妻知为生之谋，客至则操杖逐之，一客尝被笞伤股。自是至马军巷者，皆相戒纤道，不过其门。则真可笑者也，然良工心苦矣。

香树尚书

永乐十二年，东宫遣使迎帝迟，帝怒。黄淮至，系狱。杨士奇及金问至，益怒曰：“问何人，得侍太子！”下法司鞫，连杨溥，逮系锦衣狱十年，读经史诸子数周。仁宗即位，释溥。溥出狱，哭大行，伏地不能起。帝亦哭，擢翰林学士，入阁典机务，进太常卿，仍兼学士。窃叹当日君臣相遇，何啻家人父子！

相传钱香树尚书，在雍正末年奉使外藩。及还，已乾隆初年矣。上问及先

帝出使时事，尚书不觉痛哭，上亦哭。钱从此受上知，擢至侍郎。其后尤以诗与沈归愚先生同受知于高宗。上尝曰：“二老乃江浙之大老。”其宠眷盖无异仁宗之于杨溥也。

《杨溥传》：英宗初立，溥后入内阁。太皇太后临朝，一日坐便殿，帝西面立，后旁坐。召士奇、荣、溥及英公辅尚书胡濙，谕曰：“卿等老臣，嗣君尚幼，幸同心共安社稷。”又召溥前曰：“先帝念卿忠，屡形愁叹，不意今复得见卿。”溥泣，太后亦泣，左右皆悲怆。初，仁宗为太子时，以谗故，官僚大臣多下诏狱。溥及淮一系十年，濒死者数矣。仁宗每于宫中言及东宫时事，惨然泣下。故太后及之。

太后又顾帝曰：“此五臣先朝简任，俾辅后人。皇帝万机，宜与五臣共计。”读此数语，想见当日君臣之际，患难相依，有不堪追忆者。又见宫廷之上，圣贤相遇，如家人父子，不啻宋宣仁太后撤金莲烛，送东坡归院时也。

全荃

柏乡全生，名荃。邑诸生。其行八，故人呼为全八。家本典商。父歿，生不事生产，好读书，喜殉人之急，以是家日落。为人佣书以活，又不时给，其后竟以穷饿死。遗一妾，及子女各一。子名春霖，亦尚幼，无以为棺殓。其友朱虚侯者，慷慨意气丈夫也，读书好剑术，故与生为贫贱交。闻之，走视其丧，为谋诸族党，迄无应者。痛愤还家，拔钗搜篋，至于典及琴书，事姑倚办。而母子三人啼号壁立，朱不能复顾也。

一仆曰金忠，朴而憨，素忠于其主。及是，怜其娇稚伶仃，依依不去。常时断炊，为之卖屨织席以供，虽忍饿不辍。举家赖延旦夕焉。顾其妾年犹少，自生歿，脂泽不去手，又不惯食苦。邑有富室子潘某，无赖，好渔色。会妾以负主人房租，将谋移居。某艳其姿，推宅旁一区舍焉。朱已微窥其情，亟往戒其勿就，妾不听。自是朱始绝迹。后女年稍长，某并通焉。

既而秽声渐露，其仆走告某妻，令嘱勿复至，至则必将杀之。时朱亦闻人言藉藉，使人呼春霖至，问曰：“侄亦知尔母所为乎？”春霖瞋目击案曰：“潘某吾仇也！微吾叔召，儿亦将走诉诸叔，还报此仇。儿死，尚冀收骨焉！”遂叩首乞假其佩剑。朱曰：“侄之齿未也。若画虎不成，而父之鬼，不其馁而？尔父一生倾身殉友，卒时曾以而母子相托。今言犹在耳，忍坐视乎？”春霖涕泣而去。

后数日，某忽为人所杀，弃尸于野。其妻追忆仆言，遂据以控官。邑令来验尸，不见其首。讯其仆，仆言不知。乃趋拘妾至，讯之，妾供向固未与某奸，何知其他。命拶之，妾本以仆尝讽令改行，早疑为仆所杀，及是遂吐实，兼

述仆平昔所讽以证。令始唤仆，用刑讯，五毒备至，仆亦自诬服。问其首所在，对以尔时已烹以祭其主墓，祭毕即以喂狗矣。乃释妾而系仆于狱。无何，其妾至家，又为人所杀。令访知仆子素刚猛，横于乡，并疑其为仆所使也。复拘其子去，锻炼成狱。时令已入潘贿，坐以争妒相杀，抵仆父子罪，定案申报矣。

春霖闻之，走县庭号哭自承，代白其冤。令疑其少，转诘主使者，且恐之曰：“若杀其生母，不惧抵死耶？”春霖曰：“父仇得雪，儿死愈于生矣。”令怒系儿，将并抵之。

是夕方寝，忽闻帐前有声甚厉。起烛之，见案上插一匕首，晶莹如雪，岌岌欲动。旁有一纸书，言：“前杀奸夫淫妇者，某所以为死友雪恨也。今汝以五百金而忍诬杀孝义者三人，某反不能杀汝乎？”云云。

令读书，颜色如土。立出，释三人于狱。次日，即以匕首及书往禀上台。上台嘉杀人之义侠，释而不问。赏春霖五十金，以旌其孝。令以得赃妄报革职。时春霖年甫十六也。

周烂鼻

周烂鼻者，吾邑圆义庵僧也。性嗜酒，不拘细行。少时曾入妓馆，因烂其鼻。后自痛恨，原受戒作佛弟子。为人伉直，无一语欺人，人亦以此信之。见大殿倾圮，击柝募葺。人以其廉洁不欺，争施舍焉。顾虽皈心释氏，而酒终弗能戒也，无日不饮，每饮辄醉。常入市肆，据炉头按拍高歌。环而听者，窃掩口笑。又或于街市徐步而行，唱“大江东去”。儿童拍手嬉笑，随者成群，亦傲然不屑意也。里中正法禅师（俗名唐玄竝）雅重之，曰：“此再来罗汉也。”而周浮沉于世，年已七十余矣。

忽一日，欲柬招常所往来者百余人，克期回首。其徒不从，曰：“是难得于善知识者，岂可求诸酒肉中耶？”数强之，不得已，为招客。客笑曰：“周烂鼻乃亦坐化耶？”至期群集，周与相见，如平生欢。日卓午，沐浴更衣，焚香于殿阁房廊，遍礼诸佛，还至正殿，取万年藤椅于佛前，南向趺坐，举手与众作别。谛视之，目已瞑矣。众方作礼赞叹，忽张目大呼曰：“厨中尚有烧肉一器，可将来吃完了去。”其侍者进肉，恣意啖尽，未释手而逝。

外史氏曰：余尝读《醉婆提传》，而叹道济之颠为不可及也。夫众人皆醉，非荷锺随行，何以共处此世耶？众人皆瞽，非运木起棺，独显神通，谁为欲觉晨钟耶？然非有善知识如瞎堂和尚，虽佛门广大，谁能容之？若周烂鼻，其亦知此意乎？故烂醉街头，狂歌市上，其意盖谓彼之长斋绣佛，谈经说偈于昭昭，而眠香盗饮于冥冥者，殆不足与为伍，不如与小儿酣歌之为乐也。志称其

人伉直，诚哉其不愧伉直也！不然，若专于酒肉中求罗汉，则今之罗汉固已遍天下矣。

潘烂头

潘烂头，邑之东北前朱庙黄冠也。能呵致风雨，往来濮川，尝与人玩月，其人失礼于潘，潘于壁上画一月，以片纸粘之，月遂云翳。其人求潘去纸，月皎如故。一日，召天神至，竟无事。神以硃笔点其头，头烂。人号为潘烂头云。（见《桐乡县志》）

按《乌青文献》：“以本庙师弟相承，实无其人。”而唐之凤《前溪里东岳庙碑》云：“系在是庙者。”未详孰是。

臀痒

姚庄顾文虎，累叶簪纓，习享丰都。忽一日，促家人持竹篦，解裤受杖二十。后习为常，家人厌之。杖稍轻辄加呵责，或反以杖杖之，必重下乃呼快。如是数年，渐觉疼痛而止。

有医者闻之曰：“过嗜辛辣发物，故热毒内攻，因成奇痒。适打散不至上攻，否则疽发背而死矣。”余独以为不然。彼盖酣豢于滋味，而饱食终日，无所用心，故无以泄其气，以致热毒下注，作痒难忍，非关过嗜辛辣也。然则今之坐享膏粱，如圈牢之豢物者，皆当以此杖予之。

草庵和尚

海昌徐汝璉者，多膂力，工技击。一日，余值于山屏沈君家，问曰：“子好武事，曾阅异人乎？”汝璉曰：向者吾偕同人，访草庵和尚于太湖之滨。观其状貌雄伟，知非常人。与之论技艺，辄心动，不自知汗之下也。因询曰：“以子材艺，当力王事，何混迹浮屠为？岂有托而逃耶？”

和尚叹曰：“余至此，命也。曩者曾侍卫内廷，奉上命，随将军某征苗。一日，大队并进，突遇贼槩。余挺刃前斗，未百合，贼窘，弃骑走林。余穷力追之，灌木杂糅，兵器不及施，遂弃刃与搏。贼拳勇绝精，且拒且走。逾数十岭，至一绝壁，扼其吭而挤之。彼亦猛掣余肘，拽入巨涧中。余乘势出匕首刺之，梟其首。时余力已乏，跃出少憩。登山四望，乱云杂沓，万木蔽天，杳无人迹，其地去大军盖五十余里矣。寻路归，至中军，以首缴令而退。自以为功无出余右者。军中有知者，潜告余曰：‘歼厥渠魁，功非不巨。然子殆矣，将军谓子没于军，业具名申奏，子之功已为人夺。不去，惧祸及。’余察之信，不敢复留，星夜出奔。自是恒栖息乱山草莽间。默念功高不赏，反至得祸

，命也，遂徜徉方外，以终吾年。岂以为浮屠可隐而至于是耶？”

汝璉请观其艺，和尚曰：“汝来亦不易，试观之。”遂见其两肩互动，自身以上长者六七寸。请短之，自首以下短亦如之。既定，掇衣下阶。庭中有木大十围，手撼之，枝叶皆岌岌动。同人以材艺自负者，莫不翘舌木立，茫然若失。和尚曰：“此运气功也。若辈不足以语此。”和尚之姓名不传，以住草庵，故呼之为草庵和尚云。”

杨煜闻而叹曰：“天下非无奇特英伟之材，而恒至不遇。若和尚者，岂非特出于凡众者哉？何其材之奇而数奇耶？而能履脱远害，其见机之哲，为尤不可及矣。乃功高见夺，姓氏莫传，湮没于湖山榛莽间也，悲夫！”

此传，余于己丑岁从《易安斋文抄》中录出。原本笔意生动，而结构稍宽，叙次亦稍冗，因为增删数句。今读之，犹觉生气满纸，草庵和尚为不死矣。夫古今之以功高不赏，而媚嫉成名者何限，读此又不禁为青史一恸也！辛丑中秋前一日，于珠村草堂重阅此传，屈指已十阅寒暑。亦愚既头颅如雪，而余亦衰病侵寻，无复向时与亦愚笔砚周旋乐境矣。可胜三叹！

樊恼

四明曼氏，家世读书。至某，以甲榜筮仕，致富为典商。有子二人，教之读，数年皆游泮，然屡试未第。而其次名年盛者，好狭邪游，兼嗜博。从恶少数辈，昼夜朋淫于外。故所识老成庄士，遇之如敌仇焉。于是家骤落，典卖俱尽矣。不得已，乞贷戚友。援例为别驾，分发广东。莅任一年，适捕得通夷匪者七人，皆盗魁也。讯之确，姑令讼系。其党馈以三千金，乞为开释。年盛见金心动，纳之，遂为复讯申请。辄被驳诘。中丞某公亲提严鞫，皆伏诛。年盛亦无如何，顾每念辄心悸者数日。

一日薄醉，坐上房，仆为捶背。一四岁儿戏其侧。会乳媪抱一儿至。儿方索抱，忽一人突至其前，眈目虬髯，势急威猛，出利刃如雪，直刺其首，并两儿毙之，兼中乳媪。仆大号。众至，其人已不见。诘阍者，亦不知所自入也。相与禀诸大吏，图形缉凶而已。然终岁未得正犯。于是尽室南还，扶柩至里门。所过仪从赫奕，弥望缟素，犹逾里许。然知之者，谓其柩中仅存无头之鬼焉。

先是，年盛将赴任，恐庭参时仪注未娴，招恶少辈至家，与为番替演习。次及年盛，既拜而起，忽顾影不见其首。时日方中，众共见之，大骇。识者已知为不祥。

比柩至门，其兄方以母设帨宴集，召伶人佐觞。数出后，有三人著本朝冠服，以兄弟相呼，旁一人问姓名，其长者曰樊迟。又问何人所取，曰孔子；次

及仲，曰樊哙。问所取，曰汉高帝；更及季，曰樊恼。问所取，曰自取。众为哄堂。其兄忽忆前事，且悟其有所讥也，痛哭而罢。

许真君

嘉庆时林清之变，是日天宇晴霁。及变作，贼匪数人已登宫墙，禁兵仓猝未集。贼自膳房之上自西而北，皇次子（即今上）发鸟枪击之，殪一贼。续至者执白旗以指挥，复击之，又殪。仪亲王子贝勒绵志亦以枪击贼，贼复殪。皇次子驰至西长街西厂，督同常永贵率内侍击贼。日将晡，贼势渐蹙。将纵火，忽大雨迅雷，二贼震死，堕武英殿之御河。电光中恍惚见关帝端坐午门。群贼股栗，不能奔窜，皆就擒。

相传贼党与各省俱有。先是，清曾遣谍至江右，约其党克期进兵。此贼行疲，少憩一山下。旁有一道士对之呵气，贼遂倦卧，醒而道士已不见。及其党得书，所克期乃在九月后。至期而清已平。江右督抚亦擒其党以献。比入狱，清询其稽迟之故，则对以克期未届，故不敢妄发也。还问谍者，则以所遇道士对。既而释其谍，俾为导，觅道士于江右，不得。偶憩许真君庙，见塑像，宛然所遇道士也。乃奏而加封焉。圣人在上，百神效灵，其理洵非诬也。

茅山道人

杭郡金铭如，妇死，继娶于氏，於潜令于公妹也，颇悍戾。未匝月，铭如恒居宿于外。一日，夫妇忿争，于氏拔头上金钗屈吞之。俄痰塞胸膈，气厥不属，合家皇遽无术。

忽门外来一道人，谓闾者曰：“汝家主合有急难，余已望气知之。”闾者惊曰：“师父知之，可垂救否？”道人曰：“余方以此来。速报主人，迟则无及矣。”遂与偕入，合家俱大欣慰。兼问当酬几何，道人曰：“吾辈学道者以慈悲为本，财帛非所贪也。速备净水一盂。”水至，戟手书符，俾授病者吞之。未几于氏胸稍舒，家人咸拜谢。道人笑曰：“未也。顷在胸，死生在呼吸，今入肠矣。少时将腹胀肠裂而死。余茅山之玉峰羽士也，以庙圯募缘于外。今能予我三千金，夫人可生。否则请辞耳。”许以八百金，道人曰：“天下莫贫于盐商。即许我八百金，可如数以钱置阶下，俾事毕得携以去。”众讶其前后违异，姑如其言以伺焉。道人复书三符于黄纸，使焚以灌夫人。又令速备围桶于侧，曰：“难星将出矣。”顷之便血于桶斗余，则金钗闪闪在焉。道人曰：“此妖金也，不去必更贻害。当将去铸天将像，为汝家禳之。”令取出，洗而纳诸袖。徐于腰际取一搭囊长七寸许，对之嘘气片时。徐以钱纳之，须臾而尽，亦不觉其隘也。系囊于腰，顾金曰：“贫道今日骚扰处士矣。”举手作谢

而去。

外史氏曰：茅山道人，其有道者与？其始也，能以望气知其厄；其继也，能以书符解其患；其卒也，又能以取其钱。运此神力，几于芥子须弥焉。然方问其所欲，既谓“我辈以慈悲为本，财物非所贪也”，及金已入肠，而又邀以重利。且以金为妖金，当携铸天将以禳之，天下亦有从粪秽中淘金以铸神像者乎？其言曰：“天下莫贫于盐商。”意金生平日守钱如命，其于亲族缓急，欲拔其一毛亦不可得，故道人显此神通，警彼慳吝。不然，何前后所言之谬且诞也？或曰：道人殆三茅化身，以游戏人间者欤？未可知也。

憎须

成都张船山先生为郡守时，有一巡检差回禀见。船山曰：“太爷一路辛苦，然风致颇佳。”巡检误解公意，自捋其须，半跪曰：“卑职蒙大老爷恩遇，每思报效。惜年长多留此须，不能倾身图报耳。”船山大笑遣之。

梁山州

富海帆先生抚浙时，公事之暇，每与僚属谈诗文为乐。适杭守乏人，委一同知摄篆。一日上院，富公问以梁山舟之事。守作而对曰：“卑职管下只有海宁州，没有梁山州。大人查《缙绅录》就是。”海帆大笑而入。

诗嘲

蒋桃溪言：有王姓者，家粗温饱，报捐从九品，好以门族夸于人。见有悬石谷画者，辄曰：“此家二房叔曾祖也。”有持梦楼书扇者，又曰：“此余未出服之族兄也。”凡王姓仕宦者，必引为同宗。同寮皆匿笑之。后分发江西，时柏田袁公为方伯，好诙谐。一日，属员进见，袁笑谓众曰：“仆有俚言，欲赠王左堂，试为诸君诵之。”时王亦在座。袁诵曰：“天下三王本一家，任君东扯与西拿。太常山左称同族（瑯琊），方伯江南号梦华（时有为江南布政使者，亦王姓）舍弟粤东贻羽缎，家兄黔口寄团茶。行香若过灵官庙，五百年前叔太爷。”合座为之大噱。

陶公轶事

陶制军澍未第时，家极贫，课徒自给。而公性颇豪，嗜饮善博，虽家无儋石储，不顾也。后值岁暮，其妇崔泣谓公曰：“贫迫如此，妾实不能同为饿殍。为君计，鬻妾亦可度岁。不然，愿赐绝婚书，俾妾另谋生活。”公笑曰：“卿识何浅！我未交大运耳。日者谓我命当至一品。姑徐之，勿愁富贵也。”

”妇曰：“君有此大福，自有与君同享者。妾不敢作此想，请与君辞，听君好消息矣。”公不得已，书离婚书与之。会同里一饼师将谋娶妇，妇得书，忻然嫁之而去。公由是更无聊。

初，郭外火神庙有道士素善公，公暇日常宿于庙。道士性嗜奕，其技绝劣，然好胜。有从旁教客者衔次骨。或豫以酒食啖客，令客欢，且谕意焉。知其癖者，每与奕必让，令胜己乃已。公自与订交，恒终岁奕无一胜，故道士尤心倾焉。至是遂襆被来止庙中，为道士书疏章。有所得，以供饮博辄尽。人皆呼为陶阿二。衣冠咸屏，不与交矣。

山阴碣石村有吕某者，精星相、卜筮，禽遁诸术。求之者户屦常满，于是积货至巨万。然好施，故人以员外呼之。后于富阳设靛青行，置称平准不欺客，故贾富者必就与市。而富为徽、闽、浙交会之地，众贾辐凑，凡酒食之馆，江山船恒集于江岸。吕间或与客偕游，则呼吕三爷者载道。姊妹行有落拓者，乞吕一顾，声价顿起。夜则呼卢彻旦，客有负者，吕必为调剂。而吕博有异传，每博辄胜。所得金常置床头，客或取用之，亦不问。间问之，则笑曰：“银子本活物，想幻化矣。”其大度皆此类。

戴痴者，吕翁之值行也。性至孝，以不得养父母，故不娶。每饭必先以一豆祭其先乃食。好拳勇，豪侠而勤俭。故所得俸，常贮主人处。惟见人之急，则手麾千金不惜，人往往以痴目之。亦善饮，每以无饮友为恨。一日晚饮于市，见公袒衣而沽饮，饮颇豪，呼而问为谁，公答姓陶。曰：“市中有陶阿二者，非子乎？视子貌状，似非碌碌者。子饮可几何？”公曰：“予好饮，而终未有能醉我者。汝岂能为查太史者乎？何劳絮问。”戴喜甚，曰：“我将与子较量。”遂沽浊醪二瓮，曳与对饮。两瓮既罄，公微醺，而戴已玉山颓倒矣。公起去。次日戴醒而忆之，复觅陶公饮，极欢。自是，遂与公为酒友。

富有业卖浆者窦翁，止一女，极陋，青瘢满面，广颡而豁齿。日者尝谓当受一品封，翁疑其戏己也。顾女齿加长，问字者婿辄病故，故三十犹未嫁也。至是忽梦黑猿扑于身，惊悟。以告翁，翁曰：“得毋有申属者问字于汝乎？”翌日藏痴来沽浆，见女，问亦曾相婿否，翁答尚未。且曰：“吾贱而女陋，更谁婿？”戴力以斧柯自任，因言公。翁曰：“是非陶阿二乎？溺赌而滥饮，异日令吾女吸风度日乎？”戴曰：“嘻！只恐汝女无此福。不然，如陶秀才而长贫贱，当抉吾两目。”翁问其年，曰：“属猴。”翁忆女梦，稍心动，谓戴曰：“明只可偕与来。”旦日，邀公诣翁，一见许订婚。公辞以身栖于庙，囊无半文，焉能娶妇。乃与翁谋赘诸其家。女能纺织，不致相累。公曰：“即目前亦需少有所备，妙手空空，奈何？”戴又从旁怂恿，力任其费。诣吕翁索银三十两，吕问所为，语之故。吕诧曰：“秀才也。子何自识之？”戴

言：“此人终非人下者，故与暱。”吕欲相之，使戴招公去。一见惊曰：“此天下贵人也！但早年寥落耳。自后交印堂运大佳，惟木形人不及享髦期，然已足矣。”回顾戴曰：“此事我当相助。”立赠公五十金，谓公曰：“婚后愿与新夫人一光顾也。”公许诺，且言此恩必有以报。翁曰：“区区者本无足挂齿，但有所托者，仆已有四孙，次孙命犯官刑，他日当出于台下。倘蒙记忆，尚幸垂怜。”即呼其孙出叩，公心识之，受金归。婚三日，挈夫人诣吕。吕亦许为一品夫人，欢宴终日而返。

自是伉俪相得，机杼之声，每与书声相间也。公学亦大进，次年举于乡。入都以教习授知县，分选湖北，有能吏名。未及十年，至方面。其后巡抚江南，值岁饥，公为请于朝，赈蠲并举，活数十万人。吴人皆尸祝之。继以清理盐政，受上知，眷注颇深，而公已卒于两江总督任所。是时窆翁亦已物故。公临卒，属子孙世世奉祠翁云。

方公之巡抚江苏也，吕翁孙以素旧遽至苏，殴人伤重死。方讼系，公即为赎罪释归，赠以千金。

其捕盐梟王乙也，诸官吏咸惴惴恐激变。公密敕武弁率兵往擒获。梟示时，棋道士适在抚署，笑曰：“不意陶二有此辣手。”公不为忤也。

先是，有粤僧游于绍，善相术。尝相戴痴年过四十，当以武职显，得三品封。戴笑曰：“天下岂有为人值行而受封诰者乎？”及公贵，为援例捐守备。湖广赵金龙之变，公荐戴从征。凯旋，以军功超授副镇。

数年，予告回籍，驹从煊赫。崔氏方曳杖乞食道左，询旁人，尽悉戴发迹所自。卧辙乞怜，戴诘其由来，叱之去。妇归号泣终夜，自缢死。其所嫁饼师，盖久以寒饿死矣。

外史氏曰：此事予得之万颐斋所记，予读之而泫然不知涕之何从也。盖吕翁诸人，不独其豪侠好义也，其识英雄于未遇，岂非风尘只眼哉？慨然曰：张负漂母，世果犹有其人哉？于是为之一哭。顾其施于人者，皆即其施诸己者也，其受于己者，即其受诸人者也。是又足为公诸人破涕矣。至陶公为人所弃，栖身庙中，则又叹曰：苏季子、朱翁子乃复见今日乎？于是为陶公哭。其卒也，饼师既去，丐妇攀辕，岂知萋非不可以入园，覆水不可以复收耶？则又为崔氏哭，且为天下之非崔氏而学为崔氏者痛哭不止也。呜呼，亦可鉴矣！

按梁敬叔《劝戒近录》言：文毅与其父为壬戌同榜进士，同官京师。两家内眷，时相往来。其母郑夫人尝见陶夫人右手之背有一疣凸起。问其故，蹙然曰：“我出身微贱，少尝操作，此手为磨柄所伤耳。”盖文毅少极贫，聘同邑黄姓女。有富室吴氏者，闻其女美，谋纳为继室，以厚利啖黄翁。翁许之，迫公退婚，公不可，女之母亦不愿。而女利黄之富，决欲嫁之。其父主持又甚力

，势不可回。有侍婢愿以身代，母许之，公亦坦然受之。即今膺一品诰命之夫人也。后吴氏以占曾姓者田，两相争竞，吴子被殴死。翁亦继死。族中欺黄女寡弱，侵其田产殆尽。时公已贵显，丁外艰归里，闻而怜之，恤以五十金。黄女愧悔，抱其银，终日号泣而不忍用。旋为偷儿所窃，忿而自缢。后朱文定士彦自浙江学政还朝，——亦壬戌同年也，——过吴门，公觞之，演剧。命演《双官诰》，公为之泣下。朱曰：“此我之大失检，忘却云汀家亦有碧莲姊也。”云云。

此录与传中叙事始末，互有异同。要之，黄氏女之见金夫而负义则一也。至谓膺诰命之夫人，即其家婢所代，则传闻异词耳。然离婚之事益信矣。

改名

杭郡冯生，好诙谐。后捐直隶同知，候补安徽。一日早参，既见而出，遇同寮赣县徐公名珩者于门房。时将俟看验，略与叙谈，徐起小遗。冯乘间取其名纸，于王字下添一钩，徐不觉也。比入参礼毕，抚军某公略诘数语，笑谓徐曰：“太爷仪貌温文，尊名何不雅也？”徐目瞪，良久不解。公命取其禀示之，徐骇然惭汗，不敢久留。退至门房，与阍者相诘责，欲殴之。冯乃从旁笑解之，且曰：“此小弟所为也。乞饶其初犯，愿献印花房中元宝一箱赎罪。何如？”徐无可如何，忿然而出。同寮绝倒。

房中元宝者，乃夫妻交媾时垫腰者也。昔禾中有富室子新婚，其妇妆奁中有一箱，所贮皆此物也。富室子不识何用，窃取其一，出示乃翁，问所用。翁掩口不能答。见者无不匿笑。

负债鬼

吾乡有甲乙相友善也，而皆贫。值寒食，甲墓祭归，见道旁有破棺遗骸暴露。甲恻然，归家取畚鍤为之掩覆。是夕梦一茧袍人来，感泣作谢曰：“蒙君子泽及枯骨，泉下无以为报。仆生时习六壬数，君从今可垂帘于市，仆当少效微劳，亦可为救贫之计。”甲疑为素所不习，鬼曰：“但听我言，自当有验。”甲谢之，醒而异焉。窃念一寒至此，何妨姑试其术，于是悬挂招纸。凡问卜者，鬼辄教之剖断。有以失物告者，鬼阴语甲曰：“此物在渠家房后西北厢复壁内，然非人所窃也。”甲以语某，果如其言获之。盖其妻临卧，以珠环置镜台上，为鼠所衔入也。里中某翁家一白犬，忽于空中起，行至墙头，翁遂病伤寒，剧甚。往问之，占曰：“此有野鬼求食，祀之可愈。”家人归祀之，病良已。由是其门如市，年余积赀累千金。

乙偶诣甲，询其何遽神验乃尔。甲述其由，乙心羨焉。归后亦荷畚鍤至郊

外，觅得败棺，如其法行之而返。是夜果有一鬼来谢，其状顰眉蹙额，褴褛如丐。乙遂告以所欲，鬼欣然愿为效力。乙大喜，以为指日可作富家翁矣，遂亦托其术。无何，问以所卜，鬼辄曰：“明日来。”易一人，鬼又曰：“明日来。”乙皆如其言应之，其人辄怀卦金而返。翌日更无有过而问焉者。乙还，以责其鬼，鬼曰：“某生前凡遇索债者，则应之以是。其他固未娴也。”言已寂然，自是绝不复至。某懊恨不已。访诸邑中，其人盖以负欠累累，忧郁成疾而死者也。

外史氏曰：老氏有言：“上德不德。”居今之世，欲求厚施而不望所报者，难言之矣。然欲冀获报，而至于残骸朽骼中求之者，亦已痴矣。况如某乙之楔舟以求者哉？宜其为鬼所揶揄也。昔者西施病心而顰，其里之丑人见而美之，归亦捧心而顰其里。其里之富人见之，坚闭门而不出；贫人见之，挈妻子而走。彼知美顰，而不知顰之所以美也。如某之弄巧成拙，使前鬼而在其侧，能不为之抚掌？

蛇异

康熙初，东河之新桥柱下忽出两蛇相斗，移时不解。观者渐众。桥忽崩坏，压而死者千人，蛇亦不见。事见厉樊榭《东城杂记》。此二蛇殆天使之欤？
鬼隶宣淫

京师宝泉局有神祠，门内塑鬼隶四人，颇著灵异。有工匠数人宿于门侧，梦中常被其污。其来时手足如缚，欲喊则不能出声。醒而扪其股间，每有青泥填塞，且肿痛不能起立。初不知何物为祟也，后有一黠者，又为所污，梦中默识其像，醒而忆之，始知即鬼隶也。相与告诸司官，而毁其像，其祟乃绝。
狐母

盛京参领达基之父某，尝猎于山中。会日暮，归途遇一少妇，年约二十，姿容绝世，告以迷途，求附载。某心念山僻安能有此妇，得非狐乎？尝闻人血可制鬼狐，使不得遁形。将试其术，遂许同车。日渐暝，潜破鼻出血诛其额。妇皇急，骂曰：“黑心郎不畏死耶！”然卒不得遁。遂与俱归，逼为伉俪。逾年生达基。

妇遇家人有礼，举家亦不讳。见者惊其艳，而忘其为狐也。达基尝谓人曰：“吾母一切服食无异常人，惟顶心常戴一纱笠，寒暑不去。盖其顶中空，下窥见脏腑故也。”及卒后，众共验之，果然。

七额驸

嘉庆时，成德行刺，伺仁宗皇帝御朝，猝放一袖箭。一侍卫见箭来，不及御，辄以身覆御座，箭洞胸而死。是时七额驸在旁，急以两手抱成德，众侍卫群趋持之，遂醢成德。

相传成德武艺，侍卫中无有敌者。或于地中钉短柱一行，成德腾一足扫去，柱皆拔起。七额驸亦能之，然额驸只能扫七柱，而成德可扫至十二柱云。

后驾幸木兰打围，群臣方驰逐，有一熊突至御前，连伤侍卫数人。七额驸向前与熊手搏，良久，为熊擒去坐身下，不得脱。额驸急屈右足，竭力跌熊去，仆于山足，糜烂而死。然其足自是跛矣。

瞿式耜

初，王师入桂林，瞿公方巾燕衣，危坐署中。胡一清联马入，劝之去。公举杯曰：“能饮酒乎？”一清曰：“今日岂饮酒时？”遂跃马去。适总督楚师司马张同敞自灵州回，公喜曰：“敞至，吾死不孤矣。”敞曰：“公将何行？”公曰：“封疆之臣，知有封疆，封疆既失，更复何去？”敞曰：“将欲得当以他图也。公有命，敞敢不死！”遂止，饮酒。督标致远将军戚良勋牵马请公出城，再图恢复。家人泣请少忍须臾，待次公子之至。皆不许。遂被执，见定南王孔有德。有德曰：“公阁部耶？好阁部。”公曰：“汝王子耶？好王子。”有德箕踞地上，顾曰：“坐。”公曰：“我不惯胡坐。”有德肃然起，且揖之。见同敞，左右命之跪，同敞大骂。旁武士或以刀背折足，强之跪，同敞不屈，牵去将斩之。公正色叱曰：“张司马国之大臣，不得无礼！死则我同死。”有德素重公，悚然遂止。说降百端，卒不屈。有德愈重之，馆二公于别所。防御甚严，而供张饮食如上宾，二公赓和自若。

会公遣死士遗焦璉书，极言清兵羸弱，劝璉急提兵抵桂，且曰：“中兴大计，无以我为念。”逻卒得之以献，有德大恐。闰十一月十七日晨，请二人。公方食，食撤，公笑曰：“与总督多活四十一日，今事毕矣。”同敞曰：“快哉此行！今日得死所。”见者皆为泣下。二公颜色不变，扬扬如平常。总督藏一白网巾于怀，至是服之，曰：“为先帝服也，将服此以见先帝。”至独秀岩下，公指曰：“一生只爱泉石，愿死于此。”整衣冠争就刃。

被杀时，大雷冬发，远近士女皆为流涕。马蛟麟莅杀，雅重公，命以芦席覆之。越三日，侍御姚端，公门下士也，与杨蕪入王邸，谋殓两公。启视，见公刃血在颈，身首不殊，面色不变，抚之而哭曰：“忠魂俨在，知某等殓公乎？”忽张目左右视，杨抚之曰：“次子来见公耶？长公子失所耶？”目犹视，端叩首曰：“我知师心矣。天子已幸南宁，师徒云集，焦侯无恙。”目始瞑

。遂具衣冠，浅葬二公于风洞山之旷地，筑室于旁，守墓不去云。

公孙翰林院检讨昌文，于十月遣诣永明王，辞临桂伯世爵，且陈桂林不可守状。闻警辞归。先是，浙人魏元翼以墨吏黜，心恨昌文，将甘心焉。未至一日，元翼家中铁索铿然，绕室有声。元翼伏地请罪，忽作吴语曰：“汝不忠不义，乃欲杀我孙耶？”元翼叩头乞缓三日，少毕家事。又忽楚语曰：“此不义奴，速杀之，何问焉？”九窍流血而死。

有德疾，遣将祷于城隍，忽见“宫侯司马”四大字。入殿，见总督南面俨然，大惊，拜之。归以告有德，有德骇然，为供双忠神位于铁佛寺。昌文适至，有德因厚礼之。昌文遂迁留守枢于明月洞，清凝亦迁总督之枢，与夫人合葬焉。

初，安仁王英明特达，才略过人，有知人之鉴。尝曰：“居安可寄社稷，临难不夺大节者，惟瞿先生一人而已。”一日宴罢，夜半疾作。急召公入，付以后事。执手流涕曰：“孤负先生。”顾永明王曰：“国家事一听先生处分。”且自言其前世曰：“孤再生伽蓝，而王第一罗汉也，先生好辅之。”言毕而薨。相传永明王尝至宝鼎寺，礼肉身无量佛，佛忽起立。然则罗汉后身之说，果不诬也。

后王师袭绩溪，执督师御史金声。被杀时，洪承畴监斩，既死，尸不仆。洪入院，见声衣冠俨然危坐。洪惊入内，恍惚不敢出者数日。此与瞿留守、张司马之身后现示者仿佛相似。盖忠魂义魄，固当如河岳日星，不容掩抑也！

外史氏曰：余尝读沈廷芳《重修明兵部右侍郎左公祠碑铭》，后《自记》曰：“顺治二年闰月二十日，公授命。是日莱阳乡人见公衣白衣，乘白驴，进南门至家。夫人刘淑人问公：“归来乎？”曰：“吾为兴朝所囚。”问以他事，则曰：“吾方可已乱矣。”时北窗下有木榻，公坐良久，乃去。其乡人仍见公由南门出。无何，懋泰遣人御公柩归矣。越日，公所知从南来，云是日暮遇公于扬州，言欲往南京谒先帝，衣饰与所乘皆同。盖公之忠诚，生死不忘君国如此。至今乡人称大忠先生。吾闻诸赵元睿。”云云。

按：公之与陈洪范、马少愉衰经入都也，请祭告诸陵及改葬先帝。不可，则陈太牢于廷，哭而奠之。旋遣还出都。洪范请留公勿遣，乃追还，改馆太医院。公题院门曰：“生为大明忠臣，死为大明忠鬼。”又画苏子卿像悬壁间。继闻南京失守，公南向恸哭，绝粒七日，呕血。题诗有云：“寸丹冷魄消难尽，荡作寒烟总不磨。”及谕降不从，遂与从行兵部司务陈用极等俱被杀。公仆左夏、王联州争死，亦并杀。

从来精忠大节，要皆有其素定者，故没世犹有生气如此。或谓南都不亡，则公可不死。然公即不死，亦终为郝经之馆于真州耳，岂遂能背主屈节乎

？盖玉可碎也，不可毁其白，此则数公之所同也。若碑后所记，则公之灵爽尤为凛然，故兼录之。

孙延龄

李定国攻桂林，孔有德谓夫人曰：“我受国厚恩，誓以身殉，若辈亦早为计。”夫人曰：“君无虑我不死。”指其子及女曰：“第儿曹何罪，而亦遭此劫乎！”嘱老嫗负之去，泣而送之曰：“此子苟脱于难，当度为沙弥。无效乃父，一生驰驱南北，下场有今日也。”言毕自经。有德纵火焚其府，拔剑自刎死。子寻为定国军士所获，死于安隆。女以幼，养于军中。

广西平，女得归。世祖与太皇太后悯有德歿于王事，令送入宫，为太后养女，名孔四贞。四贞年十六，太后为择婿，四贞自陈有夫。盖有德存日，已字孙偏将之子延龄矣。因下诏求得之，奉太后命为夫妇，赐第西华门外。广西之再定也，上念孔后无人，并虑孔师无主，乃封四贞为和硕格格，掌定南王事，遥制广西军。延龄为和硕额驸内辅政大臣，世袭一等阿思尼哈番。

延龄美丰姿，晓音律，长于击刺。体劲捷，能超九尺屏风。惟不喜读书，然偶有章奏，辄能斟酌可否。与人交，必尽其诚，能容人过失。四贞美而才，自以太后养女，又掌藩府事，视延龄蔑如也。延龄以太后故，貌为恭谨，以顺其意。四贞喜，出入宫掖，日誉其能。太后亦善视之，宠贲亚于亲王。四贞不知以计愚之，谓其和柔易制，事益专决。延龄内愈不平，日思所以夺其权。

会三都统戴良臣等专权，四贞大悔恨，仍与延龄和好。以良臣等僭乱不法事诉于上，三都统亦讦之。上命督臣金光祖究其事，大臣皆不直延龄。

十二年，吴三桂反，以书招延龄。延龄招良臣等议事，伏力士掷盏为号，尽缚斩之。即举兵，三桂封为临江王。广西提督马雄亦降。雄本三都统之助，延龄畏其逼。四贞日夜感上恩，劝其归顺。计且决矣，雄探得之，密告三桂。三桂命其侄世宾为金吾大将军，领兵以恢复广东为名，驻节桂林城外。延龄出迎，叙故旧，相得甚欢。及送之辕门，有苗兵数十，突起马首。延龄于马箠中出利刃奋击，毙数人，力不支，为所杀。世宾送其头于马雄，雄对之掀髯大笑曰：“延龄亦有今日乎！”头忽瞋目张口，跃起直扑雄身。雄大叫曰：“延龄杀我！”呕血数升而死。

此与《三国演义》言吴斩关公，送其首于曹操，操开函问“云长别来无恙”事绝相类。然被固附会无稽语，而延龄事则载之四王合传者也。呜呼！其果然耶？

四贞幼曾为三桂养女，遂拘之入滇，其子亦为世宾所杀。云南平，四贞归京师，奉有德祀焉。

缢鬼

秀水汪如洋，号云壑。未第时，馆于邑某绅家。尝夜读至二鼓后，一少妇缟袂素裳推扉入。汪讶之，起诘所自。妇言故与主人女芳姑稔，将假迳寻旧好焉。汪以形迹可疑，阻之。

妇争之不得，返身蹲户外，以手探槛下，移时始去。汪益疑，急返，移灯往视，得一圈，围尺许。携还，向灯审其物，非绳非带，如环无端。心知有异，即就火爇之，腥秽之气，触鼻难耐。

忽闻哭声自内出，询馆僮，知主人女已以自缢死。正惊诧间，前妇突至槛前，觅其圈不得，复入，向汪索取。汪对云：“顷已焚却。”且叱其速退。妇怒曰：“与君素无仇怨，何忍下此毒手？然君贵人也。”痛哭而去。未几，馆僮又来报，主人女顷已解救复苏矣。

汪后中庚子会状，出为云南学差，旋卒。卒时有老僧至门，呼之归去，先生亦自言前生峨眉山僧也。

乍浦之变

去年夏，英夷破乍浦，杀掠之惨，积骸塞路，或弃尸河中，水为不流。其最可惨者，尤莫如妇女。匪有黑白二种，黑者愚蠢殆如犬羊，听白者所驱使，亦不知畏死。故临阵必使施放鸟枪。然破城时，亦知淫掠。凡所掠妇女，少艾者必以供白鬼，黑者则自取老丑者多。有以数人送淫一人而死者。

有杨生者，少年才俊，入邑庠。娶妇某氏，慧丽绝伦，至是才逾年耳。前一日，妇闻警，促生即往觅舟先遁，谓若待城破，将恐求死不得也。生恋家，未忍决去。及夷匪至，始出觅舟，而满城大乱，舟已不可得。急返，闻妇哀号声彻外。趋入，见黑鬼六七人，捽女发，将按淫焉。生跪为祈免，群匪怒，即捉生手足钉于门上。旋捉女，褫其下衣，送就淫之。良久，宛转呼号而死，乃弃之。后搜得仆妇数人，皆毙之而出。有老仆匿于床下，至是跃出，拔去其钉，抱生下。生不能起立，枕妇尸痛哭。久之，蹒跚出门，意将觅死。适遇白鬼数人，询知状，携生归。令认取黑鬼七人，杀之。

有郭某者，汉奸也，素为夷匪所倚，掌兵权。犒以三十金，俾另娶。生携还，以其金命老仆往市两棺至。将妇殓讫，长号数声，以头触棺死。老仆即取空棺殓之，而自缢焉。其他遭其毒者，亦不胜举。顷阅《扬州十日记》，历叙城破被难之苦，令人不忍卒读。乱离之际，大体一辙也。

又闻白鬼性亦淫毒，殆不下黑鬼。其所得妇女，嬖爱特甚。每日必用鼓乐交拜，坐筵一番，如新婚者然。顾颇好文墨，每入人家，遇名人书画，如获拱

壁，争取无少遗焉。

虎尾自鞭

广陵某翁，尝挈其子游楚。路入九疑，偶日暮，借宿僧楼。时十月之望，羈思无聊，倚窗观月。忽风起，山木皆震动，叶簌簌落，见一虎跃入后园，坐大石上，俄而大哭，声极凄楚。既乃自舒其尾，鞭背数百乃去。父子大恐，不敢复睡。坐而待旦，以语寺僧。曰：“此间常事也。”因问虎何哭，曰：“虎之性健忘，方食人时，不知其为人也，觉已晚矣。然其所食人，爪独不能化，常梗胸中。当清夜月明，必自悔，悔必哭。意谓天地好生，而我食之，故鞭其背以自惩。然遇风发威震时，适有人至，则故态复萌矣。”

外史氏曰：余自幼即闻父老言，虎之食人，必自踵而上。食至首，乃知为人，则为之下泪弃去。当时已觉其为诳己也。

后读唐代丛书，穆宗时，有孙生与李生某者，素友善。一日李生忽亡去，其家觅之，久不得，相传已化为虎。后孙生以事出京，道经华阴山下。忽遇一虎于丛草中呼生，问：“故人无恙？”兼述己之为虎，问及家中消息，继以痛哭。生乃呼之出见，答以自惭形秽，恐惊故人，故不愿见。其言每有所遇，亦知不可食，但馋涎不能自主。且嘱其勿复至，恐适遭饿吻也。生悚然谨诺。乃口占七律二首赠生，大哭而去。其所言食人之故，与此小异，而其所以自恨为兽，则无不同也。

余独怪世之虎而冠者，其健忘既有甚于虎，而其忍于横噬以杀人者，初不知所悔也。呜呼！虎犹如此，奈何名之曰人，而反不如虎乎？

夷船

数年前，传闻琼州境外忽来一船。其长逾于洋船，大称之。上有三层，楼橹帆樯，壮丽高大，行疾于风，而舟中不见一人。中置铜铙，周径丈许，亦能无人自放，中国大炮远不及也。于时人情汹汹，以为必有岛夷将与内地为患，故为是先声以示威云。

按：海外惟荷兰最长于用舟与铙。其舟大者长三十丈，广五六丈，板厚二尺余，鳞次相衔。树五桅舶上，以铁为网，外漆打马油，光莹可鉴。舟设三层，旁置小窗，各置铜镜其中。每铙张机，临放推窗以出，放毕自退，不假人力。桅之下置大铙，长三丈余，中虚如四尺车轮。云发此可洞裂石城，震数十里，敌迫则裂此自沉，不能为虏也。其役使有乌鬼，尝居高自投于海，徐行出涛中，如履平地。舵后铜盘长大径数尺，译言照海镜，识此可海上不迷。

今英夷犯断，自六月望后来定海。闻其总兵百美及布尔利所驾船，尚泊招

宝山不去。其船并长数十丈，其形制与荷兰之船无异。而其中船板俱用铜包。我军尝遣善泅者潜行水底，至彼钻之，不能入。据杨炳南《海录》云：英吉利国即红毛番，而《外洋考》谓红毛自称和兰，则此船即来自英夷者矣。

闽中红夷本日本属国，旧往来闽地市易。明神庙末年，辄筑堡于海墘，为久驻之所。甲子春，有漳州李姓者自日本归，云日本国王婿也。盖李本闽中优人，先因渡海失风，漂至日本。日本主爱其人物秀丽，以女侄妻之。数年，思归祀其祖，故返。时抚臣南居益闻知，召询岛中事，且以解散红夷请画策。李云：“此系我国属役者，谕之当去。”随传命使归，各弃堡去，遂隳其所筑。闽中腹心之患顿释。是当时虽为海墘之忧，然止为日本属国。不似今之强大，竟至与中国抗衡也。

附录

据《外洋考》及《海录》：英夷即荷兰遗种，亦即红毛番。《外洋考》言其长技惟舟与銃；《海录》亦言其最善连珠枪，而舟制尤极机巧。其兵制颇得《周礼》遗意。俗奉天主教，其于内地诸神，从无敬礼者。惟见庙中所塑白无常鬼，必瞻拜顶礼。其他虽孔圣像，亦任意褻玩，甚有摧为薪者。

相传前年寇宁波时，其陆路统帅布尔利入城隍庙，曾褫去城隍冠服，将改其服色。及还舟，忽自投作神语曰：“吾奉上帝命为斯土神，虽本朝未尝以国制加我，必欲令我易服。汝辈犬羊，辄敢毁裂我冠服乎？”言毕，即取佩刀自刺而死。于是诸夷震悚，次日仍如旧制制作衣冠，备牲礼送至庙。为神像穿戴毕，相与罗拜谢罪，然后去。此其事虽近怪，然亦其慢神之一征也。

瓮间手

《七修类稿》云：余尝纂《谈圃》，载元丰间修城，掘得一物，活而如人，但无眉目，或谓之太岁。正德末，崇德地名高田村（今属桐乡）民家，掘地得活小儿，即时烧死。此又不知何异也。余谓此或人之所埋，本不足异。

余二姊家张氏之族，有同居娣妇某氏者，素病咯血。一日，日方中，至厨下午炊，瞥见墙下水瓮之侧一手伸出，五指皆备，俨然人也。妇大骇，方呼众往视，倏已不见。众即其处掘之，无所得。然妇自是常心悸，未几竟死。

按《熙朝新语》：徐太史用锡未第时，偶如厕，见大肉块，遍身有眼。因记书言鞭太岁者，可转祸为福，遂击之。每击一眼，则遍身眼愈明灼。自是领乡荐连捷，官至侍讲。则谓太岁如人而无目者非矣，抑其类有不一欤？

挖眼

《明史稿》载：韩雍（长洲人）征广西瑶僮，尝与僚属论兵辕门，取俘斩

数人，探心脑啖之，立尽。见者失色，而雍谈笑自若。此真威克厥爱者也。

顷有督抚某公镇海疆者，凡遇剧贼，辄抉其目珠。尝微行至茶肆中，见一英吉利人，方与同伴相争，拔刀欲刺，同伴逃去。其人将追杀之，问之，其人言本将往杀其仇家某，而某独为之劝阻，故将先刺之。某公好言曰：“杀人者死，汝国中之法亦然。今其劝汝者爱汝也，汝奈何欲杀之也？”其人大恚曰：“汝何人？敢来为渠游说乎？可亟去，勿尝吾刃。”

某公即返至署，立饬捕役数辈，往拘其人至。公衣冠坐堂皇，喝令抬头。其人仰视，始悟即肆中所遇也，乃惴伏不敢动。公即起，至阶前，一手捽其发，一扠两指插入目中，则血淋漓，双珠随手出矣。随乃撩襟拭其指血，且拭且骂曰：“贼匪，先教汝知本部院手段，待拿汝同伴并诛可也。”凡抉目，公必亲自举手。抉毕，辄以衣襟拭其指，故襟上尽赤如胭脂。盖此事隶役莫能任使也。

窃谓此法以处剧盗大猾，纵不即行诛戮，亦可杜其后患，非但以立威也。然公今已以淫刑为御史所参矣。

狐妖

国初时，邑中某为其戚招饮，迨暮始归。过铁店巷，遇一美鬟，莲步蹇涩，姗姗然来。时秋雨乍收，路淖，女乞某负过淖处。某喜诺，径负至家。女询知为其家，双波斜转而笑曰：“痴儿负我来，欲何为？”某亦笑曰：“卿试猜之。”女曰：“然则子宜僵矣。”某狂喜，挽与入帷，略亦不拒。狎昵既毕，女顾见四壁萧然，床中敝衾败荐，嗤之曰：“一寒至此，而犹思作风流措大耶！”生觉有惭色，已复疑其为妖。女已知之，曰：“我诚非人，然不为汝祸，勿怖也。”某心恋其美，即亦不惧，惟以其荏弱不堪糟糠为虑。女曰：“但能共矢白头，此亦易耳。”某益喜。

次日偶出门，比归室中，几榻衾褥，灿然一新。惊问所自，女曰：“适借之姊家尔。”至晚膳，某叹曰：“有客无酒，相对亦属无聊。”女不答。一转眼，则斗酒只鸡，胾列几上矣。自是凡某有所需，无不应手至。某尝戏问曰：“卿具此神通，何难为致千金，一洗酸态？”对曰：“妾与君有夙缘，故冒嫌为此。凡人饮啄有定，过此恐不为君福也。”

后月余，女托往省姊家，数日乃返。诘之，女曰：“姊氏偶染微疾，故少留扶持也。”某疑其别有所私也，谓之曰：“沈宗善家好，勿去崇他。”女曰：“彼家墙高，又多犬。且彼福人，不可近也。”

无何，某以酒后误伤人命入狱。女朝夕入视，时携肴饵相饷，狱卒无知者。会于七倡乱山东，一日，官军方与对阵，忽见一女子白锦战袍，首戴雉尾

，持绿沉枪，跃马率数十人驰入贼阵。贼乃大溃，七就擒。问其所自，女以某妻对。将军上其功，某因此亦得未减，发锦州充军。临行，女请从，某不可，曰：“有押役在。”女曰：“彼何知？至淮上，我别有投。”比至淮，别去。

后二年，遇赦。还过淮，逆旅主人曰：“自往年客去，此间有妖大为祟，今不敢屈留。”某心疑是女，固请止宿楼中。入夜，某于灯下独酌。忽见女华妆而至，向某万福曰：“郎亦无恙耶？”某大喜，邀与共饮，絮问前事。女曰：“但为君故，致卧榻之侧，不容他人。今幸可相从去矣。”次日遂携以行。过苏州，方届五日，有龙舟之戏，某偕女游焉。女饮大醉，枕于膝上而卧，辄化为狐。

初，邻舟一乡宦某，见女窗中，艳之。及是乃招某去，许以五百金购焉。某心念：彼异类也，终非良匹。若守死柱下，何日得富贵？遂与署券而还。女已觉，骂曰：“负心贼！妾自问于汝不薄，今才得生还，遂忍以数百金而弃如敝屣乎？今不忍杀汝，但篋中钿盒，须见还也。”言讫，向篋内取其盒纳怀中，径出登岸，挥泪而去。盖此盒乃女送某往锦州时所赠，凡遇窘急，启之，必有数金存焉。某以是在戍得免冻馁。至是自悔负女，然不可追矣，怅然解缆至家。年余，竟以穷饿死。

附录《袁氏传》

广德中，有孙恪秀才者，因下第游洛中。至魏王池侧，有一大第，洛人指此袁氏之第。恪径往扣扉，良久，忽有女子启阃，容光鉴物，艳丽惊人。珠初涤其月华，柳乍启其烟媚。兰房灵濯，玉莹尘清。恪疑主人处子，潜窥而已。女摘庭中萱草，凝思久立，遂制诗曰：“彼见是忘忧，此看同腐草。青山与白云，方展我怀抱。”吟讽既毕，遂来褰帘。忽睹恪，惊惭入户。使青衣诘之，且曰：“小娘子少孤，更无姻戚，见未适人，且求售也。”良久，女子乃出，美艳愈于向者所睹。命侍婢进茶果曰：“郎君既无第舍，便可迁囊橐于此。”恪未室，又睹女子婉丽如是，乃进媒而纳为室。

三四岁，忽遇表兄张闲云，恪止宿其家寝。张生握手密谓曰：“兄于道门曾有所授，适观弟词色，妖气颇浓，未审别何所遇？”恪辞以未有所遇。张曰：“夫人稟阳精，妖受阴气。魂掩魄尽，人则长生；魄掩魂消，则立死。故鬼怪无形，而全阴也，仙人无影，而全阳也。阴阳之盛衰，魂魄之交战，莫不表白于气色。向观弟气色，阴阳侵位，邪干正府，真精已耗，识用渐隳；精液倾输，根蒂浮动，骨将化土，颜非渥丹。必为怪异所铄，何坚隐也？”恪方惊悟，遂陈娶纳之因。张大骇曰：“即此是也。”恪曰：“某一生迍邅，久处冻馁，因兹婚娶，颇似苏息。不能负义，何以为计？”张生怒曰：“大丈夫未能事

人，焉能事鬼？且义与身孰亲？身受其灾，而顾鬼怪之恩义乎？”授以宝剑曰：“此亦干将之亚，凡有魍魉，见者灭没。倘携置密室，必睹其狼狈。”恪遂受剑，张告去。

恪携剑隐于室内，而终有难色。袁氏俄觉，大怒曰：“子之穷愁，我使畅泰。不顾恩义，遂兴非为。如此用心，则犬彘不食其余！”恪惭颜，叩头曰：“受教于表兄，非宿心也。”袁氏遂搜得其剑，寸折之，若断轻藕。袁氏乃大笑曰：“张生一小子，不以道义诲其表弟，使行其凶毒。然观子之心，的应不如是。吾匹君已数岁矣，子何虑哉？”恪方稍安。后十余年，袁氏已鞠育二子。治家甚严，不喜参杂。

后恪之长安，谒旧友王相国缙，遂荐于南康张万顷，为经略判官。挈家而往，袁氏每遇青松高山，凝睇久之，若有不快意。到端州，袁氏曰：“去此半程有峡山寺。我家旧有门徒僧惠，幽居此寺，别来数十年。僧行极高，能别形骸，善去尘垢。倘经彼设食，颇益南行之福。”恪遂办斋蔬之具。及抵寺，袁氏欣然易服理妆，携二子诣其僧院，若熟其径者。遂持碧云环以献僧曰：“此是院中旧物。”僧亦不晓。及斋罢，有野猿数十，连臂下于高松，而食于台上，复悲哮扞萝而跃。袁氏怛然，俄命笔题僧壁曰：“剖破恩情役此心，无端变化几湮沉。不如逐伴归山去，长啸一声烟雾深。”乃掷笔于地。抚二子咽泣，语恪曰：“好住好住，吾当永诀矣！”遂裂衣化为老猿，追啸者跃树而去。将抵深山，而复返视。恪惊怛良久，抚二子一恸。

询于老僧，僧方悟曰：“此猿为贫僧为沙弥时所养也。碧玉环本诃陵胡人所施，当时亦随猿颈而往。今方悟矣。”恪惆怅，舣舟六七日，携二子回棹，更不能之任矣。（此传为唐顾夙撰。予爱其叙次中工于描写，中间论人妖分界，精辟如《黄庭》、《阴符》诸经，而其事又可以为警，故节录以附于此）

外史氏曰：太史公曰：“鄙人有言曰，何知仁义，已向其利者，为有德。”归震川先生曰：“凡人当厄困时，得人一言之善，辄不忘于心。”况袁氏之子孙生者乎？且以孙生之贫不能娶，而骤得一神仙中人，而可以育子，可以治家，为孙氏更绵血食于无穷。与生处十余年，而琴瑟曾无间也。袁氏复何负于生乎？无负于生，则人之可也，室之可也。奈何以一人之言，而忍以齿其利剑哉！然使生惑于张生之危言，而不复顾夙昔之恩义，则以袁氏神通如此，安知不反受其祸，如某生之于狐女也？幸也天良未泯，抚剑犹豫，卒为袁氏所谅而克保其终也。然抑已危矣！

织里婚事

织里某翁，家饶于财。生一子，质颇聪秀，翁视为家宝。稍长，为聘同邑

某氏女。年十八，即为之成婚，某氏女才及笄耳。无何，已届期矣，某子忽遭暴疾。乃倩媒氏至女家，备述翁意，言：新郎之病虽大势无妨，然医者云：“若此时遽令出门迎娶，恐生意外之变。”若蒙曲赐周旋，免其奠雁，临时当仍备舆从，迎令爱往与成礼，则所全者不少矣。女家父母皆许诺。媒氏还报，明日迎女去。顾婿病已亟，实不能行礼。草草送入洞房，竟夕扰攘，不复能就枕。次日其子竟死，女犹未及庙见也。此道光二十五年九月间事。

先是，翁以将宴客，召屠者宰猪，屡宰不绝，而又无血，及其他鸡鸭等物皆然。其庖人所烹猪蹄，个个皆作殷红色，如涂鲜血。识者已共知为不祥，而翁犹迷而不知止，以致此误也。惜哉！

外史氏曰：此事余闻之丁子香。时许汝樵亦在座，恻然曰：“此女固未庙见也，嫁之可矣。”余谓：即已庙见矣，已与某子合欢矣，而以十六七之红颜少妇，又无遗孤可抚，而必令其以寡鹄终也，于心安乎？然此女既已归婿门矣，此非如置器者，以不得其用，而遂可转售诸他人也。况以今之世，虽在闺阁，皆喜矫立名义，甚有未婚而舆主迎娶，与殉其夫者。此固小儿女一时激烈之所为，君子所不愿见也，然而王法犹有所不禁也。况其婿之死，固已在迎娶之后乎？昔者宋伯姬不肯下堂，以及于难，君子谓其女而不妇。是女子之出门，原不容轻举，而况在嫁娶之际？故《曾子问》言：“取女有吉日，而女死，则婿齐衰而吊，既葬而除之。夫死亦如之。”“如”之云者，谓亦如婿之服齐衰以吊。“既葬而除”者，不终丧也。其所以不终丧者，不以为妇之服服之也。不以为妇，则别嫁他族可矣。然此固为未入门者言也。其在入门之后者，岂得复援此例乎？惜也，某翁请之，女之父母许之，此皆庸人自扰。而此女之身，则已为覆水之难收矣。可胜叹哉！

嗅金

林邑船官徐狼川，言外夷皆裸身，男以竹筒掩体，女以树叶藏形，所谓裸国者也。虽习裸袒，犹耻无蔽。惟以暝夜与人交市，暗中嗅金，便知好恶。晓看皆如其言。据《八纮译史》，乃罗刹国人也，在婆利之东。其人朱发黑身，兽牙鹰爪。与林邑人作市，辄以夜，昼则掩其面云。

又有罗刹鬼国，在东海大洋之中。田漪亭雯言巡抚广州时，有一孝廉，黄姓，名之骏。耳不能听，以眉听。尤奇。盖不独牛以鼻听，龙以角听，异气之钟于物也。

相传商丘宋公萃精于赏鉴，能于暗中辨书画之真贋，百不失一。此别以绢纸之精粗厚薄，而得之于手者。吾邑沈宾谷（青斋先生之子），双目皆瞽，不能出门一步。然好与人为叶子戏，摸其牌而配合弃去之，虽巧者莫能胜也。尤

奇。

“佛时” “贞观”

姚秋农先生典试广东，闱墨中有用“佛时”字者。呈荐时，先生以“佛时”字出佛书黜之。及道光庚辰，先生以都御史为总裁，三场中有一硃卷举及贞观年号者，又以贞观乃汉代年号被黜。或缀一联嘲之曰：“佛时”云出梵书，菩萨呼冤夫子笑；“贞观”乃称汉代，武皇长叹太宗惊。事却可笑。然先生学有根柢，疏谬当不至此，或闱中同事者为之也。

剪舌

刘燮，字隐园，吴郡人。父尝作令江阴，宦囊颇富。燮性鄙而质钝，作文常苦思终日，不得成章。迨其成也，错写金根，颠倒紫凤，见者无不绝倒。其父遂为之援例入监。

后父死，每忌日祭仪，俱极不堪。妻以为言，则曰：“渠辈从不为子孙计，讵尝想啖子孙羹饭耶？”以其父在时，好结交也。以祖母为庇，其少子则以老娼呼之。居常数米而炊，自僮仆以及子女，蔬食常不得饱。遇其妻尤酷，亦不知有亲族交友，惟自奉极奢。蓄一婢张氏，性悍戾。以其善于床第也，遂纳为妾。

妾索饕餮，刘亦非肉不饱。一日妾思食鳊鲈，命女仆就肆市焉。妾以为少，疑其窃食，抵其器于地，大骂。婢力辨其诬，妾愈怒，命仆某捉住，剪其舌，立毙。盖婢有国色，刘尝与狎，妾侦知之。妾性本奇妒，思置之死而未发也。至是乃偿其夙恨焉。及女父控官，刘行贿于知县某公，蔽其罪于他婢。婢不胜拷掠，遂诬服。详报后，上官遽为咨部，婢引领以俟秋决而已。

然刘自是家骤落，妾不耐清苦。遂与刘谋为倚门计。刘欣然曰：“饥寒至身，不顾廉耻，古人已教我矣。”许之。妾虽貌仅中人，然以其善淫也，接客之后，车马填门。刘感其活命之恩，且畏其威，求所以媚妾者，无不至。偶购得石涛和尚白描春宫，命酒赏之。酒至，甫展首页，忽闻叩门声甚急。惊起出视，有县隶数辈持牒入，系刘与妾而去。

盖是时前令以侵蚀赈米褫职，新令某以进士班来代。入署，见门中一兔伏焉，心异之。既而悟曰：“门中有兔，乃冤也。邑中得毋有冤狱乎？”及寝，梦一女子披发跪床前，张口喷血，似诉冤状。而口中无舌。恍惚间，又一女在旁痛哭，久之，起至庭中，取一弓竭力挽开，将射令。令惊寤。晨起点囚至婢，婢呼冤。审视，即夜中所梦也。因思其挽弓而射者，乃张字也。立唤役持牒拘刘与妾至，一鞠而服。遂出婢，而杀妾。刘以同谋行赃论绞，瘐死狱中。

按《医经》：舌为心苗。故断其舌则死，然亦有不死者，直隶吴直谗素无行，好渔色，不避亲族。一日将奸其女，女伪许之。从入卧内，裙腰甫解，先索其舌。吴狂喜，伸舌舐之，女一口啮断其大半。呼救命，家人咸集，执而诉于官，以乱伦论死。是其人初不死也。

又邑中沈某者，尝游幕，以刑名致富千金，援例分发东河县丞。性喜变童。一童素以少俊得幸，后以恃宠忤意斥出。童衔恨，倩人求复入服役，某许之。遂入，长跪谢罪，某视其婉媚可怜，搂入怀中。童故与缁绁，索其舌啮得其半，某昏绝于地。童出至署外，声言某官欲行强奸，已不胜忿，故啮其舌。遂赴黄河死。某以有玷官箴革职，然未死也。

此皆嘉庆戊寅事也。

刘綎

刘少保綎，字省吾。以都督家居。时有贼窃发宁州，势张甚。巡抚遣县令郡守请救，少保辞以疾，复命藩臬往请，坚辞。皆大怒。命医往验，诈则将参之。医至，则奄奄床褥也。众惶急，策无出。未几，忽报刘将军破贼归矣。众大骇，谓：“将军出，吾属固不能知，亦何施此狡狴为？”曰：“贼为陈友谅之裔，蓄谋数传以俟衅。今发不易遏，若知某往，必大备，故密扑之。此兵法也。”众乃服。

时方右文，每公会，坐少保诸生下。郡绅士有公宴，醵金不给，辄目少保字呼曰：“省吾以办此。”少保恒什佰于众输办。或酒酣，令家卒驰马娱宾。少保兴发，往往上马舞双刀。观者但见白气旋绕眩目，不辨其面。虽奇其艺，亦但作戏玩观也。

少保子念述，矫捷有父风。然少保袖箭为绝艺，透坚甲，及五六十步；念述止及二十步许，不能穿札，勇不如也。

少保有女亦勇，嫁于某，奁具丰盛。有盗数十，突围其家，尽室惶恐。女命婢取软甲披之，率婢挥刀出杀贼。贼不能支，遁去。

按《明史》列少保平缅、平罗雄、平播酋、平倭、平倮功盖详，而遗平宁州事，以寇一发即灭耳。然其出奇之功大矣。至若时俗鄙武，里有达官，缘与少保结婚，至削籍。明之不振有由矣。

按：少保最善拔距，能纵跃十丈，横跃十丈。拔距者，《左传》谓“魏犇距跃三百，曲踊三百”，《汉书》谓“甘延寿少以良家子为羽林，善骑射、投石、拔距，尝超逾羽林亭楼”是也。

又按：此篇见《张瓜田集》。原本篇末言“《明史》列少保平缅、平罗雄、平播酋、平倭、平朝鲜，平倮功”，似有误，盖少保平倭时，本与朝鲜兵合

也。今特为删此三字。

黄石斋

崇祯时，余中丞集与谭友夏结社金陵。适石斋黄公来游，与订交，意颇洽。黄公造次必于礼，诸公心向之，而苦其拘也，思试之。妓顾氏，国色也，聪慧通书史。抚节按歌，见者莫不心醉。一日大雨雪，觞黄公于余氏园。召顾佐酒，公意色无忤。诸公更劝酬，剧饮大醉。送公卧，特设榻上枕衾、茵席各一，使顾尽弛褻衣。随键户，诸公伺焉。公惊起，索衣不得，因引衾自覆荐，而命顾以茵卧。茵厚且狭，不可转，乃使就衾。顾遂昵就公，公徐曰：“无庸。”侧身内向，息数十转即安寝。漏下四鼓，觉，转面向外。顾佯寝无觉，而以体傍公，公酣寝如初。诘旦，顾出，具言其状。且曰：“公等为名士，赋诗饮酒，行是乐而已矣。为圣为佛，成忠成孝，终归黄公。”

及明亡，执于金陵。在狱中，日诵《尚书》、《周易》，数日貌加丰。正命之前夕，有老狱卒持针线向公而泣曰：“是我事主之终事也！”公曰：“吾正而毙，是为考终。汝何哀？”故人持酒肉与诀，饮啖如平时。酣寝达旦，盥漱更衣，谓仆某曰：“曩某以卷索书。吾既许之，言不可旷也。”和墨伸纸，先小楷，次行书。幅甚长，乃以大字竟之。加印章，乃出就刑。其卷藏金陵某家。

顾氏自接公，自恸归某官。李自成破京师，顾氏谓其夫能死，我先就缢。夫不能用。

外史氏曰：此《望溪文集》所纪黄公轶事，与左忠毅公并书者也。夫古来忠臣义士，莫不以天下为己任。即至时丁板荡，世际沧桑，犹将以一身力扶阳九，不得已而以一死报国，其意固以为未堪塞责也。故当其从容授命，即忠义之名，有不忍言，而何有于身家，更何有于声色货利？余读佛书，迦叶曰：“金刚之身，非世间火所能烧。”又《瑜伽论》曰：“魔有四女，端正无伦。共来菩萨前，呈诸姿态。菩萨以义心定力，四女皆变老丑，羞惭而退。”盖理之不胜夫欲，足令贲、育失其勇，良、平失其智，惟仙、佛为能制之。然仙佛一切不动，而圣贤则有动有静。以左公罹祸之惨，凛凛数言，至今犹有生气。使其平居有如顾氏者，而与之键户同卧起，谓能动其一顾哉！此先生发潜阐微意也。至黄公临命数语，则分定固然，亦二公之所同也。然此岂二公始念哉？此则可为二公痛哭者矣。

对缢

《如是我闻》：京师有富室吕氏娶妇者，男女并韶秀，亲串皆望若神仙。

窥其意态，夫妇亦甚相悦。次日天晓，门不启。穴窗窥之，则左右相对缢，视其衾，已合欢矣。婢媪皆曰：“是昨日已卸妆矣，何又着盛服而死耶？”此狱虽皋陶不能听矣。

按花庵《中兴绝妙词选》：钱塘吴礼三，字子和，有《顺受老人词》五卷。有陶氏者，与王生情好甚笃。计生时虽暂为萍水之聚，而死后终必长离，因于月夜共沉西湖。赋《霜天晓角》吊之云：“连环易缺，难解同心结。痴呆佳人才子，情缘重，怕离别。意切，人路绝，共沉烟水阔。荡漾香魂何处？长桥月，短桥月。”事亦载《西湖志》。然则天下固有此一种情痴。吕氏夫妇既在合欢之后，得毋亦为情死耶？

生祭

明崇祯十五年，洪承畴为我朝所败，时传其已殉难，崇祯帝赐祭十六坛，御制祭文以旌之。其后，我朝兵下江南，洪又经略江南川湖等省。从入关，有土人迎而请见，洪纳之。其人入而长跪，出袖中御制祭文朗诵一过，大哭而去。

按：承畴之才，在明末诸臣中，似犹可任以兵事。史中所纪战功，亦有可观者。然黄梨洲先生尝议其所叙战功之多诬，则有不可尽信者矣。《檐曝杂记》言：承畴兵败时，其子弟在家，已刻行状散吊客。崇祯帝方祭十四坛，而承畴生降之信至。后金声起兵徽州，与门人江天一俱败。承畴谕令生降，天一诵御制祭文以愧之。其后从本朝归没于京师，其子弟又刻行状，不复叙前朝事，即从本朝入关序起。有轻薄子得其两行状，订为一本，以作笑端云。

《明史》又言：崇祯十四年，大清兵围松山。承畴与邱民仰誓死固守，外援不至，刍粮并竭。至明年二月，已围半年矣。力不支，城破，承畴降。民仰不屈，死，赠右副都御史，赐祭六坛，官为营葬，命建祠都城，与承畴并列。帝将亲临致祭，后闻承畴降，乃止。

熊襄愍轶事

《全谢山集》载：始宁倪生为予言：其尊人曾从里中仓桥陈氏见其先世《秋曹日记》一书。其人在熹庙时尝为狱官。凡魏阉所杀君子，不下东厂而下刑部者，皆载其狱中事。

其言襄愍自入狱，一饮一食，阉皆令狱官以帖子报知。然襄愍亦无所异。其卧用一藤枕，不分寒暑，未尝去身。每晚人静，再拜礼北辰，则取此藤枕供之，莫能知其意也。或以问襄愍，亦笑不答。已而刑有日，襄愍神色不变，手出遗疏，犹为上言边事，又作绝命词。其疏稿为西曹郎所遏，曰：“囚安得上

书？”襄愍曰：“此赵高语也。（原注：缺十二字）圣朝安得有此？”怡然就刃。

时奉有传首九边之旨，西曹郎俄录其首，则法场中空无所见，但一藤枕。大骇，相戒勿泄。密报魏阉，则命取熊氏子弟家人拷问，大索，竟无所得。魏阉计无所出，遂秘其事。其九边所传之首，非真颅也。魏阉败后，公子兆璧连疏请公首归葬蒲州，亦明知其非公首，特借以消此冤案耳。

此说在明野史中，俱未之及。吾谓李公映碧《三垣笔记》极言襄愍临刑之惨，与此不符。然陈氏乃亲见者，当不诬也。（蒲州大学士韩爌也）

按：史稿但纪襄愍保辽之功，而不言其通术数。惟于万历三十五年巡按辽东时，岁大旱，行部金州，祷城隍神，约三日不雨，毁其庙。及至广宁，逾三日，大书白牌，封剑，使使往斩之。未至，风雷大作，雨如注。辽人以为神。据此，则狱中之事自非无稽也。

地震

《天变述略》：五月初六日，哈哒门火神庙庙祝见火神飒飒行动，势将下殿，忙拈香跪告曰：“火神老爷，外边天旱，切不可走动。”火神举足欲出，庙祝哀哭抱住。方推阻间，而震声旋举矣。

有一绍兴周吏目之弟，因兄荣选。思做公弟，到京方三日，从菜市口买一蓝纱褶，摇摆而还。途遇六人，拜揖尚未完，头忽飞去，陷入墙内寸许。眼睛飞在对门墙上。粘住犹动。眉毛又粘在一处。其六人者无恙。

粤东会馆路口，有蒙师开学，童子三十二人。一响之后，先生学生俱不见。又，宣府新推总兵在元宏寺街，一响，连人及长班七人俱不见。所伤男女，俱赤体寸丝不挂，不知何故。有长班于方震时，弁帽衣袴鞋袜，一霎俱无。一人因压伤一腿卧地，见妇人赤体而过：有以瓦遮阴户者，有以半条脚带掩者，有被半条褥子者，有被一幅被单者，顷刻得数十人。是人又痛又笑。

庆宏寺街有女轿过，一响掀去轿顶。女全身衣尽去，赤体在轿，竟尔无恙。惟冯相公夫人单裤奔走街心，然亦仅见矣。

长安街一带，从空飞堕人头，或眉毛和鼻，或连一额，纷纷而下。大木飞至密云石驸马街，五千斤大石狮子飞出顺城门外。震后有人来告，衣服俱飘至西山，挂于树梢。昌平县教场中衣服成堆，人家器皿金钱首饰俱有。而德胜门外堕落人头人臂尤多。

先是，五月初一日，山东济南知府往城隍庙行香。及庙门，忽然知府皂隶俱各昏迷。有一皂隶之妻来看其夫，见其前夫死已多年矣，乃在庙当差。前夫曰：“庙里进去不得，天下城隍在此造册。”

《传异记》：宋熙宁中，恩州武城县有旋风自西南来，发屋拔木。县令一门及人民俱卷入云霄中，坠地死者不计其数。近道光庚寅之岁，直隶一带震裂不下千里，压死者以万计，然皆未有吹去衣服及肢体者。而此记言之凿凿如此。考《明史?帝纪》及《五行志》，并无五月初六日之变。然《明史》前后多脱误。如天启四年三月甲寅、六月六日丙子，京师地震，《帝纪》及《五行志》俱有之。独《志》言三年京师地震者三，而《帝纪》不载；《纪》言四年三月戊午夜京师地再震，《志》亦不载。庚申夜复震者三，而《志》但云庚申再震。则其不足证明矣。

王秋泉

王秋泉者，吾邑名医也。有某富人病且死，延秋泉。秋泉适治某贵人疾，不果往。富人念不已，中夜绵惓，谓其子曰：“吾宁得一当王先生，死不恨。”子乃复走仆秋泉所，顿首敦促。会所治贵人疾良已，又数日贵人起，治具觞秋泉，奉金币为寿。秋泉饮大醉归，归至舟中，语家人曰：“今可赴富人约矣。”而富人子所遣仆，业踊跃解维代摇橹。抵其家，传呼曰：“王先生至矣。”举家惊喜出迎。

秋泉方酣睡，家人起诸梦中。主人已盛衣冠，鞠躬入舟肃客。秋泉谢以暮夜，请得诘朝栉沐登堂。主人固请曰：“老父忍死待先生，先生幸辱临，何栉沐为？”强之入。诊脉已，与药竟出。主人盛饌揖秋泉，秋泉但摇手谢。还舟，解衣卧。鸡鸣酒醒，呼其家人骂曰：“惰奴曷乃公事！且某富人迟我久，当夜赴之，何尚泊此？”家人曰：“公顷已诊脉与药，忘之耶？”秋泉大惊曰：“审与药乎？吾真大醉，必杀之矣！”顿足，促解维归，谓不去必受辱。

家人匆遽解维，而主人已遣仆伺秋泉。闻去，即入报。须臾门启，望岸上烛笼数十，传语止王先生。秋泉不知所为。俄而主人踉跄至，入舟顿颡，泪下承睫，谢曰：“老父得先生刀圭，乃者熟寝，病若脱矣。先生存，父存；先生去，父且大去。惟先生终哀怜之。”秋泉自疑曰：“世岂有是事哉？必给我。”然已无可奈何，强随之登堂，门且掩，心犹怦怦然。坐定，主人申谢再三：“先生用药何神验乃尔？”秋泉乃漫应曰：“昨已得其概，请更得审视。”遂入视，索药渣观之，私自慰曰：“幸不误！”更与数剂，起其疾，厚获而归。人呼为醉先生云。

外史氏曰：此事见《乌青志》。醉梦之中，而用药之神效如此，岂其中有鬼神耶？然亦可见医术之不尽足凭，而生死之自有命也！一笑。

蚰蛇

《水经注》：交趾金溪究山有大蛇，名曰蚺蛇。长十丈，围七八尺。常在树上伺鹿兽，鹿兽过，辄低头绕之。有顷，濡湿讫，便食头角。三月骨皆钻皮出。山夷始见蛇不动时，以竹笠笠蛇头至尾，杀而食之，以为珍异。一说以妇人衣投之，则蟠而不起走，便可得也。

杨氏南裔《异物志》曰：“蚺惟大蛇，既宏且长。采色驳萃，其文锦章。食猪吞鹿，腴成养创。宾享嘉宴，是豆是觞。”言其养创之时，肪腴甚肥，可为宾筵珍味。惜其吞食鹿豕，逢足以供老饕之大嚼也。

蚺蛇大者，能吞鹿食人。性极淫，取妇人敝袴掷地，以首戴之，俯仰顿撼甚乐。捕之者，度其出入之地，先钉罗桩数行，狭仅容其身。壮士持橄欖棍伏其中，出一人于外，颺妇人裙裤招之，蛇即昂首高六七尺来追。人退入罗桩，蛇身既巨，到狭处曲折转身不便，人持棍击之，且击且退，数人迭出，视其首俯地，则无惧矣。每击一下，则皮肉皆缩。有一泡，死而血凝（即护身胆也），其力大减。多以乱真，真者值兼金。此《岭南杂记》所言，与《水经注》合。惟《桂海虞衡志》言：蚺蛇大者如柱，常出逐鹿食之。寨兵善捕之，数辈满头插花，趋近蛇，蛇喜花，必注视，渐近俯其首。大呼“红娘子”，蛇益俯其首不动。壮士大刀断其首，众悉奔散，远伺之。有顷，蛇奋迅腾掷，道旁小木尽拔，力竭乃毙，一村饱其肉。其法更奇。然石湖所志，率经亲历，必非无据。

又按《岭表录异》云：普安州有养蛇户，每年五月五日，即舁蚺蛇入府，祇候取胆。余曾亲见，皆于大笼中藉以软草，盘屈其上。两人舁一条在地上，即以十数拐子从头翻其身，不得转折。即于腹上约其尺寸，用利刃抉之。肝胆突出，即割下其胆，曝干，以备上贡。即合内肝，以线合其疮口，收入笼。或云舁归放川泽。据诸书所称，蚺蛇力大若许，必不可以生而致。今观此录所载，则取之固自易易。其信然耶？

南裔《异物志》：蚺蛇牙长六七寸，土人尤重之，云辟不祥，利远行。卖一枚，值牛数头。

采龙眼

龙眼枝甚柔脆，熟时赁惯手登采。恐其恣啖，与约曰：“唱勿辍，辍则弗给值。”树叶扶疏，人坐绿阴中，高低断续，喁喁不已。偶听颇足娱耳，细思之，令人欲笑。

大言

少读《王莽传》，凡自法禁号令，以及名物郡县，莫不剽摹古籍，以恣粉

饰，不独仿《大诰》等著作也。想见当时居之不疑，如醉如痴之状。

后读《孟蜀世家》：宋太宗遣王全斌等伐蜀，孟昶遣王昭远御之。昭远好读兵书，以方略自许。兵始发成都，昶遣李昊等饯之。昭远手执铁如意，自比诸葛亮，酒酣谓昊曰：“吾此行岂止克敌？当领此二三万雕面恶少年，取中原如反掌尔。”既而与全斌一战于三泉而败，再战于剑门而被擒。真是写成一笑！

然自古此等妄人，却又不少。南燕有王始者，莱芜人。慕容德建平四年，始以妖术惑人，众至数千，聚于太山莱芜谷。自称太平皇帝，署置百官，号其父曰太上皇，兄林为征东将军，弟泰为征西将军。帝遣车骑将军桂阳王镇讨擒之，斩于都市。临刑，人皆骂其自取族灭。或问其父兄何往，始曰：“太上皇蒙尘于外，征东、征西乱兵所害。朕躬虽存，复何聊赖？”其妻赵氏怒之曰：“君正坐此口以至此，奈何临死尚尔狂言？”始曰：“皇后何不达天命？自古岂有不亡之国，不破之家耶？”行刑者以刀环筑其口，始仰天视曰：“朕即崩矣，终不改帝号也。”此其可笑，尤堪与王莽“天生德于予，汉兵其如予何”之言并传。

又《宋稗类抄》：嘉泰开禧时，郭倪位殿岩，自谓卧龙复生，酒后辄咏“三顾频频，两朝开济”二语。陈景俊为军漕宴之曰：“木牛流马，则以烦公。”师既溃（即富平之败），自度不复振，对客泣。时彭法传在坐，语人曰：“此带汁（字借作职）诸葛也。”

陆世科

鄞县陆世科为诸生时，尝馆于邑中一富室。值黄霉，命馆僮焙被，僮转付婢，携就主妾房中焙之。至晚，夹带主妾之睡鞋而出。世科欲睡，展被始见，抛之帐顶。

后主人入斋中见之，伺其出，袖之以去。迨更深，密令妾往扣其门，而操刀随之。世科问为谁，低应曰：“妾也。”世科曰：“焉有昏夜而女客可见先生者乎？”又令再三恳之，曰：“第开门，妾自有说。”世科曰：“女客与先生有何可说？即有说，明日与主人同来。如再不去，当即捉付尔主，勿嫌见辱也。”主人见世科毅然难犯，即应之曰：“请开门，小弟在此。”既入，世科见主人持刀，大惊。主人曰：“无惧。”出鞋示之，备述所以。世科笑曰：“幸我无私，否则已污君刃矣。”明日遂辞去。

后登万历己丑进士，仕至大理卿。是时，人多附魏阉，公独特立不阿，以完节终。

事见《乌青志》。或曰：此事已见《子不语》，彼作镇台某，不知孰是

？余按《警心录》：陈淳祖为贾似道之客，守正，为诸客所恶，内侍亦恶之。一日诸姬争宠，密窃一姬鞋，藏淳祖床下，意欲并中二人也。贾入斋见之，心疑焉。夜驱此姬至斋门诱之，淳祖不应，继以大怒。贾方知其无他，勘诸姬得其情。由是深契淳祖，后有南安军之命。金、元院本演其事，与此正相类。意当时或有有意为之者，不然，或有构之者欤？据《录》中所载，则其出于依托，未可知也。

猩猩

非非子曰：“夫林密渊深，鱼鸟自有乐地。而卒为人所制者，贪其饵也。”《水经注》：“猩猩形若黄狗，又类貍狨。人面，颜容端正，音声妙丽。”楚太原王纲曰：“猩猩好酒及屐，里人置之山谷。常数辈为群，见酒物，知人张设，取之。知张者祖父姓名，詈曰：“奴欲杀我，亟舍尔去也。”即复还曰：“姑尝酒。”迨醉，取屐著之，卒为人擒焉。”放翁诗：“已醉猩猩犹著屐，入秋燕燕尚营巢。”此物爱酒与屐，他书亦言之厉厉，当不虚也。

按唐人小说载：安南武平州封溪中，有猩猩焉。如美人，解人语，知往事。以嗜酒故，以屐得之。槛百数同牢，欲食之，众自推肥者，相送流涕。时餉封溪令，以帕盖之，令问何物，猩猩笼中语曰：“惟有仆并酒一壶耳！”令笑而受之。盖此物之灵慧如是，其胜于陆机之黄耳传书多矣。而卒以爱酒与屐，为人所制。《礼记》：“猩猩能言，不离禽兽。”信夫！然岂独禽兽已哉？

燕妒

广陵牛氏家，堂燕方育雏。其雌为猫所毙，雄啁晰久之，翻然而逝。少选偕一雌来，共哺其子。明日有雏堕地，至晚诸雏毕死。取视之，满吭皆泉耳，实盖为雌所毒也。嗟乎！禽鸟犹疾其前雏如此，而雄不悟，悲夫！

去年仲夏，沈荔堂家远香书舍中，燕已育雏，一雌为蛇所噬。越宿，其雄偕一雌至，相与哺雏。未几蛇又至，时雄出未返，雌惊起，啄其目。蛇甫吞一雏入口，不能反噬，急吐出，蜿蜒遁去。雏已垂毙，雌覆而翼之，间衔庭中旱莲草哺之，未几遂愈。然自此雌偶出必速返，朝夕不离于侧，蛇亦绝不复至。是此雌又能为诸雏之义鹻也。

戒贪

《金楼子》：齐桓公卧于柏寝。白鸟营营，饥而求饱。公开翠纱之厨而进焉。有知礼者，不食而退；有知足者，隳肉而退；有不知足者，长吁短吸而食。及其饱也，腹为之溃。盖戒夫贪也。

余尝见蚊有腹已果而作红色者，其尾血滴不止，而吸食犹未已也。驱之，则栖于屏案间，不能复飞。斯时不知亦悔其饕餮太过否？

师戒

里中有走无常者，尝一卧数日。一日乍醒，遽问其家人曰：“吾里外科岑氏子，昨已死乎？”家人曰：“然。君至冥中亦见之乎？”曰：“吾昨于岳庙城隍庑下，见鬼卒拘岑至。城隍拍案怒曰：‘汝在阳间做得好事！’岑叩首涕泣曰：‘小人生前并未敢造恶。’城隍怒曰：‘观尔獐头鼠脸，胸中岂有一点墨？奈何既以牛医杀人，更托名教书诳钱财而误人子弟乎？’命鬼卒拽下予杖。岑复叩首曰：‘小人虽托名世医，然从无过而问津者，势不得草菅人命。第为饥寒所迫，权行训蒙度日。身分生平所读，止有一部《四书》，又大半句读不全，故所取修金，极丰不过二两。大约不过菜佣舆卒、目不识丁者之子弟，愿相从受业。彼亦只图省费，无意深求。若《四书》以上，小人亦不敢妄教，故犹不致大误。’城隍色少纾。”

“顾判官取册检视，至岑首一行，注曰：’绵蛮（读作变）黄鸟。’城隍怒曰：‘此辈只合转入畜生道中耳。’又检至下一行，注云：‘如恶恶（皆读作屋）臭，如好好（皆读上声）色。’城隍笑曰：‘二字如此读，试问作何解？’岑曰：‘此当读为四句，言如其为恶，须如恶臭，斯为真恶；如为好人，须如美人，斯为真好。则善恶之意皆诚矣。’城隍曰：‘然则后文恶而知其美者，又作何解？’岑曰：‘此恶字当读去声。盖恶之为物，天下未有以为美者。但据《本草》，则人中黄之益人多矣。是其味美于回也。故孟子曰：恶（句）在其敬叔父也。’

“城隍骂曰：‘畜类！汝平日以此教人，尚谓未尝误人耶？’遂命罚作狗，恣其食恶以偿之。岑复叩首曰：‘小人生前以饮啖兼人，中多痰火，每当暑喘作，其苦万状。愿大王垂谅，罚作一牛。’城隍讶问曰：‘此又何说？’对曰：‘小人向读《千家诗》有云：赤日行天牛不知。惟牛能不受暑热也。’城隍大笑，令鬼卒拽下，先杖一百，仍押回里中，俾投生为牛，为课徒者示警云。”

家人皆未信。次日，闻比邻畜牛生犊，往覘之，果然。戏呼其名，犊辄昂首掉尾而鸣，若应声然。

牡丹

《日知录》：山东人刻《金石录》，于李易安《后序》“绍兴二年玄默岁壮月朔”，不知“壮月”之出于《尔雅》，而改为“牡丹”。凡历代以来所刻

之书，皆“牡丹”之类也。

又《拊掌录》：绍兴九年，金归我河南地。商贾携长安秦汉碑刻，求售于士大夫。王锡老得一碑，无一字可辨，王独称赏不已。客曰：“此何代碑乎？”王不能答。客曰：“我知之，是名没字碑。”一笑而散。今之赏鉴家，大率皆没字碑之类也。

柳画

乾隆辛丑十月，萧山陆敬轩为永城尉。署中旧有柳树一枝，年久半槁。命工伐之，其中纹画如淡墨写成：左右峰石峻削，悬崖之上有松一株，藤缠累累；老树一株，枝叶皆倒垂。下有一叟，挟杖立，高冠长袖，须眉宛然。其左手纳袖中，著胸前，右脚前行露其舄，左脚隐衣下，回顾若听泉状。虽妙手写生，不是过也。从来木理之成文者，有影木之类，乃得之柳树中，则又闻所未闻也。造物之巧，岂可思哉！

又康熙壬寅，京口檄造战舰。江都刘氏园中，有银杏一株，百余年物也，亦被伐。及锯开，则木之立理有观音大士像二，妙曼天然。众共骇异，乃施之持南福缘庵中。此似有神物凭之者，尤奇。

闽人吴玉长璧，尝适杭。适金中丞家招宴，庖人烹圆鱼。既熟，剖之，一肉观音，头戴金冠，盛妆饰，眉目衣褶皆如画，右手下垂，左手中按，足踏芙蓉一朵。座客无不惊惋，遂命覆羹。

此事见樊榭《城东杂记》。岂真大士现身，以为杀生之戒者欤？其他如《酉阳杂俎》载：炀帝食蛤，中有一佛二菩萨像。唐文宗时，鳖中有观音大士像。《续夷坚志》载：史浩食蛤，中有二佛像，螺髻璎珞，足踏莲花。《异识资谐》载：邵崇益剖蚌，中有罗汉像。隗区言：双林镇民剖蚌，中有珍珠八仙。《夷坚丙志》载：郑伯膺于楚州蚌中得观音像，妙相端严，杨枝净瓶具备。又于蟹腹内得鬼判，毛发森立，怪恶可畏。《坚觚集》言：遂昌县民剖鳖中，有比丘端坐，握牟尼珠，衣履斩然。唐询家鸡卵中，有菩萨坐莲花。凡此犹曰仙佛现身，以示杀生之戒。

至如他书所载，蚕茧中有小佛像，状如入定观音。鸡卵中有猕猴。如此类，则又何说？盖妖异之兴，终非常情所可揣测也。

湖市

嘉庆庚午四月，高邮县西门临湖石堤倾圯，河帅委员修筑。有州署幕友夏友香者，督工役往来堤上。日将暮矣，忽见湖中城市宛然，林木繁茂，断岸一带小桥亘之，桥旁有斥堠列栅与拒马咸备，桥上有人持板伞作迎风急走势，而

柳阴之下，二驴啮草于其间。惟时落日沉山，暮霞四起，适当湖中城门阙处，金碧万道。沿堤水纹如縠，与夕阳相激宕，光怪陆离，不可名状。

城中炊烟缕缕，杰阁嵯峨，浮屠高耸，钟声如在耳也。晚风乍起，而所谓城市林木桥亭楼阁者，渐淡渐远，顷刻尽灭，然已逾数刻矣。尝闻山东登、莱有海市，四川青城、钱城有山市，今此处更有湖市，亦奇观也。

冰山录

分宜籍没，有为《冰山录》以纪其事者。王仁裕《开元天宝遗事》：杨国忠权倾天下，进取之士争诣其门。进士张彖者，有大名。有劝彖修谒国忠，可图荣显。彖笑曰：“汝辈以为杨公之势，倚靠如泰山。以吾所见，乃冰山也。或皎日大明之际，则此山当误人尔。”后果如其言，人以张生见几。后年，生及第，释褐华阴县尉。时令守皆非其人，张生有吏道，每有申举，守令辄抑而不从。生慨然曰：“大丈夫有凌霄盖世之志，而拘于下位，若立身矮屋中，使人抬头不得。”遂拂衣归，遁于嵩山。《录》盖本此义。

泰山

或言泰山没字碑非碑也，度其中必有所藏，当是封禅碑铭及玉版检金泥之属。昔有一巡方恶其疑众，命撤之。甫动其盖，风雷骤作。说似近怪，然其中有物无疑。顾宁人则谓《史》、《汉》但言立石，而不言刻石。足见读书心细。然《隋书·经籍志》有《秦皇东巡会稽刻石文》一卷，当即指所立之石。是此言亦未可据为定论也。

夷俗

《高丽图经》言：其俗往往男女同川而浴。而西南苗夷跳月之法，必先野合生子，而后成婚。以为夷俗之难以廉耻喻也。顾其间亦自有所谓廉耻者：

粤西瑶僮山居者，妇人四月即入水浴，至九月方止。男女时亦相杂，或触其私，不忌；惟触其乳，则怒相击杀，以为此乃妇道所分，故极重之。此一种节义也。

暹罗之俗：遇华人与其妇通者，则其夫皆喜，以为荣。或邀之共饮，谓其妻美，故华人爱之也。此一种见识也。（又闻暹罗男阳皆镶嵌镜铃珠玉，富贵金银，贫用铜锡，行则琅琅有声。婚娶：群僧迎送，婿至女家，僧取女红帖男额，谓之利市。）

台湾土番，其人不知历日，无祖先祭祀。自父母外，无伯叔甥舅之称。重生女，不重生男。不论有无生育，往往互相交易。暑月男女皆裸体对坐。淫欲

之事，长则避幼，若弟妹子女，略不羞避。此又一种分别也。

若夫乌浒之人，娶妻而美，则让其兄。罗鬼之卒，新妇见舅姑不拜，裸体而进盥，谓之奉堂。则居然习于礼让也矣。

西洋文郎马神，其俗不淫奸者论死。惟华人与夷女通，则削其发，即以女妻之，不听归也。昔有人杀其夫者，其妻控诸邑。邑令怒，即以其妻妻之，曰：“使汝妻亦守寡。”其断狱之法，盖有所受之也。

双林凌氏

常熟沈孝子墓志：鼎革时，尝负母而行于野。遇盗夺其糒，母不与，盗怒，将杀之。孝子泣而求代，并舍之。邻失火，延母寝。母病方剧，不可以变。孝子号痛呼天，反风火息。后母年八十余遭危疾，医者皆曰法不可治。刲股以进，弗瘥。梦神绯衣告曰：“疾非五药所治。医凌某，在双林。”亟致之。凌至，以针达之，脱然愈。见《望溪集》。言孝子之至行，足以格盗而感神也。而凌氏之以针灸名其家也，岂偶然哉！凌氏子孙，盖世其业至今云。

孝子名育，卒于康熙四十九年，年九十四，雍正间翰林编修淑之祖也。

附录《碧里志存》

凌汉章，湖州人。成化间针灸神灵，擅名吴浙。《两浙名贤录》称其慷慨负义气，见人之病，如痛在身。有延之者，昏夜风雨，无不疾赴。砭石所投，诸恙脱然。每辰起门启，輿疾求治者日数十百人。贫者未尝受直，故身死之日，家无余资。

杨园先生

杨园先生葬其亲，既卜兆，而村民阻葬，弗克。因厝柩于庄，命佃户居守。盗至，纵火焚其庄，灾及两柩。及罪人既得，斩首祭墓，而先生衾衣用粗麻终其身。

婿尤介锡，幼而能文，负笈从游，言规行矩，甚相得也。先生以女妻之。及其兄师锡举进士，耽酒色，介锡背先生而效焉。屡训弗悛，其后买娼为妾。先生女素娴闺训，引诗书以讽谏。婿以其逆耳，与妾谋，鸩杀之。

先生往哭，见其被鸩状，讼之官。褫其衿，逐其妾，卒未正其杀妻之罪也。而先生自子死后，其孤孙亦相继夭殁，后嗣绝矣。

外史氏曰：陈古铭先生曰梓，年二十，侍姚蛰庵先生。先生为言：“下愚不移，如尤婿玷杨园。而周婿又玷诚庵，其执柯者杨园也。此亦先师痛心事。然天下固有不可化诲之人，一杀妻，一为盗，于两先生何病哉！”此论固然。然如杨园先生之所遭，何其酷耶！余尝与梦庐论之，梦庐曰：“是则所谓命也

。”呜呼！其信然耶？

按先生年谱，崇祯七年甲戌，先生年二十四，馆颜士凤家。时东南文社方兴，先生与士凤相约毋滥赴，但与同学数子邱衡辈，文行相切磋而已。然先生自与严颖生、邱季心、凌淦安诸君子游，往往以举业为戒。或有延课子弟者，相率辞不赴，以其为功利起见也。年六十，姚公玉瑚偕其弟璉，谒先生于张佩葱斋中。适语溪以《东皋遗选》数十册，托佩葱发出。舟子负上，连呼重甚。先生戏语曰：“此未必重，吾以为轻如鸿毛耳。”姚因问：“学问之于举业，固可并行而无妨耶？抑必屏去而后从事耶？”先生正色曰：“《诗》有之：荼蓼朽止，黍稷茂止。”盖其持己之严如此。

又先生与吴哀仲书曰：“天与仁孝，知有勿药之喜。读终天一记，辄为泫然不已，真与‘蓼蓼者莪’同一哀切也。人子至此，盖已无可如何，惟有临渊履冰，如曾子之志而已。《记》曰：‘终为难。’而申之曰：‘终也者，非终父母之身，终其身也。’然则人子未死一日，是亦事亲之一日也。愿与仁兄终勉之耳。”

水月庵

武林艮山门外水月庵，即水月老人故居。老人姓孙名文，字文石，号水月。会稽诸生。国变后，隐于杭，榜所居曰梅园。性恬静，一介不取，间为长短歌词。问其年，尝称九十。发尽秃，人多以僧呼之。

沈阳范忠贞公幼时，老人尝抚其顶曰：“是儿当建节吾土，吾犹及见之。”及忠贞抚浙，太夫人言于忠贞，物色得之，屏驺从往谒，谈论数四。时西溪多虎，公告之故。老人曰：“山头大虫任打，门内大虫怕惹。”及忠贞任闽督，老人送之曰：“耳后火发时，须要有主意。”后忠贞竟死耿难。人始悟其前知，争就之。老人厌恶避去，不知所终。土人思之，改其居为水月庵。肖老人若僧像奉之，为香火院。《池北偶谈》称为水月和尚。

外史氏曰：《熙朝新语》亦尝载此事，而不及“耳后火发”两语，并不详其生平为明季遗老也。夫事由前定，老人已知之矣，而卒不肯屈节于新朝，亦犹龚诩之不仕成祖，谓恐负金川门一恸耳。古来忠臣孝子，岂肯以时命之故移其志哉！

腹语

《聊斋志异》言：有一盗被刑，数武之外，犹旋转而呼曰：“好快刀！”此只极形刀之快耳。尝举以语人，而人皆笑之。按《明史·杨维斗传》：国变后，先生临刑不屈，首已坠，而声从项出，则《聊斋》之说非诬也。又汉贾

雍为豫章太守，与敌人战，丧元，犹带弓擐甲，挟马归营，问众将曰：“有头佳乎？无头佳乎？”众将曰：“有头佳。”雍腹语曰：“无头亦佳。”凡此亦如醉者坠车不死，其神全也。

尝闻唐花卿为剑南节度使，命讨段子璋，平之。其后出师，以单骑出战，陷入重围，丧其首，犹临溪沃盥。有浣女见之曰：“无头何以洗盥？”闻言遂仆。此神散之验也。

又：太原王穆，至德初，为鲁旻部将。于南阳战败，贼骑自后追及，以剑斫穆颈，筋骨俱断，惟喉尚连。初不自觉死，食顷方悟。而头在脐上，旋觉食漏，遂以手力扶，还附颈。须臾复落，闷绝如初，久之方苏。正颈之后，以发分系两畔，乃能起坐。而所骑马，初不离穆；穆方一足践镫，而左缚发解，头坠怀中。夜复苏，复系发正首，心念马卧方可得上，马忽横伏，穆因得上马。马亦随起，载穆东南行。穆两手捧两颊，行四十里。穆麾下散卒数十人，群行见之，扶寄村舍，寻载适军。穆于城中养病二百余日方愈。绕颈有肉如指，头竟小偏。此则头落数次而可续也，尤奇。

嘉庆初，苗匪煽乱楚蜀。官兵讨之，战于香炉坪，贼败。有贼目为官兵所杀，头已落，犹手持大斧作迎敌状，颈中白气一缕冲起，径二丈许，逾时乃仆。此或有邪术焉，又非寻常所可同语矣。

刘子壮

刘子壮，字克猷，湖北黄冈人。少颖慧，读书一目数行。属文奇肆，中崇祯庚午举人。领荐后，梦神告之曰：“尔须朱之弼作房官，方中春榜。”及至京，偶出寓散步，见数童子携书包经其门。一童子特秀出，执手与谈，见其书上写学名朱之弼，大惊。随至其家。其父乃开柴厂者，赠笔砚数事，珍重而别。后遭流寇之乱，不赴春官。及本朝顺治己丑会试，朱之弼已为分校，得首卷，即刘也。

亦见《熙朝新语》。读此知穷达有命，迟早亦有定数，为之慨然。

熊伯龙

先时廷对策，俱用四六。顺治己丑科，世祖临轩策士，命勿用四六旧套。刘子壮对策称旨，亲定一甲第一名，与榜眼熊伯龙齐名。熊典试浙江，一榜得三状元：乙未史大成，甲辰严我斯，庚戌蔡启傅。士林荣之。

库中画

明大内有画藏库中，累朝不开。至崇祯时，上欲开视，瑯以从来未开为言

。而上意甚坚，珰不敢逆，遂开。进，无所有，惟后小红箱一只。捧至，上书崇祯某年某月日开。上以其预定也，益异之。及启视，止盛画三轴：其一作无数军民相反背，其一则无数官吏士民仓皇逃窜之状。上曰：“嘻！乱离不远矣。”其三则止有一人披发赤体，悬于树上，其貌则俨然御容也。群珰动容，上恍然不乐而出。

乱书

崇祯时，宫中每年或召仙，或召将，叩以来岁事，无弗应者。以前一召即至，至是久之不至。良久，武帝下临，乱批云：“天将俱已降生人间，无可应召者。”上再拜，叩以天将降生，意欲何为？尚有未生者否？批云：“惟汉寿亭侯受明深思，不忍下降。”批毕寂然，再叩不应矣。

玉人

鹤民国人长三寸，日行八千里，其疾如飞。每为海鹤所食。其人性极机巧，乃刻玉为己状，鼓百成群，聚于荒野水次。鹤以为小人也，吞之而死。后他鹤见真者，反不敢食。

今世之傅虎以翼而食人者多矣，然其中岂无玉人焉？惟食之者之智不如鹤，故往往饕餮相踵而不悟，不免为小人所误耳。

天主教

天主名耶稣，大西洋人。自万历间，有大西洋意大利人利玛窦，航海九万里，抵广东之香山澳，始传其教于中土。其言谓耶稣生子如德亚，其国在亚细亚洲之中，一名拂菻，即古大秦国。于时为汉哀帝元寿二年，历一千五百八十一年，至万历九年卒。其国自开辟以来，六千余年矣，天主乃肇生人类之邦。帝嘉其远来，给赐优厚，遂于京师宣武门内建天主堂。藻绘诡异，供耶稣像。右圣母，貌若少女，手一儿，耶稣也。于是其教大行。

相传愿入救者，其师令服清水一盂，心遂迷惑，乃予之白金五十两，故投者甚众。其归也，必令家人毁祖先牌位、灶神、门神之属，而专奉十字木架。遇物作十字形者，即不敢褻。若奉教者物故，其师辄遣两人至尸傍啐经，以布掩尸，视验讫，始去。或以为窃取两目瞳子故也。

尝有人贫甚，称贷无所。稔知入其教者，可得五十金，乃预戒家人，俟得银而归，灌以药物使吐。后其人受教归，果欲毁神牌，奉十字架。家人繫其手足，以药灌之，始吐清水，最后涌出一血团乃止。其家人将血团贮于水盆，经宿血散，中有一物不散，乃成人形，须眉毕具。细视其状，即授教师也。

大胆

《吴应箕传》：南都不守，起兵应金声。败走山中，被获，慷慨就死。时有吴汉超者，亦起兵与邱祖德、麻三衡诸军相合，连取句容、溧水，高淳、溧阳、泾、太平诸县。明年正月，袭南城宁国，夜缘南城登，兵溃。城中按首事者，汉超已出城，念母在，且恐累人，入见曰：“首事者我也。”剖其胆，长三寸。如是则姜维之胆如鸡卵，又不足言矣。

项王走马埒

《石柱记》：弁山旧有项王饮马池、系马石、走马埒。朱少师《考异》云：项羽避难吴中，过大溪。有异物。早暮以尾卷人畜食之。羽跨其背，一手扼颈，两足夹其腹，一手抱树，连拔大树数章。天曙视之，马也。遍体黑龙纹，遂以名溪，今之龙溪是也。明郑明选诗：“项王昔走马，四面黄金埒。时衰骓不逝，悲歌对红颊。”

无支祈

《古岳渎经》：禹治水三至桐柏，惊风迅雷。禹怒，召百灵，命应龙搜逐之。乃获淮涡水神，名无支祈，形若猿猴，缩额高鼻，青躯白首，金目雪牙，伸颈百尺，力逾九象，搏击腾疾，倏忽不可久视。禹授之童律，不能制；授之乌术田，不能制；授之庚辰，庚辰持戟追获。颈锁大索，鼻穿金铃，徙之淮阳之龟山足下。《山海经》云：水兽好为雷雨，禹锁之君山足下，其名巫支祈。即其物也。

唐时有御史欲见此孽，出罪人遍摸其所，抓得之。用牛六十四头，以盘车拽锁出之。锁将尽，怪跃空中，大呼一声如霹雳，锁连人牛俱没。

吾乡都御史唐公世济，曾为淮阳御史，尝为笠泽周孟侯言之。

按《水经注》言，禹治水至淮，淮神出见，形乃一猕猴，爪地成水。禹命庚辰执之，锁于龟山之下。《坚瓠集》：明高皇过龟山，令力士起而视之。因拽铁索盈两舟，而千人拔之起，仅一老猴，毛长盖体，大吼一声，突入水底。

《酉阳杂俎》：明皇封泰山，张说为封禅使。说女婿郑镒本九品官，旧例封禅后自三公皆迁转一级。惟镒因说骤迁五品，兼赐绯服。因大酺。次日，明皇见镒官位腾跃，问之，镒无以对。黄旛绰曰：“此泰山之力也。”今人以妇翁为泰山，其自此昉乎？

人面疮

昔江左一商人，左膀生疮如人面。初无所苦，饮啖如人，或戏滴酒口中，其面亦赤。凡物必食，食多则膀上坟起，如有胃在其中者。或不食之，则一臂痹矣。一医者教其历试诸药，金石草木悉与之。至贝母，其疮乃聚眉闭目。商人喜曰：“此物必治也。”因以小苇筒毁其口灌之，数日成痂而愈。

陈句山

陈句山兆仑，雍正庚戌进士。乾隆初，荐举入翰林，官至顺天府尹。生平和易近人，有寸美，爱不去口。有以诗文请质者，备极奖借，故人乐亲之。书法兰亭，取意简远。梁山舟侍讲云：“本朝不以书名，而书必传者，陈文简公元龙、陈句山先生两人而已。”

瘞蚕

邑中伍氏，每岁养蚕。其年因蚕多叶少，饲之不继，乃瘞蚕十余筐于土窖中。命家丁三人，仍驾船行市桑叶。归途忽一大鲤鱼跃入舟中，三人大喜，载以还。路经皂林，巡司异其船小，而用两橹急驾，追捕之。搜检别无他物，及头舱，有人腿。诘三人，皆茫然不知所自。巡司即缚解按察司，拷掠备至，诘其身首所在，三人不胜锻炼，漫认云：“见埋在家隙地内。”即饬隶卒押至其家，发之，盖即瘞蚕处也。而蚕皆不见，惟一尸，身体俱全，只少一腿。证验即符，遂以三人及家主俱抵罪。事见《乌青志》。

外史氏曰：夫天地以好生为德，瘞蚕者心固忍矣，然当蚕多叶贵之时。今亦有瘞其蚕，而以其叶售者矣，未闻其辄受惨报也。而伍氏乃独有此奇祸，盖其残忍如此，则平日之积不善，必有甚于瘞蚕者。是其冤孽所由，当自有所在矣。

尝闻父老言：昔有一村农，以叶贵尽弃其蚕，而其子妇乃私藏其蚕数筐。农故有桑地数亩，叶尚在也。其子以无所得叶，乘夜窃往采之。农适在地中巡守，昏黑之中，误为他贼，挺枪刺之，立死。既而知为己子也，悲恚自缢死。而其妻及妇号哭至晓，亦就缢以死，一门斩焉。夫村农之刺其子也，固未知其为子也，然试思即在他人，亦不过窃取桑叶之贼，其罪亦何至于死而必戕其命焉？其凶忍为何如乎，天之假手以杀其子也！报施之惨，岂不可畏哉！

按：瘞蚕事，已见皇甫枚《三水小牍》，但彼为新安县慈润店北村居民王公直。其鬻蚕也，得钱三千，市彘肩及饼饵以归。至徽安门，门吏见囊中殷血洒地，诘之。公直对以所市，且请搜索。既发囊，惟有人臂若新支解者，乃送于居守。居守付河南尹鞠之。公直以实对，尹判差役领公直至村，集邻保责手状，皆称实知王埋蚕，别无恶迹。及发蚕坑中，有箔裹一死人，阙其左臂。取

臂附之，宛然符合。以白府尹，尹谓公直虽无杀人之辜，而蚕为天地灵虫，绵帛之本，故加剿绝，与杀人不殊，遂命于市杖杀之。与此略同。《志》所载，盖得之传闻者也。

偿债犬

邑中某，尝畜一犬，每夜辄涉水至河南某氏家守宿。一日，某呼犬詈之曰：“汝食于我，而为他人守夜。明日必觅杀犬者卖汝矣。”是夜，某梦犬人立而嗥曰：“我尝负河南人家钱，故每夜往守以偿。今止欠十三文，偿毕，即不渡河，誓报主人德也。”至晓，某呼犬至前，以十三文系其颈曰：“昨梦汝云云，今往还之，可免涉水矣。”犬垂首受戒，遂带钱往掷其家而返。从此更不复去。

后某以探女，更深醉归，失足溺池中。犬大嗥跃入，衔其衣拖至岸上。跳而至家，以首撞门，主母惊起。随至池边，见某僵卧未醒，扶至家，迨晚乃苏。语其故，夫曰：“前梦犬云，誓必报德，今果不食其言矣。”

越数月，家中不戒于火，举家方熟睡。犬复走某寝，以头撞门，且撞且吠。夫妇惊起视之，则火焰焰将及屋矣，急救得熄。后犬死，主人以棺埋焉。此杨周先生《果报见闻录》所记也。

噫，夫犬也，而能不忘所报如是乎？是殆兽其面，而不兽其心者欤？余故节书之，以为世之负恩而背主者戒。

《夷坚志》，许元惠卿，乐平士人也。其父梦有乌衣客来语曰：“吾昨贷君钱三百，今以奉还。”未及问其为何人及何时所负而觉。平常畜十余鸭，是日归，于数外见一黑色者。小童以为他人家物，约去之。鸭盘旋于旁，遗一卵乃去。自是历一月，每日皆然。凡诞三十卵，遂去不至。竟不知为谁氏者。计其值，恰三百钱。盖负人而不敢忘报，虽禽兽往往有之，奈何以人而不如禽乎！

剥皮

崇祯末，一术士言：熹庙时，尝游都下。宥五人共饮于旅舍，一人大言忠贤之恶，不久当败，四人或默或骇，讽以慎言。此人言：“忠贤虽横，必不能将我剥皮，我何畏？”至夜半，方熟卧，忽有人排门，以火照其面，即擒去。旋捉四人并入，见所擒者手足俱钉门板上。忠贤语四人曰：“此人谓不能剥其皮，今姑试之。”即命取沥青浇其遍体，用椎敲之。未几，举体皆脱，其皮壳俨若一人。四人骇欲死，忠贤每人赏五金压惊，纵之出。此见于《幸存录》者。呜呼！忠贤之凶毒，诚亘古所未有矣。

然亦有威力所不能及者。《耳新》言：丁卯三月忠贤诞日，公卿台省咸集。忽有道人幅巾布氅，藤杖麈拂，踵门请见。阍者叱之曰：“几许元老巨卿，竟日伺候。不能接见；汝一游食之徒，如何便欲见我千岁乎？”道人曰：“我与魏公贫贱交，今日覩面一言，为寿千秋也。”阍者不敢报，举瓜椎斧钺指其头颅，詈且逐之曰：“汝辄敢狂言无忌，幸今寿日，若他日，当膏此耳。”道人以杖叩鼓，众皆失色。随拥之进，言：“此道人求见，不容，擅自击鼓，致犯天威。”道人长揖，厉声曰：“与公久别，今日复得相见于此。今公富贵极矣，宁相忘耶？”忠贤大怒曰：“妖道敢肆狂妄，我岂与汝交乎？”叱左右缚付镇抚司严究。道人曰：“我风鉴一世，阅人多矣，独不识汝盗贼其形，虎狼其心乎？第欲挽回，以全忠臣义士之多命也。”一手指天曰：“汝能欺君欺人，彼苍可欺乎？吾当看汝寸磔，殆狗彘不食汝馀也。汝岂能杀我耶？”举手振跃，绑索俱断，两袖拂空，举座咸惊，蓦地不见。此与《续虞初新志》张献忠设朝时之狗皮道士，皆足令逆贼凶威无所施，差快人意耳。

按：剥皮之说，从古未闻。惟野史载：景清欲行豫让之计，成祖搜得剑，命剥皮援草系长安门。明晨驾过，系忽断，为犯驾状。乃命藏于库中。然景清之死，其说固不一。惟张献忠尝用此法，若所剥之皮未竟而其人已死，即将行刑者剥皮。盖未得其法耳。甚哉！魏阉之残酷，诚何异献贼哉！（《耳新》又言：魏阉发冢凌迟时，身尸未化。及临刑，似犹有微息，鲜血迸流，若留以待天刑者。）

仙方

《七修类稿》：元末，桐乡后朱村徐通判素慕洞宾，朝夕供礼。一日疽发于背，势垂死，犹扶起礼之。偶见净水壶下白纸一幅，上有诗云：“纷纷墓土黄金屑，片片花飞白玉芝。君主一斤臣四两，调和服下即平夷。”意其仙方，然不知何物为黄金白玉。乃召仙，以大黄白芷为问，仙曰：“然。”服之果验。后以医人，无不效。

徐无子，方传婿沈氏，至今以此治生。数百里来货药者无虚日。沈族大而分数十家，惟嫡支居大椿树下者，药乃验。沈子尝从吾友徐院判学，闻其药今加穿山甲、当归须、金银花矣。然大黄既多，不问阴阳之疾而投之，恐亦有害。而源源往来，又独于椿树下者验，岂非天意之所与欤？云云。

然沈氏，余于嘉庆间尝见其中衰矣。当其盛时，有名耿文者，尤精外科，一时有华佗之目。及今医道复兴，虽百里犹相延致，亦不闻其专以此方疗人也。若今之业医而尤著者名泰，即余亲家张梦庐先生之徒也。

耿通

本传言：当时给事中号敢言者，通与陈谔，举朝惮其风采。

谔字克忠，番禺人。永乐中以乡举入太学，授刑科给事中。每奏事，大声如钟。帝令饿之数日，奏对如故，曰：“是天生也。”每见呼为“大声秀才”。尝言事忤旨，命坎瘞奉天门，露其首，七日不死，赦出还职。谔性诙谐，当被瘞时，叹息谓其人曰：“吾不意今日乃死于大瓮！”人问其故，曰：“咄嗟而不知耶？朝廷瘞人当以瓮，令速死耳。”瘞者如其言，遂得屈伸不死。盖瘞人者，以土掩至胸前，即气闷欲绝。若仅露其首，必有刻不可耐者，乌能至七日而不死乎？

陆忠毅公传赞

林璐曰：公母初孕时，梦神人羽葆鼓吹，从云际直坠入怀，始生公。公少时，丰神英毅，博学擅江右。文成，四方目之曰“西陵体”。及登贤书，于太保忠肃入梦与语。语多秘，人莫有能解者。沈君鼎新暴卒而苏，言见公与某某方副冥司决事，如王新建故事。呜呼！忠孝人极也，惟不愧乎人，斯乃可以为神，乌足怪！

按：公名培，字鯤庭，号曰部娄，籍钱塘。兄弟六人，伯圻叔阶，与公先有声。公儿时即尚气节，意或小忤，辄流涕矢死。母裘及大母极爱怜之。既长，兄弟名益著，与娄东云间倡道东南。陈给事大樽尝曰：“某与陆氏交，如孔融在纪群间矣。”年十六，补诸生。己卯举于乡，拜大母堂下。母喜曰：“汝父汝叔歌《鹿鸣》如昨日，吾年垂八十，犹见汝成名。国思厚矣，勉之！”明年成进士。

公丰棱峻整，平居杜门读书，与诸名士切摩为古文辞。交遍海内，好引掖后进。然喜面折人过，邪慝者见公，辄屏气逡巡避去。尝与陆君骧武客秣陵，吊方正学及徐常功臣庙。客赠陆君弓矢，陆方赋诗，公愀然曰：“神州坐视陆沉，某鹿鹿无所树立。以君之才，当上马杀贼，下马作露布，差快人意。”坐逆旅，日读史，酣饮经月，一夜身渐短，可三四寸，良久方能引长。

岁甲申，逆闯犯阙，北向长号，思攀龙髯。其妇亟止之曰：“君素读书，不闻晋宋间事乎？犹有待。”未几，赴建康，拜行人司，副熊给事汝霖，持节祭淮。熊负直谏声，与公谈时事，益扼腕。

明年乙酉，乱兵溃江上，公兄弟奉母居盐官，公命其子繁绍从。省会嚣然，公遂避入黄山之桐坞。经故人陈君廷会居，握手流涕曰：“行将别君。”陈君止之，公曰：“即死，无益国家，聊以塞责。”

至家，妇敕左右守公，公笑曰：“死岂可复生乎？吾母春秋高，当避桃源

抱犊耕矣。”既而阖户自经，为客救免。又一日辰起，呼笔砚冠带，北向叩头者五，南向叩头者三，以袜绳授二仆曰：“若属知乃公意，便可相成。”遂向大床坐，从容就缢而卒。几上留书三函：一奉母，一遗兄弟，一别故友。年二十八。

妇誓死从公，自楼坠地，若有神持之者；又饿经旬，不死。姑裘语曰：“是天欲生汝也，违天不祥。”乃不死。

公兄圻、弟阶，亦皆能笃于风义，盖遗民也。

公死未逾年，陈给事就缚，奋身沉渊死。御史中丞潜夫陈公，携妻妾赴激湍死。陈公先以偶忤于俗，俗，公移书责之者也。熊公入闽，为郑芝龙所忌，与其子俱沉于海。迁客自海南来言：姚公奇允自刎其头死矣。方公移书御史时，奇允曾劝止之，而公弗善也，而卒俱死。呜呼！如四人者，可称公死友。

时同郡王别驾道焜，闻公死，亦死。江东赠公谥曰“忠毅”。董户部守曰：“两人同死，岂以道焜非进士耶？”乃得谥“节愍”云。

异兽

楚中一孝廉，自山中入城。因有虎患，以两猎户持铁叉自随。日暮向邮亭小憩，忽一虎咆哮而来。两人致孝廉亭前树上，挺叉迎虎而斗，虎毙。又一虎偕二小虎至，两人力尽，死。孝廉方惊悸，俄一物似狗而小，白毛红发，眼金色，走如飞，直前啗三虎。三虎伏不敢动，皆死。各食脑少许，先死者嗅而不食。须臾至树下，望孝廉大叫，耸身一跃，忽坠崖下藤蔓中，胃之空中不能脱。孝廉惶骇，自念待死已愚，不如先杀之，遂下树，取叉刺而杀之。持送县令某，某取其皮为领，雪不沾衣。

夫苛政猛于虎，酷吏之肆虐，实皆贪心之所致。若此物既已食三虎矣，而犹贪而不知足，以致自陷网罗，其亦可鉴也已。

按：此与《博物志》所载胡人来献猛兽如狗者略相似。然彼其称能食虎，而此并欲食人矣。又《逸周书》言：露犬能飞食虎豹。而此又似不能飞也，果何物耶？

王渔洋《陇蜀余闻》言：角端产瓦屋山，不伤人，惟食虎豹。山僧恒养之以自卫。按《中华古今注》：渠叟国献鬬犬，能飞食虎豹。此以鬬犬为角端也。余按《逸书·王会解》：渠叟以鬬犬。鬬犬者，露犬也，盖即鬬犬之别名。初不闻有角端之称。《尔雅》：驪似马，一角。麟，麋身，牛尾，马足；黄色，圆蹄，一角，角端有肉。是角端固即麟之属，奈何与鬬犬并为一谈乎？

又：汉武帝时，大宛之北胡人献一物，大如狗，声能惊人，鸡犬闻之皆走，名曰猛兽。帝怪其细小，及出苑中，欲使虎豹食之。虎见此兽，即低头着地

。帝谓虎欲低头作势，而此兽见虎甚喜，舐唇摇尾，径往虎头上立，因搦（原注：当作溺）虎面。虎乃闭目低头，匍匐不敢动。搦毕下去之后，虎曳尾去。兽顾之，虎辄闭目。余尝闻先人言，虎忌柴狗。狗之形小于畜狗。虎见之，辄伏不动，狗乃圈其外溲之，则此虎不能出外一步矣。殆即此兽也。

殿试卷

武进县文介公万历二十三年殿试对策，公官礼部时，自取出，藏于家，迄今尚在。每行作三十二字。凡乡会试有横直硃丝行，殿试但有直行。推其立制之意，盖以对策文有长短，则字从而疏密无不可者。今时相习书殿试所对策，率行二十二字，失为法之本矣。

又，乾隆五十年以前，同考官犹以经艺分校，面试帖诗题在第三场，今则移于第一场，而房官无五经之名。其不以五经分房者，以士皆习五经也。然余尝见先辈专经者，其于所习之经，必有手抄本。其间考证源流，贯穿经说，几于习一经而五经皆通。今则讲章时艺而外，概置高阁。往往入场时，问以此题出自何篇，而茫然矣。可胜叹欤！

附录

康熙三十九年，给事中满晋条陈科场积弊，总督郭琇条陈学校弊端，并下九卿议。议上，命录示巡抚李光地、胡鹏，总督张鹏翮、郭琇。李光地疏推广科场三条，学校四条。其末言：

迩来学臣率多苟且从事，致士子荒经蔑古，虽《四书》本经，不能记忆成诵。仅读时文百十篇，剿袭雷同，侥幸终身，殊非国家作养成就之道。前岁旨下学臣，使童子入学，兼用《小学论》一篇。至其时幼稚见闻一新，就中顿明古义。此以小学诱人而明也。然书不熟诵，终非己得。宜令学臣于考校之日，有能熟诵经书小学，讲解《四书》者，文理粗成，就与录取。如更能成诵三经及五经者，更与补廪，以示鼓励。又童生既令熟习小学，以端幼志，生员及科场论题专出《孝经》，每重复雷同。似当兼命《性理》、《通鉴》，以励宏通之士。

疏入，仍下九卿，与张鹏翮等三疏参合定义。其乡试另编官字号，以民卷九、官卷一为额。此出自上意，光地特赞成之。

论题以《太极图说》、《通书》、《西铭》、《正义》一并命题。呜呼！自明以来，士习之坏，江湖日下。附录此议，以见国家立法未尝不善，而有治法，无治人，以致积弊不可复返，而其法亦旋废不讲。安得如数君子者而挽之，使近于古哉！

又：《戒庵漫笔》曰：余少时学举子业，并无刻本窗稿。有书贾在利考朋

友家往来，抄得《灯窗下课》数十篇，每篇誊写二三十纸。到余家塾，拣其几篇，每篇或二文，或三文。忆荆川中会元，其稿亦是无锡门人蔡瀛与其姻家所刻。薛方山中会魁，其三试卷，余为怂恿其常熟门人钱梦王，以东湖书院活板印行，未闻有坊间板。今满目皆坊刻矣，亦世风华实之一验也。

杨子常彝曰：十八房之刻，自万历壬辰《钩玄录》始，旁有批点。自房王仲（士驩）始选程墨。至己卯以后，而坊刻有四种：曰程墨，则士子与主司之文；曰房稿，则十房进士之作；曰行卷，则举人之作；曰社稿，则诸生会课之作。至一科房稿之刻有数百部，皆出于苏杭，而中原北方之人市贾以去。天下之人，惟知此物可以取功名、享富贵，此之谓学问，此之谓人才，而他书一切不观。

昔邱文庄当天顺、成化之盛，已谓士子有登科名，全不知史册名目、朝代先后、字书偏旁者。举天下而惟十八房之读，读之三年五年，而一幸登第，则无知之童子，俨然与公卿相揖让，而文武之道弃如弁髦。嗟乎！八股盛而六经微，十八房兴而廿一史废，此《日知录》所以叹也！

余按文庄所言，则当时已有房稿，今则更有束去天、崇、国初于不观者，无论嘉、隆以上矣。此又世风之一变也。

推背图

《程史》：唐李淳风作《推背图》，五季之乱，王侯崛起，人有倖心，故其学益炽。开口张弓之讖，吴越至以遍名其子，而不知兆昭武基命之烈也。宋兴，受命之符尤为著名。艺祖即位，诏禁讖书，惧其惑民志以繁刑辟。然《图》传已数百年，民间多有藏本，不复可收拾，有司患之。一日，赵韩王以开封具狱奏，因言犯者至众，不可胜诛。上命取旧本，凡已验者，皆紊其次而杂书之。凡为百本，使与存者并行。于是传者懵其先后，莫知其孰讹。间有存者，不复验，亦弃弗藏矣。今之所传，所由纷然杂出欤？

宋宣和初，尚方织绶，谓之“遍地桃”。又急地绫漆冠子作二桃样，谓之“并桃”，天下效之。又香谓之“佩香”。至金人犯阙，无贵贱，皆逃避背乡，为金虏去，亦应此讖也，岂在《推背图》哉？

李自成

何璘《澧州志》云：李闯之死，野史载通城罗公山，《明史》载通城九宫山，其以为死于村民，一也。今按：罗公山实在黔阳，而九宫山实在通山县。其言通城，皆误也。

有孙教授为余言：李自成实窜澧州，至清化驿，随十余骑走牯牛坝（在今

安福县境），复乘骑去，独窳石门之夹山为僧。今其坟尚在云。余讶之，特至夹山，见寺旁有石塔，覆以屋。塔面大书“奉天玉和尚”。前有碑，乃其徒野拂文，载和尚不知何氏子。一老僧年七十余，尚能言夹山旧事，云：和尚顺治初入寺事佛门，不言来自何处，其声似西人。后数年，复有一僧来，云是其徒，乃宗门，号野拂，江南人。事和尚甚谨。和尚卒于康熙甲寅岁二月，约年七十。临终，有遗言于野拂。彼时幼，不与闻。寺尚藏有遗像。命取视之，则高颧深颧，鸱目蝎鼻，状貌狰狞，与《明史》所载正同。自成僭号奉天倡义大元帅，后复自称新顺王。其自称奉天玉和尚，盖自寓加点以讳之。而野拂以宗门为佛门弟子，事之甚谨，岂其旧日臣，相与左右者与？《明史》于九宫山锄死之自成，亦云：“我兵遣识者验其尸，朽莫辨。”而老僧亲闻警欬，其西音又足异也。

右《李自成墓志》，江宾谷（名昱志）所著。据《澧州志》以驳《明史》“通城”之误，则“罗公山”之谬，更不待辨。其所征引亦精确。但据前史所称，则自成之死于村民无疑。其言村民既锄死自成，剥其衣，得龙衣金印，眇一目。村民乃大惊，疑为自成。其说原非无据。此老僧既能知和尚入寺之始，及其卒时年月，必能记忆其面目。惜当日孙教授未及一问其详也。

按《何腾蛟传》：李锦（自成从子，后赐名赤心）、高必正（自成妻高氏弟）之归腾蛟于荆州也，腾蛟上疏，言“元凶已除，稍泄神人愤，宜告谢郊庙”。唐王大喜，立拜东阁大学士兼兵部尚书，封定兴伯，而疑自成死未实。腾蛟言：“自成虽死，身首已糜烂。”不敢居功，固辞封爵，不允。是当时亦有疑其未死者，故本传兼存。大清遣官验尸之说，与豫英亲王奏“有降卒言自成窳入九宫山，为村民所困，自缢死，尸朽莫辨”者合。然果其未死，则所称得龙衣金印而眇一目者，伊何人耶？

徐珠渊

施彦恪《施氏家风述略续编》曰：庶母徐氏，名珠渊，字善怀，广陵人。年十三，归先君。

先是，有北官欲纳之，泣曰：“彼富贵累叶，殆纨袴习也。几何归乎？儿愿得侍文人，为东坡之朝云足矣。”先君闻而怜之，聘焉。

四年，举一女弟，殇，遂不复孕。岁己未，先君改官侍讲，庶母寄诗，有“老天若解妾心苦，北地风霜尽转南”之句。继母李宜人命淳兄奉之入都。

又三年，先君疾。兄适咯血归，予亦南还。庶母焚香吁天，割股以进，且誓于神曰：“主翁生平德积于躬，纵必不起，亦延待其子一诀乎？否则，以儒林伟人，死妾妇之手，主目不瞑矣。”因长号达旦，如是者三昼夜。丙夕，有

白光如匹练，自屋上落，有奇香起榻前，先君忽苏，自是始能粥食。癸亥三月二十七日事也。予闻报奔视。

又七十日，先君歿。庶母朝夕哭奠如生，五年如一日，卒悒郁以死，遂与先君合葬于螺蛳冲。

庶母能诗，每自焚其稿。死后检得数首，附见《学余集》。

《小粉场杂识》：珠渊尝有《寄北》诗云：“风紧牵离别，灯残人未眠。此身无羽翼，安得到君边？”愚山寄和云：“莫怨经年别，天寒耐独眠。老夫魂欲断，梦不到君边。”又和寄小镜诗曰：“白头相许伴青山，天意驱人不放闲。寄到菱花将锦字，断肠独自照愁颜。”

按先生诗文，皆温柔敦厚，品如其人，无非真性灵所结撰。故其道学风流，原属千古情种，宜得是人。而珠渊之情深如许，真不愧先生之朝云矣。

毛文龙传辨

文龙之袭取皮岛以牵制本朝，于当时制敌之谋，不为无助。然自其建阆岛上，抗御本朝，每战辄败。而其糜饷、违禁、杀降诸罪案，当时朝士既屡言之，即崇焕所面数十二罪，亦言之凿凿，则其跋扈要挟，原有可斩之理。故当天启二年，廷臣大议经抚去留，张鹤鸣独言：“王化贞一去，毛文龙必不为用，辽人为兵者必溃。”是其骄蹇难制可知。而《崇焕传》亦言：东江形势虽足牵制，顾文龙本无大略，往辄败衄，而岁糜饷无算，且惟务广招商贾，贩易禁物，无事则鬻参贩布为业，有事亦罕得其用。即谓其罪未至于叛，而双岛之会，崇焕先与议更营制，设监司，而文龙怫然不受，崇焕决意斩之。此其杀身皆由自取。

特是崇焕之专戮，原足与人以口实。传中叙杀文龙事，与正史小异，而笔力稍弱，措语芜而近俚。至其叙“促膝耳语”数行，及后文“回缴百刀之誓”数语，直似小儿学扮村剧然。盖因《崇焕传》有“臣不能成功，皇上亦以诛文龙者诛臣”，及传末“崇焕妄杀文龙，至是帝悟杀崇焕”之言，而附会及此，竟说成一重果报。不知崇焕之诛，本由钱龙锡主定逆案。故忠贤遗党，遂以“擅主和议，专戮大帅”陷崇焕以及龙锡耳。而思陵诛崇焕时，兼中于本朝之间。然即此足见崇焕之实心谋国，致为本朝所忌，逆党所不容矣。故其磔也，史言天下冤之。而谓每肉落一块，人竞买食之，即崇焕生平何至于是？岂先生果为文龙后裔欤？然此传本欲为文龙泄愤，而不知已流于小说之无稽也。

至徐泉一尝为熊廷弼颂冤，其人盖刚正之士也。其疏具载《廷弼传》内，而此疏独不载《明史》，殆即作者所依托而为之欤？然当以正史为据。

按《烈皇小识》言：文龙惮上英明，思有以自立。乃通情于清，愿捐金三

百万，易金、复二卫地，奏恢复功。已成约矣。袁崇焕之督师出关也，上召问方略，对以五年可平辽。及履任，觐知文龙有成约，急遣喇嘛僧入清，啖以厚利，欲解文龙议以就己。而清最重盟誓，坚持不可。喇嘛僧曰：“今惟有斩毛文龙耳。在清不为负约，在我可以收功。”崇焕遂以阅兵为名，直造皮岛。文龙置酒高会。次日进谒，崇焕亦留宴。酒半，称有密旨，即座中擒斩之。时文龙在营严整，众亦不敢犯。事定，然后入告，朝廷亦姑容之。后清来索赂，崇焕特疏请增三百万，谓五年之后，全辽皆复，此一劳永逸之计也。廷议皆执不可，遂听清入犯，致有遵化之变。是崇焕之斩文龙，本为争功起见。而本传不载，或未见此识欤？

附录《毛文龙传》

毛稚黄作《毛太保传》，言文龙以万历四年〔某月〕十四日，生于钱塘松盛里。美须眉，目炯炯如电。为人落拓，不治生产，好谈兵。尝与人群饮酒楼，酒酣拍案曰：“不封侯，不罢休。”众皆笑之。

年三十，走燕中，不遇，又走辽左。辽帅收之幕下，授海州军官，渐至都同。后以王化贞荐，授空札数百道，得便宜行事。时天启元年也。公于是率麾下百九十七人，东据皮岛。皮岛者，故朝鲜地，四面皆山，陡绝，惟西面一隅可通舟楫。公得之，金、复、海、盖诸州皆震。朝廷遂以公为正总兵，赐尚方剑，进左都督，又加封太保，封三世，袭一子锦衣卫指挥。

于是公益自奋励，筑城修楼橹，立火炮为守御具，又建府铁山，立文庙，设学，诸生得附北直隶山东乡试，有中式者。屯田铸钱，通商舶，为长久计。遇敌敢战，屡捷，出奇无穷。尝战于大石岭，矢来如雨，再易马，皆射死。夜半，公登山入废庙，顾见庑下有黑马，遂跨之出。马行甚疾，敌望之，皆辟易。天明还军，军士皆欢呼。及下马，则一黑虎跳跃而去。众大惊曰：“将军天人也！”

丁卯冬，有时贵人膺召入都，与所亲客言别。问曰：“方今以何事为亟？”会此客与公私隙，故为沉吟曰：“东岛大可虞。”初，公所招集士已十余万，日费朝廷数千金，饷不时发，公屡上疏，仍不发。最后公疏云：“脱使士伍一朝脱巾而呼，臣虽万死，不能禁其离心，如国事何？”廷议已疑其要胁，而时贵适入，时袁崇焕新起经略，驻辽左，时贵阴令图之。

屯田主事徐泉一，念公功高，而愤朝议之多舛，乃上疏论不可解者四，谓：关宁一镇，每岁用银三百万，米一百三十万。今皮岛自天启二年至七年，共银一百九万有奇，米豆共九十余万石，犹纷纷然责其多乎？此不可解者一。关宁极望不过四百里，乃拥兵至十八万。皮岛所属岛屿二十余处，皓淼一千里，非得多兵，何以联络而相策应乎？今文龙用兵才十五万，乃谓其实止二万八

千，馀皆虚冒钱粮也。不可解者二。文龙妻子久已归浙，或亦王翦请田宅之意，而犹虑其尾大不掉，不可解者三。既谓皮岛为扼要之地，而倚任文龙，而阻其饷。是委之敌耳。即谓文龙一身不足惜，而皮岛既丧，内地必危，不此之虑，而顾日夜以文龙为忧，不可解者四。其余为文龙辨白者，累累千二百余言。且曰：“敢以三子一孙保文龙无他。”不省。

崇焕乃以书召公会双岛。双岛在皮岛西。崇焕云：“有密语。”公坦然扬帆来，且欲因是细陈军饷事。时军中颇以为疑，请多从者。公曰：“我大将任东隅一面，彼不奉诏，岂敢杀我？果有诏，虽多人何益？徒滋猜贰。且不闻郭汾阳赴鱼朝恩之宴乎？”既相见一古寺，崇焕谓公：“吾所欲与公语，他人不得闻。”两人各屏去驺从，独崇焕后一书生随。崇焕顾曰：“此吾幕中奇谋士，故尝与俱。”因共挽手入寺。书生者，状短小有力，袖短刀。既入，坐定。崇焕故移坐就公语，良久忽曰：“吾今日欲断将军头。”公笑曰：“毋谑。”崇焕曰：“奉密旨。”怀中出片纸，盖矫诏也。公疑之，崇焕曰：“我如屈杀君一刀，他日偿君百刀。”公即坐下拜，涕泪无一言。书生遂出刀斩公。崇祯二年六月五日也，年五十四。

崇焕既杀公，而公有族子承祿，公养以为子，从公在岛中，官副总兵。闻变，弃官归杭州。崇焕捕得，锻炼之，令诬服与父文龙谋叛。盖欲借以解己擅杀罪。承祿取纸笔，大书“岳家父子”四字。人皆悲愤，崇焕亦变色，已竟杀之。于是皮岛诸将士共棺殓公，载柩东北去。柩至海中不肯行，船反逆而西流。诸将士无如何，乃共拜之，而浮诸海，相率东北去，皮岛墟矣。失左臂自此始。

徐泉一复上疏白公冤，不报，泉一遂挂冠归。未几军书旁午，都城大震。朝廷知公实枉死，又颇思其功，逮崇焕磔于市。每肉落一块，人竞买而食之。百刀之誓，至此而符。时贵人亦得罪。

公之为将也严，赏罚必信，与士卒同甘苦，有古名将风。然恃其功能，于权要绝不馈遗。或送白金千两，须人参百斤，公但如其价报之，故亦以此致祸。

铁山、皮岛俱祠公。辽左遗民，有挈妻子来，无所归，号泣自经祠下者。